《剑侠情缘》步非烟(全文)

一个男人，面对千军万马而不退缩，所谓“有所必为”，这是江湖；一个男人，面对两个女人而不能抉择，所谓“有所不为”，这也是江湖。

楔子

宋高宗绍兴三年。

　　三月早春，一群南归的北雁从寥落天幕中掠过，留下一串串凄厉的长鸣。

　　万里关河风雨飘摇。

　　长城之内狼烟四起，羽书飞驰，黄河两岸金鼓震震，战旗翻飞，广阔天地竟无半分春色，只有浓浓的杀伐之气充塞长天。

　　血红的残阳低低压在广袤的平原上，远处青山被点染出一派诡异的紫气。

　　千家今有百家存。附近的村落都早已被战火焚灭，遍地残砖碎瓦依旧泛着刺目的红光。风来草偃，才发现这碎瓦上红光并非夕阳返照，而是已饮透了人类的鲜血。

　　血色，触目惊心，而被血色染透的泥土，却透出浓重的腥甜之气，让人几欲呕吐。

　　更近的地方，连碎瓦也没有，有的只是遍地尸骸枕籍。生命在这里成为最卑贱的浮草，如同风中飘摇的芦苇，前一株刚刚倒下，后一株就压了上去，在夕阳下无声的腐败，无人在意。

　　这，就是战场。

　　万里角鼓声悲壮。

　　任长风咬着牙将缠在肩头的破布撕下，露出里面几乎溃烂的伤口。他痛得咬牙切齿，但仍忍住了没有叫出来。

　　在他的师弟们面前，他就仿佛是铁人一般，在金军阵营里冲杀十余度，斩了一名千夫长，八名百夫长，悍勇无伦，但现在，躲在自己的寝帐中，疗治这过度严重的伤势，他只想痛就吼出来，苦就哭出来。

　　但他不能。

　　因为他率领的这只部队，就只剩下一百三十一人了，这些人若是看出他丝毫的退缩与怯懦之意，他们的士气就必定会瓦解，他们将再也走不出这片丛林。

　　丛林外是万千的金与伪齐的兵马，他们已被困了三天三夜。

　　任长风咬着牙，将掺了药的泉水浇在自己的伤口上。药刚沾肉，立时又痛得他呲牙咧嘴，他一拳打在自己的脸上，深深为自己竟然连这点痛都忍不住而羞愧。

　　他不禁想起了自己的掌门——若是有他在该多好，他一定能带着他们冲出去的，就像他曾经带着自己，从数百追击者中冲了出去一样。

　　这世界上简直就没有他做不到的事情，就算乱军之中取上将首级也一样。

　　但这次所面对的乱军实在太多，能否活着回去，任长风心中一点把握都没有。

　　忽然布帘掀起，他的师弟荀鹤钻了进来。见到任长风正自己洗涤伤口，荀鹤急忙抢过去，接过了长风手中的药瓢。两人合力，这才将伤口洗涤干净，拿了新布，包扎起来。荀鹤却不走，望着任长风欲言又止。

　　任长风皱眉道：“你有什么话就说，若没话，就赶紧回去睡觉，养好了力气明天杀敌！”

　　荀鹤仍然犹豫着，终于，仿佛实在忍不住了，期期艾艾道：“师……师兄，我们能不能将那些人丢下？”

　　任长风莫名其妙，道：“什么那些人？你说那些金军么？丢下他们，恐怕不容易。”

　　荀鹤看了他一眼，道：“我是说，是那些普通的兵丁们，若是只有我们昆仑派的弟子，我们肯定能杀出重围去。”

　　任长风一怔，他就觉得胸口火烧火燎的，一股怒气忍不住冲了起来：“你说什么？”

　　荀鹤感受到他的怒意，低头低声道：“反正他们冲不出去，也是死。”

　　任长风只觉自己的怒气越来越烈，他强忍着这股要迸发的狂怒，竭力沉稳了声音，道：“荀师弟，我们是昆仑派，是名门正教。掌门怎么训导我们的？命可丢，义不可丢！咱们为什么放着清修不为，要投入刘光世的军队，难道是为了封妻荫子么？咱们是为了这天下，是为了这百姓！你这时候撒手一走，跟那些万恶的金人有什么两样？”

　　荀鹤被他的怒气压得抬不起头来，任长风看着他，这是他最小的师弟，也是入门最晚的师弟，他还不到十七岁呢。任长风无声地叹了口气，声音柔和了起来：“荀师弟，你有这样的想法，也是人之常情。我已有了计较，你随我来。”

　　他带着荀鹤，大踏步走进大帐，击鼓将士兵全都召集了来。一百三十一人中，十三人是昆仑弟子，号称长门十三剑，而另外的一百一十八人，则是普通的士兵。在经过包围，突围，冲杀的连环折磨后，这些士兵的身心都已经极度疲惫。烛光摇曳中，任长风的目光掠过他们憔悴的脸，他的心忽然很痛很痛。

　　这些都是为了残破的家园而战的普通百姓。

　　他们不知道什么叫神州陆沉，也不知道什么是亡国灭族，他们只是想保住自己那小小的家园，但现在，田园阡陌已成了断壁残垣，他们的父母，妻子，兄弟姐妹，都只能在这无穷无尽的战火中受着炼狱般的煎熬。

　　任长风目光抬起，掠过烛光照不尽的黑暗，他仿佛看到整个大宋国朝都在这寒夜的风中飘摇着，万千生灵在呻吟。

　　如果连这百姓、家国都保不住，学武还有什么用？

　　任长风忽然打开背后的大箱子，里面是血衣，从死亡的金兵与伪齐兵身上扒下来的血衣。

　　任长风道：“昆仑派的弟子站出来。”

　　他的十二个师弟闻声站了出来，任长风道：“你们站到我身后。”

　　十二个师弟们虽然不明白大师兄是什么意思，但仍然默默听从了。

　　任长风看了荀鹤一眼，道：“你留下来。”

　　荀鹤答应了一声，任长风对着留下的人道：“你们每人拿一件衣服，换上。”

　　战士们向来是习惯于听从命令的，各各将自己的战甲解下，换上箱子里的异国兵服，任长风亲自给荀鹤换好了，轻声道：“你领着他们埋伏好，一会我跟你师兄们冲出去，将敌人引开，你们趁着黑暗混乱杂进敌军，就可以脱身了。你要带好他们，千万不要露出马脚。”

　　荀鹤脸骤然抬起，大声道：“大师兄，不行！”

　　任长风厉声道：“我说行就行！”

　　荀鹤不敢跟他对视，喃喃道：“我……我要跟着你。”

　　任长风不再理他，转身对十一师弟们道：“我们走！”

　　荀鹤嘴唇哆嗦着，忽然大声道：“你们……你们这是送死啊！”

　　包括任长风在内，十二名昆仑弟子都听到了，但没有一人的脚步有半丝迟疑。是的，他们是去送死，但却是为了这一百一十九人能活下来。

　　是为了光复神州，是为了他们的信念。

　　铁衣如雪，他们昂然而出。荀鹤的眼泪流了下来，他跪倒捶地大哭。

　　任长风盯着那迎风飘扬的两只大旗，那是金国与伪齐的帅帐所在，也是重兵囤积的地方。他沉声道：“咱们冲下去，砍了金国的大旗！”

　　十一弟子都是豪情满腔，大声道：“好！”

　　任长风厉啸一声，道：“走！”

　　十二人卷起了十二道狂风，卷起滚滚尘土，向金军冲了过去。

　　任长风真气运处，就觉得肩头的伤口宛如火烧火燎一般痛，手中的玄铁重剑几乎举不起来，但越是如此，他的战意就越是干霄裂云，厉啸声惊天动地中，十二人已然冲到了营前，任长风重剑威猛无匹地击出，硬木大门立即裂开！

　　金军立即警觉，战鼓金角声连绵响起，灯火辉映中，万千金军立即行动了起来。任长风大叫道：“今日就是我们报国时！”

　　身子跃起，重剑幻成一团光影，将身子裹住，劈头盖脸将一名金军撞成了血肉模糊的一团，跟着冲进了人群中。

　　这时还管什么招式？真气灌注剑尖，就是一通猛砍。十一师弟紧紧随在他身后，组成了一个小小的阵势，迅速向大旗冲去。金军被攻了个措手不及，大军还未集合，就被他们抢到了中军之处。

　　猛然一阵连环的锐啸响起，一只铜锤猛地落在了任长风的身前。劲风猛恶，任长风前冲之势不由一滞，他的心也沉了下去。

　　他知道，金营中的十二铁卫已经到了。

　　中原有武林，塞外也有习武之人，听说其武功精微奥妙之处，并不亚于中原。这十二铁卫个个力沉招猛，大是劲敌。若是平时遇上，任长风自也不惧，但在此千军万马之中，就成了追命的阎罗。然而任长风既然存了必死之心，自也不惧，重剑翻舞，直抢进十二铁卫中去。

　　十一师弟紧紧随着他。任长风见金兵全都围了过来，知道计谋已然奏效，只要将他们引开，局势一乱，荀鹤与那些人就有逃走的机会。他大喝一声，一剑硬往铁卫的铜锤上击去。

　　剑重锤沉，两人都是手臂酸麻，任长风真气恢复极快，又是几声大喝，重剑宛如狂风暴雨般击出，登时十二铁卫出现了个缺口，任长风身子冲出，一声怒喝，重剑脱手，宛如一道凌厉的电光，倏然击中了那杆大旗。

　　尘埃飞扬，数丈高的大旗轰然倒地。

　　千军万马立时肃然，谁也没想到，被这十来个人冲进来，竟然将他们象征着军威的大旗砍倒！突然，金军都是一声暴喝，宛如狂涛般冲杀过来。任长风手中没有了兵刃，只好用拳头迎战，刹那间，长空碧血横飞，已中了不知几刀几剑。

　　他忍痛大吼道：“往外冲！”

　　但这又谈何容易？昆仑派虽然精擅轻功，但在这千万人马中，又如何施展？十二人拼尽了所有的力气，也不过才挪动了几十步。

　　外面的金军里三层，外三层，水泄不通！

　　任长风豪笑道：“今日就算冲不出去，也不算亏本，我们杀！”

　　师弟们都是大笑应声，他们早就存了必死之心，昆仑派人，向来就是侠义干云，死得其所，死又何妨！

　　猛地营门中的金人一阵大乱，许多金人竟然自相攻击起来。

　　任长风心念一动，嗔目狂喊道：“荀鹤！你为什么赶来！”

　　人影翻滚中，一个穿着金人衣服的身影纵跃而下，正是荀鹤。他将头盔揭掉，惶然道：“他们不走，非要杀过来！”

　　金军一乱，就有了可乘之机。任长风心下焦躁，急忙率着师弟们向营门杀去。却见他的那些部属们正咬着牙，疯狂地向里冲着。他们都穿着金军伪齐的衣服，黑暗之中，真正的金军反而分辨不清，不由得自相残杀，给了他们可乘之机，倒让他们迅速斩杀冲了进来。

　　任长风长叹道：“你们这又是何苦！”

　　外面一圈人疯魔一般挡住金人的进攻，里面的宋兵忽然都提刀而立，向着任长风深深鞠了个躬，然后他们冲出去，将外面的人换进来，这些人也都提刀一躬到底，一名老军惨然道：“我们知道任将军是为了我们好，但我们活下去有什么用？杀光金人，任将军远比我们有用得多。任将军是仁人，只要我们一人还活着，任将军就决不会离开，那么，就让我们用命劝将军一次，走吧，聚集满了力量，再为我们报仇！”

　　他们突地一声大喝，全都扑了出去。他们不是杀敌，而是用自己的身体嵌住敌人的兵器，为任长风争得一线的生机。他们打翻了头盔，露出本来面目，双目全都仇恨之极地盯着金军。对方那些杀人不眨眼的魔王，也都不禁为之一窒！

　　任长风发出了一声惨啸，昆仑弟子尽皆双目赤红！

　　这都是他们的兄弟，他们生死与共的兄弟！

　　荀鹤看着遍地鲜血，心中那一点怯懦、退让也被仇恨的火焰焚成灰烬，他大吼一声，拔剑冲了出去。

　　任长风忽然出手，一把将他拉住，一字字道：“走，我们不能让他们白死！”

　　两人突然对视，眼中都有泪水涌动。他们最后看了这血肉与生命的雕塑一眼，霍然投入了黑暗。

　　任长风只觉得胸膛炸裂，他发誓，有生之年，他一定要竭尽全力，赶走金虏！赶走金虏！

　　但又如何做呢？

　　他想到了他的掌门，只有他，才能带领着他们光复神州。

　　任长风带着师弟们脱出重围，连伤都顾不得疗，便赶到了襄阳城，掌门暂居之处。

　　他一定要找到掌门，因为他绝不愿让那些勇烈的军士白死！

　　神州真的能光复么？

　　中原已被战火与热血染的赤红，苗疆却依旧草木繁荣，花海无边，在青山秀水中徐徐铺开万丈锦绣。

　　锦绣画卷五彩迷离，一颗明珠掩映在青山绿水之中，透出妖异的光芒。

　　五毒教，神魔洞。

　　颜无柔轻轻哼着歌谣，走进了神魔洞。

　　她今天的心情很不错。春色旖旎，山花开了遍野。她的鬓角插着一朵火红的杜鹃，更映衬出她那娇弱秀丽的容颜来。她的逍遥功，也刚好修到了第六层，再修一层，她就可以进入无想境界，成为名副其实的绝顶高手。

　　何况她还是五毒教的副教主，特别恩准进入神魔洞修习武功，这又是怎样的殊荣？

　　唯一遗憾的是，她已经很久没有见到教主了。

　　他在哪里？

　　颜无柔轻轻叹了口气，火红娇艳的杜鹃花再也引不起她的兴致，她息了歌声，缓步进入神魔洞。

　　没有人知道神魔洞中藏着什么，连颜无柔都不知道。她只知道穿过这片目不见物的黑暗，就会有一间小屋，那里面有她需要的所有东西。她不知道这些东西是从哪里来的，她只知道，凭着这些东西，五毒教必然能发扬光大。

　　因为她相信教主。

　　现在，她只在小屋里看到一件东西。

　　一尊白玉雕成的观音，静立在小屋中心的紫檀木桌上。观音一手张，一手合，双目微闭，似乎在为人间的苦难叹息。

　　颜无柔的脸色变了。她抓起那尊观音，只见它张开的手上刻着一行字：召集派中高手，到武陵山来。

　　武陵山！

　　颜无柔低低念了一遍这个名字。她知道这座山，距离神魔洞并不远。

　　她马上走出神魔洞，拿出引凤箫，吹奏了起来。

　　箫声才起，距离神魔洞不远的一座山洞忽然闪起了几点寒星般的目光。

　　这是一个早就荒废了许久的山洞，里面积满了山兽的粪便，近在肘侧，五毒教数度派人侦察过，那洞又小又窄，一眼能看得到底，实在不能藏身使用，所以五毒教并没在意它。

　　但现在，这洞中亮起的每一双寒星，都绝不比颜无柔暗多少，而且寒星竟有五双之多。随着颜无柔率领弟子离开总坛，那些寒星也缓缓移出了山洞。

　　那是五个很老的人，他们全身都裹在黑衣中，几乎垂肩的长眉泄漏了他们的年龄。他们似乎习惯了长久蜷缩在黑暗窄小的山洞中，纵然出现在阳光下，却仍然紧紧缩在一起，仿佛一只篮子就能装下。

　　为首的老者手中拿着一只狰狞的青铜鬼首，喃喃道：“五毒教为什么偏偏要去武陵山？难道他们竟然知道了咱们的事？”

　　另外几个老者哑声道：“咱们须得早一步赶过去，莫要让他们抢了先。只要咱们先到，五毒教就算人多势众，也总不能不讲理。”

　　另一老者冷笑道：“咱们在门主的指引下，已然练成了九子神龙，五毒教讲理就罢，不讲理，咱们就硬打！我们百蛊门忍了这么久，天幸降下这么个英明神武的门主，也该出头了！”

　　五位老者齐声道：“好！”他们忽然转身，向洞中钻了进去。

　　五毒教下了山，百蛊门入了洞，苗山便沉寂了下去。良久，良久，远处高耸的山顶上，忽然升起了一丛淡烟，烟雾缭绕中，现出了三个人。

　　三个浑身白衣，就如同僵尸一样的人。

　　他们直直地站着，绝不动分毫，盯着百蛊门的洞口，阳光落在他们身上，也仿佛冰住了。良久，左边那人道：“大哥，百蛊门也赶向了武陵山。”

　　右边那人道：“大哥，百蛊门一定是得知什么讯息，知道咱们宗主要显身武陵山头，所以赶过去图谋不轨。咱们一定要想个办法啊！”

　　中间那人沉默着，冷冷道：“千巫宗沉寂十年，就是为了百蛊门这个世仇。现在终于有机会了，要随着宗主发扬光大，可不能中了百蛊门的暗算。咱们必须想个万全的法子才是，武陵山我们必须要去！”

　　左边人道：“有什么法子？”

　　中间那人冷笑道：“百蛊千巫妄自尊大，却落得连五毒都斗不过了。这世上奇人异士多的是，我们不妨联合别人，将百蛊门吃得死死的！”

　　另两人齐声道：“如此甚好！”

　　又一股淡烟闪过，三人的人影渐渐恍惚起来。只听一人问道：“大哥，你说宗主这次在武陵山上召集我们，到底所为何事？”

　　艳阳漫天，淡云翻卷，却又仿佛蕴涵了无数的疾风骤雨，等待落下。

　　五毒教近年十分兴盛，自教主以下，便是副教主颜无柔，朝阳护法许朝旭，夕月护法陆夕裳，四大接引使成微、住翳、坏乘、空明，以及十二散花使。颜无柔带领他们，踏上武陵山山路。

　　武陵山山色秀丽，山上奇木异兽，生生繁衍，是附近数十寨苗人采药收蛊的胜地。近日春光潋滟，满山翠色散为烟岚，又被雾气凝为实质，随着山风扑面而来，沾上了众人的衣衫，让人心胸为之一阔。

　　然而，颜无柔纤秀的双眉却皱了起来。

　　上武陵山只有一条崎岖狭窄的小路，此刻，这条小路口两边赫然立着两只巨大的金蝎，足有三尺长，正趴伏在一方巨大的红毯上。

　　那红毯正中绣着一个篆字的“蛊”。

　　颜无柔喃喃道：“百蛊门在这里做什么？”她转头对散花使清月道：“咱们门派聚会，哪里容别人插手？你拿着本教令牌上去，就说本教有事，借武陵山一用，让百蛊门让我们一日。”

　　清月答应一声，越过两只金蝎，走上山去。不多时，就见她阴沉着脸走了下来：“他们说有急事，决不出让。我跟他们磨破了嘴皮子，他们就是不肯答应。”

　　颜无柔双眉陡竖，许朝旭低声道：“百蛊门也敢违抗咱们的命令？我们一起杀上去，索性灭了他们好了！”

　　颜无柔脸上煞气闪露，突然笑了笑，道：“今日教主召集我们，还不知是什么大事，岂可妄动干戈？何况据说百蛊门近日好生兴旺，我们犯不着惹此大敌。不如你亲自上去一次，跟他们说，只要今日他们将武陵山让了我们，我们就帮他们灭了千巫宗如何？”

　　许朝旭变色道：“千巫宗最近出了几个奇才，我们要吃下他们，说不定会折损人手的！”

　　颜无柔淡淡道：“那又如何？教主既然选在这里，必然有他的深意，无论如何，今日必定要上武陵山，而且绝不能放别人上！”

　　许朝旭点了点头，陆夕裳道：“师兄，我陪你上去。”

　　许朝旭知道她生怕这次再谈不成，免不了一场恶战。他们两人本是同门师兄妹，感情甚笃，不忍让他独自涉险。

　　两人并肩上山，颜无柔微笑看着他们俩的背影，却觉他们太过担心了。

　　百蛊门与千巫宗乃是百余年前纵横天下的奇门大派，当年全盛之时，声威甚至在少林武当之上。但两派结仇极深，百年来死斗不休，声势大为衰竭，如今已沦为江湖上的三流门派。以五毒教名列当今江湖七大门派的实力，颜无柔答应百蛊门出手灭了千巫宗，那实在是送了百蛊门天大的人情，料想百蛊门再有急事，也必定会退让的。

　　哪知她思量未已，山顶上突然腾起了一团淡淡的紫烟，迎着明亮的日光，就见紫烟中隐约升腾着几点金星，迅捷地腾舞着。

　　颜无柔脸色倏变，道：“大家随我冲上去！”

　　当下众人运起轻功，倏忽之间就窜上了山顶。就见许朝旭的牧日神鞭与陆夕裳的逐月锄幻出两团紫气，将他们两人围得风雨不透。他们身周，站着五个黑巾蒙面老者，须发皆白，看去仿佛已有一百岁了。

　　几人身前各自腾舞着一只奇虫，金光闪闪，不时疾窜而起，向许、陆二人恶扑而下。许朝旭与陆夕裳本是江湖上第一等的高手，但面对着这奇虫，竟然束手缚脚，空有一身出神入化的毒功，但这些奇虫竟似不畏牧日神鞭与逐月锄上的先天五行毒气，无从施展。

　　颜无柔身子还未落下，一只奇虫形似蜈蚣宛如金云般飞了过来。颜无柔逍遥功运出，五条紫气从掌心生出，将她手掌护住，一把向那奇虫抓去。才一入手，就觉那奇虫撞来之势强猛之极，不禁微一错愕，倏然就见那奇虫身体两侧足有七寸长的脚爪云团一般浮动，向她的手掌覆下。她第一次见这等奇诡的蛊虫，不敢冒险，一抖手，将奇虫向黑衣老者摔去。

　　黑衣老者双掌纵横舞动，宛如翩翩蝴蝶一般，将那奇虫接在手中。他看出颜无柔畏惧奇虫，冷笑道：“大名鼎鼎的五毒教，却原来……”

　　他本想出言奚落，哪知奇虫身上突然涌起了一股烈火般的力量，顷刻之间穿透他的手掌，循着手臂直窜而上！他心中一凛，下半截话就说不出来了！

　　颜无柔微笑看着他，道：“继续说啊，我们五毒教原来怎样了？”

　　颜无柔知道这奇虫不畏剧毒，所以就将毒性附在了奇虫身上，黑衣老者一触，逍遥功登时发作。那奇虫乃是天地灵物，逍遥功无用武之地，但黑衣老者却是血肉之躯，又岂能抵挡？眨眼之间，黑衣老者汗如雨下，一脉紫气从手掌直升到了肩头，循着气血运行向心房攻了过去。

　　颜无柔有心扬威，这一击之际，已用上了第五层的逍遥真气，真气蕴涵后天五毒，烈金攻，巨木守，炽火外扩，柔水内蓄，玄土碎击，黑衣老者连用几种解毒之药，都无法压住这连环纠结的五种剧毒。不多时，一条手臂已完全变成了紫色。

　　颜无柔微笑不语，周身劲力都在暗暗提聚。她对今日之会期待已久，百蛊门竟然敢一再拒绝她的请求，早就引动了她的杀心。百蛊门若是顽抗，那就索性将他们全都灭了好了。

　　那百足奇虫似是感知到主人的危险，发出一声长啸，突然一口咬在了黑衣老者紫黑的肩头。颜无柔笑容不减，她对自己的逍遥真气极有信心，就算是击中了石头，也必会石心粉碎，这奇虫虽然灵骏，又能做的了什么？哪知她笑容方灿，奇虫忽然松口，从它咬出的小孔中，竟慢慢流出了紫血。

　　颜无柔的秀眉再度竖起。她知道自己的逍遥真气一旦入体，五种不同属性的毒气互相纠结盘绕，中者气血被完全控制住，是决不会外泻的。这就只有一种可能，她的逍遥真气被破了！

　　这通体金色，奇形恶状的蛊虫究竟是什么东西，竟然有如此通灵的本领？颜无柔玉白的手掌忽然就蒙上了一层紫气，而在同时，她的双眉几乎聚成了一条陡竖的线，她已动了杀心！

　　突地，山下远远传来了一声清啸。

　　那啸声来得好快，起时尚在一里之外，倏忽之间，已如九天雷霆，奋迅落在当场！只听一人大笑道：“各位豪杰驾临武陵，在下深以为幸，但今日本派有要事，就请各位回吧！”

　　那人仿佛卷着狂风而降，声如雷，人如龙，气势如山！

　　颜无柔脸上变色，冷笑道：“任长风，你不在刘光世的军中，到这里来充什么主人？”

　　任长风笑的时候，脸上的伤痕就仿佛一起笑了起来：“军中寂寞，没有美人，有什么好呆的？我还是到这里来跟你做邻居的好！”

　　他本是豁达之人，虽然惨败心死，但想到就要见到掌门，平生愿望就要有了眉目，心怀大畅。见颜无柔俏生生的脸板着，忍不住嘻笑两句。

　　颜无柔气得脸色煞白，怒道：“找死！”

　　任长风笑道：“某家生平最不怕死，只是怕不得好死而已。这副大好头颅在此，谁来杀我？”

　　颜无柔道：“我来杀你！”

　　她的手忽然伸了出去。逍遥真气凝结为一线，破空向任长风刺了过去。她痛恨任长风轻薄，这一刺看似轻易，其实已用上了第六层的逍遥真气，五种后天毒气凝结为一体，再也不分彼此，再不分什么金木水火土。

　　毒，就是毒。这一招竟已到了反朴归真的绝高境界。

　　任长风脸色微微变了变，笑道：“你真的要杀我？”

　　他的手一扬，背后那柄黑沉沉的大剑突然就弹到了他手中，狂风大作，任长风一剑劈空斩了下去！

　　这一剑才出，登时剑气卷绕着空气，发出一连串嘶啸的震响，这一剑以拙破巧，强悍之极，颜无柔心神不由一分，急忙躲闪，重剑轰然斩在了地上。

　　颜无柔就觉身子一阵不稳，脚下的大地似乎被这一剑震碎，振荡出一阵土浪，一直挥到无穷远处。不只是她，连那五名黑衣老者也一齐变色，尽皆震惊在任长风的这一剑之下。

　　任长风慢慢收剑，依旧负在背后：“这一剑旨在扬威，所以就不往你身上斩了。你们快些下山，我不为难你们。否则昆仑重剑，不是你们所能抵挡的。百蛊门、五毒教向来多行不义，我一定会替天行道的。”

　　颜无柔盯着他，任长风笑容不变，颜无柔的目光若是利剑，那他的笑容就是巨石。有什么剑能够刺穿巨石？

　　颜无柔霍然回头，冷冷道：“你们听见没有？不如我们联手，先赶走他再说！”

　　五名黑衣老者齐齐沉默，突地齐齐道：“同意！”

　　颜无柔脸上又露出了柔媚的笑容：“那就对不起了，只不知昆仑重剑能不能斩得了这么多人？”

　　她挥了挥手，朝阳、夕月，接引、散花，一齐踏上一步，与那五名黑衣老者将任长风围住。颜无柔脸上的笑容更灿烂，因为她知道任长风已经插翅难逃了！

　　任长风狂笑道：“五毒教副教主，哪知道竟如此愚蠢！”

　　颜无柔脸色更沉，她只想看到一件东西，那就是任长风的人头！逍遥真气霍然冲出，凌空冲卷成一个五彩的凤凰形状，向任长风疾舞而去。这一招已是第七层逍遥真气的运用，颜无柔痛恨任长风，勉强运用，脸孔霎时苍白。

　　她一出手，五名黑衣老者立即人影闪动，向任长风逼了过来。他们新得秘法，练成了九子神龙中的五子，心狂气傲，虽然震惊于任长风的重剑之威，但自忖无败，也存着立威之心，一出手就是最凌厉的五龙合击！

　　哪知他们人影才动，一个冰冷的声音从旁边传了过来：“五阎王，咱们已经练成了鬼仙子啦！”

　　这声音才出，五名黑衣老者齐齐大惊，身子立即顿住！

　　碧树丛中，日影之内，隐隐可以见到三个淡淡的身影。他们都是一身白衣，连那张脸都是惨白色的，虽然烈日当头，但众人都是心头一寒。这三人的面皮就如僵死已久，说话的时候绝不动分毫，唯有一头极长的白发，直向后披飘开，就如怨死的厉鬼一般。

　　见黑衣老者不动，三名白衣人发出一阵短促的笑声：“我们真是天生的对头，你们修成了九子神龙，我们就练成了鬼仙子！可惜九子神龙要九人同施，你们五只阎罗，顶多能发挥其一半的威力！”

　　黑衣老者冷冷道：“鬼仙子也要五鬼齐飞，你们三只吊死鬼，能做得了什么？”

　　双方都是狂怒，恶狠狠地盯着对手，目中几乎喷出火来。但八个人却都绝不敢先动分毫。五只奇虫盘舞在黑衣人身前，白衣人大袖飘飘，覆盖而下，袖中鼓囊囊的，也不知藏着何物。

　　任长风重剑斜出，攻向颜无柔，道：“牧日神鞭蕴先天毒火，逐月锄藏先天毒水，接引主攻，散花主守，五毒教纵横天下，强人高手的确很多。但我们昆仑派就少了么？”

　　他陡然一声长啸，只听轰然一声，武陵山上竟然响起了几十道啸声！颜无柔惊愕之下，招式等缓。只见人影错乱，十几名昆仑弟子突然显身，将五毒教众包围在中间！

　　任长风笑道：“怎样？各位都下山去吧！”

　　长门十三剑一齐出剑，抵住颜无柔。整齐划一，就如一人所使一般。颜无柔就算有通天的武功，但同时面对着这么多重剑，也是惶然无计。任长风转头对三名白衣人道：“今日多仗三鬼仙之力，来日定当图报。就算倾昆仑之力，帮你们灭了百蛊门又如何？咱们还有要事，三位先下山吧。”

　　鬼仙不动，淡淡道：“任先生曾说我们若帮你击败百蛊门与五毒教，当答应我们一件事。”

　　任长风傲然道：“那是自然。某家向来说一不二，三位只管放心好了！”

　　鬼仙淡淡道：“我们只想求任先生一件事，那就是请任先生下山！”

　　任长风脸色陡变，目光宛如利剑刺在鬼仙脸上，渐渐冰冷：“三位果然是要某家出手了？”

　　三鬼仙冷然不答，只是脸色更白了一分。

　　任长风脸色变幻，道：“若是别时，某家一定会让，但掌门有令，说有要事让我们在此等候，却是不能相让的！”

　　他说着，从怀中摸出了一个小小的铁剑来，正是昆仑派的铁剑令。

　　三鬼仙脸色更白：“我们的理由跟任先生一样，我们的宗主也让我们在此等候来着！”他们手上所托的，却是一个奇怪的银符。

　　五阎罗怪叫道：“你们这三个混蛋什么都跟我们作对，我们门主也要我们在此等候！”

　　阎罗怪手一翻，亮出了一枚青铜鬼头印来。

　　众人都是默然，看来没有一派肯相让了。

　　颜无柔心头雪亮，四派弟子分被掌门召集到此，显然是此地要发生什么大事，要不就是有什么异宝出现，可不能让教主失望！

　　她俏脸上闪过一阵决然之色，道：“你们不要争了，统统都下山，这武陵山我是要定了！”

　　她右手急速探出，五道紫气连环飙出，分别弹向三鬼仙、五阎罗、任长风。她那娇柔的身子跟着纵起，厉喝道：“今日要与我争者，有死而已！”

　　任长风叹道：“既然如此，那我就顾不得怜香惜玉了！”

　　重剑飙风掣电击出。就在他出手的一瞬间，金芒闪烁，五阎罗、三鬼仙也驱动各自的金色奇虫，向颜无柔攻至。而这漫天的光芒中，夹着几似暗影，宛如烈日之下的光芒，一齐涌向颜无柔。既然每个人都觊觎此山，那就杀得一个是一个！

　　颜无柔顿觉万钧巨力一齐涌来，几乎将她护身的逍遥真气碾碎。但她的脸上浮现出了一丝笑容——是的，她终于可以为他将这条命拼掉。

　　她的双手宛如凤凰飞舞一般交舞着，要将逍遥真气最美丽的一招用生命奉献出来。

　　然后，她死而无憾。

　　突地一声清叱落下：“住手！”

　　一道银色的人影疾插而下，向任长风的重剑上抓了下来。

　　任长风剑重四十八斤，这般全力挥动，无疑千斤。但却被此人一把抓住，重剑登时滞住。任长风双手剧震，重剑脱手，被那人抓在手中。跟着光芒如水银般泻出，就见玄铁重剑在那人手中竟挥洒自如，有如无物。剑光卷地，将五阎罗之金芒、三鬼仙之暗影一起逼开。

　　只听蓬的一声响，颜无柔灌满逍遥真气的一掌，击在了那人背上。

　　一阵异香蓬然散开，来人身子微微摇晃，转过身来。

　　来人全身笼罩在一层银光之中，广袖垂地，在山风中徐徐飘举，宛如神仙。奇长的衣袖上又结着十数根银色的缨络，同时在碧色的山岚中飞舞盘旋，光晕流转，仿佛深秋的月光织成一般。

　　而更为引人瞩目的是，他的肩头伏着一只紫色的小兽。

　　小兽全身披着深紫色的毛皮，更无一根杂毛，身子虽只有幼猫大小，但一蓬巨大的尾巴徐徐垂下，足有三尺。远远看去，全身宛如一匹紫色的锦缎，搭来人肩头，散发出浓浓的香气。

　　这便是传说中产自蓬莱仙岛的上古异兽，檀香兽。

　　这种神兽体具异香，每两百年才能繁育一次后代。幼兽前一个百年内几乎终日伏在母兽身上沉睡，此时也是香气最为浓郁之时。百年后，幼兽紫色毛皮变为金色，开始成长，长成后足有狮虎大小，为百兽之长，啸傲山林，人类绝难接近，更不要说驯化了。

　　然而，这种檀香兽极为恋母，若等小兽出生之时，将母兽引开，等它睁开双眼，小兽便会将第一眼看到之人当作母亲，言听计从，追随终生。传说中，晋时仙人赤松子曾如此收服一只檀香兽，豢养数百年，最后与之共登仙境。

　　如今檀香兽已濒临绝迹，只存在于传说之中，寻到蛛丝马迹已是万幸，更不要说驯养。何况母兽生产之时凶猛异常，绝非人力可控，得到一只尚未睁眼的小兽又谈何容易？

　　众人正在为传说中的神兽现世而惊讶，神兽主人却已经抬起头来。

　　他的神态极为闲雅，银色的长发披垂下来，与那袭银衣融为一体，几乎遮住了大半面目。透过散垂的乱发，可以看到他目中深邃的神光。

　　那神光中有着莫名的怅然，却又温煦沉静，就宛如夜空寒星所凝，传影照神，深不可测。仿佛包罗万物，又仿佛只凝注着眼前之人。

　　颜无柔心神大震，忍不住叫道：“教主！”

　　她心一宽，教主来了，天塌下来，都没关系了！

　　教主温煦地对她笑了笑，只听场中轰然一阵喊：

　　“门主！”

　　“宗主！”

　　“掌门！”

　　五阎罗、三鬼仙、昆仑弟子喊完之后，都是齐齐一愕，他们呼的竟然是同一个人？

　　颜无柔一惊之后，迅速恢复。无论教主做出什么惊世骇俗的事情，她都不会怎么惊讶的。她只会坚定地站在他身边，直到用尽所有的逍遥真气。

　　任长风的惊讶显然比别人更多，因为昆仑是正派，是堂堂正正的名门大派。昆仑的掌门，怎么会是百蛊门、千巫宗、五毒教这些邪派之长？

　　他怔怔地盯着掌门，这个叫做宸随云的人，这个他本要跟着光复神州的人。

　　颜无柔急急问道：“教主，你怎么样？伤得重不重？”

　　宸随云身子晃了晃，咳出一口鲜血，微笑道：“无柔，你的逍遥真气又强了些。”

　　颜无柔笑了，她带着泪，笑着看着教主。

　　宸随云抚着手指，指上是深深的一道剑痕，对任长风道：“两年前我可以空手夺你的剑，现在却已不行了。”

　　任长风面容一阵痛苦的扭曲，低声道：“掌门，你真的也是这些门派之主？”

　　宸随云点了点头。

　　任长风叹道：“我本要你解我心头最大的疑惑，但正邪不两立，我……”

　　他躬身行了一礼，朗声道：“我知道叛出师门要自废武功，但我宁愿自废武功，也不愿跟这些宵小共立！”

　　三鬼仙阴恻恻道：“若要我们跟阎罗在一起，不是他们死，就是我们活！”

　　五阎罗冷笑道：“说来说去都是你们占便宜了？要不要现在就比试一场？”

　　场中气氛陡地一紧。

　　宸随云轻抚着肩上的檀香兽，叹息道：“我接任了四派之长，实在是有不得已的际遇，诸位以后就知道了。我今日叫大家来，是想要同大家干一件大事。有正邪之分或是私人怨念的，我决不勉强。”

　　任长风抱拳道：“我欠你的恩情比天还大，今日逼于正邪之分，实是不得已。异日有用到我处，水里水里去，火里火里去！告辞了！”

　　他转身，大步向山下行去。鬼仙道：“百蛊、千巫百年恩怨，一时也说不清。有你们的地方，没有咱们三兄弟。”三人都是一稽首，昂然下山。

　　宸随云眉头皱了皱，身形突然飘出，挡住了四人。四人一齐住步，任长风脸色变幻，大声道：“我立誓助你，又再叛你，你要杀我，我也没有话说，动手吧！”

　　宸随云看着他，淡淡道：“我知道你一直想驱除金虏，还我河山，我问你，是驱除金虏重要，还是正邪之见重要？”

　　任长风决然道：“那自然是驱除金虏重要！”

　　宸随云微笑道：“那你就留下来。”

　　任长风心中一动：“你是说你联合这么多人，是想杀除金贼么？”

　　宸随云摇了摇头，道：“我只是想保护一个人。”

　　任长风大笑道：“什么人，值得这么多人保护？他又能做得了什么？”他的确可以这么说，因为他在铁马金戈中厮混的太久，深知个人力量的渺小，就算江湖第一人，也绝不可能左右得了战局。

　　宸随云凝视着他：“有了这个人，金虏一定会被驱除！”

　　他的目光深深注进任长风的双目中，任长风忽然就相信了。

　　他不知道理由是什么，他只是彻头彻尾地相信了这个人，也许是因为他知道，能够让宸随云这么信任的人，必定不是人间凡物！

　　他再不迟疑，走到了宸随云身后，他仿佛看到了神州光复的景象，露出了一丝微笑。

　　三鬼仙互望了一眼，道：“咱们兄弟并不想叛变宗主，可与五阎罗实在是切齿之仇，绝不愿共事，咱们兄弟的命已经许给宗主了，也不要宗主动手。”

　　说着，三人齐齐向左手的袖子揭去。

　　五阎罗忽然冷笑道：“就知道三鬼仙没种！”

　　三鬼仙一齐住手，怒喝道：“你们说什么？”

　　五阎罗一齐大笑，有的嘻嘻，有的哈哈，有的嘿嘿，响成一片。

　　三鬼仙脸上一阵黑气闪过，就要动手。五阎罗突然一齐住口，冷然道：“咱们五兄弟的命许给了门主，就是门主的了！可不像那些没种的人似的，说话就如放屁一样！你们滚吧，五阎罗耻与你们这些下三滥为仇！”

　　三鬼仙登时被激得怒发冲冠，惨声道：“好！五阎罗你们有种！咱们兄弟就留下，看看你们这群阎罗们有什么招！”

　　五阎罗嘿嘿一笑，一齐翻眼向天，不再说话。

　　宸随云看着他们，忽然叹了口气。

　　颜无柔轻声道：“教主为何叹息？”

　　宸随云道：“我在叹息你们就知道为了恩仇而争斗，你们可知道神州正在陆沉，民生正在涂炭，万里山河正在化为一片赤红？”

　　颜无柔甜甜地道：“我们本来不关心这些的，但教主既然觉得这些很重要，那从此五毒教的弟子们，就以民生为第一要务。只是不知道正教们会不会觉得我们抢了他们的饭碗。”

　　宸随云一笑，他昂头道：“正邪之间的差别，也由来已久了，长风就看不起你们。也许……也许见了那个人，你们会放下这些偏执。”

　　——这人究竟是谁，竟然有如此通天的本领？

　　望着宸随云那深邃的目光，每个人都忍不住兴起疑问。

　　颜无柔尤其疑惑，她知道教主的武功有多强，见识有多高，她还是第一次见到教主如此推崇一个人。

　　她极度强烈地想知道这个人是谁。

　　夕阳如血，归巢的暮鸟从五色晚霞中穿过，又渐渐隐没在夜色中去了，武陵山终于恢复了昔日的宁静。

　　宸随云独自站在山顶，望着这霞光笼罩下的连绵山河。

　　山风带上了春寒，从他身边掠过。他全身银色的缨络在暮霭中临风飘举，宛如幻开了一道云霞。他整个人也宛如山中修行的隐士，沐浴在天地大美之下，随时会乘云御龙，出尘而去。

　　然而，他却忽然有些疲倦，慢慢闭上了眼睛。

　　阳光，在他清俊绝尘的脸上投下淡淡的阴影。

　　他所求的，能得到么？

　　一个萧萧的老者走到他背后三丈处，立住，望着他。

　　老者叹了口气，道：“你说服了杨门后人，现在又争取到了百蛊、千巫、五毒、昆仑，但你可知道天命不可违？”

　　宸随云没有睁眼，他感受到夕阳仅存的温暖包围着他，将他一尘不染的银衫染得血红，他微笑道：“天命？师父，你知道我最不相信的就是天命。”

　　檀香兽蜷起硕大的尾巴，裹住他的肩头。皮毛上脉脉流动的紫色光华将他的脸色映得阴晴不定。

　　夕阳在老者的脸上刻出了道道皱纹，让他的苍老无所遁形：“但逝去的已经去了，你再争又有何用？”

　　宸随云抚上檀香兽尾的手忽然一顿，周围的空气似乎都已凝结。

　　老者凝视着他，目光中透出些许怜悯。

　　宸随云缓缓放松，突然一笑道：“师父，听说你又教了个徒弟，怎么，你对我不满意么？难道我还不够优秀？”夕阳最后的余光洒下，让四周的空气变得温暖起来，一如他温煦的笑容。

　　老者摇了摇头，转身向山下行去：“为师老了，唯一的愿望，就是不愿传到我身上的，从我而绝。”

　　他的背影在这煌煌夕阳下显得有些萧索，宸随云看着他，忽然像是看到了自己。

　　也许，自己应该去见见这个师弟，说不定就会明白师父的想法了。

第一章 乱世仙踪

--------------------------------------------------------------------------------

　　“吱呀”一声，武当后山茅屋的门被推了开，一位相貌清奇的道者缓步走了出来。他迎着满空朝阳，深深吸了口气，身形舒展，做了一套吐纳功夫。他似是对自己的功夫进展极为满意，脸上带着一丝笑容，走到了屋前的岩石上，向下眺望。

　　岩下不远处是一片阔地，上面生了几株大树，云盖葱郁，却不能名。树下一匹遍体通红的马驹，正追着一位少年厮打。那少年脚尖在地上一点，身子腾空跃起，手中宝剑剑光霍霍，劈头盖脸地向赤驹罩了下来。

　　赤驹一声悲嘶，不由自主地后退三步，那少年脚尖在古树上一点，身子翔空转折，又是一道剑气向赤驹劈来。赤驹这次却学乖了，急忙一个虎跳，躲了开去。哪知眼前却失去了少年的踪影。

　　赤驹心知不妙，急忙回头，却见少年指尖光芒骤发，纷呈三道剑气，疾电一般向剑尖上冲了过去。他这一招威力极大，真气回环冲激，宛如三条奋鬣怒发的蛟龙，卷天裂地而下。那赤驹情知不敌，仰空嘶叫了一声，不情不愿地趴在了地上。

　　一场激斗，它身上汗珠点点滴落，如同胭脂赤血，滴在身下的草地上，将绿草染得朱碧纷呈。

　　少年笑道：“红儿，你打不过我了吧？”

　　赤驹红儿仰头啸了一声，少年道：“怎么，你说你还有功夫没有施展出来？你可知道我这招太乙三清剑乃是我们武当不传之秘，我在师父倾心教授下，也才领悟了第一层。若不是我留手，这一招施展出来，你不筋断骨折才怪！”

　　那道者遥遥望见这一幕，微笑颔首，似是夸赞少年的剑法，他向下招了招手，道：“剑儿，上来吧。”

　　少年立即停止追打，仰首道：“师父。”

　　红儿也勉强站起身来，鼻息长喷，对少年恢恢叫着。少年腾身而上，赤驹红影腾空，刹那间攀岩直上，窜到了道者的身前。

　　少年下马行礼，道：“师父。”

　　道者道：“师父见你武功又有精进，你能赢得过红儿了么？”

　　少年脸上露出一丝喜容，道：“徒儿这三年来，第一次赢过红儿了。”

　　道者笑道：“那我们今日之赌约，就赌你赢不过红儿如何？”

　　少年大喜，道：“看来师父要输给我一次了。”

　　道者微笑道：“为师能教出好徒弟，就很安慰了，输一次又何妨？来吧！”

　　两人一马来到了阔地上。道者道：“这几年来虽然你没胜过一次，但徒儿你不会觉得师父不公正吧？”

　　少年摇首道：“是弟子努力不够，师父公平的很。”

　　道者道：“这样为师就放心了。若是你赢过红儿，算为师输。好了，开始！”

　　少年一声清啸，挽了个剑花，长剑隐隐透出一丝光芒，剑气瞬间成型，向红儿冲了过去。道者忙道：“慢着！”

　　少年停手，疑惑道：“师父不是说开始了么？”

　　道者笑道：“开始是开始，但这一场不是比剑，乃是赛跑！你们两个谁能先绕山一圈，就算谁胜了！”

　　红儿一声欢嘶，抢先一步奔了出去。它乃是天生灵物，这等奔徙疾跑正是所长。少年才呆了一呆，红儿就飞奔出了几十丈。

　　道者冷冷道：“再不比赛，就视为自动弃权，一旦弃权，就判整盘比赛为输！”

　　少年没法，只好飞起身形，向前追赶。红儿早就奔得只有一个小小的影子了，却又那里是他能够追上的？眼看满山绿树，瞬间就要将红儿的影子也都淹没。少年忽然灵机一动，清啸一声，身子宛如轻烟一般腾了起来，脚尖在古树上连点了几点，已然攀上了那古树的梢头。他借着身子腾在空中之际，内息运转，清气在胸口盘旋一转，一口浊气喷出，那梢头顿时被他踏得直沉了下去。少年内息稍收，树梢猛然回弹，他又是冲天而起，几纵几落之下，红儿的影子已然清晰可见！

　　红儿似乎也被激发了好胜之心，一声欢嘶，身子恍如骋云御电一般，四足几乎腾空而起，这一发力，又将少年远远抛在了后面。少年勉力追赶，一人一马过不了半个时辰，就绕着山环了一圈。少年虽然接着树梢弹力，大为轻省，但内息也几乎耗尽，一奔回来，累得几乎虚脱。红儿却早就等在岩上，见他回来，骄傲地嘶啸一声，似乎在宣布他的败绩。

　　少年不服道：“这不公平！我是人，哪里能够跑得过马？”

　　道者微笑道：“只要你起步了，就证明你认同了这场比赛。一切理由在赛前是理由，但在赛后，特别是在输掉的赛后，就只会是借口而不是理由！”

　　少年心有不甘地望着得意洋洋的赤驹，明知师父是强词夺理，却也想不出反驳的法子。

　　道者得意地跨上赤驹，笑道：“徒儿，又是你输了，所以今天还是要你做饭！记住，今天一定要有酒！”大笑声中，一人一马窜入了武当山的浓碧深处。

　　只剩下少年独自一人，拖着疲惫的身躯，还要面临着漫长而凄惨的做饭任务。

　　这是绍兴四年，茫茫世界中唯一的一片净土，却也不能免于苦难。

　　烈阳正中，饭菜摆在了桌上。

　　当然有酒，猴儿酒。深山中的猴子多嗜酒，山中无有人家，他们就积攒果实，任其自行发酵成酒。猴儿灵捷，所采之果多为罕见珍异，而汲泉既深且洁，所以酿造之术虽然朴素，但酒香却极醇，入口芳香。少年连翻了三个山头，方才偷满了一罐。道者跟红儿都喜欢这猴儿酒，常遣少年往取，这些猴儿也学乖了，酒藏得越来越偏，所守之猴也越来越多。少年身上的布衣，也就越来越破。

　　饭菜很简单，只是山中的果蔬芝菇。武当乃是道家，虽然不如佛家那么戒律清严，但也讲究清心寡欲，仁心广德，是以山居绝不杀生，所食都是山野芹蔬。少年替师父倒了一碗酒，自己盛了一碗饭，道：“师父吃饭。”道者举碗才欲饮，却又叹了口气，对少年道：“你入武当山已五年，现在武功大成，该是下山历练，将武当派发扬广大的时候了。咱们武当乃是天下第一大派，你可不能坠了本派的威名。”

　　少年道：“师父常说武当乃是天下第一大派，怎么徒儿走遍整个武当山，只见到师父跟徒儿两人呢？”

　　道者叹了口气，道：“武当的确乃是天下第一大派，咱们武功别出一格，威力极大，乃是别派望尘莫及的。尤其是北宋年间，本派最为壮大，门下弟子几乎占了学武之人的一半，而且人人身怀绝学，将少林、峨嵋、丐帮、唐门、五毒、压得黯淡无光。但就是因为本派太过于盛气凌人，终于激怒了另外六大派。六派连手，围攻武当，一场大战，武当几乎全派覆没，就剩下你我两人啦！”

　　道者越说神色越是萧索，举碗喝了一杯酒，道：“所以你就是本派大弟子，我今日就将掌门之位传给你，你下山历练，却不要丢了我们武当第一大派的脸。”

　　少年忙道：“不行，师父，我年轻识短，哪里能担当掌门的重任？”

　　道者摆了摆手，道：“没事的，反正武当就咱们两人，我没意见，就是全派没有意见。再说掌门不就是要照顾门下么？你只要好好替我跟红儿做饭，把房子打扫好，就是个好掌门了！徒儿，你好好干吧，师父很看好你！”

　　红儿欢嘶一声，表示同意。

　　道者道：“吃完这顿饭，你就下山吧。江湖险恶，金军横扫中原，你可要小心了。”

　　少年想到五年聚首，一旦离别，禁不住眼眶红了，哽咽道：“师父，你也要保重！”

　　道者道：“没事，我跟着你下山，吃的好穿的好，没什么好保重的。”

　　少年呆了呆，道：“师父也下山？”

　　道者道：“自然了！要不你跟红儿都走了，为师穿什么？吃什么？为师好不容易将你教养大，你下山去竟不带着师父？你这个没良心的东西！”

　　两人背着简单的包裹，回头看着他们生活了这么多年的小茅屋。道者轻叹道：“剑儿，不要再看了，红儿喝多了，撒酒风，这座茅屋很快就会被拆干净的。走吧！旧的不去，新的不来么！”

　　茅屋中传来一阵兴奋的嘶啸声，嗵的一声响，正中的柱子断成两截，一袭红影飙射而出，跟着又没入了这冲天的烟尘中。少年眼中露出了一丝惋惜之色，他转身，迎着朝阳走了出去。

　　此后所去，便是江湖。

　　少年复姓独孤，单名一个剑字，自幼被师父归隐子收养，在山中一住十余年。五年前正式拜入武当门下，学习武当剑法。除了偶尔跟山下猎户交换些盐茶，几乎足不下山，这时忽然让他下山历练，可真不知道何去何从。他站在武当山下，不禁有些茫然，他习惯地问道：“师父，我们该去哪里呢？”

　　归隐子悠然道：“你这话不应该问我。”

　　独孤剑不明白师父什么意思，困惑地看着他。

　　归隐子仰头看天，高深莫测地道：“这世上只有一个人号称全知全觉，那就是峨嵋山的大觉上人。你有什么事应该问他，而不是问我。”

　　独孤剑更是困惑：“我可到哪里找他去？”

　　归隐子笑了：“我们这就找大觉上人去。他是我的故友，我这些年未履江湖，也有些不知世事了，师父有几件困惑，正好找他推算一下。就是不知道他的先天神算是否还那么准。”

　　独孤剑点了点头，拿出地图来，顺着武当到峨嵋画了条线，道：“师父，去峨嵋好远啊。”

　　归隐子没有看地图，摇头道：“我们习武之人，还怕这点路程？师父一把老骨头了，都没说远！”

　　的确不远，因为大觉上人并不住在峨嵋山上，而就住在武当前山。

　　归隐子指点道：“再过了这座树林，就是大觉上人的住处了。你可知道江湖上有两大禁地？”

　　独孤剑摇头道：“不知道。”

　　归隐子道：“第一禁地，就是咱们武当派所居的武当后山，这些年你可在后山上见过别人没有？没见过吧？那就是因为师父威名震武林，无论武功高的还是低的，见了师父都奔走逃窜。久而久之，师父归隐的武当后山，也就成为武林中第一禁地了。这第二禁地呢，就是大觉上人所住的武当前山了。大觉上人的先天神术善知前生后世，因缘轮回，上体天命，下恤民生，最忌打搅，是以其所居周围，绝无人烟。江湖中人知道他的禁忌，也就不敢造次。所以也就成了江湖上第二大禁地了。说起来大觉上人的禁地，乃是江湖人让着他，师父的禁地，乃是江湖人怕咱们，同是禁地，高下可是有分别的。”

　　归隐子滔滔不绝地说着，独孤剑闻所未闻，也就唯唯诺诺地听着。

　　师徒二人谈谈说说，走进了这片密林。碧气森森中，阳光忽然暗了下来。那林中尽皆生满了桃树，时当残春，桃花满地，红泥依稀，枝头却是森碧一片。只见桃花深处，立着一座小小的石碑，上面写着几个篆字：“无忧林。”

　　归隐子道：“看到什么是禁地了么？你看这山路上长满了青苔，至少三年内再无人踏足其中。禁地，这就是震慑之力啊！”

　　独孤剑不明白为什么没人来就是震慑之力，他胡乱地点了点头，突然叫道：“师父你看，有人！”

　　归隐子老脸红了红，叫道：“在哪里？”

　　独孤剑手指处，就见两个人垂头跪在不远的路边，面朝着泥土。

　　归隐子皱眉道：“这两人不知道要求大觉上人什么事，却不敢上山，只好跪在这里，等大觉上人召唤。这就是震慑之力啊！”

　　两人缓缓走近，独孤剑忽然闻到了一股血腥味，他向两人看去，却不由大惊失色。

　　那两人相对跪坐，头颅低垂，散开的长发一直披到地上，衣间发际落满了嫣红的桃花，山间的碧色围绕在两人周围，将这画面衬托地无比宁静闲适——仿佛传说中深山对弈的高士。

　　然而，那股淡淡的血腥却将这宁静与闲适瞬间化为阴森鬼气——两人长发披散的头顶赫然破开了一个血洞，鲜血并未凝结，还在汩汩流淌，形成一道游丝般的细流，直流到他们跪着的土地上，散开一道暗红的弧圆。

　　两人是一男一女，虽早已死去多时，却依旧面目如生，两株碧色的植物，分别从两人头顶的血洞蔓延而出，在他们的身体上徐徐攀爬着，勾勒出一道道诡异的图腾，袅娜枝结，从颈部至肩头，再至胸背腹部，最后沿着蜷曲跪地的双腿，深深扎入泥土。

　　那股极细的血流也顺着藤蔓一直延入土中，猩红的鲜血与翠碧的藤蔓交织出一团触目惊心的纹路，仿佛是炼狱中浴血怒放的妖莲，得到了罪恶的滋润，就要在两具僵硬的身躯上，绽放出绚丽的花朵来。

　　鲜血仿佛两股无穷无尽的溪流，渐渐融合在一起，与那无边的绿树相合，衬得天地一片肃杀苍凉。

　　独孤剑紧紧皱起眉，归隐子也禁不住喃喃道：“是谁杀了这两人，为什么还将他们弄成这个样子？”

　　独孤剑忽道：“师父，这里有字！”

　　那是用鲜血写成的字，紧紧围绕着两人跪着的身体，左边男子边写的是：“谓诸愚夫于缘生法不知唯行”，右边女子边写的是：“由引业力，识相续流，如火焰行，往彼彼趣，凭附中有，驰赴所生，结生有身。”归隐子顺着字的方向看去，就见两人的手紧紧攥在胸前，左边男子的大拇指指向右边女子，而右边女子的拇指却指向了山顶。他们手中紧攥的，是一枚七星透骨针。

　　七星透骨针是一种暗器，称绝天下的唐门暗器。

　　归隐子皱眉道：“是谁在这里杀了唐门的人？”

　　他细细思量，想不起大觉上人曾经得罪过什么人。大觉上人参天道已久，不要说得罪别人，一生见过的人都寥寥可数，有怎会有什么对头？若说此人是嫁祸于他，却也不用费这么大的周章。归隐子想来想去，想不出缘由来，道：“我们上去再说吧。”

　　两人顺着山路，向山顶走去。独孤剑忍不住回头望着，山风吹过，两人披垂的长发扬起，显出那容色如生的面孔来，而那两张脸上似乎还带着笑容，宁静而祥和，仿佛濒死那一刻面对的不是无尽的痛苦与恐惧，而是自由与解脱。

　　这笑容在桃林那幽幽的绿中，显得分外诡异。

　　他的心禁不住一颤，快步跟上了师父。

　　归隐子的脚步却突然停住，他的目光直直地盯着前方，似乎看到了什么骇异之事。

　　独孤剑顺着他的目光看去，忍不住一声惊呼。

　　不远的路边上，又现出两具跪倒的尸体，依旧一男一女，依旧面目如生，依旧头顶正中破开一个血洞，猩红的血与翠碧的藤蔓从他们的身躯攀援而下，在身上与地下交织出繁复而诡秘的纹路。

　　归隐子愕了愕，终于拔步向前，细细查看。

　　一模一样的死状，与前两人不同的是，他们身边写的字是：

　　“于此趣中，有名色生。”

　　“如是名色渐至成熟时，具眼等根，说为六处。”

　　两人双手仍然握在胸前，手中握的是两只青竹，男子的手仍然指着女子，女子的手指向山顶。

　　归隐子面色沉重，缓缓道：“这些血字是《俱舍论》的经文。”

　　独孤剑道：“这两位死者，握着的似乎是丐帮的打狗棒。”

　　归隐子慢慢点头，道：“我们上去吧。”

　　独孤剑有些犹豫，道：“上面会不会还有尸体？”

　　归隐子脸色变了变，没有说话。

第二章 十二因缘

--------------------------------------------------------------------------------

　　一定会有尸体的，而且跟前面四具一模一样，只是他们的手在胸前结出火焰的形状，而他们身边的血字变成了：“次与境合便有识生，三和故有顺乐等触。”

　　“依此便生乐等之受。”

　　藤蔓依旧浓翠欲滴，宛如遍地桃树的花瓣陨落之后，并没有被春风春泥收起，而是浸透了淋漓的鲜血，堆砌在两人的身上。仿佛一阵风吹过，他们就会如敦煌飞天一般，漫舞而起。

　　归隐子的眉头皱得更紧：“明教的弟子？”

　　他喃喃道：“这人为什么要杀不同派的弟子呢？”

　　他皱眉思索，忽然，仿佛想起了什么，道：“我们快上前！”

　　他拉着独孤剑，快步前去。走了八十一步，又是一对跪着的男女，手中抓着一对令牌，身边的字变成了“从此三受，引受三爱。”“从欣受爱，起欲等取。”再走八十一步，是另一对尸体，他们身边各自卧着一只死鹰，血流盘卷，化成一行文字：“由取为缘，积集种种招后有业，说名为有。”

　　归隐子的脚步终于住下，他的脸色极其郑重：“逍遥派、翠烟派，难道真有人要行此罪大恶极之事？”

　　独孤剑不明白他在说些什么，归隐子看了他一眼，道：“徒儿，这些人身边写的经文，乃是《俱舍论》中所载，讲的是佛所说的十二因缘：无明、行、识、名色、六处、触、受、爱、取、有、生、老死。无明缘行，行缘识，识缘名色，名色缘六处，六处缘触，触缘受，受缘爱，爱缘取，取缘有，有缘生，生缘老死。若是有人参透因果，跳出这十二因缘，便可顿悟而成大道，超出轮回，是为涅槃。”

　　独孤剑皱眉道：“涅槃是修行啊，为什么要杀这么多人？”

　　归隐子道：“大觉上人曾跟我说过，他避世清修，虽然清净，却也没有机会经历世事，历尽这十二因缘。若是有人替他遍历十二因缘，再将修为奉献给他，他便可以超出凡尘，白日飞生。当时我笑话他修行修傻了，哪有修行可以替代之理？但现在看来，不是大觉上人自己作恶，就是有人相信了他的话，用这等残忍的手法，将十二因缘奉献给大觉。”

　　独孤剑怒道：“师父，我们岂能坐视？咱们冲上去，阻止他们吧！”

　　归隐子点了点头，他的面色仍然凝重：“大觉乃我多年知交，不会行如此之事的。若是别人……若是别人……”

　　他的脸上闪过了一丝忧虑，望了望山下的路，似乎想起了什么。独孤剑没有注意到这些，大踏步越过尸体，向山顶走去。

　　归隐子犹豫着，终于舍不得爱徒孤身履险，跟了上去。

　　归隐子记得大觉上人住处本是个青色的茅屋，但现在，他却看不到茅屋了。

　　眼前一片浓雾徐徐铺开，带着血红的颜色，将山顶整个笼罩了起来。桃林的碧气与红雾相接，交映出鲜艳的光晕来。仿佛是一只嗜血的巨兽，静静地蹲伏在山顶，连风都吹不散。

　　两人才到雾边，便闻到了一股腥咸的气息。

　　——鲜血才流出身体的气息。

　　独孤剑呛的一声拔出长剑，就待冲进去，突然，雾中传出了一声短促的惨叫，红雾立即又浓了一些。

　　只听一个淡淡的声音在雾中响起：“大觉，十二因缘已聚齐十一，你的占算，可有结果？”

　　缓缓地，就听一个苍老的声音道：“你行此伤天害理之事，就不怕天诛么？”

　　那淡淡的声音道：“天诛？我连天命都不信，还说什么天诛？大觉，若十二因缘不能令你顿悟，那我就再为你找三十七道品、五十三参……”

　　他悠悠道：“纵然杀尽世人，我亦要得我所求。”

　　雾中一片难耐的沉默，突然，苍老的声音道：“冤孽！冤孽！好，我就答应你，为你占算！”

　　淡淡声音道：“大觉上人果然是仁人仁心，我这就杀了这位峨嵋的弟子，为你成就十二因缘之力吧。”

　　那苍老的声音突然尖锐：“不！等等！”

　　砰然一声闷响，似是兵刃刺入了身体。

　　淡淡的声音骤然急了起来：“大觉，你为什么要自杀！”

　　红雾突然疾旋，天地苍茫，渐渐黯淡，苍老声音缓缓道：“这是死占。用我的命，来换取一次洞穿因果的目光……这是最后一次，你也不必再杀人了……”

　　他的声音低沉，缓缓如山顶上那亘古不灭的风，吹过了苍茫大地：“汝所求者，吾已看到；汝之迷惘，吾已知悉……”

　　他的声音渐趋闷沉，那血红之雾仿佛受到了无形的驱赶，随着这声音缓缓散开。

　　归隐子紧紧拉住了独孤剑的手，不让他动弹。那血雾靠近了他们身边，仿佛有灵识一般，绕了开来，循着枝叶沁入了桃林，那桃林立即枯萎，循着山路沁入了那些跪着的尸体。

　　砰的一声轻响，将氤氲的山岚震得微微动荡，那些尸体忽然苍老，溃散，只剩下一摊灰败的白骨。

　　血雾宛如盛放的孽世之花，瞬间变得夺目之极。而两行鲜血，却从血雾中缓缓流出，仿佛沿着一种神秘的轨迹，徐徐流下山谷。

　　苍老的声音郁闷如雷，猛地炸响：“我看到了！我看到了！”

　　淡淡的声音也有些焦灼：“是什么？”

　　血雾再度散开，如漫天的桃花，在武当山顶旋转、飞舞着，将那小小茅屋紧紧裹住。

　　茅屋前面，坐着一个枯瘦的老者，他全身沾满大片殷红的血迹，仍然有无数的鲜血从他胸口狂涌而出，而在这血流的尽头，是一颗急速跳动着的心脏！那老者左手伸出，猛力握住自己的心脏，猩红的鲜血不住奔涌，他脸上的痛苦也在这一刻达到顶峰，枯瘦的手指猛然指出，一字字仿佛都击打在这苍茫天地间，发出金石般的裂响：

　　“没有人能更改天命的轨迹，你所保护的国家，必然灭亡；你所保护的人，必将死去！”

　　红雾仿佛被他的声音震撼，化为丝丝缕缕，向四处飘散。

　　独孤剑这才看清，老者的对面，站着一个萧萧的人影，那人银色的长发和衣衫随风飘舞，一只紫色的小兽伏在他肩头，似乎受了这血腥的刺激，不安地轻啸着。

　　宸随云。

　　宸随云的脸色慢慢沉下：“这就是你占算的结果？”他冰冷的目光凝驻在大觉上人脸上，似乎要将这张苍老的脸洞穿。

　　沉沉的寒意宛如潮水一般在山顶蔓延开去，连远处的独孤剑也不禁心神为之一怔。

　　然而，宸随云的目光渐渐由凌厉转为讥诮，他仰望苍天，徐徐张开双手，银色的广袖临风飞扬，宛如打开了一双巨大的羽翼，要将一切掩盖在他的庇护之下：“杨门、昆仑、百蛊、千巫、五毒尽皆为我所用，大五行封魔阵即将重现于世，又有谁能够杀得了我保护的人？”

　　大觉上人胸前鲜血奔涌，喘息道：“大五行封魔阵是最强的防御之阵，传说本是上古炎帝为保护爱女所设，从没有人能踏入其中。然而，想必你也听你师父提过，这个阵法并非完全不可破解。”

　　宸随云的脸色一变。显然，他也清楚这个阵法的弱点。

　　大觉上人看着他，缓缓叹息道：“天意难违，你又何必执着。”

　　宸随云轻抚着肩上的檀香兽，依旧仰望天空，并不回答。

　　良久，他淡淡笑道：“你的占算结束了？”

　　心血干涸，大觉上人的气息渐渐微弱：“是……”

　　宸随云脸上浮起一丝笑意：“那你就死吧。”他紫色皮毛下的手突然一抬，一道紫光破空而出，直直插入大觉上人的头顶。

　　噗的一声轻响，嫣红的鲜血轻轻从苍老的白发间流出。

　　大觉上人脸上的痛苦突然消失，渐渐浮起了一片解脱的笑意，他勉强抬了抬手指，微弱的声音从喉间传出：“天意难违……不过她，会给你一次得到所求的机会……”

　　他指向宸随云脚下。

　　宸随云脚下的土地已被鲜血染红，血泊中，左边跪着一具死尸，而右边，是一个惊恐的女子。

　　紫光透顶而下，大觉上人的身子就此僵住，但他的手指却仿佛命运轮回的指针，直直地指向女子。

　　宸随云缓缓转身，向着那女子。

　　他忽然笑了：“没有成就的十二因缘，果然不能令你真正看穿轮回。我所求者，岂能由她所得？”

　　他长长的衣袖拂动，宛如在桃色的血雾中划开了一弯月光，转而向迷雾深处走去。女子受他的挟制已久，几乎死去，愤怒之极，一旦脱他掌握，怒道：“站住！”

　　她仓促中找不到兵器，使劲抓起自己身上的一块玉佩，向那人扔了过去。那人身形看似缓慢，却迅捷之极，玉佩呛然落在地上，他的身影已经渐行渐远。

　　玉佩碎裂的声音传到他耳中，他的心却没来由地一颤。

　　仿佛是铭心刻骨已千年的人，就在身前走过，此后便永远陌路。

　　宸随云在云中站立，有些怅然。

　　但他向来一步跨出，便绝不会回头，这次也一样不会。

　　浓云遮住了他的身形，银色的缨络在风中舞出出尘的姿态，他宛如末世的神衹，就要消失在这苍凉的世界。

　　独孤剑突然跨上一步，也厉声道：“站住！”

　　归隐子大惊，一把没拉住他，独孤剑连人带剑刺进了那团浓云中。

　　独孤剑握剑的手都因用力而苍白，他心中燃烧着一团炽烈的怒意，他不认识这个人，也不认识这个女子，但满地的尸骨，满空的血腥，让他极度地愤怒。

　　不应该这样做的！何况还要三十七道品、五十三参！

　　人命，绝不该这么低贱！那怒火烧灼着他的心，将刺痛火辣辣地传到他的手上，化作猛烈的内息，灌注入剑身。一点烈芒隐隐从剑尖上闪现，急速地抽动，带起他的身形，转瞬刺到了那人身后！

　　宸随云并没有回头，一团紫影闪烁，独孤剑忽然就觉剑锋一沉，一股大力抽来，长剑竟欲脱手而飞！他大吃一惊，急忙用力回夺，那股大力倏然转夺为抽，独孤剑再也无法抵御，原地转了几个圈子，好不容易才稳住身形。只觉气息跃动，许久不得平息。

　　正在此刻，眼前突地闪起两点朗星，迅捷无匹地向他扑了过来。独孤剑忙提剑招架，却哪里还来得及？裂痛就在面门上腾起！

　　宸随云柔声道：“紫儿。”

　　朗星抖熄，独孤剑惊魂始定，就见那只奇异的小兽全身毛发森竖，直立在那人肩头。它硕长的尾巴诡秘地在空中抽动着，宛如天孙裁下的一段紫云，闪烁着妖异光泽。

　　难道方才挡住他一剑的，就是这个小东西？

　　在宸随云安抚下，檀香兽长毛缓缓平复，温驯地趴在他肩头，双目闭上，再也不看独孤剑一眼。

　　山风呼啸，忽然传来一阵奇异的香气。

　　传说檀香兽的汗极香，比龙涎还要香上十倍。

　　就在漫天香风中，那人的身形没云不见。

　　独孤剑欲再追出，却只觉香气馥郁，全身劲气如同消失了般，一时提聚不起。他废然叹了口气，转过身来。

　　地上是一片破碎的宝光。

　　美玉碎裂，碎成了千万片，落在结满青苔的石阶上，宛如一颗被风霜摧残的心。

　　独孤剑想捡起玉片，然而良玉已经粉碎，再也凑不成原来的样子。

　　少女怔怔的望着一地彩光，眼中流露出痛惜与懊恼。

　　玉佩上的缨络已经退色，看来已随身携带多年了。她情急之中，以之御敌，事后定是后悔不已。独孤剑不忍看她的神情，于是将自己身上的一块玉佩解下，交到女子的手上，却不知该说些什么。

　　少女笑了笑，仿佛忘了满地的尸体，声若游丝的道：“谢谢你，我叫伍清薇，峨嵋派的伍清薇，你是谁？”

　　独孤剑被她的笑容感染，也笑道：“我叫独孤剑……”

　　他刚要往下说，伍清薇却忽然倒了下去。

　　她笑，但这两日的遭遇却已令她的心崩溃，此时一旦放松，就再也支持不住。独孤剑急忙抱住她，望着师父，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归隐子目送宸随云离去，沉默良久，道：“先下山吧！”

　　他们纵起了一把火，将大觉上人连同那些尸骨一齐焚化，然后下山。师徒二人都一脸沉重，谁也不说话。伍清薇在昏睡中仍然紧紧皱着眉头，仿佛还无法忘记那些经受的痛苦。

　　这踏入江湖的第一日，便注定了不平静。

独孤剑烧了一大锅清水，喂伍清薇喝了几口，伍清薇慢慢醒了过来。

　　这是武当山边上的一座小山，虽然没有武当那么雄峻，却也景致嫣然，在四月的微风中，宛如慵懒的少女。

　　伍清薇似乎暂时忘了自己刚刚死里逃生，轻声赞道：“好美！”她转头看着独孤剑：“你还没告诉我名字呢！”

　　独孤剑一怔，她晕倒之前，自己明明已经报过姓名，或许是她惊吓过度，又已经忘了，只得哦了一声，老老实实道：“我叫独孤剑，武当派的独孤剑。”

　　伍清薇秀眉忽然竖起，讶然道：“你……你是武当派的？”

　　独孤剑点了点头，伍清薇突然拔剑而起，恨声喝道：“魔教妖人，姑娘今日定要杀你为武林除害、为同门报仇！”

　　独孤剑猝不及防，这道剑光直落在他的肩头。

　　所幸独孤剑武当五年中时时刻刻都在习武，受到攻击，体内真气自然而然起了反应，将那道剑光滑开。饶是如此，也划开一道寸许长的口子。眼见剑光霍霍，伍清薇身随剑转，又是一道剑光射了过来。

　　独孤剑想要解释，剑光已然将他罩住。他实在不想打这种不明不白的仗，当下剑身剑合一，纵出了一丈余远。他收剑道：“慢……慢些！”

　　伍清薇冷笑道：“你这魔教的恶徒，今日撞在我手上，教你有去无回！”

　　独孤剑更惊，什么时候自己成为魔教的恶徒了？他这一怔之际，伍清薇娇靥闪过一阵凌厉之色，身子猝然飞了起来。

　　她的一身紫衣散乱在空中，就如一只飞舞的紫凤，只是动作实在太快，独孤剑竟然只看到了一团紫影，连她的身形都看不太清楚！紫影中陡然一亮，伍清薇一剑向独孤剑刺了下来。

　　这一剑好快！独孤剑几乎是本能地提剑一架，将她格开。紫影如飞，伍清薇绝不管这一剑是否刺中，已然滑到了独孤剑的身后，又是闪电般一剑刺下！

　　她的身材轻灵，一旦施展开这种上等轻功，简直如神似魅，只见一团紫影围住了独孤剑，不时紫光闪现，向独孤剑刺来。这等快剑连环刺下，独孤剑不由得手忙脚乱。所幸伍清薇剑势较轻，独孤剑虽连中了几剑，在他内息运转下，伤势倒不是很重。再打了些时，他干脆不管伍清薇的剑能否击中自己，全心全意运转武当剑法，只攻不守。伍清薇虽能刺中他三剑，但他也能反击伍清薇一剑。

　　这样伍清薇便不敢逼得太近，紫影闪烁，奔走刺击的范围立时扩大了一倍。独孤剑的剑势却缩了缩，牢牢守住了自己全身要害，徐图反击。

　　剑光绽放中，伍清薇突然将收剑，怒指独孤剑道：“你这魔教恶徒，这般无赖打法，岂是英雄好汉所为？”

　　独孤剑无言。他一身的剑术，可惜伍清薇的轻功太高，剑法太快，压制得他一点都施展不出来。这一战不但伍清薇郁闷，他也是憋屈之极，委屈道：“姑娘剑术如此迅捷，我除了守，还能怎样？”

　　伍清薇道：“呸！魔教恶徒，惯会强词夺理。”

　　独孤剑满心疑问：“请问姑娘，你明明知道我是独孤剑，也就知道我是武当弟子，怎么会叫我魔教呢？”

　　伍清薇哼了一声，道：“武当还不是魔教？刚才献十二因缘给大觉上人的妖人，用的就是武当武功！若不是看你们刚才救了我，我一定要将你们当作那人的同伙，杀了又杀！”

　　独孤剑大惊：“刚才那人用的武当武功？”他愕然转向归隐子道：“师父，武当不是只剩下我们两个人了么？”

　　归隐子面色有些沉重，只摇了摇头，却不答话。

　　独孤剑不知所措，只得怔怔地望着师父。

　　几年来，他从未见师父皱眉过，看来此事绝非寻常。那带着檀香兽的白衣男子行事果断残忍，武功深不可测，想来必是大有来头，若真是武当传人，师父又何必一直瞒着自己？刚才师父一直躲起来不与此人照面，难道是因为怕被他认出？独孤剑左思右想，却也理不出丝毫头绪来。

　　伍清薇看他思索的样子，微哂道：“你们武当早已声名狼藉，成为江湖中人人得而诛之的魔教，要说刚才那魔头不是武当中人，倒是出了奇了。”

　　独孤剑摇了摇头：“我只知道，武当历来是名门正派，万万不会和魔教扯上关系。”

　　伍清薇道：“你难道没听你师父师祖说过？你们当初仗着剑术高强，到处广收弟子，一派中人，竟然比另外六大门派还要多！你们人多势众，到处耀武扬威，哪里出了什么恶徒，江湖中人还没得到点风声，你们就几百上千人赶了过去，一顿连老巢都给端了。恶徒们的窖藏珍宝，自然也被你们当成战利品，收为囊中之物。最惨的是当时赫赫有名，号称世外高人的北绿林盟主与枪神赢天，他们都自小服食天才地宝，练就了一身通天彻地的功夫，这个世上再无对手。北绿林盟主居北，枪神赢天居南，名声垂几十年不败，搜集了无数的珍宝，无人赶撄其锋芒。但你们武当派一出就是几十位高手，围着狂轰乱炸，北绿林盟主与枪神赢天武功再高，能经得住这么多高手围攻？好在他们两人的修为实在太高，你们虽能败他，却不能杀他。只是将他们两人的居所洗劫了一次又一次。到后来，北绿林盟主与枪神赢天最后的一点家底都给你们武当派刮走了，最后随身带的，就只有黑犬灵血跟烧酒了！你们笑话他们，说是只有流氓跟无赖才带这种东西，整整笑话了一个月！可怜北绿林盟主跟枪神赢天羞得再也不敢在江湖上露面，听说一起隐居大雪山，穷得连皮袄都没有一件。你说，你们够不够恶，够不够魔？”

　　独孤剑越听越觉得惭愧，道：“果然有些可恶。”

　　伍清薇道：“这还不是最可恶的！你们武当搜山寻海，把所有能打的都打过之后，就扬言四海清平，全都是你们的功劳，没恶人打了，就开始四处寻人比试武功。到后来你们武当派人越来越多，别派每个高手门口都排了好长的队，等着挑战他们。江湖上苦不堪言，你说你们是不是魔教？”

　　独孤剑想到那么被轮流围攻的高手们，心下更是惭愧，却又有些不信：“武当当年虽说弟子众多，但又怎么能独战其他几大门派？只怕是以讹传讹，夸大其实吧？”

　　伍清薇愤恨道：“还能为什么？还不就是因为你们无赖！北绿林盟主你们前前后后杀了一百多次，所得宝贝之多，简直冠绝天下。十大长老、十八护法、三十六灵修退隐之后，随便一个中级武当弟子，身上就挂满了各种各样的珍宝，什么刀枪不入的天蚕宝甲，削铁如泥的玄铁重剑，你们要多少就有多少。本派能用的秘笈、武器你们搜刮，别派的秘笈、武器你们照样搜刮。打得别人没有还手之力也还罢了，你们竟然还要混同天下，说什么唐门，就变成武当派唐门分舵，峨嵋，就变成武当派峨嵋分舵，不是很好？你们一旦决定的事情，就绝不容许别人反对，甚至归隐的十大长老、十八护法、三十六灵修都一齐出来，商量将唐门暗器、少林禅功、五毒教蛊术合二为一的法门。说是合二为一，还不是以你们武当剑法为主，别派功法为副？别派弟子简直是咬牙切齿。最后大家商量来商量去，决定与其苟且偷生，不如誓死一战。于是就发生了六大派会战武当的惨烈一战。要不是最好的宝甲宝剑全都在你们中级弟子的身上，长老护法们仓促之间来不及换上，六大派还真不一定会赢呢！”

　　说着，她踏上一步，晶亮的眼睛盯住独孤剑，大声道：“你还不承认武当是魔教？”

　　独孤剑简直惭愧得无地自容，对着这双如春水如寒冰的瞳仁，竟然无法仰视。

　　他讷讷地回头对归隐子道：“师父，怎么从未见你提起过？”

　　归隐子也改了刚才的忧郁之色，微笑道：“你跟随师父这么多年，难道还不知道师父是个谦逊的人，这等辉煌事迹，师父岂能自吹自擂？”

　　独孤剑跟伍清薇都快晕了过去。

　　归隐子长须飘飘，衣袂临风，望之就如神仙一般，听到别人说起武当往事，简直眉飞色舞，绝非故意气伍清薇的。

　　伍清薇一扬剑，就想劈下。但见归隐子浑不在意，背上长剑古拙，显然是名品。他既然是独孤剑的师父，修为想必更是高绝，伍清微一犹豫，这一剑就未能劈下去。恨恨道：“你们还在江湖上扬言，说武当派掌门归隐子新教出了一位不世出的奇才徒弟独孤剑，即将下山向各大门派讨回公道，将我们杀个落花流水。我若不是得了消息，想下山教训教训你这狂徒，又怎会被那人抓住，险些丢了性命？你们……你们……”

　　她气得说不出话来，独孤剑大叫道：“哪有此事！”

　　归隐子悠然道：“这些话是为师说的。”

　　独孤剑急道：“师父！你怎能这样说呢！”

　　归隐子笑了声，满不在乎地道：“师父想你刚入江湖，没人知道你，还怎么闯荡？所以就故意放出狠话，目的就是为你闯出名头啊！你看，这不已经生效了么！”

　　独孤剑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

　　伍清薇又使劲瞪了独孤剑一眼，转身就走。

　　独孤剑急忙道：“慢……慢些！”

　　伍清薇眉峰一扬，道：“做什么？你还想打么？”

　　独孤剑从怀中取出一个包裹，道：“在下实是不知上代师祖们竟然一意孤行到这种程度，在下手中有些峨嵋派用得着的东西，就送与姑娘，聊补其万一。”

　　伍清薇打开包裹，就见里面放着一本残破泛黄的书决。伍清薇撇嘴道：“这么旧的东西你都好意思送人？”她随手翻了翻书，突然全身都定住了。

　　她嘴唇抖动着，仿佛想绽开个笑容，但却无论如何都笑不出来，看上去倒是像哭多一些。独孤剑莫名其妙，急忙晃了晃她的身子，问道：“你怎么了？”

　　伍清薇下意识地，带着哭音道：“如意……如意……”

　　独孤剑更是莫名其妙，道：“什么如意？”

　　伍清薇一口气终于转了过来：“《如意秘籍》！这是《如意秘籍》！我得到《如意秘籍》了！我真的得到了！”她纵身而起，紫色衣裳在空中散开，宛如映日紫霞，光辉夺目。独孤剑也不由为她感染了，怔怔的看着她。

　　伍清薇兴奋地抓着那本书，不住叫道：“谢谢！真是多谢你了！”

　　独孤剑叹道：“如果你肯要，那就好了。我只盼你不要认为我是魔教妖人就好。”

　　伍清薇点头道：“你不是魔教妖人，你是好人！你还有没有什么峨嵋派的好东西，都给我吧！”

　　独孤剑疑道：“你要这么多做什么？你不是说过了么，武当派当时搜刮天下宝贝，大大不好么？”

　　伍清薇断然道：“不！武当派搜刮当然不好，我要把你们统统打败，让宝贝全都归我。”

　　独孤剑无言。他拿出一枚发簪，道：“不知道你喜欢不喜欢这个，它上面刻着‘长生’‘廿一速神’几个莫名其妙字，我一个男子留着也没用，就给你吧。”

　　伍清薇一眼看到这个簪子，立即晕了过去。

　　她醒过来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将这个簪子抢了过去；第二件事，就是一把握住独孤剑的手，连声道：“你不是妖人，是好人！你要到哪里去？我跟着你！”

　　独孤剑有心想要问她这个簪子是做什么用的，但被她连声问着，却什么都说不出来，只好连连点头。伍清薇喜不自胜，一面摸着《如意秘籍》，一面抚着新插在发际的宝簪，简直别的什么都顾不得了。

　　与其说是伍清薇要跟着他们，不如说是他们跟着伍清薇，因为伍清薇要修习《如意秘笈》，所以他们哪里都不许去，要给她护法，让她可以专心修炼。所以整整一天，他们都呆在武当山脚下，看着伍清薇掌分阴阳，气吞天地，修习着这本不知道是高明还是平庸的《如意秘笈》。守了半天，连个野兔都没见一只。

　　太阳的余晖渐渐消隐，只剩余满天红霞，在长空中渲染出无边的丽彩奇辉。伍清薇伸了伸腰，从心无旁骛的修习中解脱出来，只见归隐子与独孤剑一左一右，怔怔看着她。伍清薇道：“你们看着我做什么？饭呢？饿死我了。”

　　归隐子笑道：“你没醒过来，我们怎么会吃饭。”

　　伍清薇一笑，道：“算你们有良心。好了，可以吃了，上饭吧！”

　　归隐子动都不动，道：“饭还没做。我们有个习惯，要打赌决定谁来做饭。本来是我们师徒二人赌，但现在多了你，自然要等你醒过来，才能决定了。”

　　伍清薇白了他们一眼，哼道：“赌就赌，赌什么？”

　　归隐子微笑道：“那自然是赌姑娘擅长的。我们就赌轻功如何？”

　　伍清薇精神一振，道：“怎么比？”

　　归隐子道：“很简单，围着这山跑一圈，最晚到的人算输。不限手段，不限方法。”

　　伍清薇笑道：“好啊！你们输定了！”她长吟道：“玉山高与阆风齐，玉水清流不贮泥。”气息顿运，纳山风于足底，倏忽之间，身子宛如紫燕飞了出去。

　　眼角似乎瞥过归隐子拿起一张黄符晃了晃，叫道：“红儿！”一匹赤红马驹踏风裂电自山上冲下，归隐子纵身而上，一鞭驰出，刹那间就越过了她！伍清薇心下惊骇，忽然就见树梢一人影如飞般踏绿纵跳，赫然竟是独孤剑！她急忙加快脚步，哪知这山看起来不大，但地形错综复杂，小路越走越小，到后来已没有了路。再奔了些时，她赫然发现了一件可怕的事情，她迷路了！

　　山外面看去还是山，风雾凄迷，古树森莽，伍清薇越看越是心惊，哪里还敢上前？她知道峨嵋轻功自成一家，一旦修习成功，几乎独步天下，无人能及。哪里想到归隐子竟然有马，而自己居然迷路？越想越是委屈，就待哭了出来。突地一道人影飞纵而下，独孤剑笑道：“怎么不比试了？”

　　伍清薇顿足道：“都是你们选的怪地方，我怎么知道路？”

　　独孤剑挽起她的手，笑道：“好啦，快回去吧。”

　　独孤剑居武当多年，自然对这里的地势极为熟悉。两人携手，不一会就走出丛莽，来到了山下。归隐子早就等在那里了。红儿扬鬣喷息，似乎在得意自己又赢得了一场比赛。一见到它，伍清薇的所有不快与懊恼都不见了，凤目瞬间睁大：“你……你怎么会有……”

　　独孤剑搂住红儿的脖子，红儿亲热地跟他挨挤着，不时伸出舌头舔着他手。独孤剑笑道：“它叫红儿，是我们养的马。”

　　伍清薇几乎跳了起来：“什么马？它是火麒麟！上古的火麒麟！天哪，你们竟然骑着火麒麟跟我比赛轻功？你们……你们太没有人性了。”

　　独孤剑摸着红儿的长鬣，讶道：“火麒麟？它不是赤骥么？师父，你不说它是马么？”

　　归隐子冷哼道：“什么马？你自上山始就将我千辛万苦喂大的火麒麟叫成马，师父为了不打击你幼小的心灵，只好也叫它是马。你可知师父指麒麟为马的这颗心有多痛么？你就不想想，若是匹马，师父为什么天天要你跟它练剑，直到你打得过它了才准你下山？”

　　独孤剑半信半疑地打量着红儿，问道：“红儿，你真的是麒麟么？”

　　红儿高高仰起头，骄傲地嘶叫了一声，似是回答。

　　独孤剑喃喃道：“我本见你额生角，足有鳞，还以为你生病了呢！”

　　归隐子道：“就算不病也被你们饿病了，输了还不做饭？”

　　伍清薇冷哼道：“你们生火！我打野兔去。”正要挥剑，却被独孤剑一把抓住，他仿佛听到什么可怕的事情一般：“野兔活得好好的，为什么要杀他们？野菌山蔬也很好吃的。”

　　伍清薇撇了撇嘴，道：“你让我吃草？”

　　独孤剑摇头道：“不是草，你吃吃就知道了。”

　　他领着她，向树林里走去，一面走，一面指点道：“这是野人菇，肥美多汁，烧汤吃最好。这是美芹，稍微炒一下，甘脆之极。这是朱果……”两人谈谈说说，已经采了好大一捆的食料，走了回来。那一锅水已然煮得滚了。独孤剑取出行囊中的面来，将朱果去皮碾碎了，跟面和在一起，捏成一个一个窝头。混合了几种山菇，放入汤中，一面观察着汤色，一面下入了盐。跟着，拿竹篦将朱果窝头蒸在了上面。待汤熟几滚之后，盛出窝头，将汤倒出，就着那锅将切好的山芹一炒，热腾腾地就出锅了。

　　伍清薇也跟着端盘送碗，笑道：“可以吃饭啦！”

　　归隐子跟红儿早就端端正正地坐在临时支起的桌边，等着开饭。这时叹道：“不知道是你输了呢，还是他输了？”

　　独孤剑也怔了，自己明明难得地赢了一次，为什么还要做饭？

　　伍清薇拉他坐下，柔声道：“何必算得这么清楚？大不了下次算我输好了！”

　　归隐子摇着头，看来他已经算定，就算伍清薇再输十次，也一定是独孤剑帮着她做了。

　　弱肉强食，这也是江湖。

第四章 五行封魔

--------------------------------------------------------------------------------

　　武当山，云封雾锁。

　　这是武当后山上一处幽静的山谷，四周岩壁陡峭，大片的藤萝上开满山花，将碧绿的山石点染成一幅绯红俪白的图卷，南面一道飞瀑倾泄而下，卷起万千晶莹的水雾，坠入谷底那深不见底的幽潭中去。

　　宸随云站在瀑布之颠，俯瞰整个山谷。

　　十丈长的银河从他足下飞落，也不能让他的身形有丝毫动摇。山风扬起他银色的长发和满身缨络，氤氲银光几乎要与身后的日色融为一体。水花飞溅，却没有一滴能沾上他的身体。

　　下方的山谷中，五队人围绕这湾幽潭，扇形排开。

　　五毒副教主颜无柔；千巫宗三鬼仙；百蛊门五阎罗；昆仑任长风；天波杨府后裔杨再兴分别按照五行方位，站在幽潭周围。他们手中并没有拿武器，而是握着五根不同颜色的丝线，丝线被水雾沾湿，透出一种鲜艳的彩光。

　　这丝线看去也并非特别坚韧，但这五队人都神色凝重，仿佛将手中的丝线看得比性命还要重要。

　　丝线的另一头延伸向湖心，悬空系着一个傀儡。

　　傀儡为竹纸扎成，比常人还要高大些，穿着一身鲜亮的战盔，从服色来看，应该是大宋从二品武将。

　　傀儡静静的悬在半空中，漠然的望着周围，似乎也在等待着什么。不远处，飞瀑乱泻，那竹纸扎成的傀儡身周却似乎笼罩着一层淡淡的五色光韵，所有水气都不能加诸其上。

　　光晕沿着丝线，向岸上的五人手中延伸而去。

　　五队人身周也发出同样颜色的光影。站在前排的五人个个摒气凝神，将丝线牵至眉心处，似乎在用自己的神识，操控那淡淡的光影。

　　细细的丝线在风中轻轻颤动，竟似乎有千斤之重，让这些江湖上的一流高手也不得不全力以赴，才能操控，透过夺目的阳光，甚至能看到每个人额角上，都浸出了细密的汗珠。

　　山谷中的每一丝空气都已凝结，唯有水声宛如终古不断，潺潺流淌。

　　也不知过了多久，四周的气息轻轻一颤。

　　一只蓝色的蝴蝶似乎受了五彩光晕的迷惑，竟离了开满鲜花的藤萝，向那傀儡身上飞去。

　　蝶翼翩翩，宛如一片飞花，一粒尘埃，用最轻的姿态，向傀儡战盔上的那丛红缨落下。

　　蓝色的蝶翼，就要停憩在如血的红缨顶端，却是如此之轻，连一丝微风也不会惊动。

　　整个山谷的日光突然一暗。

　　一声砰然巨响，就宛如最沉静的湖水中被投入了一块巨石，巨大的涟漪一瞬之间已滔天而起，将一切掩盖。

　　风、水、云、气，都在这一刻化为无坚不摧的利刃，向那只彩蝶袭来，瞬息之间，那彩蝶美丽的身体就在这奔涌的狂潮中被生生裂为尘埃，又被清风卷走，被水雾掩埋，再不留下些许痕迹。

　　而那竹纸扎成的傀儡，却丝毫未损，依旧在半空中静静的沉浮着，似乎早已看惯这一切。

　　潭边的众人脸上都露出喜色，抬头向潭顶的宸随云看去。

　　颜无柔首先忍不住心中的喜悦，道：“教主。”声音都有些微微颤抖。

　　她有理由高兴，大五行封魔阵在他们这几日的演练下，已经发挥出极大的威力。连一滴水雾，一片落花，一只彩蝶也不能加诸其上。

　　——那教主所要保护的人，也应该安全了吧。

　　能为教主分忧解难，本是她最大的心愿。

　　宸随云俯瞰湖中，脸上渐渐透出一丝微笑，似乎对属下们这些天来的进益表示嘉许。

　　众人都松了一口气。

　　这个纸制傀儡，正是以宸随云要带他们去见那人为原形而造。只有当他们能将保护此人的阵法演练得无懈可击后，宸随云才会带他们下山。他们在武当的这处山谷中，已经整整呆了三天三夜，总算在宸随云的指导下，将这大五行封魔阵演练成熟。此刻，久违的疲惫才涌上心头，他们都想放下手中的丝线，好好歇歇了。

　　就在此刻，山谷中的空气陡然一窒。

　　漫天银光如天河倒悬，随着那飞泻的水流一起，向潭中袭来。

　　那道银光并不是很耀眼，却宛如亘古不化的寒冰，瞬间就已透过诸人的身体，直刺神髓，就要将众人每一滴血液凝结，无路可退，无法可想！

　　颜无柔大惊之下，猝然抬头，却发现，袭向阵法核心的，竟是宸随云本人！

　　颜无柔心中的震惊与恐惧瞬时消散，取而代之的却是一分争强好胜之心——教主要亲自试验这法阵的力量，她决不能让教主失望。

　　她素手一挥，那条赤色的丝线瞬间又已绷紧。

　　其余四组人几乎也同时出手。五色光晕瞬间从众人手中流出，将傀儡整个包裹起来。

　　这是上古炎帝为了保护爱女所创的法阵，精妙无比，需要五种属性的武功配合，才能发动。而这五个门派的高手，正是宸随云精心选定的，能将法阵的威力发挥到淋漓尽致。这几日来，在宸随云的指点下，法阵已与诸人心意相和，到了随心而发的地步，刚才虽是仓促发动，但只转眼间，就已运转如常，水泄不通。

　　五色光晕，在傀儡身上氤氲流转，仿佛诸天神佛为之打造的完美战甲，无懈可击。

　　宸随云身化银龙，向阵法中心的傀儡击下，满空水花飞落，五道彩光陡然一盛，织成一道密不透风的网，向那条矫空的银龙罩去。宸随云身形竟凌空一折，向湖中横掠而出，那张大网顿时扑了个空，而宸随云长袖微举，就见他肩头的檀香兽轻轻甩了甩那硕大的尾巴，漫天紫芒如流星经天，竟避开了五色巨网的笼罩，向潭心傀儡刺下。

　　五色巨网欲要撤回，却已然不及，就听砰的一声轻响，那张五色巨网竟如春冰向火，瞬间融化得无影无踪。就在漫天紫芒就要透入傀儡身体的一瞬，那已消失的巨网仿佛从傀儡体内迸发而出，瞬间蓬散开去，将傀儡团团笼罩。

　　噗噗之声连绵不绝，每一根紫芒都刺在了五色巨网之上，然而那锐利无匹的紫芒竟宛如沾上了极其灼热之物，竟发出一阵剧烈的颤抖，随即从头到尾，寸寸化为灰烬，散落湖波之中。

　　宸随云望着动荡湖波，微笑收手。众人心中一块石头方才落了地。

　　颜无柔禁不住笑道：“教主这次该放心了吧，天下就算有再高的高手，只怕也及不上教主的八成，连教主都无法突破这五行封魔之阵，看来就算是神仙下凡，也取不走那人的性命了。”

　　宸随云笑容仍在，但目光却沉了下去：“无柔，你将我交给你们的事情想得太简单了。”

　　颜无柔还想争辩什么，就见宸随云轻轻抚了抚檀香兽，道：“现在呢？”

　　话音未落，他的身影再次凌波而起，又是一片紫芒发出，招式并未有丝毫改变，只是那紫影中，竟夹杂了一抹诡异的红光！颜无柔本能的将丝线紧紧握住，那一片令人窒息的寒意中，她所能做的，就是按照教主的指点，将五形封魔阵运转到最高强度！

　　紫影中，那红光渐渐变强，最后无所不包，将眼前一切染成一片血海。

　　颜无柔忍不住闭上了双眼，然而那红光却仿佛能直透人心一般，深深刺入骨髓，让人感到一种深深的恐怖。

　　一种来自血髓深处的恐怖，仿佛诸天神魔，都将在这道红光中，降临凡尘。

　　颜无柔握住丝线的手竟忍不住颤抖起来，突然一阵极其强悍的力量狂扫而至，她还没来得及抵抗，手中的丝线竟砰然断裂，她的身子如被重击，远远的飞了出去。

　　她似乎是晕眩了片刻，才清醒过来。她试着将内息运转全身，发现自己并未受伤，然而刚才那种恐惧依旧附骨难去——那是一种仿佛眼睁睁看着自己鲜血流干、经脉俱碎的恐惧。

　　那道红光只应来自炼狱，决不应重现人间。

　　“你怎么了，伤得重不重？”她霍然抬头，眼前却是任长风那张嬉皮笑脸的面孔。他手中的丝线也已崩断，看来刚才每个人的经历都和她一样——只是难得他还笑得出来。

　　颜无柔厌恶的推开他，向宸随云望去。

　　宸随云静静的站在幽潭中，并不说话。碧绿的水气在他身边环绕，他身上长长的缨络也停止了飞舞，垂落在水面上。

　　他手中捧着一堆沾满油彩的碎片。碎片已破碎得不成样子，只有那半片红缨，让人勉强看出，这正是那傀儡的头颅。

　　颜无柔的心沉了下去。

　　大五行封魔阵，最终还是失败了，虽然是败在教主手中，但宸随云的神色，已经说明了一切。

　　旁边三鬼仙、五阎罗已跪了下去：“属下结阵不力，请教主降罚。”

　　颜无柔正要随着跪下，宸随云轻轻一挥袖，大家就不由自主地又站了起来。

　　只见他淡淡道：“你们不必自责，此阵失利与你们无关，而是阵法本身就有致命的缺陷。”

　　颜无柔一怔，传说中的上古法阵，竟然也有致命缺陷么？

　　宸随云注视着手中的碎片，嘴角浮起一缕讥诮的笑意：“传说中，炎帝的爱女最终还是死去了，就意味着此阵并非没有破法。我的师父曾告诉我，此阵的破法就是另一种极为残忍的法术——血魔搜魂术。”

　　众人都是一惊：“血魔搜魂术？”

　　宸随云道：“修练过这种法术的人，能在瞬间激发出强于平时数倍的力量，既可以顷刻击杀一位绝顶高手，也可以破坏本来完美无缺的法阵。只是这种法术一旦修炼，就要噬血为生，不仅成为人人得而诛之的血魔，还要时时承受常人无法忍受的痛苦。而这种法术一旦全力运用，会面临极大的危险，轻则武功全失，重则当场丧命。就算付出如此惨重的代价，普天之下，也只有极少数人能修成此法。据我所知，当今世上，习过此法的人，只有九个。”

　　颜无柔疑然道：“那教主的意思是？”

　　宸随云望着她，微笑道：“我的意思，就是让你们留在此处，继续演练此阵，而我，则要下山去找这些血魔搜魂术的修习者。或者，杀掉他们以绝后患；或者，证明他们就算使用此法，也还远远不到破坏五行封魔阵的程度。”

　　颜无柔秀眉皱起，透出一丝担忧：“人海茫茫，教主到哪里去找？”

　　宸随云脸色沉下，眸中浮起一丝寒意：“不必，我能准确的感知他们每一个人的方位。”

　　颜无柔不解地道：“这，这怎么可能？”

　　宸随云望着湖波，微哂道：“因为，每个血魔搜魂术的修习者，都会彼此感应。”

　　颜无柔怔了怔：“难道，难道……”却不敢再说下去。

　　宸随云淡然道：“不错，我也是此术修习者之一。自从我知道此术是五行封魔阵唯一的破法后，花了整整两年，才从藏边寻找到血魔搜魂术的最后一脉分支，学会此法。”他的目光在颜无柔脸上扫过，颜无柔顿时低下了头。

　　宸随云脸上的阴霾渐渐消散，重新凝聚起一片微笑。这一笑，整个山谷中的寒气顿时一扫而光，阳光仿佛又重新灿烂起来：“你不必担心，我修习此法用的是的特殊的法门，只要将功力控制在五成以下，就不会有任何危险，而且……”他深深看了颜无柔一眼，微笑道：“也不须日日饮用鲜血。”

　　颜无柔不知为什么，脸上红了红，只得将话题引开：“那教主要找的人，现在正在何方呢？”

　　宸随云将目光移向悠悠青天，道：“他在灵宝山。”随着这句话，他手中的碎片轻轻化作尘埃，在碧色的水气中渐渐飘散，再也不见一丝痕迹。

　　武当山脚下。

　　伍清薇正托着腮，望着碧蓝的天空。

　　今后要到哪里去，伍清薇也不知道。她刚下峨嵋山，无聊没事做才来挑战独孤剑的。她本以为独孤剑是个无恶不作的大魔头，除之后一举成名，也就不用在江湖上辛苦闯荡了。

　　归隐子对这种想法嗤之以鼻，但伍清薇却觉得这是唯一正确的，因为像她这样的天才，本就应该一出道就万众欢迎才是。听到归隐子跟独孤剑也没地方去，伍清薇眼睛亮了：“我们去打擂台好不好？”

　　归隐子与独孤剑面面相觑，伍清薇眼睛却更是明亮：“听说各门各派的高手们都会来的，我们将他们一个个全都击败，声名自然远播。你说好不好？”

　　归隐子不屑一顾，伍清薇转头，又兴奋又乞怜地看着独孤剑。

　　独孤剑搔了搔头：“我的武功还不行啊，虽然炙阳剑诀已经颇有体会了，但没有师父教，我始终领悟不了太乙三清剑的精髓。”

　　伍清薇疑道：“他不是你的师父么？”

　　两人一齐望向归隐子，归隐子一怔，怒冲冲地道：“你们看我做什么？我都这么老了，还要我教？想学武功，自己领悟去！”话音未落，突然背上一痛，不由怪叫着跳了起来。

　　伍清薇冷笑道：“先刺你一剑，看你这师父还误人子弟么。”

　　归隐子忍住痛，正要辩解，就见伍清薇盯着他，不知怎的，归隐子忽然觉得有些不安，这小妮子似乎在转什么坏心眼！伍清薇伸出白生生的手，道：“拿来！”

　　归隐子道：“拿来什么？”

　　伍清薇也不跟他废话，忽然出手，探进了归隐子的衣囊中，抢了一张黄符出来。伍清薇笑道：“这是不是召妖符？你们是不是就是用它召来红儿的？只要有上古火麒麟之助，还有谁能打得过我们？”

　　她笑嘻嘻、得意洋洋地道：“这张符以后就归我了！我先试试看！”

　　她学着归隐子先前的手势，迎风将黄符抖了抖。归隐子与独孤剑同时大吃一惊，疾叫道：“不可！”伍清薇却哪里管他们？一连串手势下来，召妖符上突然发出了一道明亮的黄光。

　　归隐子与独孤剑一声不发，突然转头奔了出去。伍清薇怒道：“你们什么意思？”

　　突然，虚空中响起了一声巨吼，伍清薇转头一看，就见一只巨大的，黑色的头颅从山顶直伸下来，冷森森地看着她。那头颅满脸都是腐肉，眼眶、额头上都露出森森白骨，看上去狰狞可怖之极。伍清薇吓得一声尖叫，也拔腿就跑。

　　风声飒然，独孤剑一把抢过召妖符，包上一块石头，用力扔了出去。那头颅追着召妖符奔去。

　　三人一直狂奔了三里多路，方才住步。伍清薇的心几乎都吓了出来，一个劲地道：“好可怕！好可怕！”

　　归隐子厉声道：“你怎如此妄为？红儿虽然服我们召唤，但只有在它饿了之时，先召唤我们，我们才能召唤它。现在它刚吃饱，正在山上睡觉，别说召妖符，就是天师号令它也一概不遵。你那召妖符上的香气被其它上古异物闻到，随时都有生命危险！还指望它打架呢，我看还不如陪上自己一条命！”

　　伍清薇情知自己错了，歉声道：“我知道是我错了么，大不了……大不了下次我来做饭就是了。”

　　归隐子的怒气倒也消退得快，笑道：“你做饭？还是算了吧。我晚上还不想闹肚子。”

　　伍清薇叫道：“我做饭很好吃的！我……我会做窝头！”

　　归隐子大笑了起来：“红儿也会做窝头！”

　　伍清薇羞怒交加，狠狠一剑向归隐子刺了过去。归隐子一声大叫，急忙躲开。

　　只听一人冷笑道：“魔教就是魔教，连自己的人也杀！”

　　伍清薇急忙住步，就见前面小路上，一人背负着一柄禅杖，背面夕阳站立着，大有苍茫之姿。他身上衣着甚少，只披着一袭大氅，也有些破烂陈旧。他那魁梧的身材几乎将小路塞满，目光锐利如电，盯着独孤剑。

　　“你就是独孤剑？”

第五章 宝杖降龙

--------------------------------------------------------------------------------

　　独孤剑不知道他要做什么，当下点了点头。

　　那人目光猛地一浓，陡然一声大喝霹雳般响起，三人都是脸色剧变，忍不住捂住了耳朵，那大喝宛如巨锤猛鼓，轰然怒击着三人心头。那人双臂一举，宛如天王托塔一般，那柄巨大的禅杖已然宛如泰山压顶般砸了下来。

　　杖未至，风声猛恶，刮脸生痛。此人竟然一出手就是辣手！独孤剑大吃一惊，一剑上撩，向那人杖上迎去。两者风声才接，独孤剑就觉内息一沉，浊气升至胸口，竟然就无法再吐出。那人杖影如山，铺天盖地而来。“喀”的一声响，独孤剑的长剑断为两截！

　　独孤剑一声清啸，左手突然探出，两指点在了断剑剑脊之上。断剑立时破风嘶啸，向那人冲了过去。那人招数丝毫不变，劲风充溢，将断剑荡开，猛地踏上一步，猛恶的杖风仍然向独孤剑当头压下。

　　独孤剑身形一变，再变，那禅杖却如影附形般，紧追着他不放。独孤剑一上来就失了先手，被这等强猛杖风罩住，想要反击，却又如何能及。那人功力却是越聚越强，打定主意要将独孤剑一招毙在杖下！

　　伍清薇看得心头大急，猛力摇晃着归隐子，道：“你快想些办法！”

　　归隐子被他摇晃得头昏脑涨，皱眉道：“要想以弱胜强，哪有那么容易？除非是他有千剑万剑，才能破得了这等疯魔杖法！”

　　听到“千剑万剑”四个字，独孤剑心中灵机忽如电光石火般动了动。他手中的另半截剑突然撩上，一触之间，已然裂成了万千碎片。独孤剑真气一鼓，那些碎片尽皆被他的内息激动，化作万千流荧急电，向那人冲了过去。

　　那人冷冷一笑，道：“这些小东西能做得了什么？”

　　独孤剑也笑道：“能做的就是这个！”

　　那人如山杖影将碎剑流芒罩住，瞬间粉碎。但散乱光影中，一枚碎剑却急速冲出，钉在了那人虎口上。那人一声大叫，禅杖猛地脱手，喀嚓一声响，将边上一株合抱粗的大树砸为两截。

　　独孤剑微笑道：“你输了！”

　　那人满脸不置信，道：“不可能！我怎么可能输！”

　　独孤剑道：“那就继续打好了！”他随手从地上捡起一小截断剑，剑诀一引，武当剑法蓄势待发，向那人冲了过去。

　　那人急忙招手道：“慢些，待我取回兵刃再说！”

　　伍清薇撇嘴道：“方才又不说慢些！”

　　那人笑道：“这本是我的战术，不能说是偷袭！”

　　他一面说，一面抢过禅杖，一声大喝，身子猝然转过，一杖击下！他这大喝毫无朕兆，杖影出手迅捷无比，但却忽然不见了独孤剑的影子。那人微微一愕，猛地背后传来一道炽烈的火气，就仿佛七月流火一般，瞬间没入了他的身躯。他满身热血就如沸腾了一般，双目被急血一冲，刹那间只觉天地明亮无比，却又猝然昏暗，他那伟岸的身躯轰然倒地，竟然就此晕了过去。

　　独孤剑翩然从树梢上跃了下来，歉然道：“看来出手太重了，他没这么不经打吧，居然只挨了我一下炙阳剑气就晕过去了。”

　　归隐子笑道：“废话，本派剑术何等神妙，又岂是他能够承受的？你过去看看，不要将他打死了！”

　　独孤剑也正有此担心，伍清薇道：“慢着！”

　　她远远伸脚，将那人的禅杖踢在一边，然后拿着藏到了草丛中，这才放心道：“你可以去看了！”

　　独孤剑修过一些粗浅的医道，试了试他的脉搏，但见洪亮旺相，不似内伤，放了一半的心。猛然之间，那人双目睁开，一把将独孤剑推开，身子跃起，就是一声大喝，跟着便是一声痛哼。

　　却原来是那人习惯成自然，大喝之后就是拔禅杖、挥杖，但禅杖已经不见了，那人空着一双拳头挥下，用力过猛，拳头狠狠砸在自己的胸口。独孤剑跟归隐子还忍得住，伍清薇却哈哈大笑了起来。

　　那人怒道：“杖呢？我的杖呢？”

　　伍清薇笑道：“你猜猜？猜出来就给你！”

　　那人道：“恶徒，竟然抢我的宝杖，我少林降龙是不会放过你们的！”

　　伍清薇眼睛睁大：“降龙？你就是少林第一少年高手降龙？”

　　那人傲然道：“也没什么了不起的。”

　　伍清薇上下打量着他，突然伸手，用力在他的头发上一扯。降龙一声怪吼，一丛乱发被伍清薇硬生生地扯了下来。

　　降龙怒道：“你做什么！”

　　伍清薇疑道：“你既然是少林寺的，为什么不是和尚？”

　　降龙怒道：“为什么少林寺的就都是和尚？他是武当的，为什么不是道士？”

　　伍清薇撇了撇嘴，道：“武当是魔教，你也是魔教么？”

　　降龙一窒，伍清薇笑道：“不过我可以保证他们不是魔教，是好人。”

　　降龙冷笑道：“你这魔女的保证也信得过？听说你这次下山是因为将掌门师太的玉莲花给打碎了，是不是啊？”

　　伍清薇脸色一红，道：“我只不过舞了一下，我哪知道玉莲花一碰就碎？那怎么怪得了我？”

　　降龙不去理她，转头对独孤剑道：“你们是好人？”

　　独孤剑眉头皱了皱，叹道：“听你们这么说，我也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好人，武当派是不是魔教。不过我以后绝不找你们比武，不抢你们的东西就是了。”

　　降龙仔细盯着他，点头道：“我佛慈悲，万物皆有佛性，我便相信了你。那你快些将少林的金浮屠还了我，我好回去向方丈覆命。”

　　独孤剑道：“什么金浮屠？”

　　降龙道：“你几日前夜闯少林寺，将盛放上代方丈舍利的金浮屠抢走，还留名挑衅，难道你还想抵赖不成？”

　　独孤剑大叫道：“哪有此事！”

　　降龙道：“怎会没有此事？你一个刚出道的小辈，难道还有人假冒你的名声不成？你以为你是我降龙？”

　　独孤剑呆住了，他实想不到踏入江湖还不到半日，竟然就受了这么天大的冤枉！他哭丧着脸对归隐子道：“师父……”

　　归隐子淡淡道：“不是我们做的就不是我们做的，怕他做什么？反正他又打不过你！”

　　伍清薇笑道：“打得过也是死！你这下忙了，降龙回去，估计十八罗汉会来找你，罗汉完了，就是护法，护法完了，就是三大高僧，我就跟着你，便会有数不尽的热闹可以看了！”

　　降龙大喝道：“都住口！”他盯住独孤剑：“真的不是你？”

　　独孤剑摇头道：“当然不是我了！我要你的金浮屠做什么？”

　　降龙道：“好！那你随我望少林寺一趟，跟主持解释清楚了，自然就没事了。”

　　独孤剑还未答应，伍清薇大喜道：“你……你是说，你要跟我们一路？”

　　降龙道：“那是自然，不但一路，而且要保护你们的安全。”

　　伍清薇笑吟吟道：“可是你方才输了。”

　　降龙不服道：“那是我大意了。否则我这疯魔杖法无坚不摧，岂能让一枚小铁片就破了？”

　　伍清薇笑道：“不管怎样，反正是你输了。你可知道，我们这边有个规矩，输了要做饭的！”

　　降龙脸上突然没了表情：“做饭？”

　　他接着大笑起来道：“做饭又有何难？”

　　他左右看了看，突然一头撞在了一株大树上。刷拉拉一阵响，大树枯枝落了一地。伍清薇赞道：“好个少林铁头功！”

　　降龙左手成抓，身随之转，宛如一条青龙般围着树干疾上，那树干背阴处生的木耳尽皆被他抓在手中。伍清薇赞道：“好个少林龙爪手！”

　　降龙深深吸了口气，右手并指成刀，突然一刀向地上枯枝劈了过去。连接几刀，那枯枝突然燃了起来。伍清薇拍手道：“好个少林燃木刀法！”

　　降龙抓起那只大锅，身子突然跃起，在那小溪上连点几点，铁锅中已然装满了水，降龙抓着满盛清水的大锅，行若无事的跃了过来，他那魁梧的身子竟然轻灵无比。伍清

薇由衷赞道：“好个少林登萍渡水功！”

　　降龙将锅架在火上，木耳放到锅里，伍清薇吸了一口气，道：“有木耳汤喝了。”

　　突然一声大喝传来，跟着哐啷一声响，两人吃了一惊，就见铁锅碎成几瓣，汤流了满地。降龙满脸尴尬站在锅前，挠头道：“抱歉、抱歉，习惯、习惯！”

　　“你说我怎么就输给你了呢？”

　　降龙围着独孤剑转了一圈，极为困惑地看着他。

　　伍清薇叹道：“这是你第三十一次说起了。”

　　“可是没有道理啊。我的佛门狮子吼专破外道邪功，应该对魔教最为有效才是。何况疯魔杖法乃是以身入魔，由魔成佛，更具有降魔神通，怎么会失手呢？”

　　他诚恳地对独孤剑道：“你说这是为什么？”

　　独孤剑道：“我是听了师父的指点，才想出用碎剑施展武当剑法，以虚击实的法门的。任何招数都有破绽，你挡得了一千片，第一千零一片时就会失手的。”

　　降龙转头对着归隐子道：“你又是怎么想出这个破法来的呢？”

　　伍清薇撇了撇嘴，道：“我看他根本就不知道什么破法，完全是信口胡说，瞎猫碰了个死耗子。”

　　归隐子老脸一红，他背负双手，淡淡道：“我乃世外高人，岂是你这小姑娘所能忖度的？”

　　他三绺长须飘然，仙风道骨，气度萧疏，降龙不由得不信，紧问道：“那你是怎么想出来的呢？”

　　归隐子高深莫测地一笑，道：“降龙，你知道你最大的弱点是什么？”

　　降龙摇了摇头，等着他回答。

　　归隐子昂起头，看着天边的浮云：“那就是你太好强，太想降魔，所以你已入了魔障。什么时候你能解脱，你就不会再为魔所困了。”

　　这句话如轰雷闪电般击中降龙，他一瞬之间宛如呆了一般，喃喃道：“我已入魔？”

　　归隐子点了点头，道：“精进亦是执着，你尽力不着相，却已着相。”

　　降龙不由得如菩提灌顶，额头上涔涔汗下，神色更是敬畏：“却不知该当如何才能不执着？”

　　伍清薇笑道：“他都是唬你的，你却当真了。叫我说啊，你打不过独孤剑，根本就不是什么降魔入魔的错。”

　　降龙欣喜道：“那是为什么？”

　　伍清薇道：“你将他当成了魔头，所以用狮子吼，用疯魔杖法，这对邪魔外道或许极为有效，但问题是，他不是魔头啊。”她从草丛里将禅杖拿出来，塞到降龙的手中：“这禅杖可真是重。你也不管什么招，一路抡个风雨不透打过去，保证他连招架之力都没有了。快打！快打！”

　　降龙拿着禅杖，喃喃道：“不用狮子吼，不用疯魔杖法？”

　　伍清薇笑道：“对，一定不能用这两种武功，记住，他不是魔教的！”

　　降龙闭目沉思，忽然将禅杖扔到了地上：“不用这两种武功我还怎么打？我就只精通这两种武功！”

　　伍清薇道：“你的龙抓手呢？铁头功呢？”

　　降龙恨恨道：“我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岂能用这种小巧功夫？打仗就是先大喝一声，慑敌肝胆，然后一杖击过去，取敌性命！光明磊落，沉雄威猛，才是男子汉的打法！”

　　他说到得意处，哈哈大笑，真有气吞天地之势。

　　伍清薇狠狠给了他一剑，道：“打输了还讲什么男子汉气概！”

　　降龙笑道：“打仗可以输，气不能输！”他悠然道：“何况我已经约了我的几位好友来，等他们一到，小小一个独孤剑算得了什么？”

　　伍清薇撇嘴道：“借别人之力，也没什么好得意的。”

　　降龙浑不在意：“反正这些人都败于我手，他们打赢了独孤剑，就算我打赢了……至少也算是平手吧？等我练好了金刚不坏神功，咱们再来较量。”

　　突然之间，林中发出了一声尖啸，就见一人倏然飞纵而来。他的身法快到极点，竟似比伍清薇还要快些！降龙笑道：“青城山的江天一剑来了，他向来以快剑为名，独孤剑，你可千万不要跟他比快啊！”

　　大笑声中，那人窜到了面前，降龙刚要说什么，那人忽然软软倒下，紫红的鲜血从七窍流出，竟就此死于非命！

第六章 一笑飞红

--------------------------------------------------------------------------------

　　降龙大惊，扶住他道：“江天！谁伤的你？”

　　风声猛恶，又是几道人影飞了过来，啪啪跌倒在降龙的面前。降龙认得他们，从很小的时候就在一起练功，每一人都熟悉得不能再熟悉，正是他约来捉拿独孤剑的好友。

　　但现在，他们都死了，每个人都是七窍流血，落地时身子就已冰冷。

　　降龙怒喝道：“是谁！快些给我出来！”

　　“嗒”，一蓬金影怒袭而来。降龙一声怒喝，禅杖疾挥，金影立即粉碎，化成万千粉末飘散满空。

　　降龙脸上神色立即变了，一个尖细的声音道：“看来你不想要金浮屠啊，我将它还给你，你竟打成粉碎。”

　　那人发出一阵细细的笑声，似乎很得意自己的安排，缓缓从花树丛中走了出来。

　　她生得并不丑，甚至可以说是俊俏，穿了一身男人衣冠，也不知是什么衣料，火红浓艳之极。冠冕正中所镶嵌的宝玉也又温又润，与她如玉的面色交相映衬。只是她的双目实在太冷，降龙忽然有种不舒服的感觉，这女子就仿佛是一条毒蛇，只要被她盯上了，迟早必会被咬一口！

　　但降龙年少气盛，又畏惧过谁？他喝道：“是你杀了江天他们？”

　　那女子又换了一种笑意，顿时显得娇俏了好多，她美目圆睁，一脸无辜的样子，指向独孤剑，怯怯的道：“不是我，是他。”

　　独孤剑怒道：“怎会是我？”

　　女子脸急速转过来，目光仿佛钩子一般，使劲钩住独孤剑：“你就是独孤剑？”瞬息之中，她脸上的笑容数度变化，每一次都与先前判若两人，然而这变化却又自然之极，仿佛她生来就具备数种面貌一般。

　　独孤剑跨上一步，跟降龙站在一起，将伍清薇挡住，道：“我就是独孤剑！”

　　女子又笑了，她这一笑，媚眼如丝，那蚀骨的阴冷顿时无影无踪，只留下一片妩媚。她的声音很轻柔，仿佛连一株小草都不舍得践踏：“你知道么，我千辛万苦盗了少林寺的金浮屠，青城山的秘影幻剑，峨嵋山的毓灵衣，全都是为了你啊。”

　　她的口中忽然发出了一阵银铃般的笑声，身子倏然化成了一道淡芒，就随着这串笑声飞了出去。笑声有多快，她的去势就有多快！

　　独孤剑大吃一惊，顾不得思量，长剑陡然出鞘，一剑刺了出去！

　　他的佩剑在与降龙一战中折碎，这把剑用的是归隐子的宝剑，乃是武当山镇山之宝，秋水剑。剑势才动，就见一抹光芒宛如秋水乍兴，从剑柄内力灌注处倏忽而发，雪电般滋到了剑锋之上，跟着疾洒而出，将方圆一丈余地全都笼罩在了剑芒之中。猛地就觉脸上一痛，那女子化成的淡影倏然而退，一退就是两丈！

　　她的双目眯得更紧，但却又一股凌厉的冰影从目中透出，紧紧锁在独孤剑的身上。她的手缓缓抬起，指尖蕴着一滴血珠，送到了嘴边。

　　那女子伸出舌头，舔食着那枚血珠，脸上绽出了一个欢愉的笑容，声音更是轻柔妙美：“果然，老头子说的没错，你很难杀。”

　　独孤剑只觉脸颊微痛，长剑微偏，从剑锋上映出左脸上一道细细的伤痕。如不是他手快，适才只怕就已重伤在此人手下！独孤剑暗暗警惕，就听降龙怒道：“你还没回答我，你为什么要杀他们？”

　　那女子长长的衣袖垂下，淡淡道：“他们的武功都没有练好，还自称什么青城少年第一高手，崆峒第一少年高手，就是该死。”

　　降龙目眦欲裂，陡然一声霹雳般的怒吼破空响起，登时宛如万雷轰震，狠狠劈向那人。那女子猝不及防，被这有如实质一般的喝声当头劈中，心神不禁一乱，恍惚之间，那柄降魔伏虎的禅杖铺天盖地般砸了下来！降龙含愤出手，这一招再没有留任何余地，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这一招一往直前，有去无回，慷慨惨烈，气势如同山岳，将那人完全盖住。那女子脸色顿时急变，她的身子忽然扭曲起来，宛如彩虹一般，凭空一折，从绝不可思议的角度躲过了降龙的一杖，降龙又是一声大喝，猛步跨出，又是一杖当头劈下。他的打法很简单，大喝乱敌心神，当头一棒，取敌性命。那女子有了前车之辙，知道了降龙的战术，却就是没有办法。降龙所修习的狮子吼乃是佛门最正宗的降魔功法，与她所修恰恰相克，而降龙的满腔悲愤正与疯魔杖法本意相合，威力增了不止一倍，此女武功比降龙高，却也高不了一倍，此消彼长之下，登时尽处劣势。转眼之间杖影如山，将她完全包围住！

　　归隐子脸色越来越郑重，喃喃道：“不对头，很不对头。”

　　猛地就听杖影之中发出一阵短促的笑声，那女子诡异一扭，整个身子就仿佛没有骨头一般，几乎是贴着地飞出，一把抓住了伍清薇的足踝。伍清薇一声尖叫，提剑欲刺，却觉一道寒冰一般的内力透了进来，刹那间身子冷颤，几乎连呼吸都冻住了。降龙杖影追至，那女子身子一缩，躲在伍清薇的身后，降龙大喝之中，硬生生地将禅杖停住，却听格的一声轻响，他的手腕因用力过猛而脱臼。

　　独孤剑长剑斜指，叫道：“我知道你是冲着我来的，放开她，我跟你打！”

　　降龙一面忍痛为自己正骨，一面怒喝道：“这般鬼鬼祟祟的，算什么英雄豪杰？”

　　那女子毫不为所动，柔声道：“你一定不知道我是谁，才这么说。”

　　降龙道：“我管你是谁？”

　　那女子淡淡道：“我的名字好像是叫做飞红笑，因为别人一飞红，我就笑了。”

　　降龙嘲笑道：“飞红笑？这个名字可真是难听啊！……慢着！”他忽然再也笑不出来了，冷声道：“你说你是飞红笑？杀手飞红笑？”

　　那女子点了点头，脸上笑容更柔。降龙仿佛不能相信，追问道：“是域北杀手飞红笑？”

　　飞红笑笑道：“就是我！”

　　降龙大吼道：“不许笑！”

　　飞红笑不去理他，对独孤剑道：“他不准我笑，是因为我有个习惯，一笑就要杀人。你猜猜我要杀谁？”她的手在伍清薇的脖子上比来比去，仿佛刻刀在璞玉上寻找着下刀之处。

　　她的眸中冷光似乎也透出种嘲讽的笑意：“你说我是先杀了这个娇滴滴的小姑娘呢，还是杀这个自高自大的大和尚？抑或，我直接杀了你？”

　　降龙与独孤剑齐声道：“先来杀我！”

　　飞红笑得意地道：“你们都不要抢！你们看这样好不好？我将她抛给你们，然后我立即出手，你们猜猜看，我先杀谁？”

　　她说做就做，一抬手，将伍清薇掷向前去，她的身子极为柔软纤细，紧紧跟随在伍清薇身后，就宛如一抹红影，一闪而前，双手霍然分开，同时向降龙与独孤剑击去。

　　降龙一声大喝，禅杖护在身前，和身向飞红笑撞去。独孤剑一把拉住伍清薇，将她拉向自己的身后，然后才是一剑递出。他们都是一样的心思，先救下伍清薇，然后再图伤敌。

　　但独孤剑才一接触到伍清薇，就立即感觉到不妙，一股寒气从她身上直窜入自己的掌心，他大吃一惊，急忙运转内息，急速向这股寒气冲去。但就在他运功解寒的瞬间，飞红笑手指闪电般穿过他的剑影，一把抓住了他执剑之手。登时寒冰般的内力狂涌而入，独孤剑再精妙的剑法都无法施展出来，飞红笑的笑容灿烂之极，轻轻一推，独孤剑仰天跌倒。但降龙也就在此时撞了过来！

　　飞红笑虽然设计出奇兵将独孤剑制住，但这瞬息之间吐出如此强猛的寒冰内息，自身损耗也极为剧烈。而降龙举手投足无不是佛门正宗伏魔心法，正好克制着她，没奈何，飞红笑只好全力后退。

　　她一退，降龙的杖法登时施展开来，幻起漫天杖影，直袭而出。飞红笑一退、再退，直退入身后的树丛里，但降龙紧紧锁住了她，她退到哪里，降魔禅杖就跟到哪里！

　　飞红笑眉头一皱，突然笑喝道：“接住你的朋友！”碎叶乱木中，两道人影向他冲了下来。降龙硬生生地将禅杖停下，一道红影突然抢入了他的怀中，降龙只觉神门穴一麻，就此动弹不得了。

　　飞红笑轻柔的身子坐在他的禅杖上，降龙穴道被封，一动不动。

　　飞红笑柔声道：“再凶啊？看看你们还能将我怎样？”

　　她伸出手去，在降龙的脸上轻轻划了一下，登时一道血痕流出，飞红笑收回手指，将沾着的血点在自己的眉心上，似乎是补那退色的梅妆。

　　她娇笑道：“你们这几个刚出道的雏儿可真难杀，你说我是先送哪个上路好呢？”

　　降龙不能动弹，但仍怒目而向。

　　飞红笑轻声道：“那你就好好看着，我是怎样杀他们两个吧！”

　　她拔出了一把匕首，那匕首是白玉雕成的，晶莹通透，仿佛一碰就会碎裂。

　　飞红笑道：“你听说过么？上古有一种猛虎，长着极长极利的牙齿，但它们极其珍惜自己的利齿，绝不用其捕猎，只在打倒对手之后，才用它一剑封喉。我恰恰也有这个习惯。”

　　她缓缓踱着步，向伍清薇走去。

　　突然，背后响起一声长嘶，同时双蹄带风，向她踏了下来。飞红笑脸色变了变，但她的嘴角随即挑起了一丝冷笑。一匹马，能做得了什么？她腰一拧，柔到极处的身子立即转了过来，一掌带着寒风击了出去。她这耀雪寒辉掌别出一格，连独孤剑、降龙都抵挡不住，何况一匹马？飞红笑只担心马倒下时会压着自己的脚而已。

　　但她一掌击在马身上，周身立即剧震！击中之处仿佛不是血肉之躯，而是一蓬烈火，一潭岩浆。她那阴寒的真气不但不能奏功，还被那刚猛炙烈的火气透掌而入，瞬间就受了内伤！

　　飞红笑大惊，只听御马之人大喝道：“今日定要取你性命！”一掌击下。

　　飞红笑哪里敢挡？仗着神鬼莫测的轻功身法，一掠就是几丈，瞬间就没入了山木中，哪里还敢看来人是谁！

　　归隐子得意地从红儿背上跳下来，笑道：“怎么样？遇到真正的对手，还是要我老将出马才行。”

　　他得意地拍了拍红儿，道：“她以为仗着寒冰掌力就可以横行天下，但红儿是火麒麟啊，什么时候火麒麟会怕冰了？”他越说越是高兴，忍不住得意大笑，却听不到一个人响应。他低头看了看，独孤剑、降龙、伍清薇三人都是浑身打颤，显然寒气已然攻入内腑，哪有心绪听他说什么？

　　归隐子急忙道：“你们三人赶紧手牵手，将内息度入到另一个人的体内！剑儿，你度给降龙，降龙度给清薇，清薇度给剑儿，快！”

　　三人虽不明白是何用意，但料想归隐子见多识广，想必是有道理的，于是按他吩咐去做。说也奇怪，等三人内息运行一周天，三股真气交杂在一起之后，丹田中都升起一股热力，仿佛旭日一般照射着那股寒冰之气，身上也不再寒冷了。再运功些时，寒气越来越低，渐渐在三人内息催逼下，消融褪去。

　　归隐子吐出一口长气，道：“幸亏你们遇到我，知道破解的方法。这耀雪寒辉掌霸道之极，一时三刻就将人冰住，再也无法化解。除非有高手导引像火麒麟这样天生灵物的先天真火，才能够解救。”

　　独孤剑不解问道：“为什么我们三人内息互转，就能化解寒冰之力呢？”

　　归隐子笑道：“江湖传言，武当、少林、峨嵋三派武功本出同源，如果有人能将三派武功合而为一，就能修成至高境界九阳神功。武当剑法中的炙阳剑气，少林禅功中的燃木刀法、峨嵋心法中的佛光普照，都是此神功的运用。你们三人虽然修为未达至高境界，但恰恰是三派弟子，内息通合之后，也具有部分九阳神功的神通，天下无敌虽然说不上，但压制冰寒，还是绰绰有余的。”

　　降龙一言不发，走到归隐子面前坐下。

　　归隐子怔了怔，道：“你做什么？”

　　降龙道：“等着你将我们体内的寒气完全解掉啊。反正这里有红儿这匹上古火麒麟，又有你这样不可多遇的大高手。”

　　独孤剑跟伍清薇都觉得有道理，跟着凑了上来。归隐子看看降龙，再看看独孤剑，发怒道：“你们这些不肖的家伙！不知道自食其力，竟然压榨我这样的老人家！我这种成名已久的高手，怎会轻易出手？你们不知道我的名字么？归隐子，我早就归隐啦！”

　　他怒冲冲地拉着红儿走了。

　　伍清薇问道：“你师父怎么啦？为什么这么生气？”

　　独孤剑摇头道：“我也不知道，反正每次我求师父施展武功，师父都会生气。”

　　降龙偷偷道：“不会是你师父不会武功吧？”

　　独孤剑斩钉截铁地道：“不可能！我曾亲眼看到师父一剑将飞蝇劈成两半，飞蝇的尸体还沾在剑身上呢！”

　　降龙点了点头，他坐下来，闭目运动少林禅功，将那股寒气压下。但他的心情却无论如何都轻松不起来。因为他的身边，就是他兄弟的尸体，而他竟然无法为他们报仇。这使他有些烦躁，精神无法集中，连运几次内息，都无法将那股寒气彻底逼出体外。独孤剑与伍清薇显然也都有同样的困扰，三人一齐废然长叹，起身道：“我们该怎么办？”

　　降龙咬牙道：“我一定要追上这妖女，为我的几个兄弟报仇！”

　　独孤剑道：“我也要问问她，为什么嫁祸于我。”

　　伍清薇望着远方连绵的群山，若有所思道：“你们有没有听飞红笑提起，她是奉老头子之命来杀我们的，飞红笑武功如此之高，这个‘老头子’能役使得了她，必然是个厉害人物，而我们几个初出江湖的小辈，有什么值得这样的高手出手呢？”

　　独孤剑点了点头，道：“不仅飞红笑，还有那带着檀香兽的人，只怕都不是等闲之辈，突然都盯上了我们，倒真是一件怪事。”

　　伍清薇点了点头：“我突然有一种奇怪的想法，或者，我们所遭遇的这一切，都是一个大阴谋中的一部分，以后只怕还会有其他的事情发生。”

　　独孤剑点了点头：“我也觉得这些事并不简单，或许真能从飞红笑这里找到一些线索。”

　　伍清薇笑道：“你总算明白过来了，只不知道要怎样才能追上这妖女？”

　　降龙与独孤剑都是一呆，那妖女轻功诡异之极，同伍清薇比较起来，迅捷虽不能过，但更为诡秘难测。三人救治身上冰毒费了一番功夫，却到哪里去找她去？

　　突然，就听归隐子遥遥道：“你们快些跟上，我知道那妖女在哪里！”

　　三人一听，急忙纵身而前。就见归隐子手中捧了个小小的金壶，里面不知装了什么东西，不时发出吱吱的尖叫声。

　　归隐子笑道：“我趁飞红笑不注意，将子母觅踪蛊的子蛊弹到了她背上。这蛊虫极为细小，目所难查，一旦附体，则钻入衣服深处，再也难寻。母蛊失去子蛊后，不断呼唤寻找。而子母双蛊无论相隔多远，都声息相闻，要想知道飞红笑去了哪里，只需问这只母蛊就知道了。”

　　他轻轻点了点金壶，那母蛊吱吱叫了几声，撞向金壶的东南方。归隐子马鞭遥指，道：“就是那个方向，我们追下去吧！”

　　三人运起轻功，同归隐子一起向东南方追去。一路山川叠显，渐渐出了武当山。

　　独孤剑住步回望，但见武当隐在明日彩云中，望之如同仙山楼阁，他心中忽然有些怅然。降龙自幼在山下修积外功，没有他这么多愁善感，不断催促快走。独孤剑叹了口气，他知道，那种无忧无虑，只是一个人练剑的时光，将再也没有了！

第七章 灵宝魔影

--------------------------------------------------------------------------------

　　再走了两日，到了襄阳近处的灵宝山。归隐子忽然道：“母蛊叫声弱了下去，可见飞红笑就在附近。”

　　降龙面容一肃，缓缓运转内力，做好了随时战斗的准备。独孤剑与伍清薇也不敢大意，各自将宝剑抽了出来。灵宝山并不太高，山灵水清，看去极为隽秀。虽没有武当山那么庄严巍峨，但却如小家碧玉，婷婷动人。

　　归隐子道：“且让我问问觅踪母蛊，看飞红笑到底在哪里。”

　　他轻轻敲着金壶，那母蛊忽然发出了一声尖锐的啸声，将金壶撞得砰砰作响。归隐子皱眉道：“蛊老兄，你是不是疯了？”

　　那母蛊啸声越来越尖锐，归隐子的眉头也就越皱越紧。

　　突然，就听一个柔媚的声音道：“你们是在找这个东西么？”

　　四个猛然回头，就见飞红笑临风站在一块巨石上，纤纤玉指上捻着一个小小的金色虫子。

　　归隐子叫道：“你……你不可能发现的！”

　　飞红笑淡淡道：“我本绝不会发现，但你不知道，我是有洁癖的。这两日我老是觉得身上有股异味，本以为是跟你们几个邋遢货交手后染上的霉味，但走了这么远，味道不但不弱，反而越来越浓，就不由我不怀疑了。我仔仔细细检查了两个时辰，才发现了这只小虫子。”

　　归隐子长长吐出一口气，道：“连这么小的虫子身上的味道，你都能闻出来，你这洁癖可真是厉害啊！”

　　飞红笑轻轻笑着，突然用力一捏，那子蛊倏然就被耀雪寒辉内息冻成寒冰，跟着被她捏成了粉末。那金壶中的母蛊发出一声凄厉的啸声，高高跃起，撞在了壶盖上，跟着就没了气息。

　　归隐子惨叫道：“我的子母觅踪蛊啊！那可是我花了二十两金子买来的！”

　　飞红笑的笑容渐渐凌厉：“我不知道你们追来做什么，是专程让我来杀你们的么？”

　　降龙怒喝道：“我要为我的兄弟报仇！”

　　飞红笑纤纤玉指点向独孤剑：“你要是报仇，就应该找他才是。”

　　降龙怒道：“明明是你杀的人，为什么要找他？”

　　飞红笑轻轻叹息着，她看着降龙，眼中有一些怜悯：“冤有头债有主，你总该知道我是杀手，杀手只会在一种情况下杀人的！”

　　降龙脸色变了变，他大笑道：“你想说他是你的雇主？你想离间我们？我怎会信你？”他虽是这样说，但他的心已动摇，因为他对独孤剑了解并不多，而武当的种种恶名，却是口耳相传已久了。

　　飞红笑柔声道：“你若是不相信，那也由你。”

　　降龙一字一字道：“我只看到我的兄弟们是死在你的手上，无论如何，我都要先杀你！”他大喝一声，禅杖嗡然大响中，劈头盖脸向飞红笑击了过去。

　　独孤剑愤然道：“姑娘一再嫁祸于我，是何居心？”

　　飞红笑娇笑道：“我们的生意，以后再谈，我先打发了这个鲁莽和尚再说！”

　　她突然发出了一串银铃般的笑声，同时，她的身影宛如云朵般飘了出去。只是这朵云却是飞云，快到不可思议的飞云！

　　云倏忽就窜到了降龙的面前，降龙吐气开声，一声霹雳般的大喝，禅杖威猛无比地击了下来。

　　飞红笑轻声道：“这个法子已经行不通啦！”

　　她的身子倏的窜了起来，竟然凭借轻功在禅杖上点了点，凭空而起！银铃般的笑声却宛如追魂锁命一般，响个不停。降龙禅杖被她踏中，顿时一股劲气传了过来，将禅杖直压下去。这股劲力施展得巧妙无比，顺着降龙禅杖来势，让他完全无法抵挡。降龙一声大喝，禅杖借势击在地上，循着那股反弹之力，身子也是一跃而起，一杖向飞红笑追袭而去。

　　飞红笑银铃笑声突地一歇，清叱道：“小姑娘，到你了！”

　　身子猛地盘旋而下，向伍清薇怒冲而去。伍清薇一惊，就见飞红笑刹那间一双纤手已然递到了伍清薇面前！降龙禅杖才击到空中，伍清薇已然遇险。他生恐伍清薇再度中了飞红笑的暗算，情急之下，双手舍了禅杖，双掌夹风，向飞红笑追击而来。

　　耳边突然闪过一串娇笑。飞红笑身子柔到极处地转折过来，啪的一声轻响，双掌与降龙对在了一起。顿时耀雪寒辉掌那凌厉的寒冰之气从掌心直透而入，牵动降龙前番未愈的伤势，刹那之间将降龙几乎冻了个透！

　　娇笑索命，飞红笑双掌中生出一股吸力，黏着降龙，向独孤剑两人撞了过来！

　　独孤剑大惊，只见降龙耳边白茫茫的，竟然结了一层冰珠。他心念电转，突地大叫道：“快！将内息贯到降龙体内！”

　　伍清薇猛地领悟，跟独孤剑同时出掌，按在了降龙的背心上。峨嵋、武当两股内息冲进降龙经脉中，登时与他本身的内息化而为一，栩栩然生出一股阳和之力，按照大周天、小周天盘旋起来。他们的内功本出同源，有相同处，也有不同处。此时调和归一，求同存异，登时便汇聚一处，将降龙的金刚伏魔禅功发挥到淋漓尽致的地步。

　　飞红笑脸上立即闪过一道血红，被九阳真气、狮子吼两下交逼，心神燥跃无比。降龙狮子吼一声更比一声霸猛，同时真气宛如海风狂潮，汹涌而至。飞红笑脸上血红越来越浓，终于忍不住哇的一声，一口鲜血喷出！

　　降龙与她离得实在太近，这口鲜血喷得他满脸都是。他生怕飞红笑趁机逃掉，全然不理，只是全神贯注，打定主意要将飞红笑立毙掌底，为他的兄弟们报仇！

　　猝然一道寒光闪过，向他的面门猛劈了过来。降龙仓促抽手一挡，那道寒光猛然炸开，降龙一声惨叫，身上也不知着了多少下，剧痛无比。他也不知道这寒光是什么，哪里还敢恋战？急忙松手后退，却见鲜血点点而下，也不知是飞红笑一口所喷，还是自己的伤口所流。

　　飞红笑喘息数度，她脸上的血红褪去，变得惨白无比，却依旧娇笑道：“想不到你这鲁莽和尚，竟让我舍去了一柄碧玉剑。”

　　叮叮数声响，几片玉屑从降龙面上伤口处掉落。飞红笑道：“不要害怕，这是玉剑，没有毒的。”

　　降龙恨恨道：“饶你伎俩再多，却又如何逃脱？告诉你，你的寒冰掌力已经没用啦！”说着，一掌向飞红笑击去。

　　飞红笑淡淡道：“你不说我也知道。可是你们可敢与我的帮手一战？”

　　她悠悠道：“我修炼的是寒冰掌，他修习的是烈火功。不知道你们的九阳劲气遇到了他的火掌，又会怎样呢？”

　　她轻轻一笑，身子纵起，就在漫天的风中轻轻一折，已穿林而入。

　　降龙大叫道：“你跑到哪里去？”大步追了下去。

　　独孤剑等人生恐他出事，急忙也追了下去。远远只见飞红笑身子几折，轻烟般没入了山腰的一个古洞中去了。

　　古洞窈暗，降龙身子窜起，向洞中掠去。

　　独孤剑一把拉住他，道：“不可冲动！”

　　降龙怒道：“这妖女受了我们三人合力之伤，正是诛杀她的好时机，怎能不追？”

　　独孤剑道：“这洞中有她的帮手。若是冒冒失失闯进去，很容易中了她的暗算。敌在暗，我在明，需要长久计量才是。”

　　伍清薇笑道：“你看这山如此大，只怕此洞并没有别的出口。我们守在这里，不管妖女还是同伙，只要一露头，我们就一拥而上，打她个措手不及！”她顿了顿，恨恨道：“叫她每次都先伤我！”

　　独孤剑点头道：“伍师妹所言极是。师父，你有没有什么方法能够对付得了烈火掌？”

　　归隐子沉思片刻，摇头道：“方法是有，但是需要的东西一件都没有。”

　　独孤剑道：“如此我们就更不能妄动了。虽然破不了烈火掌，但我想我们三人内息既然能够相合，三人联手，也是威力倍增，远胜于各自出手。降龙大哥内力较高一些，就在前面，我居中接应，伍师妹在最后，将内力传给我们。”

　　降龙道：“你师父呢？”

　　独孤剑尚未答，归隐子道：“我骑着红儿看风景。”

　　伍清薇一剑又要刺过去，独孤剑忙止住她，道：“师父是世外高人，不会为这种小角色出手的，我们还是筹划自己的吧。我们两人将内力汇到你体内，无论是谁出来，你都是一杖击下，千万不可迟疑犹豫，先伤了他们一人，我们才有胜机。降龙大哥知道了么？”

　　降龙点了点头，豪笑道：“就交给我了！”他用力紧了紧禅杖，笑道：“无论什么乌龟出来，我都一杖打他个缩头！”

　　三人商定好了策略，就开始实施。伍清薇在后，将峨嵋内息如同涓涓细水，注入了独孤剑体内。独孤剑清灵绵密的武当真气裹住了这股内息，再传送给降龙，与他本身刚猛霸道的内炁合混。清、柔、刚三种不同的真气，却恰好互相补充，混成不分彼此的一股强大内力，在降龙的导引之下，缓缓凝聚到了双手之间。他魁梧的身材傲岸挺立，禅杖高举，就宛如怒目金刚一般，全神贯注地盯着洞口。

　　一时群响皆寂，似乎连天地都在等着这惊雷闪电般的一击。

　　猝然，山洞中暗影一闪，一人急速窜了出来！

　　降龙目光一炽，惊天动地一声大喝。那人倏然抬头，被降龙这一吼震得身形一散，那击山山塌、击海海裂的一杖，向着他当头压下！这一杖混合了三人全部功力，蓄势已久，岂是寻常能挡？威力大到极处，速度快到极处，反而无声无息，只幻出一团暗影，倏忽就击到了那人头顶！

　　那人目光连接变幻，倏地一掌击出。这一掌出手，他的身子忽然就变得高大起来，似乎整座灵宝山都化身为他，随着这一掌站了起来。

　　这一掌，不是以他一人来迎战，而是以山之力，以天地之力！

　　降龙目光忽然变得炽烈无比，他能读出此人掌意，那正是至刚至猛，至威至烈的最高境界。修到这种境界，万邪不能侵，天上天下，唯此一掌而已！他的争强好胜之心被强烈地勾了起来，当下再无保留，将这十几年性命交修的真气，全都灌到了禅杖上！

　　独孤剑伍清薇就觉一股极强的吸力从降龙体内传来，情知他要拼命，也都是竭力将自己的功力灌输进去。这一杖，几乎凝聚了三人全部生命的精华，注定无人能挡，无人能架！

　　那人显然也知道这一点，他的手掌忽然动了动，散成了几十重掌影，降龙再也分不清楚他这一掌要击向何处。忽地掌影合一，那人一把抓住了禅杖！三人凝聚的力量顿时如山崩海啸般冲了开来，那人虎口震开，他知道自己绝无法抵挡这股大力，急忙松手后退，降龙喝声宛如霹雳，禅杖闪电般追袭而至。那人掌影飘忽，一面疾退，一面在杖头上快捷无伦地连击了十几掌。降龙禅杖去势一慢再慢，他突然一声大喝，禅杖轰然掷了出去。

　　劲风压体，那人情知再也无法使巧躲闪，深深吸了口气，双掌缓缓推了出去。众人都恍惚有种错觉，灵宝山似乎随着他双掌之势，前挪了半步。降龙的禅杖与他掌缘一碰，立即顿住，就宛如凝结了一般，再也不动分毫。

　　那人突然身子一阵摇晃，一口鲜血吐出，苦笑道：“好杖法、好武功！”

　　他的身后红影忽然闪了闪，飞红笑双掌悄无声息地印在了那人后背上。那人剧斗后涨红的脸色倏然就变得一片煞白，回手一掌拍出。他中了飞红笑的暗算，体内寒冰真气如割如裂，出掌比平常慢了许多，飞红笑身形如电，就将他这一掌躲开，发出一串银铃般的笑声：“龙八，我这个杀局怎么样？”

　　那被她称为龙八之人身子又晃了几晃，沉声道：“好个杀局！想不到我八少爷纵横江湖未尝一败，今日竟折在你这个女娃子手中。”

　　飞红笑娇笑道：“那是你八少爷客气了。我找了这几个人来，就是赌定你见到他们名门大派的武功，一定会手下留情的。”她的笑容妩媚无比：“只是你一旦留情，那自己就非死不可了！”

　　龙八默然，似乎在黯然自己上了这番恶当，忽然笑道：“好！好杀局！只是这杀局难道真的就杀得了八少爷么？”

　　他的身子倏然一长，双目蕴怒，宛如闪电一般燎向降龙。登时宛如千军万马一齐冲了过来，刀戈闪亮，杀气铺天盖地！

　　这一步看去极为拙朴，但又灵活无比，降龙仓促击出的一杖，独孤剑冷电般飙出的一剑，都被龙八闪了开来。他的手掌伸出，一把就抓住了伍清薇的长剑。他的手仿佛不畏刀剑一般，轻轻一拧，伍清薇就觉手上剧震，长剑脱手而出。龙八双掌弹下，伍清薇就觉身子一阵酸麻，几处穴道全被他点住了。

　　龙八冷冷道：“名门正派既然自甘堕落，那我就代你们的掌门清理门户。”一掌向伍清薇头顶劈下。独孤剑与降龙大吃一惊，齐声道：“不可！”两人齐齐抢了过来。

　　龙八冷笑道：“想不到你们还重情重义！”突然一拳向降龙禅杖击了过来。

　　降龙大喜，怕的是他不招架，去杀伍清薇，只要他肯招架，大不了拼命就是了！哪知龙八左掌已然抓住了他的杖头，用力一压。降龙内力全部灌到了杖头上，正在用力击下，被他这出其不意地一压，杖势登时偏了，一声大响，正击在独孤剑的秋水剑上。剑影散乱，立时被这一杖击溃。降龙怒发冲冠，大吼道：“是男子汉大丈夫的就来干干脆脆拼一场！”

　　龙八突然一声大吼：“好！”他这声大吼，竟然比降龙还要响亮，一掌向降龙击了过来。

　　独孤剑急道：“降龙，不要跟他拼力，守住！”

　　降龙怒道：“守什么守！看我砸他个稀巴烂！”

　　龙八的眼睛忽然盯在独孤剑身上，叹道：“你竟很有这等眼光，可惜走错了路！”他突然合身扑上，双掌全力使出，向着独孤剑扑下。

　　独孤剑见他来势猛恶，情知不可硬敌，长剑在身前连刺三下，剑光雪电般抖动，将身子护住。他知道龙八中了飞红笑的暗算，此时已是强弩之末，只要能守住片时，就是胜了。

　　龙八叹道：“良材美质，可惜、可惜！”

　　独孤剑有心解释，可是龙八双掌宛如山风呼啸，逼得他喘不上气来，又如何解释？飞红笑笑吟吟地负手看着，似乎是在等双方拼个两败俱伤，又似乎是在寻更好的偷袭机会。无论是那种情况，都对独孤剑等人大大不利。

　　龙八数掌不得手，心下焦躁，突然住手。

　　独孤剑剑意立即变化，反守为攻，就在这变化的瞬间，龙八右手突然探出，一把将他的长剑抓住，跟着左手一掌向他的胸膛按了过去。

　　飞红笑脸色一变，长啸道：“不可杀他！”

　　她双掌满蓄耀雪寒辉真气，玉白一片，向着龙八击了过来。

　　龙八冷冷道：“那就杀你！”掌力猛地一吐，独孤剑破空飞出，正跟飞红笑撞在一起，向悬崖下落去！

　　降龙大叫来救，却哪里来得及？独孤剑与飞红笑在灵宝山轻云中闪了一闪，就再也看不见了。降龙目眦欲裂，禅杖舞动，向龙八扑了过去。这一次他不再是比拼，而是拼命！

　　龙八体内寒冰真气搅动，难受之极，但两名劲敌已去，又有一人被点住穴道，只剩了一人，他还怕什么？料想不出十掌，就可让这失去理性的莽夫躺下。他掌势摆开，目光一寒。

　　突然，一人淡淡道：“龙八，你竟敢伤我的弟子？”

　　灵宝山上，突然多了十几个灰衣人。

　　龙八脸色一变，顾不得伤降龙，身子突然后退。

　　第八章 九宵环佩

--------------------------------------------------------------------------------

　　风声呼啸，独孤剑就觉双耳都被这无尽的风山灌满，笔直向悬崖下坠了去。秋水剑突然一声龙吟，独孤剑就觉一道寒气从剑身上猛然透了进来，浑浑噩噩的思绪禁不住一清，已看清了周围的情景。

　　他心里立即涌起了一阵惊恐，这才明白过来自己是在急速下坠中！他急忙提住这口气，猛地一掌向外挥去。这一掌击在空中，他的身子就稍微向崖壁靠了靠。他身子借着这一掌之力，倏然横了过来，一把抓住了崖壁上探出的千年老藤。他情知这下坠之势极为迅猛，不敢用力握住，一抓之下，立即松手。饶是如此，掌心仍然一片火辣，但下坠之势也暂缓了缓。他双手交互抓向老藤，待缓到七八下，突然用力抓住藤枝，向外荡了出去。却不料他身子刚刚荡起，一团风声向他直砸了下来。独孤剑百忙中一看，却是飞红笑。独孤剑心念电转，突然用力一扯，将一只藤条扯断，用力一抖，藤条射向飞红笑，他大喝道：“接住！”

　　飞红笑机警灵敏之极，一见藤条甩来，急忙用手握住。独孤剑用力一挥，藤条划了个极大的圆，将飞红笑荡了出去。就见红影一闪，轻烟般在崖壁的浓翠中隐现起伏，向崖底落了去。独孤剑松了口气，双手拉住一只藤条，落到了地上。

　　崖底生满了不知名的青草，踩上去有些酥滑，倒并不泥泞。仰望上去，就见崖顶人影淡淡的，隐在轻云薄雾中，看不太清楚。独孤剑叹了口气，四下寻找出路。他担心降龙会抵不住龙八那开天辟地一般的掌力，急欲营救，才踏出两步，就见飞红笑似笑非笑地看着他。

　　崖底逼仄，阳光隐隐透下，照在青草古藤上，碧气森森，飞红笑的一身红衣显得那么刺眼，更映得她的脸颊红如火，美如玉。独孤剑心中动了动，急忙转开目光。

　　飞红笑却一直盯着他，道：“你为什么要救我？我可是你的敌人啊。”

　　独孤剑怔了怔，为什么要救她？他没有想那么多。这十几年来他跟师父两人孤零零地居在深山中，再也没见到别的人。他还不习惯有仇人跟朋友的区别。为什么要救她？也许根本就没想吧，就是看到一个人落下，所以就救了，根本不在乎这个人是谁。

　　独孤剑仔细想着，讷讷道：“那你为什么要救我？你不是要来杀我们的么？”

　　飞红笑轻轻笑了笑，道：“我是要杀你们。”

　　独孤剑脸色变了变，飞红笑道：“但我又要救你。”

　　独孤剑有些迷惑，他不知道飞红笑究竟什么意思。

　　飞红笑看着他困惑的样子，笑道：“也许以后你就明白了，但现在，你还是考虑如何救你的朋友吧。因为……因为峨嵋、少林的人来了。”

　　独孤剑仍然不是很明白：“伍清薇、降龙正是峨嵋弟子，他们师叔、师伯前来，该更安全才是，又何必担心。”

　　飞红笑咯咯一笑，道：“傻瓜！龙八打不过这么多人，当然要找人质要挟了。你猜猜，他是愿意放弃被控在手中的两人呢，还是另外再去找人质去？”

　　山顶的风似乎更大了，吹在来人的面上。这些人一动不动，冰冷的目光全都汇聚在龙八身上。为首一人宫髻高挽，面沉如水，目光却如两道尖刺，一直刺进龙八的心中。龙八一眼看到她，脸色变得难看之极，身形却如渊停岳峙，沉凝不动。

　　他站的地方，正在来人与降龙之间。背后就是那座山洞，旁边是悬崖。降龙除非钻到山洞中去，否则便在龙八掌势笼罩之下。就算他想跑，又焉能逃得过龙八雷霆一般怒掌的追击？

　　那宫髻女子冷笑道：“龙八，想不到我们竟在这里见面，而你入魔竟然更深！”

　　她的声音尖锐高昂，也如同她的目光，深深刺入了龙八的心中。

　　龙八默然，缓缓道：“我并没有入魔，只是你们将我当成魔头而已。”

　　宫髻女子眼中闪过一阵煞气：“你若没有入魔，为什么打伤我的弟子？”

　　龙八看了看降龙与伍清薇，忽然昂头叹了口气，道：“我并没有打伤他们，是他们打伤了我。”

　　宫髻女子冷笑道：“他们打伤你？号称风云由我的龙八少爷，居然会被两个初出茅庐的年轻弟子打伤？你这谎撒得一点都不好啊。”

　　她见龙八不答，更是恼怒：“你不但打伤他们，还拿他们做人质，想要挟我是不是？今日我既然遇到了你这魔头，就一定要替天行道，你就死了这条心吧！”

　　龙八看着她，忽然淡淡一笑：“我龙八是什么人？什么时候挟过人质？你要取我性命，就来吧。”

　　他踏开一步，衣袖轻拂，将伍清薇的穴道解开，傲然道：“你要杀我，就请来吧。九音，就让我再领你九霄环佩的高招。”

　　大风猝然急了起来。

　　飞红笑轻轻咦了一声，道：“想不到龙八向来被正道称为魔头，却有这样高的风骨，居然不挟人质。不过遇到了峨嵋派的宫九音，我看他是在劫难逃了。”

　　独孤剑道：“这龙八掌力沉雄之极，对战时灵活机变，绝不拖泥带水，乃是名副其实的高手。我看宫九音最多跟他旗鼓相当，怎么你说得这么严重？”

　　崖底并没有别人，独孤剑心中有了疑问，就跟飞红笑谈说。他心中于仇敌二字看得极淡，飞红笑救过他，他也救过飞红笑，更是不将她当成敌人了。

　　飞红笑道：“你不了解龙八的来历。龙八乃是丐帮第一长老，据说也是丐帮武功最高之人，一手大风云掌冠绝天下，乃是江湖上最著名的高手之一。但一年前，他却带着丐帮净衣派的诸侠，一起投奔了盘踞洞庭的大魔头杨幺，而且出手格杀了峨嵋、少林几位名宿大德，引起了江湖上的公愤。他武功既高，又绝迹不出洞庭，武林中人几次寻他复仇，都折在他的掌下。但他对于这些寻仇之人，却并不加伤害，据他说，是因为他认为魔就是佛，佛就是魔，别人虽然以他为魔，但他却将自己当成是正道，所以不到万不得已，从不屠戮正道中人。”

　　她笑了笑，道：“我正是利用了他这种心理，巧计连环，诱使你们击伤了他。”

　　独孤剑心中也不知是什么滋味：“你是说，他认出了我们是正道中人，所以才被打伤的？”

　　飞红笑娇靥如春，显然极为得意自己的安排：“我本只是想你们交手之后斗个不亦乐乎，我好脱身而走，但没想到你们三人联手，威力竟有如此之大，连龙八都能击伤！”

　　独孤剑默然，他忽然对龙八兴起了一阵强烈的歉意。是的，龙八是魔头，但这个魔头却在对他们怜悯收手之时，被他们打伤了。

　　独孤剑远望着那隐约的人影，强辩道：“龙八虽然受伤，但仍可轻易制住伍清薇，击退你我，败降龙，就算他打不过宫九音，总能跑吧？”

　　他实不愿意看到龙八死，他总觉得龙八若是死在此处，那就等若死在他们手上。一个对自己手下留情的人却因此死去，独孤剑是不会原谅自己的。

　　飞红笑瞟了他一眼，似是叹息，又似是嘲讽：“龙八突受攻击，大风云掌自然而发，但见到你们只是几个小毛孩子，掌力立即缩回，所以他所受之伤，不仅是你们三人联手，而且还要加上他那冠绝天下的大风云掌。所以他的伤势之重，恐怕迥出你想象。何况……”

　　她的话悠悠淡淡：“宫九音正是龙八少爷苦恋十一年的情侣。”

　　独孤剑忍不住动容：“十一年？”

　　飞红笑轻轻颔首：“两人经历都极为坎坷，分分合合，情怨恩孽纠缠，直到一年前才冲破种种阻隔，有情人终成眷属。但在两人大婚的前期，龙八却投入了洞庭魔窟，未给宫九音一句解释。宫九音由爱生恨，切齿入骨。她多次孤身闯入洞庭，却始终见不到龙八。这次灵宝山上相遇……”

　　独孤剑脸色变了，他知道飞红笑未言之意。这般爱恨纠结，只能用一物来化解，那就是血。不是龙八，就是宫九音，必将用流干的血来洗刷这十一年的相思苦。

　　但龙八已重伤。伤在他们三人的手下。

　　宫九音抬手，她身后的一名峨嵋俗家弟子递上了一个长条的包裹。宫九音将包裹横在手中，轻轻一拂，那陈旧的布立即裂开，露出了里面那张琴来。

　　九霄环佩。

　　但现在，这件闻名天下的唐代名琴，却在宫九音的手中，烁发出了凌厉的杀气。

　　宫九音的目光绝不流转，直直盯在龙八的身上。她的目光中一片平静，但灵宝山顶却刹那风起云涌，仿佛已不能承受这平静下所蕴涵的伤痛。

　　一缕清音缓缓飘扬而起，袅袅淡淡的，宛如水鸟轻点后的潭波，在卷涌的的风云中漾了开来。

　　峨嵋俗家弟子脸上变色，急道：“退！”

　　她一把拉住伍清薇，全力运转轻功，向后飘去。伍清薇奇道：“晓露师姐，你为什么……”

　　晓露脸色巨变，猝然出手，使劲捂住了伍清薇的嘴。伍清薇虽是峨嵋弟子，但修的却是佛门一脉，不甚知晓俗家琴音的奥妙。她这半句话才出口，那淡约宛然的琴音，突然起了一阵涟漪，她的半句问语才脱口，忽然就变成了无比巨大的呐喊，在灵宝山头炸开。伍清薇吓了一跳，那呐喊触到琴音的涟漪上，竟隐隐泛起了一阵晶亮的细文，轰然反弹了回来。晓露一声闷哼，她捂住伍清薇的手背突然炸开，溅出了一团血花。

　　伍清薇与降龙大吃一惊，他们实在想不到宫九音宛如随手一拂的琴音，居然威力就如此巨大！那么身在琴音漩涡中间的龙八又如何？

　　龙八身形凝然不动，他的目光也直直地望向宫九音。

　　两人都是凝望着对方，但却绝不交汇。他们相距不及一丈，却又宛如遥隔天涯海角。

　　宫九音手指轻挥之后，全身立即静止，再也不动分毫，但那琴音却宛如凤鸟清啼，萦绕娇啭，始终不歇。龙八的目光平静无波，他的身形端凝，也绝无破绽，但突然，一股劲气从丹田冲出，他的身子禁不住一晃，一口鲜血喷出。

　　他受独孤剑三人偷袭之伤，终于发作了。

　　有血，便有声，那琴音立即尖锐起来，宛如一柄利刃，直指龙八喉头。龙八忍不住又是一口鲜血喷出。

　　他几乎是全部承受了这夺命琴音，本还能提聚的真气立即涣散。但他却绝不后退，他那魁伟的身子依旧挺立，傲岸，目光与宫九音交汇在一起。

　　宫九音的身子立即一阵颤抖，仿佛在这一刻，她才真正看到了龙八。

　　她本以为自己再也不会为这个男人动情，但这一刻，她的心却收得那么紧，宛如要拧干所有的血液，化成一朵枯萎的花。

　　隐约中，龙八似乎笑了笑：“你真的要我的性命？”

　　他一出口，琴音立即飞扑而来，循着他的每个音节炸开，旋转爆裂成连环的暗劲，疾冲向他的喉头。龙八所说的每个字，都带着琴音割出的热血，但他却丝毫都不停留。仿佛他的生命，就是为了听这一个回答。

　　宫九音身子颤抖得更厉害，她的生命，又是为了什么？她还记得，当时他将九霄环佩交在她手中时，所说的每个字，但现在，他所交与的九霄环佩，却用来杀他。

　　这本是他们的定情物，于是其余的名琴，宫九音再也不看一眼。

　　龙八即将成为被定情物杀死的情人，宫九音忽然毫无来由地这样想。她忽然觉得很烦躁，龙八咳出的血是那么鲜艳，那么刺目，她的眼睛竟然有些模糊。

　　龙八却又笑了：“既然如此，你为什么不过来拿？”

　　血花更重，更浓，宫九音能够觉出，九霄环佩的琴身在轻微地振动着。她的心中忽然兴起了对这名琴的怜悯，举手一划，琴音陡止。

　　龙八缓缓坐倒，他的体内真气若沸，几乎被琴音完全搅乱，难过之极。但他的心情却无比地平静。他也看着这张九霄环佩，他记得，这是他的定情物，在那个夕阳如血的黄昏，带着他一生的允诺，轻轻地放在了这个女子的手中。

　　那时他天下无敌，那时他雄心万丈，那时他柔情似水。

　　但现在，这张琴却成了夺命的利器。他也许是第一个死在定情物下的情人罢，龙八心中竟然兴起这个莫名其妙的念头。

　　宫九音猛然就觉心弦一声裂响，仿佛她以自己的心作为琴，发出了她最强的绝招，焚琴煮鹤决，但焚尽的是她的心，煮沸的是她的血，击向的，是她那瞬间涌上心头的万千记忆。

　　她踉跄后退，也不禁咳出了一口血！

第九章 风云由我

--------------------------------------------------------------------------------

　　霹雳般的怒喝响起，一道人影猛然插到了龙八与宫九音的中间，一柄戒刀带着森森冷辉，向龙八斩了过去。

　　龙八凝然不动，因为他已看出，这柄戒刀用意并不是伤人，而是救人。救的人是宫九音，所以他不动。

　　果然，那戒刀化成的冷辉挡在两人中间，戒刀的主人挽住宫九音，一退便是两丈。

　　人退，自然刀也退，刀退，便不能伤人，所以龙八并不动。

　　他的目光并未收回，却已看不到宫九音了。悠悠誓约，生死轮回，都似乎禁不住这灵宝山的风吹，忽然就散了。

　　龙八忽然觉得身上好冷，他忍不住咳了起来。

　　戒刀光芒敛住，显出一个满脸疤痕的大和尚。他见宫九音忽然后退吐血，情急之下，急忙抢上，怒喝道：“你这魔头，究竟使的是什么妖法？”

　　戒刀遥遥指向龙八，这莽和尚专心于佛法武功，自然不明白情之深处。惟其不明白，所以更是忧急。

　　龙八淡淡道：“大颠，多年不见，你仍然这么鲁莽。”

　　大颠怒喝道：“不要讲得跟熟人似的！你这魔头，自从入了洞庭魔窟，便是我们正道的公敌。你杀了天龙、劫灭二长老，我今日誓要杀你报仇！”

　　龙八闭上眼睛，面容上闪过一阵疲乏。

　　大颠道：“你追随杨幺这样的妖人，迟早身败名裂，不如早死在我戒刀下，也好去超生！佛爷要杀上洞庭，将你们一个个斩成肉酱！”

　　龙八猝然睁眼，冷冷道：“大颠，你本是我手下败将，什么时候又有资格向我叫阵了？”

　　大颠冷哼道：“是你的手下败将又如何？我今日就要斗你！”

　　戒刀摆动，斜斜在身前划了个圈子，平平推了出去。这只是柄普通的戒刀，只是稍重稍厚一些。但在大颠内息摧动之下，这柄戒刀的气势立时不同了。刀身上激发出的光芒，似是金刚晏坐，又似狮子低眉，隐然有慈悲之气。

　　龙八的脸色变了变，看来数年不见，大颠的功力也增长了不少！

　　大颠本有些鲁莽，但这路般若刀法展开，脸上的戾气登时消解，化为清奇。刀光看似舒缓，然而才一脱手，立即化为一道祥光，向龙八罩了过去。这正是最正宗的佛家降魔神通，大颠并未留一毫力气。

　　雪亮的刀光在眼前闪耀着，他并不注目，只是默默地抬头，看着宫九音。

　　我就要死在这里了么？他淡淡地想着，那么，我是否该去看看她？

　　大颠见他完全置自己不理，不禁心下暗怒，冷冷道：“你就这么坐着，也想胜我？”

　　龙八收回了目光，凝视着刀尖。他的万丈豪情被这芒般的刀气激发，渐渐回复：“要胜你，我本就不须站起来！”

　　大颠啸道：“好！”那蕴蓄的般若刀气突然盛开，伴随着他这一声怒啸，轰然绽发出冰芒般的刀光，冷电掣空，这一刀再无任何花巧，一刀当头，向龙八闪电劈下！

　　龙八目中显出一丝炽烈的光芒，左手挥了出去，手上绝没有一丝劲气，在大颠如此耀眼的刀光中，这只手显得过分朴实。但刀光无论如何闪耀，却始终掩不住那手。“叮”的一声响，龙八一指弹在刀脊上。

　　他所有能凝聚起来的劲气也就在这一瞬间直透进戒刀中。他心脉受伤，这道劲气并不强烈，若大颠用的是宝刀，这点劲气丝毫没用，但恰恰这只是最普通的戒刀，只是稍重稍厚，所以戒刀就断了。

　　任谁的兵刃在剧斗中忽然断了，都会禁不住一惊的，大颠也不例外。大颠一惊，龙八的右手立即击出。

　　大风云掌。

　　江湖多风云，风云尽由我。

　　龙八虽然重伤，他虽然坐着，但大风云掌就是大风云掌，这一掌才出，满山的古木藤萝都是一颤，似乎也随着这一掌向大颠扑击而下。

　　这一掌，聚合了灵宝山的钟灵毓秀之气，这一掌，乃是天地之威。

　　这一掌才出，龙八脸上露出了傲色。当年的大颠挡不住这一掌，今日的大颠，也仍然不可能挡得住！

　　但大颠嘴角却浮出了一丝笑，龙八脸色瞬间变了变，大颠忽然出拳，一拳击向龙八的右掌。

　　罗汉长拳，少林寺最粗浅，最普通的武功，但却也是最有效的武功，这一拳，灌注了大颠所有的内息，狠狠击在龙八的右掌上。龙八一声闷哼，身形被击得飘了起来，重重撞在了山壁上。

　　大颠看着自己的拳头，他的目光中已满是自信：“你一定奇怪我为什么用这么普通的戒刀，那是因为我斗的时候太投入，再好的兵刃，也经不起折腾。所以，我就只好用最便宜的戒刀了。”

　　他笑了笑：“所以，兵刃折断，在我看来，实在是最正常不过的事情，不值得惊讶。”

　　他放下拳头，看着龙八。龙八挣扎着，站直了身体。

　　他淡淡道：“若不是我重伤在身，你赢不了我的大风云掌。”

　　大颠并没有生气，因为赢的人是他。他笑道：“你若是愿意这样想，我就成全你！”

　　他扬起手中半截戒刀，向龙八走了过去。龙八静静地看着他，大颠心中忽然有了些烦躁，只想赶紧将这个人杀了，好快些回少林去。

　　突然，一个清越的声音响起：“你不能杀他！”

　　大颠怔了怔，他住脚，转头，就见独孤剑满身都是藤萝的残绿，狼狈万分地抢了过来。但他的眼神却是那么坚定，让大颠也禁不住想问一下理由：“为什么？”

　　独孤剑踏上一步，挡住了龙八：“因为他说的不错，若不是他受伤在前，你又岂能赢他？”

　　他的目光变得黯然：“而打伤他的人，正是我。”

　　他没有提降龙跟伍清薇，因为他已知道，降龙跟伍清薇是少林峨嵋弟子，而大颠与宫九音，却是两派高手，他不想让两人为难。但他却一定要站在这里，因为他的心不安。

　　他们就是飞红笑手中的棋子，被移来杀龙八。独孤剑一想通了这一点，他立即坚持爬上崖顶，去救龙八。

　　大颠上下打量着独孤剑，冷冷道：“你可知道他乃是江湖上声名狼藉的大魔头？”

　　独孤剑怔了怔，摇头道：“不知道。”

　　大颠脸色和缓了些，戒刀沉下，道：“你可知道他一年前投入洞庭魔窟，然后便接连杀了少林、峨嵋等派十余名高手，这其中，就有我的师叔、师伯，更有九音的养父，秋松真人？”

　　独孤剑一愕，飞红笑告诉了他龙八苦恋宫九音十一年，却没想到，他竟然杀了她的养父！一瞬间，他有些明白为什么宫九音如此恨他了。

　　独孤剑摇头，讷讷道：“我……我不知道。”

　　大颠道：“你现在想必知道他投入魔窟后，已经丧灭人性，倒行逆施。你快些走开，让我一刀将他杀了。”

　　独孤剑有些犹豫，他看了看大颠，又看了看龙八。龙八淡淡道：“他让你走开你便走吧。你打伤我的事情，我不怪你。”

　　龙八抬头，看着大颠：“成王败寇，今日既然是你赢了，就痛快些杀了我。你不早就将我当成魔头了么？”

　　大颠道：“好！”提刀向前。独孤剑脸上神色变换来去，显然心中委决不下，但他的脚却绝不移动。

　　大颠皱眉道：“你还不走开，一会伤到了你，须怪不得我。”

　　独孤剑看着他手中的戒刀，又看看龙八，突然咬牙道：“我不会让你伤他的！”

　　大颠大怒，厉喝道：“为什么？难道……难道你也是洞庭魔头？”他双眉耸动，杀意大生。

　　独孤剑摇了摇头，道：“我不是什么魔头，我也不知道什么是洞庭魔头，我救他，是为侠义。”

　　大颠怒极反笑：“侠义？你小小年纪知道什么是侠义？对坏人还讲什么侠义！”

　　独孤剑承受着他凌厉的目光与刀光，又承受着他的讥刺，初出茅庐的他不禁有些情虚，但想到自己一旦躲闪，没有还手之力的龙八只怕就会被他一刀剁成两截，是以心里虽然虚怯，但脚步却半点也不肯移动，道：“师父跟我说，侠义是不分好人坏人的。我偷袭伤了他，心中有愧，便不能再让别人伤他了。”

　　大颠森然道：“就为了你一人之愧，便放任他为祸江湖么？”

　　独孤剑摇头道：“等到他伤好之后，若他真的是个魔头，天涯海角，拼上我这条命，也要杀他，还前辈一个交代。”

　　大颠盯着他，目光由愕然而变为讥嘲，上下打量，仿佛是看着个怪物，突然大笑道：“你想做一个大侠？”

　　独孤剑认真地点了点头，道：“想。”

　　大颠倏然收住笑容，冷冷道：“当大侠就要有大侠的本事，你且接我这一刀，看看是否有这个本事吧！”

　　刀光若雪，指向独孤剑。大颠心中的烦躁感更重，眼前这个小毛孩子挡住他，口口声声大侠长大侠短的，岂不是在讥刺他不是大侠么？想到这里，他的刀光中便多了一丝怒气。

　　突然一人道：“不对！”

　　大颠遽然转头，就见降龙快步跨了出来。大颠心中不悦，但降龙乃是少林年轻一代第一高手，大颠向来喜欢他，勉强压住怒火，道：“降龙，师叔哪里不对了？”

　　降龙先不答他，径自走过去，跟独孤剑站在一起，道：“并不是有本事才能做大侠，师叔，你不是也曾教诲过我么？”

　　大颠道：“那不同！这里没你的事，你快回去！”

　　降龙摇头道：“师叔，你又错了，击伤龙八，也有我的一份。我也想做个侠义之人，所以，我绝不会退后。”

　　他伸手招了招，道：“你也出来吧！难不成你一脚将我踹出，自己却躲了起来？”

　　伍清薇衣袂飘动，越众而出，笑道：“要是想躲，就不会踹你了！”

　　晓露大惊，道：“伍师妹，你快些回来，那人是万恶不赦的魔头，你不可跟他们混在一起！”

　　伍清薇冲她摆了摆手，转头对降龙与独孤剑道：“我们是不是立个誓言？”

　　独孤剑道：“什么誓言？”

　　伍清薇抱拳冲天，朗声道：“弟子伍清薇，在此立誓，若龙八真是魔头，今日救他，日后千艰万险，也必杀他。否则天诛地灭，永不超生。”

　　降龙与独孤剑一齐抱拳，朗声将这誓言念颂了一遍。三人对望，忽然都觉胸中尽是豪气。

　　大颠冷笑道：“凭你们几人这几句闲言淡语，就想让我放过这魔头，如意算盘打得倒好。想做大侠，先接得了我这一刀再说！”

　　独孤剑踏上一步，秋水剑掣出，将伍清薇护在身后，与此同时，降龙也是一大步跨出，更比独孤剑要靠前，禅杖横在身前，全神戒备。他深知自己这位师叔浸淫武学，心无旁骛，这一出手，只怕就是雷霆一击，却哪里敢有丝毫怠慢？

　　大颠见他们如此郑重严肃，倒不由一笑，暗忖若是连三个小鬼联手都打不过，这辈子的威名何在？他刀势一展，一股杀气冲了出去。

　　降龙眉峰一轩，周身真气登时被这股杀气鼓动，大喝一声，禅杖当空罩了下来。

　　他他才一动，独孤剑与伍清薇立即将功力传到了他身上。瞬间三人劲气合而为一，禅杖夭矫如龙，大颠的笑容登时收起。戒刀摆动，杀气更形凛冽！

　　他身形展动，戒刀倏然刺出，铮的一声响，正刺中了禅杖的杖尖。一股极其沉雄之力，如山岳崩塌，向降龙周身经脉冲了过来。独孤剑情知不妙，全力牵引着伍清薇的内息，向降龙体内送去。两股劲气在降龙体内交会，却依旧敌不过大颠那霸道凌厉之极的真气强攻。片刻功夫，降龙额头涔涔汗下。

　　大颠冷笑道：“侠义？先顾自己的命吧！”

　　独孤剑心中兴起了一丝茫然，难道他不该讲求侠义么？他无法找到答案，只有竭尽每一分力气，艰难支撑着。降龙的身子剧烈颤抖，他紧紧咬住牙，不吭一声，但独孤剑知道这痛苦是多么巨大。

　　他还该不该坚持？一瞬间，他的心中充满了矛盾。

　　突然，一个柔柔的声音在他耳边响起：“记住，你又欠了我一次情！”

　　一枚石子击在了他的肩膀上，这枚石子中蕴含了一道并不强烈的寒气，迅速没入了独孤剑的体内，循着他的内息渡给了降龙。这寒气不强，却凝练之极，宛如一枚针般，倏忽飘动，在大颠的心脉上狠狠一刺。大颠功力雄厚，这一刺自然不能造成什么实质的伤害，但也让他的心猛地一悸，大颠不由掌力一滞，被他压制多时的三人合力终于抓住了这个机会，汹涌喷发而出，大颠身形被推得踉跄后退，跌进了人群。

　　伍清薇惊喜道：“我们胜了！”

　　她欢呼雀跃着，跟每个人击掌庆贺。独孤剑却高兴不起来，他的目光望向那个山洞，那里面似乎有个红影闪了闪，对自己笑了笑。——她为什么又要帮我？独孤剑的心，迷惑了起来。

　　大颠脸上忽青忽白，他实在想不到，自己会败在这三个小孩子手下。

　　大颠看似粗豪，武功也走强猛一路，但粗中有细，每次决斗中，都能出奇兵制胜。但他跟龙八一样，也轻视了三人合力，更想不到，三人的阳刚之力中猛然窜出了一道阴寒之气，瞬间破了他的护身真气。

　　大颠执着武学，对胜负看的很淡，但对自己竟然如此轻敌，却倍感惭愧。若是他全力以赴，将三人当作对等的高手来看待，未虑胜，先虑败，七分攻，三分守，那么这阴寒之气再强十倍，也未必能伤得了他。他越想越是惭愧，一时怔怔无语。

　　他身后灰袍的少林弟子与灰衣的峨嵋弟子们都看着他，等着他的示下。宫九音仍陷在思绪迷惘中，大颠就成为了他们暂时的领袖。大颠自怨自艾了片刻，挥了挥袖，道：“是我败了，你们走吧！”

　　他心灰意懒，便不再管龙八是死是活。独孤剑大喜，与降龙扶起龙八，就要下山。忽然清音盘旋，宛如彩凤翔舞，将他们压住。就见宫九音抱着九霄环佩，身子冉冉升起。她的脸上浮起一丝嫣红，目光冰冷地盯着龙八，她的嘴唇紧紧抿着，突然用力在琴弦上一划。

　　本是袅袅的琴音立即翻涌滚腾而起，轰然如大海浪涌，向四人冲了过来。琴音互相积压冲击，大声怒发，竟然有干戈金鼓之音，恍惚之中，宛如万千兵马冲锋疾至，这灵宝山头，立即变成了千里战阵！

　　独孤剑脸色一变，急速道：“快退！”

　　龙八凝视着琴音在空中划过的尖锐纹波，似乎也陷入了茫然。独孤剑一把拉过他，指着那小小的山洞道：“快钻进去！”

　　四人顾不得犹豫，急忙闯进了先前围堵飞红笑的山洞。只听身后乒乓之声不绝，琴音倾洒在洞口石壁上，将这座名山上的千年古石撞得四下飞溅，洞口一片尘土迷蒙。

　　人影闪动，那些灰衣灰袍的僧人尼姑纷纷追了过来。四人不敢怠慢，急忙向山洞深处奔去。独孤剑见飞红笑再度在山洞中出现，便知这山洞实有别的出口，是以并不太担心身后的追兵。哪知那些人轻功尽皆绝好，在这逼仄的山洞中尽情施展，转瞬就追到身后。独孤剑心中忧急，突然只听身后追兵中传来几声惨叫，与此同时，大颠的怒骂声响彻洞府：“龙八！你这卑鄙的小人！你竟然布了这么多暗器来对付我们！”

　　龙八脸色丝毫不动，似乎没有听到这些喝骂。独孤剑情知是飞红笑做的手脚，只是不知道她如何让过他们，却只伤了追兵。虽然稍有卑鄙之嫌，但独孤剑心中也不禁泛起了一阵感激。如没有飞红笑的帮助，他可真不知道该如何摆脱这些追兵。

　　山洞曲曲弯弯，终于，面前显出了一丝亮光，却已到了灵宝山下。独孤剑四下张望，并不见飞红笑的影子。

　　春山寂寂，她就仿佛突然消失了一般。

　　独孤剑的心中忽然泛起了一阵怅惘。

　　这个要杀他，却又帮着他的女子，身上隐藏了太多的秘密，让独孤剑琢磨不透。

　　灵宝山后山一处石亭上。

　　云烟缥缈，淡淡的霞光将青色的石亭罩上了一层彩光，早春的山樱正开得绚烂，清风一过，便舞起漫天粉红。

　　宸随云站在亭中，抱着肩上的檀香兽，目光注视着眼前的老者，良久无语。

　　白云从他们身后飘过，落花在他们面前飞舞，连山中小兽也悠闲的从他们足边走过，似乎这两人就是灵宝山上的两块山石，已在这里矗立了千万年之久。

　　宸随云望着老者，终于开口道：“师父，为什么要阻止我？”

　　老者的神色显得更加苍老：“我只是想让你放过他们。”

　　宸随云摇了摇头，脸上浮起一丝苦笑：“同样是你的弟子，为什么您处处维护他们，而我唯一的心愿，您也不想替我完成？”

　　老者摇了摇头：“你的心愿，逆天犯俗，本是不可能完成的。”

　　宸随云猛然抬头，银色长发如云般在山风中流散，淡淡的眸子中漾起波澜：“为什么？难道守护我的国家，守护万千生灵，竟是错的么？”

　　老者注视着他，眼中仿佛蕴着无尽的忧伤：“随云，你真的是为了守护这个国家，还是只为了守护一个人？守护你自己的一段记忆？守护你曾许下的一个承诺？”

　　宸随云无语，他抬头仰望青天，唇边浮起一丝冷笑：“那又如何，总之我所要的，就一定会得到。”

　　他轻轻摊开手，一片落樱打着旋儿从半空飘下，落在他手心。

　　他凝视着这片脱离了生命之源的樱花，微笑道：“所以，凡是修习过血魔搜魂术的人，都一定要死。龙八也不例外。”他的笑容是如此生动，整个山岚似乎都随他一起笑了起来，但他的声音，却是如此森然。仿佛那来自冥界的判决，一旦作出，就无法更改。

　　老者摇了摇头：“龙八不会去破坏五行封魔阵。”

　　宸随云一笑：“师父，您应该知道我的性格，我不会相信任何人。”

　　老者长长叹息了一声：“这么多年了，你还是一点没变。”

　　宸随云抬起头，对老者粲然一笑：“这么多年……师父，您却老了。”

　　老者良久无语。是的，他已经老了，是应该将这个天下让给年轻人了。他长叹道：“随云，你说得不错。五年前，我已立誓归隐，不问世事。但这归隐二字，又谈何容易。”

　　他沉吟片刻，又道：“如果你一定要这样做，那么把龙八留到最后一个。”

　　宸随云轻轻握上手掌，万千粉色的尘埃从他指缝中蓬散，他点头微笑道：“好，师父，我再听您一次”，他微微抬头，银发散开，那张清俊无双的脸完全沐浴在阳光之下，他轻轻合上双目，重复道：“——最后一次。”

　　老者神色凝重，缓缓点头。

　　宸随云拍了拍肩上的檀香兽，小兽发出一声轻轻的喃呢，将毛茸茸的尾巴蜷在他的脖子上。山中云雾缥缈，宸随云转身而去，全身缨络飘飞，片刻就已消失在氤氲霞光中。

第十章 御魂控尸

--------------------------------------------------------------------------------

　　龙八脸色漠然，丝毫不以脱困为喜。

　　降龙却长长出了口气，道：“终于逃出来了！”他将禅杖一扔，躺在了地上，深深吸了口气。伍清薇也仿佛放下了心头一块巨石，对于他们这些正派子弟而言，正面对抗自己的长辈，心中也不知承担了多少压力。

　　龙八显然明白这个道理，他的目光缓缓转动，望向三人：“你们如何处置我？”

　　三人都是一呆，他们激于侠义之心，只想着恩怨自了，将龙八救了出来。但如何处置此人，却的确是个大难题。

　　三人面面相觑，都说不出话来。

　　龙八道：“大颠说的没错，我的确是个大魔头，我自己的授业恩师，就是死在我的掌下，力竭而亡。”

　　三人一震。

　　龙八冷冷道：“那年我投靠洞庭魔窟，恩师挡在我面前，让我不要背弃正道，他苦劝我三日，我执迷不悟，他跟我约着一战而定是非，便败在了我的大风云掌下。”

　　风忽然冷了起来。

　　龙八继续道：“我在洞庭魔窟里做的是杀官造反的勾当，九音的义父来劝我，要我离开洞庭，他连问我三次，最后一次以九音的婚事要挟，我便又是一掌，击得他脑浆崩流。正派五大派纠集了几百人来洞庭寻仇，被我率着洞庭众魔人与净衣派的弟子，杀了个落花流水，是役正派又死了三十多人。之后我潜入少林武当等派，连接杀了几十人。你说我是不是魔头？”

　　独孤剑只觉胸口一股烈气腾起，他斥道：“你……你怎可杀这么多人？”

　　龙八猝然抬头，冷冷的目光直盯着他，沉声道：“我若说他们都该杀，你信不信？”

　　独孤剑怒道：“天下哪那么多人该杀？你又凭什么决断他人的生死？”

　　龙八盯着他，目中神光渐渐黯淡，他缓缓闭上眼睛，道：“所以别人叫我魔头，说我该杀，我从不辩驳。你们来杀我吧！”

　　独孤剑咬牙，他紧紧握住手中的长剑。他盯着龙八，如果说在灵宝山顶，他还对大颠的话有些犹疑，现在，他连这一丝犹疑都抹去了。无论以什么样的理由，都不应该杀这么多人。尤其是自己的恩师，还有恋人的义父。难道深藏在龙八这粗豪外表下的，竟是一颗邪恶肮脏的心么？他抓住了剑，他知道，这是杀死龙八最好的时机，等他功夫恢复之后，就算合三人之力，也未必制得住他。

　　龙八似乎感受到了独孤剑的杀意，眉毛轻轻跳了跳。但他的身形却岿然不动，任由独孤剑宰割。

　　呛，独孤剑的长剑出鞘，但却没有斩下。跟着，又是呛的一声，他的长剑重又还鞘。

　　独孤剑咬牙道：“我说过要守到你伤好，就绝不会更改。等你伤愈之日，我们三人再与你一战。”

　　龙八猝然抬头，深深望了他一眼，却没有说什么。他起身，向山下行去。

　　独孤剑叫道：“你去哪里？”

　　龙八冷冷道：“我是魔头，自然要去洞庭魔窟。”

　　独孤剑三人对望了一眼，龙八走得很绝决，他们只好跟了上去。

　　突然，一个声音传了过来：“你们……你们等等我！”

　　归隐子狼狈万分地快步从山顶上窜了下来，喘嘘嘘地追上三人，猛地伸指使劲凿了独孤剑的头一下，怒道：“不孝的徒弟！竟然连师父都不等！”

　　独孤剑抱着头，委屈道：“是您老人家跑得不知到了什么地方，怎么能怨我们？我们差点连性命都丢了呢！”

　　归隐子怒喝道：“你们以为你们在那里拼命，师父就轻闲么？告诉你们，什么大颠、宫九音，那都是小角色，师父可是帮你们把最大的对头挡住了呢！”

　　他心有余悸地道：“这人可厉害着呢，若不是师父挡住，他就要上山来将你们杀个干干净净。什么大风云掌，我看也就只能给他当扇子扇。所幸师父威名冠绝天下，总算是挡下来了！”

　　伍清薇满脸不信，斜睨着他道：“哪有这种高手？何况就算有这样的高手，他杀我们做什么？”

　　归隐子急道：“你们不知道，他有心结啊！他要寻找天下九位高手，将他们全部杀掉，以绝后患。他找到的第一个人，就是龙八。告诉你们，天下也唯有老夫一人能够挡得住他，其余的人都不行！”

　　他扬扬自得，清矍的面容在夕阳春风中，当真有飘飘出尘之感，望之若神仙中人。但伍清薇怎么想怎么觉得他是在吹牛。

　　天下哪有那么多高手？

　　夕阳渐渐散乱，将他们的影子映得一忽儿大，一忽儿小，江湖，也就越入越深。却不知还能出否？

　　其时宋金交兵已多年，又有伪齐国纠结其中，与金军沆瀣一气，交互对南宋用兵。宋廷一败再败，却仍无心一战，只冀望于偏安。战火连绵，越烧越广。灵宝山地近襄阳，尚非交战前线，但也多受波及。金军不时挥师南下，劫掠而去，生民亦受其荼毒。

　　这一日，五人行至一座小村，却见村中荒无一人，只剩些断壁颓垣，上面染着暗褐的血色。野火烧点起缭绕的烟尘，吹散入村中，空静的巷中，唯有几具路尸，相互枕籍，不曾瞑目的双眼，依旧茫然望向自己的故土。独孤剑心中良为不忍，伍清薇紧紧闭起了眼睛，不敢再看。

　　归隐子叹道：“老夫归隐才数年，世间便已成如此局面！生民多难啊！”

　　龙八凝视着这些尸体，他的目光再不沉静，他拔步向前，抱起了一具村民的尸体。那尸体倒毙多日，身体已腐烂，尸虫白蛆在他的尸骨血肉中钻动，狞恶无比，但龙八却丝毫不以为意，他将尸体负到村中心，双手插入土中，用力挖了起来。

　　独孤剑与降龙对望一眼，两人同时走向前，帮着龙八挖掘。三人都是默不做声，片刻功夫，挖出了一个大坑。直到坑挖了七尺多深，方圆两三丈，龙八方才住手，将腐尸慢慢放了进去。他将附近的尸体全都背了过来，放入坑中。独孤剑与降龙也来帮忙，但他们无论如何都受不了尸身上的恶臭，只好用树枝将尸体挑起，丢入了坑内。

　　自始至终，龙八一言不发。等到所有的尸体都装入坑中之后，他静静地坐在坑边上，双手合十，默念了起来。

　　独孤剑看着他，心中忽然泛起了一阵复杂的矛盾感。收埋尸体，为尸体超度的人，会是魔头么？但无论大颠、宫九音还是龙八自己，都直承他的滥杀，难道这人心中竟藏了两个灵魂，还是……还是别有隐情？

　　独孤剑思索着，他能感受到龙八的功力已经恢复了八成多，再过一日，便可复原，那时，他必须要执行自己的允诺，同降龙、伍清薇联手，杀掉这个魔头。见到此时的龙八，他忽然有些迷茫了，他真的该杀掉此人么？

　　龙八突然睁目，抬头，他的目光紧紧盯住独孤剑。独孤剑一惊，龙八的双目中升腾的，尽是杀意！那杀气宛如狂涛般冲卷而来，独孤剑猝不及防，脑中微微一晕，不禁又惊又怒，他不忍杀害龙八，哪知龙八却对他下了杀手！

　　呛的一声，秋水剑出鞘，独孤剑剑诀一引，未虑伤敌，先护住自身。突然，就听龙八一字一字道：“阁下何人？”

　　独孤剑身后忽然响起了一个干枯而尖锐的声音：“不愧为龙八，我行迹潜藏得如此隐秘，仍然被你发觉了！”

　　独孤剑大惊，长剑倏然前刺，顺着这一剑之势，猛然跃了出去。他的身子一动，一道阴柔的掌力从背后暗生，立即控住了他的身躯。独孤剑就觉恍惚之中，他的手、他的脚、他的心肺、他的身躯，都变成了完全独立的个体，相互之间再也没有任何维系，他想要抬手，手丝毫不动，他想要逃跑，腿已完全麻木。他想要呼吸，但喉管中什么都没有，拼力吸榨的，却是自己的鲜血！

　　这景况他从来没遇到过，简直就如同最深的梦魇，紧紧地勒紧他的灵魂！这梦魇仿佛从地狱中来，要将他的灵魂也带入了无边的黑暗中去！

　　龙八冷冷道：“你要动手，对我来就好了！”

　　他的手平平抬起，一掌推了出去。

　　独孤剑就觉一道大力猛然卷起了自己的身躯，而后猛地一提。虚空中仿佛什么东西被这股大力硬生生地扯碎，那股阴柔掌力忽然就从他的体内消散，独孤剑一口气这才喘了过来，却发现自己去势不变，正向对面飞去。龙八手掌伸出，握着他的手一提，将独孤剑放在坑边，他的目光却紧紧盯着对面，没有片刻放松。

　　独孤剑身形才站定，立即转身。他忍不住想看看，方才几乎将自己拖入地狱的人，究竟是什么样子！

　　夕阳将落，余晖黯淡。

　　装满尸首的大坑对面，虚立着一个黑衣人。他明明站在那里，阳光仍将一切照得很清楚，但他整个人都淡淡的，仿佛存在，又仿佛不存在。独孤剑才看了一眼，心中不禁兴起了一股烦乱之意，似乎这黑衣人乃是天下邪恶的总枢，多看一眼，就会给自己带来灾祸。

　　黑衣人干枯的声音再度响起：“龙八，你伤还未愈，不是我的对手。我意不在你，只要你不出手，便可无事。”

　　他的目光盯在独孤剑身上，干枯的声音似乎有了些笑意：“你是独孤剑？”

　　独孤剑倒有些惊讶，他怎么知道自己的姓名？

　　独孤剑茫然地点了点头，黑衣人道：“飞红笑也会失手，你果然不好杀。”

　　独孤剑一怔：“你认识飞红笑？她去哪里了？”这句话一出口，独孤剑才觉得有些不妥，大敌当前，他居然关心的是飞红笑的下落。独孤剑脸上不禁微微发红，心虚的四下张望，好在降龙和伍清薇并没有看出什么来。

　　黑衣人冷笑道：“出发前夸下海口，却又一击不中，自然要向老头子请罪去了。”

　　独孤剑心中一紧：“老头子是谁，为什么要杀我？”

　　黑衣人的抽搐似的笑了几声：“这些话，留着向阎王爷问去吧！”他的手突然凌空一抓。独孤剑就觉一道阴柔之力猛然从自己身周腾起，就宛如一张巨大的网，将自己裹住。那种身分体裂的感觉再度涌现，他情不自禁地在这股掌力带动下，向黑衣人凌空飞去。

　　降龙一声大喝，猛然跨上一步，抓住独孤剑的衣领。那阴柔之力看似虚弱，但降龙这一抓，竟丝毫不能牵动它。只听一声轻响，独孤剑衣领被降龙拉断，但他的人，却依然向前疾飞。伍清薇一声娇喝，身子跟着纵出，与降龙一左一右，分别执住了独孤剑的左右胳膊，少林、峨嵋两种不同的内息灌入，独孤剑本身被封闭的真元立时被激动起来，三人气息再度混合为一，阳刚猛烈之相再显，宛如一个巨大的火团，轰轰然向那阴柔之力上撞去。

　　黑衣人讶然道：“难怪！”

　　阴柔之力猛然扩散，降龙、伍清薇同时都感脉门微微一凉，真气冲到手腕处，竟然再也不能前行，三人合力，竟被硬生生阻断！阴柔掌力跟着前行，将三人尽皆包了起来。伍清薇、降龙脸上都显出了与独孤剑同样的表情，显然也体会到了那种身体分裂的恐惧！

　　黑衣人干枯地笑了起来，他一扬手，三人离地向他飞去。

　　大风卷起，白云飞扬，三人忽然停住，龙八目光锐利，紧紧盯住黑衣人，身形霍然站起。

　　黑衣人干枯的声音拔高：“龙八，你真要逆我么？”

　　三人就停在尸坑的正中央，风云裂卷，与层层阴影在他们周围撞开！

　　夕阳摇摇欲灭。

　　龙八没有答话，他只是将手掌扬了扬。独孤剑三人就觉身子一暖，残灭的夕阳仿佛忽然亮了起来，在这一瞬间，火团一般的光芒包围住三人，将那阴寒之气尽皆抵消。龙八单掌缓慢收回，这股温煦的大力包裹住三人，向回聚拢。

　　黑衣人的目光突然炽烈，他双手扫了出去。

　　空静的村子里忽然卷起了一阵微风，似乎有阴云奔马般卷来，将整个天地遮住。夕阳虽然炽烈，但也穿不透云层，刚暖了片刻，便被这股苦冷的严寒完全冻住。茫茫之间，就见黑衣人双手舞动，层层寒气从他掌心腾跃而出，宛如无形的乌龙，困锁住三人的身躯，狠力拉了过来。

　　龙八的身形晃了晃，他的内伤才好了八成，在这诡异的掌力交击下，稍吃了一点暗亏。但他所修的大风云掌独出一格，越是处于劣势，战意就越旺盛，威力就越巨大。此时眼见乌云遍天，整个村落似乎都笼罩在黑衣人的掌下，他的心中豪气陡生，突地一声大喝，身子拔地而起，刹那间越过三人，向黑衣人扑去。

　　黑衣人似是料不到他如此拼命，真气不由一窒。龙八身在空中，左右掌一齐舞动，周身真气仿佛沸腾一般，从双掌中迭压而出。恍惚之间，青天也似被他双掌推动，向黑衣人当头盖下！

　　黑衣人目光稍变，他手掌猝然伸出，跟龙八击到了一起。两股庞大的内息，一刚猛一阴柔，交接在一起时，竟然无声无息，龙八就觉那人双掌中宛如有个极大的涡漩，大风云掌卷起的无俦威力，竟然全都沉入了这涡漩中。

　　龙八情知不妙，急忙抽身欲退，却就在这瞬息之间，黑衣人目中闪过一丝精光，阴寒的掌力夹着他方才击出的刚猛内息，潮水般疾吐，将龙八击了出去。

　　龙八一口鲜血喷出，身子宛如飞鸢般腾出。他在空中双手张开，一把将独孤剑三人扯住，身子翔空飞舞，宛如一只大雕般，落在了坑的对面。他一落地，立即挡在三人面前，沉声道：“你们快走！”

　　黑衣人紧紧盯住龙八：“你本可以躲开的。”

　　龙八擦了擦嘴角的鲜血，他的伤势更重，但他的目光中绝无丝毫退缩，光芒炽烈，盯住黑衣人：“他们三人于我有恩，我不能眼看他们送死。”

　　黑衣人淡淡道：“那你就只有看着自己送死了！”

　　他的手忽然轻抬，坑中的一具尸体忽然顺着他的手势飞舞腾空。尸体干瘪的面容对着龙八，他已死去多日，脸上的肌肉大半腐烂，随着这剧烈的动作，左边眼珠慢慢融化，顺着脸颊流了下来。他睁着这无目的眼睛，空洞地盯着龙八，手脚微微动着，仿佛初从地狱醒来，将要搏人而噬。

　　龙八脸上变色，惊呼道：“御魂控尸？”

第十一章 玄冥秘术

--------------------------------------------------------------------------------

　　黑衣人笑了笑：“你知道的挺多么。”他的手指弹出，那尸体张口，仿佛发出一声无声的长啸，猛然向龙八扑下。他实在已经死去太久，这猛力一扑，大片墨黑的血肉脱落，溅得满空都是。寄宿在他身体上的尸虫随势飞舞，在夕阳中溅出点点荧光，宛如冥界的萤火，翩翩而下。

　　尸体还未近身，那饱溢的尸臭之气便直透过来，中人欲呕。龙八知道这种尸体含有剧毒，当下不敢硬接，身子猝然后退，一掌击下。掌风卷起一大片泥土，撞在尸体上。龙八跟着一掌击在那片泥土上，尸体登时倒飞而回，向黑衣人撞了过去。

　　黑衣人冷笑不绝，枯长的手指连环弹出，坑中的尸体联翩升空，向龙八扑了过去。龙八一声大喝，双脚连扫，立时一大片泥水飞溅空中，长啸之中，龙八双掌急速飞舞，刹那间对每一具尸体都凌空击了一掌。掌风四溢，那些尸体一齐爆成碎片，洋洋洒洒宛如一天灰败的烟火，焚灭在夕阳中。

　　那黑衣人淡淡道：“你既然知道御魂控尸，难道以为这些尸体只是被我掌力摧动而已？”

　　他大笑：“这些尸体本身并没有毒，就算有些尸气尸水，也要不了人命。但我的御魂控尸真气一入其体，尸气尸水便立即化为剧毒。你虽然灵警，不让尸水沾身，但可知尸气入鼻，也可追魂索命！”

　　他的双目一亮，森然道：“龙八，你为何不躲开？”

　　降龙禅杖猛地往地上一顿，大叫道：“我明白了，他不退不躲，是为了不波及我们！”

　　三人被那阴寒真气锁住，虽被龙八救下，但一时之间无法行动。龙八若是躲闪，尸水尸气势必会殃及三人。降龙见龙八双掌拼力前扑，显然是要以刚猛的掌风将尸气尸水吹散，不让其越雷池一步，用心良苦，不由心下感激，一时忘了他是江湖上有名的大魔头。

　　龙八盯着黑衣人，冷冷道：“你大概不知道，龙八伤越重，力越猛，我不躲闪，不是为了这三个小毛孩子，而是为了击败你！”

　　他身子轰然跃起，双掌掣动，嘴角溢流出的鲜血化成了薄薄的红雾，沁入了他的掌心。龙八忽然一掌击向自己的胸口，立时又是一口鲜血喷出。他双掌飞舞，鲜血变成的红雾更浓，化作一团诡异的红光，围绕在他周围，在他刚猛无俦的掌力摧动下，红光渐渐炽热，宛如另一个夕阳，盘旋于龙八掌际，向黑衣人当头压下！

　　黑衣人脸色立即凝重，他手掌急速舞动，深坑里的尸体跃起，向龙八冲了过来。这团红光仿佛蕴涵了无上的力量，那些尸体一旦靠近，便立即爆散开来，竟然连龙八的身形也未冲动分毫。

　　龙八嘴角沁出点点鲜血，红光更烈，仿佛他的身躯也燃烧起来一般。黑衣人脸色郑重无比，他缓缓抬掌，向龙八迎了过去。龙八右掌忽然收回，那团红雾猛然隐进了他的左掌中，左掌立即变得如血般红，涨大了一圈。两人掌势刚要交接，龙八的左掌忽然诡秘地晃了晃，已然绕开了黑衣人的双掌，一掌击在了他的头顶！

　　独孤剑三人大喜，欢呼声还未响起，猛然就觉不对。龙八如此威力强猛的一掌，击中之后，竟然只发出一声轻微的“噗”声，仿佛击中的不是活人，而是一个空袋子。

　　仿佛是印证他们的猜想，黑衣人的身子忽然垮了下去。他就仿佛真的是个空袋子，随着这一掌，瘫软在了地上。那个神秘而强大的黑衣人，仿佛被这一掌灼成烟，烧成灰，只剩下了衣服，萎然倒地。

　　龙八也不由得一呆，便在这时，他背后的一具尸体突然跃起，双掌无声息地击中了龙八后背。这一击看似轻描淡写，但以龙八的功力，仍被击得踉跄跨出，扑到在地。他心底一片冰凉，知道黑衣人武功深不可测，只怕此次是在劫难逃了。

　　黑衣人淡淡一笑，缓步向前，就待取下龙八的性命。

　　突地一声大喝传来：“慢着！”

　　黑衣人脚步骤然停住，就听轰然声响，降龙禅杖顿地，大踏步走了过来。他的声音坚定而强猛：“你若杀他，我就杀你！”

　　黑衣人一愕，突然大笑：“你杀我？你凭什么杀我？”

　　他的手掌抬起，两具尸体从坑中飞出，他的身子一晃，三人猛然就觉眼前一花，黑衣人的人影跟尸体叠在一起，三个身形按照同样的步伐呆拙地前行着，宛如刚从坟堆里爬出的尸体。那黑衣人的面容本就模糊难辨，此时更是跟尸体一模一样，刹那间宛如化身为三，一齐向前逼了过来。

　　独孤剑与降龙、伍清薇面面相觑，都被这等诡异的情景震慑住，不知道该如何应付。

　　但他们的脚步却死死定住，守在龙八身前，就算黑衣人再可怕，也绝不肯后退半步。悄悄地，三人的手紧紧握在了一起，胸中都是一股侠义之气升起，降龙豪笑道：“就算你真的化为三个，我也要打你个稀巴烂！”

　　独孤剑长剑出鞘，秋水一泓，直指黑衣人。他打定主意，一旦黑衣人迫近身前一丈，便施展出缠梦剑意来，将黑衣人缠住，好让两人脱逃。

　　这缠梦剑意乃是剑术中极高深的境界，修成之后能让对手行动大为迟缓，直到任人宰割。以独孤剑的修为，自然无法达此境界，也就是略知皮毛而已。但即使是皮毛，也总强乎没有，独孤剑思遍自己所学，也只有这缠梦剑意，才有拖住黑衣人的可能。

　　忽然，一个清和的声音传来：“御魂控鬼乃是中原大法正术，但鬼藏之术，却不过是旁门邪道，岂足畏惧？”

　　三人眼前又是一花，黑衣人的去势生生顿住，他身侧的两具尸体轰然倒地，他连看都不看一眼，双目直直盯住前方，厉声道：“阁下何人？”

　　归隐子悠然从三人身后走出，他的双目向天，看也不看黑衣人一眼，冷冷道：“更何况真正的鬼藏之术乃是将奇门遁甲与湘西赶尸术合而为一，修到极处，所驱之尸与人有同等威能，宛如身外化身。所选之尸也是多年祭炼之金尸，哪像你随随便便找来这等腐烂下尸，学的多半是偏方邪法，岂敢在我面前显露？”

　　黑衣人目光忽转炽烈，紧紧盯住归隐子，归隐子神态萧然，却是丝毫都不将他放在眼中。黑衣人目光越来越凌厉，但归隐子信口说来，一丝不差，不由他不心惊。他厉声道：“既然如此，就请出手，我倒要会会你的真正鬼藏之术！”

　　归隐子淡淡道：“偷来的武功，还敢卖弄？”

　　黑衣人面色一变，脱口道：“你怎知……”

　　他立即住口，归隐子笑道：“黄泉老人可没有你这种没出息的徒弟！我就让你见识一下我的回光返照之术！”

　　他忽然出手，一指点在龙八腰间，掌影飘忽，一掌击在了独孤剑的头颅上。独孤剑只觉这一掌轻软无力，就听一丝极低的声音道：“赶紧装死！”

　　独孤剑识的是师父的声音，虽不明白是什么意思，但向来听师父的话听惯了，于是顺从地身子一阵颤抖，软软瘫倒。只觉脸上一阵温热，一股鲜血从头顶流了下来，沿着鼻尖滴落。他头顶却一点疼痛也不觉，心下甚是奇怪。

　　归隐子又是两掌，将降龙、伍清薇击倒，也是头顶鲜血流下。归隐子突然一声低喝，双掌骤然抬起，一道血流从他手掌中涌起，洒到了龙八身上。龙八双目暴睁，精光怒射，他身上的伤竟似全然痊愈，暴喝声中，龙八翻身而起，大叫道：“咱们再来大战三十回合！”

　　一抬手，一道暗流汹涌而出，黑衣人身侧的两具尸体突然爆开！归隐子冷冷道：“今日就让你见识一下黄泉老人真正的三十六玄冥秘术！”说着，手向怀内探去。

　　黑衣人面上变色，大笑道：“这等大话，可能吓得住我？”

　　他双掌一错，身子轻烟般腾起，向众人扑了过来。归隐子一声大喝，那黑衣人的身形忽然瘪了瘪，一身黑衣迎风散开，里面的身躯已经无影无踪。

　　归隐子大声道：“你这鬼藏之术瞒不过我的！看我的千眼鬼瞳！”

　　他喊得虽然响，但却纹丝不动。忽然一声巨响，独孤剑急忙睁目，就见龙八倒在地上，脸如淡金，双目紧闭，气若游丝。

　　归隐子长长出了口气，突地吐了吐舌头，道：“可吓死我了，总算将他骗走了！”

　　他喜气洋洋地搓着手，突然一声痛叫，忍不住跳了起来。独孤剑道：“师父，你怎么了？”

　　归隐子咬牙道：“你们以为方才的鲜血是从哪里来的？是我用钉子扎的手心啊！”

　　他翻起手掌，只见掌心中还扎着一枚小小的铁钉。归隐子方才得意忘形，一搓手之际，钉子又深入了一分，将他痛得死去活来。

　　独孤剑疑惑道：“你用的不是什么回光返照之术？”

　　归隐子怒道：“黄泉老魔的鬼蜮伎俩，我怎么会用？”

　　独孤剑更是疑惑：“那龙八怎么会……”

　　归隐子虽然痛极，但仍忍不住笑道：“那是因为我露面之前，趁着黑衣人不注意，给他喂了一颗九转还魂丹！这丹药能激发人身潜力，但也侵蚀真元，于身体大有损伤。但此时哪里顾得了这么多？我先大言不惭，将黑衣人镇住，他见你们头顶流血，而龙八功力回复，自然就不由不信了。要不，我们只怕全都要死在他掌下！”

　　一提起死来，归隐子脸上立即露出了一丝怯意，四下张望了一阵，道：“我们还是赶紧走吧，这伎俩能瞒得了他一时，瞒不了一世。他要是想通了，再追回来，我们就真的难逃一死了！”

　　他老人家说到做到，拿出一张黄符来，迎风一晃，口中念念有词，依稀是什么“吃饭”“好菜”“真香”之类，村边的山丘上忽然掠下了一团红影，闪电般奔到了归隐子身前。归隐子翻身跨上，片刻之间跑得影都不见了。

　　独孤剑三人面面相觑，伍清薇忍不住赞道：“你师父真是世外高人啊！”

　　降龙点头附和道：“不错！我们被打得灰头土脸的，他手心流了点血就摆平了，有机会我得跟他多讨教讨教！”

　　独孤剑苦笑，他们知道归隐子的担忧不是没来由的，急忙扶起龙八，匆忙向归隐子追去。那一坑的尸体被击得七零八落的，多有剧毒，独孤剑听了龙八的话，一把火烧了。

　　火焰烛天，独孤剑心中忽然升起了一阵怜悯，跟着又有些茫然。打打杀杀，难道这就是江湖？

　　夕阳渐渐沉落，终至于完全湮没。一团暗影悄悄在村中凝现，忽然发出一声尖锐、愤怒的啸叫，闪电般向五人遁走的方向划去。

　　夜已沉。

　　归隐子悠闲地享用着晚餐，所有的仇杀与江湖险恶都已远离于他，他脸上尽是受用的神情，似乎并不是刚从死里逃生，而是惬意旅行之后的小憩。

　　归隐子很得意，一招没发，就将武功深不可测的黑衣人震退，一举救了四人性命，让他这世外高人的地位显露得淋漓尽致，足够让他们心甘情愿地坐在一边，眼巴巴地看着归隐子自酌自饮，自吃自喝。

　　不过当伍清薇追问他怎么会知道黄泉老人这么多秘辛时，归隐子的嘴巴就闭得紧紧的，再不肯说一个字。追问得急了，他便摆出一副世外高人的姿态，斥道：“这世上之事，难道还有我不知道的么？”

　　也因为他的丰功伟绩，所以做饭的事就轮不到他来了。降龙本来满心盼望着按照惯例，新来的人做饭，但龙八的伤势极重，昏迷不醒，别说做饭，就连吃饭都成问题。

　　降龙斜睨着伍清薇，忽道：“你来做饭！”

　　伍清薇叫了起来：“为什么是我？”

　　降龙嘿嘿笑了：“跟龙八打的时候，你被人家一招擒了；跟大颠师叔打的时候，也是你先失手；这次遇上了黑衣人，还是你先被擒。你说，你除了做饭，还能做什么？当累赘么？”

　　伍清薇脸涨的通红：“你说我是累赘？你可知道我不出手，只是因为我要修习武功！”

　　降龙哈哈大笑：“修习武功？大敌当前，你还修习武功？这理由也太牵强了！”

　　伍清薇盯着他，冷笑道：“你不信？那我们来打一场好了，先说好，败的人做饭！”

　　降龙笑道：“打就打！你小心些，我这禅杖太重，可别不小心碰到了！”说着，又是一阵狂妄的大笑。

　　伍清薇看着他，嘴角闪动着一丝笑意：“那就开始啦。”她突然纵身而起，降龙双手一紧，禅杖扫了出去。哪知伍清薇扑向的并不是他，而是冲向了树林中，转瞬之间就没了影子。

　　降龙大惑不解，提着禅杖呆呆地站在那里，也不知该追好，还是不追好。猛地眼前紫影一闪，伍清薇的身形远远地闪了闪，一道清影向降龙罩了下来。那清影看去轻柔娇弱，丝毫不含杀气，降龙知道乃是峨嵋弟子精修的观音决，受之神清气爽，伤势大大减轻。

　　他心中有些好笑，莫非伍清薇打急了，忘了自己是对头，竟然用这种招数来对付自己么？降龙禅杖挥舞，疾窜上前。伍清薇展开轻功，躲了开去。她身材娇小，在林忙中穿行着，恍惚一只紫色的翠鸟，降龙却哪里追得上？

　　猛然，他就觉气息一窒，那道清影落到身上，竟然如同针刺一般，痛楚感直钻入心底，降龙忍不住一声大叫，差点将禅杖丢到了地上。紫衣翻飞，伍清薇突然出现，剑光宛如暴雨般向降龙当头盖下。降龙猝不及防，双手双脚也不知挨了多少剑。好在伍清薇手下留情，这些剑痕只是划伤，倒也没有什么大碍。伍清薇笑晏晏地道：“怎么，服了么？”

　　降龙大叫道：“这怎么可能！”他实在不明白，为何神清气爽的观音决，到了他身上，竟宛如针刺刀割一般？若不是这片刻的惊愕，他又怎会败得这么惨？这么快？

　　伍清薇拿出一本书，扬了扬，道：“你以为我施展的是观音决是不是？其实不是，是如意锁元功！它跟观音决一模一样，真气流转、招数手势全都一模一样，但一个是补益辅助，一个却是攻击伤残。你误以为我施展的是观音决，被我锁住真元，气脉一时不能流转，可不就败了？”

　　降龙生气道：“不算！你这是骗人么！”

　　伍清薇冷冷道：“骗人又怎么了？只要打得过就行！”

　　降龙眼珠转了转，道：“怎么跟黑衣人打的时候，你不用这招奇兵制胜呢？”

　　伍清薇沮丧地道：“那人武功太高，而且太过警惕，我才一抬手，他也不管我施展的是什么武功，就将我制住了。观音决与如意锁元功有什么区别？”

　　降龙哈哈大笑，道：“原来你这功夫只是用来骗自己人的！这不公平，我不做饭！”

　　伍清薇笑了：“你当然可以不做饭，只要他们三位肯答应就行。”

　　降龙转头，就见红儿、归隐子、独孤剑恶狠狠地瞪着他，仿佛只要他敢说一个“不”字，立即一拥而上，将他剁个稀巴烂。降龙声势顿挫，低眉顺目地收拾去了。

　　归隐子见他就范，得意洋洋道：“这就是平时不读书的后果！”

　　伍清薇随声附和道：“书读万卷，杀敌十万，此吾之谓也？”

　　归隐子冷笑道：“你这也叫读书？学了一点皮毛而已！你可知道这如意锁元功重的不是让对手惑于它与观音决的相似的。就如你所说的那样，对手若是高明，哪会管你用的是观音决还是锁元功？你一出手就会被封死。”

　　伍清薇笑道：“我知道了，关键就在于‘锁元’上，不论对手施展什么招数，都要将他锁住。”

　　归隐子摇了摇头，道：“这只能说是小乘境界，尚未悟到大乘。我有个弟子，他只看了这本书一遍，就将如意锁元功练得出神入化，但他从未施展过一次。”

　　独孤剑疑惑道：“师父还有个弟子？怎么我没见过？”

　　归隐子叹道：“那都是很久之前的事情了！我这个弟子……唉！”他长长叹了口气，意兴有些阑珊。

　　伍清薇问道：“既然他从未施展过一次，你又怎知他练得出神入化呢？”

　　归隐子道：“他虽然只看了一遍，但这一遍，却足足看了十三天，等到他看完之后，他对我说，师父，原来天下门派林林总总，武功繁复变化，却只有一招。”

　　伍清薇奇道：“怎么会只有一招？观音决是一招，太乙三清剑也是一招。”

　　归隐子点头，道：“是啊，当时我也是这么说。他笑了笑，道：观音决即是太乙三清剑，太乙三清剑就是观音决。”

　　伍清薇叫了起来：“他怎么这么说？”

　　归隐子道：“这句话虽然挺起来荒唐，但我又觉得很有道理。因为，他说完这句话之后，就下了山，三天之后，他跟我说，独龙尊者改邪归正了。他手中拿着两只手，我认得，正是独龙尊者纵横天下的左手玄冥，右手白阳。从此独龙一派，果然再不出江湖。”

　　伍清薇呆了呆，急忙翻动手中的《如意锁元功》。归隐子摇了摇头，道：“如意锁元功是峨嵋秘辛，别派是修炼不了的。所以，我想我那个徒儿所看的，并不是剑招，而是剑意。有一天你顿悟了如意锁元的精义，或许能够领悟他的意思。”

　　伍清薇脸上泛起一阵兴奋之色，大声道：“是！我一定能领悟的！”

　　归隐子叹了口气：“反正老头子想了很久，也没想出来。只有看你们年轻人的了。”

　　归隐子悠然看着他们，宽袍萧然，一杯在手，俨然是洞烛世情，无所不知的高人，只是偶尔肚腹中咕噜一声响，泄露了他的底细。

　　一会降龙便端上饭来，归隐子闭着眼睛嗅了嗅，满脸都是得意与满足。他抓起筷子，正要享用，突然脸色陡变，整个身子都僵住了。众人莫名其妙，面面相觑。就见归隐子忽然跃身而起，取出黄符来晃了晃，将红儿召来，一言不发地跨上，绝尘而去。

　　三人吃了一惊，一阵山风吹过来，都是身上一凉。这凉气仿佛沁入了灵魂，刹那间连心都冰冷起来。他们不敢怠慢，急忙扶起龙八，仓惶奔了出去。那种尖刺般的冰寒，使他们意识到，黑衣人就在近侧！

第十二章 桃仙小镇

--------------------------------------------------------------------------------

　　一直追下去了四五里路，就见归隐子躺在路边上，红儿早就不见了踪影。独孤剑大惊，急忙抢过去扶起归隐子，大声道：“师父，你怎么了？”

　　归隐子有气无力地道：“没什么，师父只是……只是饿得快死了。”

　　伍清薇没好气地道：“你不用饿死的，我们方才看到了，黑衣人正向这边追来，再有片刻就到了！”

　　归隐子脸上的表情立即全部消失，他的身子突然弹起，连红儿都顾不上召唤，一溜烟跑了。三人相对苦笑，跟着追下去。他们知道黑衣人的厉害，哪敢停留？连吃饭都是匆匆几口，归隐子也只好仍旧过着跟红儿麒麟口夺食的生活。

　　但黑衣人却越迫越近，他们能够感受到背上那股尖锐的寒意！

　　龙八真气浑厚无比，虽在逃跑中，仍迅速地恢复着，功力已足了三成，与黑衣人相抗仍不能，却不用降龙等人负携了。几人一路奔逃，来到了一个小镇上。这个小镇有个很好听的名字：桃仙镇。

　　归隐子闻到酒菜的香味，再也走不动了，大叫道：“今日就算是被黑衣人杀了，我也不走了！”

　　他径直向镇上最大的酒肆走去，挑了个最大的桌子坐下，一叠声地叫酒叫菜，叫鱼叫肉。那桌子正当窗，从里往外一览无余，从外往里也是一览无余。独孤剑等人吓得够戗，急忙要拉着归隐子走，龙八笑道：“此处甚好，那黑衣人不肯以真面目示人，未必便肯在闹市中显身。所以，这里也是最安全的。而且此处敞亮，黑衣人固然容易发现我们，但我们也容易发现黑衣人。一有不对，我们破窗逃走，倒也未必就被擒住。老师父果然眼光独到，龙八甚是佩服。”

　　归隐子嘿嘿一笑，店小二将酒端上。

　　龙八赞道：“举杯谈笑，正叫做示敌以虚。黑衣人被你师父震慑住，虽然意识到受骗，但终究摸不透底细，这些天虽一直追逼，却也不敢遽下杀手。这时我们越是从容，他就越是疑神疑鬼。好比是诸葛武侯的空城计，说不定能吓退司马懿的十万大军。”

　　归隐子一扬脖，将一壶酒全都喝了个精光。这次不用龙八称赞，降龙就抢着大声道：“好酒量！如此好的酒量，想必武功也高到出奇！黑衣人不来便罢，若是来了，光老师父一人，就能让他有来无回！”

　　只听咚的一声响，归隐子一头栽倒在桌子上，呼隆呼隆的鼾声大起，归隐子四肢直挺，口角流涎，这片刻功夫，已经睡得人事不知，酒气熏人。四人面面相觑，不知该说什么好。

　　伍清薇悄悄道：“什么运筹帷幄、空城计的，我看是得过且过，混吃等死。”

　　龙八苦笑道：“只怕你是说对了。”

　　独孤剑急道：“我们该怎么办？黑衣人不一定什么时候来，我们还是赶紧走吧！”

　　龙八叹了口气，道：“走不了啦！”

　　独孤剑惊道：“何出此言？”

　　龙八道：“你看！”

　　独孤剑不敢探头出去，隔着窗帘向外望了望，道：“没看到什么啊。”

　　的确没有什么异常的，门外依旧热闹之极，店小二甩着手中的湿毛巾，正在热情地招呼客人。街上人群依旧熙熙攘攘，阔少爷们提笼架鸟，招摇过市，一个小姑娘被他们推倒在路边，正在哇哇大哭。酒楼旁边的绸缎庄、钱庄、米庄生意很兴隆，连乞丐们都格外卖力，深深磕着头，祈求来往的大爷们多赏几个钱。

　　这一切，全都再正常不过，就跟他们来时一模一样，没有丝毫的不同。

　　独孤剑眉头皱起，龙八绝不是个随便胡说的人。他说走不了，那他们就一定已陷身绝境，再没有脱逃的余地。降龙也凑过来看了看，摇头道：“没什么啊。”

　　独孤剑眉头深锁，苦苦思索着。突然，他的眼睛一亮，道：“我知道了！”

　　龙八淡淡道：“你看出来了。”

　　独孤剑吐出一口气，眉心中也有了沉重：“是乞丐！”

　　这条街是桃仙镇最繁华的街道，自然也是乞丐最大的聚居地。从窗子望出去，就有六七名乞丐在伏地乞讨着。他们卑微的姿态与这大街的繁华格格不入，但正是这卑微，却最好地映衬了这无边的繁华。

　　独孤剑一眼望过去，就感觉微有些异样，这时，他才发觉，异样的正是这些乞丐。

　　因为他们乞讨的姿势，竟然完全一样，都是伏在地上，一动不动。似乎这繁华已化成了巨山，压在他们卑微的身上，让他们喘不过气，直不起腰。

　　龙八的声音凝重，缓缓响起：“他们已经全死了！”

　　独孤剑一惊，龙八道：“你看到没有？他们身上都隐浮着一层金光。”

　　独孤剑仔细看去，果然，那些乞丐的身上都闪烁着一丝极为细小的光芒，若不细看，必定会以为只不过是太阳的余晖，但仔细端详，那光芒竟然带了种阴沉沉的死气，越看越是诡异。

　　龙八道：“那是金尸的尸芒，他们已被黑衣人炼为金尸，威力比寻常死尸高了十倍，恐怕他已下了杀心！”

　　伍清薇叫道：“这是闹市，你不是说他不敢在闹市显身么？”

　　龙八叹道：“他的确是不敢显身，显身的只是金尸而已。这些乞丐本就是此地最卑贱的人，你看他们已被杀害，尚无人多看一眼。一会这些金尸蜂拥扑上，只怕官府百姓也只会当是乞丐斗殴，管都不管，他就可以暗中下手杀我们了。”

　　独孤剑默然，问道：“那我们该怎么办？”

　　龙八摇了摇头，道：“这条街上的乞丐怕不有二三十，若是尽被他化为金尸，那我们就只有……”

　　他缓缓坐下，脸色一时变得极为萧索：“就只有等死了！”

　　降龙笑了：“等死？就几个金尸你就说等死？尸体有什么可怕的？我佛门金刚般若禅咒专超度亡灵死尸！”

　　龙八摇头道：“对一般死尸自然如此，但金尸就不同了。金尸全身都是金波若花的剧毒，不但不能碰，而且刀枪不入，就算用大锤砸，急切间都砸不碎。何况金尸并不是真的死尸，中了金尸之毒者神智迷糊，近似于生与死的边缘，但自身潜力却被完全激发出来，力大无穷，以你的身手，对付一个可以自保，对付两个就极为艰难，对付三个，就必败无疑。金波旬花毒霸道无比，只要沾身些许，连你都要化身金尸，纵然集尽天下灵药，也无法解救。”

　　力大无穷，刀枪不入，周身剧毒，沾之即死。这金尸竟然如此厉害？降龙虽然天不怕地不怕，此时脸上也不禁露出了一丝惧意。这样的怪物，打又打不得，却如何对付？

　　独孤剑凝思道：“既然金尸如此厉害，为何黑衣人不多造一些，恃之横行天下呢？”

　　龙八道：“因为金波旬花毒不能持久，中人一个时辰之后，便即失效。失效时金尸爆体而亡，往往连控御之人也受波及。由于金波若花毒极为猛恶，使用时也须极为谨慎，只要有些微的失误，便反噬己身。所以黄泉老人虽然知道金波若花毒威力极大，却也不敢轻易使用。黑衣人如此明目张胆，不是找到了金波若花毒的控御之法，就是破釜沉舟，力图一博了。这一博于他或有小损，但我们的命只怕会留在这里了！”

　　降龙大笑道：“那有什么可怕的？只要撑过去一个时辰，那些金尸就会自行爆亡吧？凭我们几人的身手，全力抵御，应该不是什么难事吧！”

　　龙八深深叹了口气，道：“的确不是什么难事，只是这些人恐怕会遭受连累。”他看着窗外，这是一条繁华的街道，熙熙攘攘的尽是人群。阔少爷们提笼架鸟，吆五喝六而行，怯弱的小姑娘被挤到了一边，惊恐地捂住手中的篮子。酒楼旁边的绸缎庄、钱庄、米庄生意很兴隆，在浩世大劫中，桃仙镇仿佛最后的乐土，忘我地繁荣着。但这一切，将要在二十余金尸出动时，尽皆化为乌有。

　　他们打斗中将会使金波若花毒溅射开，零星沾到的镇民将会生一种奇异的病，周身的肌肉慢慢僵硬，骨骼、关节渐渐失去控制，最后水米难进，生生地将自己饿死渴死。就算没有沾到，花毒渗入土地后，剧毒腐蚀，四周寸草不生，桃仙镇也将化为绝地。

　　龙八看着这拥挤而繁华的人流，他的拳头握紧。降龙跟独孤剑对望一眼，都呆住了。他们实想不到，金尸不但沾不得，简直连动都动不得。他们只觉心中升起了一阵愤怒，那是对黑衣人的愤怒。他们可以容忍杀戮，但却无法容忍对平民百姓的杀戮！两人指节发白，但却一点办法都没有。

　　伍清薇突然惊叫道：“不好！”

　　随着她的手指处，那些乞丐金尸赫然全都站起，缓缓向酒肆逼了过来。他们身上淡淡的金光一闪一隐，看上去极为诡秘。

　　龙八沉声道：“看来黑衣人已决心取我们的性命了！”

　　独孤剑道：“绝不能让他伤及无辜！”

　　龙八默然片刻，道：“好！”

　　他突然出手，一掌将送菜的跑堂打倒在地。那跑堂一点武功都不会，挨了龙八一掌，立即血流满脸，杀猪般叫了起来。

　　独孤剑呆了一呆，大怒道：“你……你做什么！”就要拔剑。

　　龙八低声道：“小兄弟且等一等，我不会伤他的！”

　　他目光清澄，不带有丝毫的暴戾之气。独孤剑一呆，长剑便刺不出去。龙八大踏步向前，一把将老板从柜台后提了过来，大声道：“今日咱们兄弟走到贵店，手头上紧，想借十万两雪花银子，就请老板施舍施舍吧！”

　　那老板肥墩墩的，被龙八夹手提过来，满身的肥肉仿佛都挤在了一起，龙八每说一个字，他身上的肥肉就哆嗦一下，听到“十万两”这几个字，全身肥肉几乎缩成了一团，尖声道：“你……你还是要了我的命吧！我……我哪有那么多钱？”

　　龙八哈哈大笑，道：“却原来是个没钱的！”他转身对着店中吓呆了的食客，飞扬跋扈地道：“来这里吃饭的，非富即贵，老板既然没有，就着落在诸位身上了！”他扬了扬蒲扇一般的手掌，砰的一声，将面前的一张桌子击得粉碎，厉声道：“今日爷爷要是拿不到银子，就打开杀戒，将你们杀个干干净净！”

　　那些食客都胆小之极，越是富态的胆子越小，听到龙八如此凶恶的言语，立时就吓晕了几个。剩下的人哭爹喊娘的，挣扎着向外逃去。龙八大声道：“休得跑！”做势欲追，又吓昏了几个。龙八哈哈大笑，提起那些吓昏的，全都扔了出去。跟着闯入厨房里、仓房里，将所有的厨师下人都赶了出去。胖胖的酒肆老板不肯走，死命要守住这座祖产，龙八一顿拳脚下去，他登时就忘了祖产，溜得比谁都快。

　　龙八游目四顾，清净无人，他那飞扬的神情立即黯淡下来，道：“现在可以迎接这些金尸了！”

　　独孤剑这才明白龙八的想法，不禁有些惭愧。

　　龙八却毫不在意，道：“大家将店里所有的酒坛都打开，一会我们火烧金尸！”

　　伍清薇眼睛一亮，拍手笑道：“火烧金尸，这个主意不错！一会你们泼好了酒，我来烧！”

　　独孤剑却有一丝忧愁：“火起来了，我们怎么办？”

　　龙八苦笑了笑，道：“那时就只能听天由命了！”

　　独孤剑沉吟着，忽然，外面传来了一阵缓慢、沉重，但极有规律的脚步声。龙八面容一肃，道：“大家快取些大蒜挂在身上！”他解释道：“这些金尸全靠气味辨识生人，大蒜气味浓重，可以掩蔽身上的气息，金尸就很难找到我们了。”说着，他将从仓房里拿出的大蒜分发给众人，将仍在酣睡的归隐子脖子上也挂了长长的一串。

　　龙八低声道：“我们赶紧躲起来，金尸找不到我们，必定会呼朋引伴，等到它们全部进店之后，我们就将店门锁上，推翻酒坛，点火烧死他们。若是放走了一尸，对桃仙镇就是无穷的劫难。”

　　众人知道他说的有道理，纷纷点头，拖起归隐子，藏了起来。伍清薇嫌归隐子的鼾声太重，生怕惊动金尸，拿了两瓣剥开的大蒜将他的鼻孔塞住。

　　酒肆悄然，五人悄悄藏好了，都不敢弄出丝毫声息。突然，那店门吱呀打开，几个乞丐窜了进来。仔细看时，除了身上那层几不可见的金芒之外，它们就与生人无异，唯一的区别，就是双眼尽皆化为金黄色，亮澄澄的发着极亮的光芒。而它们的脸色极白，宛如涂了一层白灰，一丝表情都没有，一入店中，立即将头四处转着，用力闻嗅，口中不时有黄浊的液汁滴下，看得伍清薇一阵恶心。

　　它们嗅来嗅去，仿佛找寻不到，登时脸上显出一股焦急之色，张口大叫起来。叫声尖锐悠长，就仿佛是脖子被砍了一刀后冒出的咝咝冷气。门外阳光虽然强烈，但这啸音一出，登时店内阴气森森，众人都觉心头一寒。

　　随着啸声传出，门外又涌进一群金尸，也是用力狂嗅。嗅了一阵，嗅不出结果来，都是脸色焦灼，突然仿佛蛤蟆一般呱呱大叫起来。它们缓缓走入酒肆，四下寻找起来。

　　独孤剑仔细看时，它们的力气果然巨大，木桌轻轻一抓，便木屑纷飞，实是劲敌，不由心下忧虑。龙八却动也不动，只是紧紧盯住金尸们。金尸呱呱叫着，却再没有新的金尸涌入。

　　他们身上都披了大蒜，躲藏得又很隐蔽，酒肆终究是酒肆，气味混杂，那些金尸虽然灵警，一时也找不出他们来，在酒肆里胡乱冲撞着。见到金尸这样慌乱，伍清薇心中的恐惧之心渐减，觉得它们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低声道：“我去关门，你们放火！”

　　也不待其余的人答应，她纵身而起，向店门落去。龙八大惊，一下没有拉住，伍清薇身子已起在空中。那些金尸的目光齐刷刷地抬起，盯在了伍清薇的身上！

　　伍清薇没有料到金尸居然灵捷如此，身子既然腾出，一时也收不住，她衣袖缓引，将长剑抽了出来。那些金尸突然纵身而起，向她扑了过来！金尸看似行动拙缓，但一纵之势，竟然高可丈余，刹那间遍空金影闪动，向伍清薇逼了过来！

　　伍清薇大吃一惊，长剑闪烁，点点剑芒激射而出。她身在空中，功力不能发挥得淋漓尽致，峨嵋功夫，重在防而不在攻，这一招刺出，剑芒没入金尸体内，那些金尸竟然停也不停，恍如没事一般，急速窜至。

　　降龙跟独孤剑霍然失色，但两人相隔甚远，却如何来得及救援？降龙扳住独孤剑的肩头，大叫道：“英雄豪杰，就看你的了！”

　　他一把将独孤剑提了起来，轰天般的一声大喝，聚起全身的力气，将独孤剑向伍清薇掷了过去。他这一身蛮劲发挥得淋漓尽致，独孤剑宛如强弓射出的利箭，闪电般窜上，竟然抢在金尸触到伍清薇的前一瞬，将她一把抱住，两人迅捷无伦地撞到了墙壁上。独孤剑只觉一阵剧痛传来，被撞了个七荤八素。那些金尸失去了目标，轰然撞在了一起，晕天晕地跌了下来，紧接着又向独孤剑蜂拥而至。

　　独孤剑剑光脱手飞出，射在那些金尸身上，只觉如中木石，竟然刺不进去。他惊愕之间，那些金尸已然扑了过来。独孤剑不敢放开伍清薇，聚力拔身而起，脚尖点在酒肆横梁上，身子再度腾空，就见金尸连环跃起，向他猛恶扑至。这些金尸力气绝大，一扑就是一丈多高。只是神智并不清晰，往往几只金尸同时跃起，还未抓到独孤剑，就互相碰撞，一齐跌落。

　　独孤剑心念一动，展开轻功，向一名金尸头顶上落去。他脚尖在金尸头顶使劲一点，那金尸吃痛，登时暴怒，双手扬起，向独孤剑抓了过来。独孤剑轻功展开，瞬息之间已然窜到了另一名金尸眼前，跟着也是用力一脚踩下。这么几次后，那些金尸全被他惹得呱呱狂叫，一窝蜂地追了过来。独孤剑突然身子腾空，窜到了横梁上。那些金尸全都聚在他身下，不住上扑。独孤剑剑芒洒下，将这些金尸一一击下。

　　伍清薇笑道：“这下好了，将他们拢在一块，烧将起来，一个都跑不了！”

　　独孤剑横了她一眼，道：“还说呢！我的背撞得疼死了，都怪你莽撞！”

　　伍清薇叫道：“你还说我？你这么用力抱着我，简直都快将我的腰扭断了！”

　　独孤剑这才惊醒，自己竟然还一直抱着她。伍清薇又叫道：“你还要抱到什么时候？”独孤剑脸一红，急忙放开。他放得急了些，那横梁又实在太窄，伍清薇站立不稳，身子一斜，向下跌去。独孤剑急忙将她抱住，一面叫道：“我……我是为了救你！”

　　脚下金尸们一阵涌动，更加疯狂地上扑。伍清薇脸色煞白，紧紧抱住独孤剑，却是怎么都不肯放开了。

　　龙八见金尸全都聚在了一起，心中大喜，一掌将酒坛封泥击破，向金尸泼了过去。

　　但他的行动嘎然止住，屋顶上一丝微光透了下来，但却没有日光的明亮，只是漆黑。

　　浓重的黑暗宛如阴云般将一切亮光全都罩住，所以独孤剑并没有发觉屋顶的异样。但龙八却看得清楚。他的心收缩起来。他知道黑衣人必定会显身，但他却料不到显身得这么快，而且就在独孤剑的身边！他张口欲叫，但随即发现，就算独孤剑察觉了，也一样逃不了！黑衣人的武功强于他太多，举手投足之际就能杀了他！

　　独孤剑有些讶异，他好不容易将金尸们聚在一起，正好一鼓作气烧成灰烬，为何龙八却迟迟不肯动手？他不解地向龙八望去，立即就望见了他眼中的惊恐。他心神一震，几乎连思量的余裕都没有，身子立即纵下！

　　但那团黑暗却仿佛有着未卜先知的能力，就在独孤剑身形才展之际，一股阴柔之极的掌力散下，将独孤剑一切动作全都封死。独孤剑随着方才一动的惯势，向下跌落。而下面，是几十只狂怒噬人的金尸！

　　龙八方寸大乱，不知道该怎么办好。降龙突然一声大吼，一把将他手中的酒坛抢过，全都浇在了自己身上。火折一闪，轰然怒响中，他的身子化成一个火团，向黑衣人飙射而去。黑衣人想不到他如此拼命，一愕之际，降龙已然扑到了身前，手脚挥舞，一股炽烈之气恶扑而来，黑衣人匆忙举掌，阴寒之气陡生，但降龙满身火焰，这玄冰掌力恰好让这些火焰顿熄，却伤不了他。

　　一团黑影扑面而来，黑衣人掌力再度腾出，黑影顿裂，却原来是个巨大的酒坛，烈酒淋了他一身！

　　降龙手中火光一闪，黑衣人发出一声尖啸，周身火焰腾起。降龙生恐他发出掌力扑灭，啸叫连连，禅杖舞成了一团风，发狂一般向黑衣人击来。

　　黑衣人被降龙一番猛攻，手忙脚乱，那身上的烈火却熊熊燃烧起来。他又惊又怒，突然双掌盘旋，冲天而起，带着那团烈火，向西北奔去。

　　降龙大大喘了口气，这才觉出身上火烧火燎的痛楚。他站在店梁上，身子一阵摇晃，将火扑灭。

　　冲天火光燃起，龙八已将烈酒浇到了金尸身上，烧了起来。金尸失去了黑衣人的控御，行动立即大为迟缓，左冲右突，却始终脱不了火焰的包围，转眼之间被烧成了一具具焦尸。只是随着它们的冲撞，整座酒肆也烧了起来。

　　龙八大声道：“快些冲出去！”

　　几人拉起归隐子仓惶窜出了酒肆，却见整个大街上都没了人影，街上的店铺也纷纷关门，看来酒肆遭了强盗的传言，在这一瞬之间就传遍了桃仙镇。龙八极目望去，却不见黑衣人的踪影。只是那狞戾的眼神始终缠绕在他的心头，令他不由得发出一阵阵的恶寒。

　　天地苍茫，他竟然觉得没有去路。黑衣人不明不白地被他们烧了一顿，想必心中恨毒更深，潜在暗处，只怕会有更毒更恶的计谋在等着他们。

　　金尸之后，又将是什么？龙八心中一点底都没有。

　　猛地，一阵马蹄奔跑之声轰隆隆传来。龙八呆了呆，就见一队士兵黑压压地从桃仙镇的北面涌了进来，迅速向镇南奔去。这些士兵盔斜甲横，脸色匆忙，显然是吃了败仗，正在逃窜。

　　龙八眼睛一亮，道：“混进他们中去！”

　　归隐子这才睡醒，迷迷蒙蒙地道：“参军去么？我要做个大将军！”

　　降龙不理他的妄想，拉着他融入了这个巨大的人流中。这些士兵逃得匆忙，根本就不管多了人还是少了人。而且士兵都是风尘仆仆的，尘灰蒙面，彼此也认不出来。五个人钻进去，连个小小的惊诧都没激起。

　　在偌大的队伍中，黑衣人再要一一找出他们来，那就困难之极了。何况军营中盘查严密，黑衣人也无法妄入，十分的性命，只怕是保住了七分。众人都是心神一宽，大军行进迅速，转瞬之间就奔出了桃仙镇。

　　这连绵殃及整个宋国的战火，终于烧到了这片宁静的土地上。

　　此后，世间再无乐土。

第十三章 飘摇风雨

--------------------------------------------------------------------------------

　　夜色沉沉，将桃仙阵南面的那片竹林整个笼罩起来，没有一丝月光，也没有一丝微风。这片不大的竹林其实是一片乱葬岗。整个桃仙镇中，无主、夭亡、无钱安葬或者因恶疾暴毙的尸体都掩埋于此。密密麻麻的断碑横七竖八地躺放着，残损的棺木、芦席发出阵阵腐败的恶臭，一些葬得较浅的坟墓被野兽扒开，露出暗黄的骸骨来。

　　尸骸枕籍，磷光宛如野鬼的灯笼，漂浮在空中，将四周照出凄惨的微光。

　　这炼狱般的景象一望看不到尽头。竹影摇曳，不时有鸱枭、野狐从竹林中惊起，发出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长啸。

　　黑衣人盘膝坐在乱坟中，治疗身上的伤势。

　　被烈火灼烧过的皮肤，与身上衣衫几乎难以分开，轻轻一撕，大片皮肤就如枯叶一般委顿脱落。他手上持着一柄尖刀，咬牙将身上烧焦的肌肤割下，再抹上一层碧色的粉末。

　　剧痛传来，就算黑衣人这般强悍凶恶之徒，也忍不住呲牙咧嘴。

　　更痛的是他的心。

　　纵横江湖十数年，没想到竟被三个初出茅庐的小子害得如此狼狈。他心中被仇恨、懊恼、羞愧烧灼着，最后化为冲天怒火。他已决心将此地半腐的尸体掘出，结合苗疆控蛊之术，以自己的血肉饲养尸体，祭炼出一组蛊尸。

　　蛊尸是黄泉老人不传之密，他自己也只是略知一二。蛊尸的威力比金尸还要强大，但祭炼之法也更加危险，稍不留神，就将被万尸反噬己身，然而他也顾不得了，只待蛊尸练成，就追上独孤剑一行人，将他们一个个撕得粉碎。

　　他面前，就摆着一具半腐的尸体。

　　这种尸体极为难得，是腐烂到一半之时，由于特殊的气候、或者埋葬尸体的地形变化，腐烂的进程中止，尸身便永远保持半腐半干的状态。这种尸体千具里边也找不出一具来。而只有这种尸体，才能练成蛊尸。

　　黑衣人咬着牙，将自己衣袖撕下，他忍不住发出一声闷哼，这一撕，手臂上大片烧伤的皮肤也跟着脱下。他顾不得上药，从胸口处取出一个檀木匣子，小心翼翼的打开。

　　木匣里边盛着数百枚红色的米粒，只是这“米粒”饱满之极，看去晶莹透亮，仿佛随时都要被从中涨破，在周围磷光的映照下，这些米粒红光蓝影交错，发出一股妖异的光泽。黑衣人咬着牙，用那片脱落的皮肤将这些“米粒”裹住，仔细的塞入尸体口中。

　　不一会，这些“米粒”轻轻蠕动起来，只听一阵诡异的轻响，一条条蜈蚣状的小虫竟从“米粒”中破茧而出，争相吞食着黑衣人的皮肤，不一会便已长到了数寸长，纷纷向尸体颅脑深处扎去。

　　又过了片刻，只听一阵噼啪碎响，那具尸体全身都被红色丝线布满，仿佛从内长出了一张密密麻麻的大网，将周身紧紧裹住，看去诡异之极。

　　黑衣人大喜，口中喃喃念着法咒，突然将中指咬破，将鲜血在尸体眉心一点，喝道：“起！”

　　就见那半腐的尸体砰的一声，生生站了起来。而它皮肤下那张血红色的大网，竟似乎得了莫名的滋润，轻轻跳动着，那久已腐败干枯的脉络精血，却已一种邪恶而怪异的方式，在它体内获得新生。

　　黑衣人将沾血的手指向右一挥：“攻！”

　　那具尸体随着他的动作向右转身，猛的一肘击在身旁的墓碑上。

　　顽石制成的墓碑竟瞬间化为尘芥！

　　黑衣人喜出望外，正要再次操纵尸体，突然，那尸体竟停止了动作，缓缓向他转过身来。

　　那张半腐的脸竟似乎牵掣出了一个诡异的笑容，空洞的眼眶直勾勾的盯着他，似乎恶鬼发现了寻找已久的猎物。

　　它咝咝作声，一步步向黑衣人走来。

　　黑衣人大惊，不住念着法咒，又将指尖的鲜血挤出更多。

　　然而，这一切竟完全无效，那尸体仿佛受了魔鬼的驱使，将原来的主人当作了重生后的第一个猎物！

　　黑衣人已经觉察出大事不妙，正要用遁地术顿走，那尸体猛然张开巨口，向黑衣人恶扑而来，黑衣人仓促间一掌迎上，顿时只觉巨大的力量宛如山呼海啸，向自己袭来，黑衣人的呼吸都已停滞，只听一声脆响，他的手臂竟生生被尸体击断！

　　蛊尸的力量，竟然一强如厮！

　　黑衣人忍住剧痛，纵身向身后的竹林跃去，他控尸多年，知道尸体唯一的缺点，就是轻功。只要他能攀上竹枝，就能逃脱尸体的追捕。

　　然而，他身子方在半空中，一阵恶寒从心中升起，全身真气顿时凝结，完全不能运转，纵起之势一断，重重摔在地上。

　　他勉强抬头，就见那张狰狞的脸已逼在眼前，朽烂的皮肤下红网脉脉搏动，几根尖利的长牙从它口中慢慢突起，就待向他脖子咬下！

　　黑衣人情知万无生理，只得闭上了眼睛。

　　死亡并没有如期降临，而是一个淡淡的声音在耳边响起：“你控尸多年，这次也算作茧自缚了。”

　　黑衣人一怔，这片竹林里竟然还有人？他惶然睁开眼，却见那具尸体张着巨口，就贴在他身边，长长的利齿离他的脖子只有一寸的距离，却从此疆住，再也不能挪动分毫，仿佛那秘魔般的力量瞬时又已重归虚无。

　　这个场面多少有些滑稽，但黑衣人却一点也笑不出来。因为他已看到了尸体后的那个人。

　　来人缨络飘舞，周身笼罩在一层银光中，肩头还伏着一头紫色的小兽，神情极为萧然，正微笑着看着他。

　　黑衣人心中大惊，这一人一兽，看来已在这竹林中呆了不短的时间，而他竟没有丝毫察觉，这如何可能？难道他真的是上界仙人，偶然出现在炼狱之中，来渡化自己的么？

　　然而这念头一闪既逝。这世上哪里有神佛，就算有，也是自己的死敌！

　　黑衣人咬牙道：“你是什么人，为什么能反控我的蛊尸？”

　　宸随云淡淡笑道：“几年前，我曾带给你师父黄泉老人几件礼物，作为交换，他将派中所有秘笈借我一阅，因此，这控尸之术并不是我的对手。你要打败我，必须用其他的办法。”

　　黑衣人将信将疑：“就算你也修习过控尸之术，但此尸是我的血肉练化，已与我的心意相和，你又怎么能让他反过来攻击我？”

　　宸随云望着他，眼中有一些怜悯：“那不过是因为，我们的血液都经过相同的法术祭炼，而我，恰好比你修习得更高一层。”

　　黑衣人讶然道：“你……你也会血魔搜魂大法？”

　　宸随云点了点头：“想必你也知道，会这种法术的人，并不止于你我二人。这种法术在每个修习者手中，都会有不同的面貌，你化为纵蛊控尸之法……”他顿了顿，将目光投向远方，若有遗憾地道：“而龙八则运用为越伤越勇之术，他在此术上的领悟，其实比你更深，只可惜，我向人许下承诺，暂时不去找他的麻烦，所以，你就成了第一个替代品。”

　　黑衣人看着他，狐疑地道：“你怎么知道这么多？你找我到底有何目的？”

　　宸随云笑道：“我找你，就是让你与我一战——用血魔搜魂术一战。”

　　黑衣人道：“不可能！血魔搜魂术一旦施展，轻则武功全失，重则当场毙命。”

　　宸随云依旧笑着，但目光已有些森然：“你以为，自己还可以选择么？”

　　黑衣人深吸一口气，渐渐握紧了拳头，他已然明白，眼前这个人要的，就是自己的命。虽然此人武功远远高于自己，但他一生杀戮无数，生死报应早已不放在眼中，只要你的刀更快，这颗头颅就任由你来砍！

　　黑衣人全身骨骼都发出咯咯的响声，显然他已决定拼命！

　　宸随云却摇了摇头：“不是现在。”

　　黑衣人一拳击向地面，怒道：“你要杀就杀，要想慢慢折辱我，那是万万不能。”

　　宸随云将檀香兽的巨尾拢在脖上，淡淡一笑道：“我从不杀垂死之人。你先与龙八等人一战，又被蛊尸反噬，已然强弩之末。我要杀人，不必借别人之手。”

　　黑衣人一怔：“那你要怎样？”

　　宸随云道：“带你去一个幽静之处，等你养好伤，再来与我一战罢。”话音刚落，一道紫芒从他手中透出，黑衣人还未来得及抵挡，紫芒已透体而入。

　　黑衣人只觉他的笑容渐渐模糊，四周磷光银影终于融为一团，再也分不开去……

　　时当宋高宗绍兴四年。

　　宋、金交兵多年，金国节节进逼，中土沦丧，烽火万里。大宋偏安一隅，文明终被野蛮的武力追逐得无处藏身，为宋朝的文官政治下了一个凄楚的注脚。

　　金国为挟制宋朝，以及压制后方蜂拥而起的抗金义军，于建炎四年九月，册封刘豫为子皇帝，国号“齐”，定都大名府，随即迁往开封，统管京东、京西等地，史称伪齐。刘豫即位时“万民拥戴”，他也立志做个好君主，自以为宋朝文官政治失之在宽，所以便反其道而行之，“专务以猛济宽”。横征暴敛，严刑酷法，百姓荼毒，黎民灾殃。

　　要知宋朝虽然在对抗邻国中始终没有取得优势，北宋有辽，南宋有金，宋末有元，终于亡在了异族手中，虽然有文官政治宽之过，尚文轻武，战力不强，但亡国的祸根，却并非在文官政治上。制度只是制度，没有任何一种制度是绝对完善的。文官政治的宋朝既然免不了灭亡，那么就算实施了武官政治的宋朝，也一样免不了灭亡。南宋灭亡之祸，应当是肇于北宋。

　　当年北宋与辽用兵，连番大战下来，两国兵力都遭到了极大的削弱。当时辽国肖太后当权，朝中重臣多有异心。肖太后深谋远虑，认识到战争持续得越长，手下这些臣子的功劳累积就越多，到最后赏无可赏，不赏众心不服。功高震主，便是大大危险之事，便有议和之心。而北宋用兵多年，国力也将枯竭，是以在寇准筹划之下，两国订立了澶渊之盟，宋岁贡三十万银，辽尊宋为兄，世代交好。辽国倒也没违背这个诺言，终辽一代，再没跟宋交过兵。宋虽岁贡银，但比起战争的消耗，无疑九牛一毫。本是仇家对头的两个大国，竟然就此换来了累世和平。

　　而这恰恰就是宋国衰亡的基础。后来辽国被金取代，也正因如此。

　　当时宋辽虽最为强大，但西有西夏，藏边有吐蕃，南有大理，也都各自建国，并未遭吞并。本来宋辽互有攻防，各自屯兵演武，日夕以惕，武备之力都不敢削减。但澶渊之盟后，随着讲和日久，两国忧患既去，都习于安乐。既然没有忧患的动力，那么不管是文官政治还是武官政治，都不能振乏起愦了。所以，大宋军力日衰，最终灭亡的根本原因，就是孟子那句老话：“生于忧患，死于安乐”。而最直接的导火索，就是当时寇准扬扬自得，以为奠定宋朝万世基业的澶渊之盟。

　　所以，有一个强大的敌人，未必就是件坏事。如果卧榻之侧，容不得他人酣眠，那就做得绝一点，将所有的敌人，无论大的还是小的，全都消灭干净。那么也就不会有后来的金了，南宋也就不会灭亡。

　　而北宋的一时安乐，也就注定了要南宋来承担这恶果。金国与伪齐互为奥援，南宋朝廷又惧敌偏安，节节败退，大好江山，被金齐占据。

　　三月间，金朝元帅左都监完颜兀术会合二万伪齐军，在开封城西北牟施冈同宋军会战。李横、牛皋等军没有铠甲，被金方重甲骑兵击溃。宋军从此一蹶不振，到十月为止，不仅伊阳县的风牛山寨、邓州、随州、唐州、襄阳府等地相继陷落。

　　独孤剑几人混入的部队，是戍守淮南西路的节度使刘光世的部将俪琼所属。在与金齐联军交战中，一败涂地，失了襄阳，正退往郢州。大军新败，士气低落，只顾着逃命，哪里还管是不是有人混入？连年交战，兵源不足，就从当地老百姓中抓壮丁，随减随补，倒也真分不清楚哪些是新人，哪些是旧人。五人刚从大火里逃出，满脸黑灰，看上去就跟这些败军一模一样。何况人人恐惧金军，只有逃兵，没有义勇，有来主动投军的，军官们高兴还来不及，恐怕他们想通了转身就走，有几个人递过盔甲来，敦促他们赶紧穿上。

　　一穿上盔甲，那就属于正规编制了，再要逃跑，便须军法伺候。那军官颇为得意自己的捷才，独孤剑五人更是大喜，抢过来迅速穿在了身上。一身盔甲穿戴好后，所有人的模样都差不多。黑衣人再想找出他们，真是比登天还要难。五人想到此处，都是大喜。

　　独孤剑见伍清薇一笑，娇靥映日，丽彩生辉，心中动了动，将手上的黑灰抹在了她脸上。伍清薇刚要斥骂，忽然想起军中并无女子，生生住口，狠狠瞪了独孤剑一眼，转过头去细细地将黑灰涂匀了。独孤剑见她虽是涂着黑灰，仍然细致之极，仿佛是调脂抹粉一般，绝不让它有丝毫的不均匀之处，不禁哑然失笑。他怕伍清薇再瞪他，强行忍住了。

　　伍清薇拿出一面小巧的铜镜，前后左右照着，仿佛不甚满意，又重新涂了几次，忽然粗声对降龙道：“这位兄弟，要赶路就走快些，别拖拖拉拉的！”

　　降龙冷不防被她吓了一跳，仔细看了许久，才恍然大悟，指着她道：“你……你……”

　　伍清薇依旧粗声道：“这位兄弟为何见本座如此诧异？”

　　降龙哈哈大笑，刚要嘲笑她几句，前面一名军官回头厉声道：“不许喧哗！”

　　周围的士兵一齐看过来，众目睽睽，降龙不禁被这气势压倒，赶紧低下头来，闷声赶路。伍清薇低低干笑了几声，军官又再怒目相视，她也只好低头闷走。

　　直走了三十多里，大军才停下来，驻扎在一个叫虎阳丘的小山坡上。伙头军埋锅造饭，其余的士兵原地休息。五人连日焦虑奔逃，此时一旦安全，都感心神疲累，倒头就睡下了。军中士兵也都三三两两的各自休息，倒也无人来管。待到天黑时，两个伙头军担着一大桶饭过来，大声道：“吃饭了！”

　　于是每个人都分到了一大勺军饭。归隐子才吃了一口，就全吐了出来。那饭夹杂着菜煮的，胡乱洒了些油盐，算是也有饭也有菜。但滋味实在难吃，饭有的夹生，有的却已焦了，哪里入得了归隐子的尊口？

　　伍清薇有些担心地道：“老师父，你已经好几顿没吃饭了，在桃仙镇也只喝了一壶酒，难道你真的不饿？”

　　归隐子摇头晃脑道：“南方有鸟，其名鹓雏，非梧桐不止，非练实不食，非醴泉不饮。吾岂不如也？”

　　伍清薇毅然将饭菜放下，道：“师父真是有风骨！我陪你！”

　　独孤剑跟降龙忍着饭菜的气息与味道，艰难地下咽着。伍清薇轻蔑地道：“这样的饭菜，只有猪才吃的下！”

　　降龙叫道：“你在桃仙镇吃了那么多，当然不饿了！”

　　伍清薇叉着腰道：“谁叫你们不吃的？你们只顾着担心金尸银尸，我早就吃饱了！刚好走了段路消化，可真是好舒服啊。”

　　她拍了拍肚皮，满意地叹了口气。归隐子也跟着一起叹息，不过一人是眉花眼笑，幸灾乐祸；而另一人却是愁眉苦脸，悔之晚矣。

　　猛地一阵急鼓乱响，降龙跟独孤剑一惊，道：“怎么了？”

　　却见周围的士兵们都是惊惶站起，抢着拿起兵器，在军官气急败坏的喝骂声中，排成了一串歪歪斜斜的队伍。龙八叹了口气，忧愁地看着这支毫无军纪，也毫无战斗力的队伍。

　　是的，这就是大宋国赖以保家卫国的队伍，这就是恃之对抗金、齐三十万大军的血肉长城。

　　却要如何对抗？龙八深深叹了口气，跟随着独孤剑等人，排在了队伍中。听着领队的军官连番喝骂声，龙八只觉那未曾疗愈的伤口又火烧火燎地痛了起来。

　　猛地对面山丘上传来一阵激昂的鼓声，众人就觉眼前一亮，一大队人马整齐地从山的那端行了出来。甲明盔亮，森森刀尖枪尖的寒芒闪耀着，在这暗夜中看上去是那么耀眼。宋军军官喝骂声立即止住，眼神畏缩地停在这些强壮的身躯上，他握在刀柄上的手轻轻颤抖起来。

　　但宋军并不敢退，大军当前，若是下令退逃，立即就会演变成溃散，敌人挥兵掩杀过来，只怕便全军覆没。

　　但就算不退，会有活路么？

　　金军缓缓前行，距离宋军三十丈远处，停住。一时之间空气变得极为闷塞，一股沉重的压抑感死硬地亘在每个人的心头，压得他们呼吸不畅。就连伍清薇也感受到了这股令人窒息的压力，少有地肃穆起来。

　　这是大雨将来的窒闷，是大厦将倾前的宁静，是噩梦新发的酣睡，是垂死待僵时的回照，是命运的铁蹄将要踏出前的短暂停顿。

　　缓缓地，一乘马从金军中驰出，行到两军的正中间。马上是一名宋人，但他的脸上却全是金人的趾高气扬，鞭指着宋军，大声道：“你们，可有人愿军威战？”

第十四章 金鼓连营

--------------------------------------------------------------------------------

　　宋军一片死寂，每个人都紧紧闭着嘴巴，仿佛此人的话中含有极恐怖的诅咒，一不小心应了一声，就会立即死于非命。

　　独孤剑有些迷惑，他不知道“军威战”是什么，但见宋军人人脸上惊恐，想来不会是什么好事。那人又连问了三声，见宋军无人回答，哈哈狂笑道：“宋人每个都是懦夫！看我们金国的勇士们将你们杀个落花流水！”

　　他背后，金军士兵们一齐鼓噪起来，声威震天，宋军脸上惧意更重。那人纵马横驰，大叫道：“宋人是不是个个都是懦夫？”金军轰然应答，拿起兵刃在盔甲、盾牌上一阵猛敲。那人又大声道：“金国是不是个个都是好男儿？”金军应答声裂天响起，宋军却是一片沉默，连一声衰微的反抗都没有。

　　降龙忽然爆出了一声大喝，目眦欲裂：“他奶奶的，我来参战！”

　　他越众而出，大声道：“谁说我们宋国没有好汉？我就是！”

　　禅杖轰然击在大地上，降龙魁伟的身材就宛如一座铁塔，矗立在两军阵前。霎时欢呼轰闹声陡然停住，所有的目光都聚在了降龙身上。

　　降龙傲然而立，山风凌厉而下，吹在他的脸上，仿佛满空夕阳的余光都凝聚在眼前，他很享受这种万人瞩目的感觉，但他更感受到了压力与责任，他必须要站出来，他必须要赢！

　　冥冥中，也许他就是那注定的，要为宋廷争取荣誉的唯一的人。因此，他全无半点惧意。金军的目光中有些惊讶，也有些欢喜，宋军目光却尽是恐惧，有人大声道：“快……快些回来！”

　　降龙禅杖轰然顿地，声音宛如雷霆怒震：“懦夫们闭嘴！老子就是受不得别人的鸟气！兀那金狗，要打就快些过来！”

　　伍清薇粗声道：“说得好！我们大宋国尽有好男儿！”说着，与独孤剑并肩而出，站在了降龙的身后。

　　龙八沉声道：“好汉子，我龙八不枉被你们救了两次！”也站在三人身边。

　　那人有些骇异地瞧着他们，道：“还有没有人？”

　　宋军的喧哗声登时止息，那人游目四顾，无人回应。孤零零地站在阵前的四人，看去孤独而傲兀。那人盯了最后一眼，淡淡道：“我们金国的武士也将出战了！”

　　他轻轻一鞭，打马而回。轰然长枪顿地声中，一排肌肉虬结的战士从金国阵队中越出，向四人逼了过来。降龙脸色微变，他想不到金国居然派出了这么多人，足足有两百多个！

　　这些战士一出，金军与宋军的大队各自退后三丈，空旷的天地间，仿佛就剩下了这两股力量，遥遥相对的。

　　一股是两百名身经百战，身怀异国绝艺的勇士，而另一股，则是四个或重伤未愈，或初出茅庐的乌合之众。

　　战意，在他们之间急速地蔓延攀升，已不容任何人退缩！

　　隆隆的战鼓在金军阵中敲响，那两百余人一齐举步，向前跨出。整齐的阵列立即蜿蜒成一条威严长龙，带着喧天凌厉杀气，直压了过来。战鼓声渐响渐急，金军武士突然呼嗬大叫，声如震雷，长龙首尾卷起，将几人包在了正中！

　　归隐子一声大叫，在宋军中钻了几钻，连影子都找不到了。龙八脸色凝重，身子一动不动。

　　大片烟尘升腾而起，宛如一只暴戾的洪荒巨兽，凶扑而至。

　　降龙猛地将禅杖一摆，大声道：“怕他作甚？今日大不了一死而已！”

　　他嗔眉大呼，禅杖哗愣愣一阵响，就待冲上前去。

　　龙八豪笑道：“这位兄弟说的不错！报国就在今日！”

　　他同金军武士曾数度交手，知道这般人功夫独出一格，威猛沉重，适合几十人协同作战，千军万马之中，威力更著，那是他们几人就能抵挡的？只是降龙的热血不由自主地传染了他，这位江湖汉子豪气陡生，禁不住就要冲上去厮杀一番，哪里还管什么伤轻伤重，是死是活？

　　说话之间，龙八大踏步跨出去，跟降龙一齐迎向敌军。

　　降龙笑道：“今日咱们双龙会战群凶，也是一大佳话。只是你是个魔头，未免有些煞风景！”

　　龙八泛起一丝苦笑，但他生性旷达，随即豪迈道：“魔头又怎样？今日就让你见识一下魔头的手段！”

　　两人说的高兴，一齐冲了上去。独孤剑急忙将两人拉住，叫道：“不可如此鲁莽！现在他们声势正足，我们应该避其锋芒，等其气势衰了之后，再行痛击。”

　　降龙大笑道：“痛击？迎头打才叫痛击！你要我躲着他们，我是坚决不干的！”

　　龙八却摆手道：“我觉得这位小兄弟的话很有道理，小兄弟有什么计策只管吩咐，能多杀几个敌人，江山便少沦丧一分！”

　　伍清薇随声附和道：“不要听降龙的，他是个浑人，什么都不懂！”

　　降龙叫道：“我是浑人？你都不看看方才我多么有英雄气概！那是浑人做的出的么？”

　　伍清薇见他大吼大叫，恐怕吵了独孤剑的思绪，恶狠狠地盯了降龙一眼。降龙虽心有不甘，但见众人没有一个听他的，也就只好闭嘴了。

　　独孤剑四下打量了一下，道：“一会咱们施展轻功，逃向斜侧的这个小山坡。我看金国武士身形魁猛，想必都走威猛一路，轻身功夫便不行。而且他们盔甲兵刃都极为沉重，只怕还未爬到山顶，就已力尽，我们正可杀他们一个回马枪。”

　　龙八赞道：“这是个好主意！”

　　降龙也道：“果然不错，咱们赶紧跑吧！”

　　独孤剑摇头道：“不能跑得太早，太早了他们兵力还未合围，兵力分散，反而容易围追堵截我们。我们不妨故作惊惶，好引他们上当。”

　　几人都点了点头，各自将兵刃握紧。几百人奔逃呼哨，尘烟蔽天中，声震天地。巨大的包围圈渐渐缩紧，几人虽是胸有成竹，但如此多的狰狞面孔逼近，不由都是口干舌燥，心中紧张无比。独孤剑微感到伍清薇身子颤抖，转头对她笑了笑，道：“不要怕，他们都是些浑人，跟降龙差不多。”

　　伍清薇嗤的一笑，心下紧张稍减。那乌铜锤带着风声奔到了面前。独孤剑一声清啸：“走！”他带着众人拔身而起，闪电般向斜刺里的那座小山奔去。金国武士出其不意，都是一愕，跟着大声鼓噪起来。这在他们看来，无疑是临阵脱逃，完全没有身为士兵的纪律与尊严。

　　伍清薇秀眉微蹙，娇叱道：“叫什么叫？”凌空中手一抖，几道雪亮的剑光射下，几名金国武士错愕下躲闪不及，登时剑光破体，划出几道深深的剑痕。武士们登时大怒，呼嗬声连绵响起，向四人疾冲而来。

　　四人不敢怠慢，全力运起轻功，向山顶奔行。那座山并不很高，也不很陡峭，只见四人身子宛如四道淡烟，袅袅在山上腾跃着，四人身后便是百余金国武士，踏起漫天烟雾，轰然冲来。

　　奔了半个多时辰，遥遥望见了山顶。独孤剑回头望时，就见武士们眼中杀气有些涣散，速度也大为减慢。他知道这一番猛奔已消耗了他们太多的力气，清啸道：“我们一齐来杀他个回马枪！”

　　三人精神一振，齐齐答应一声，都是穿空而起，脚尖在树梢上聚力一点，古树猛然摆动中，他们的身子就宛如强弓硬弩，轰然射了出去！

　　那些金国武士猝不及防，登时被四人刺倒了几个。降龙奋起神威，禅杖舞成一团金芒，直贯入人群最密集处。那些武士跑得气喘嘘嘘，身上精良的盔甲早就成了累赘，眼见禅杖宛如泰山压顶般敲了下来，有心躲闪，却哪里还有原先的敏捷？被降龙打了个落花流水。降龙乘胜追击，只觉身上每一分每一寸都涌流着用不尽的力量，大叫道：“快意！真是快意！”

　　一名武士头领见情势不对，大叫道：“布阵！布阵！”

　　一道黑影当头落下，凌厉的风声卷起了整座山，向他当头压下。

　　龙八冷笑道：“布阵？”

　　他的双掌用力一挫，粘住武士头领的双掌。那武士头领眼中闪过一阵悍然之色，厉啸声中，内息汹涌冲出。龙八有心扬威，不避不闪，刚猛的内力也是一丝不留地泻出。只听咯咯响声不断，龙八身形巍然挺立，一动不动，血水、碎肉不断从头领手腕、手肘、肩部爆出，一直连绵到他的胸口。那首领连哼都没哼出一声，就被龙八那无俦的内息震断经脉。要知龙八的大风云掌称绝天下，虽然伤势未愈，但这全力一击，又有几人能挡住？

　　那些武士听了首领的话，这才猛然惊醒，立时八个一组，组成了个小小的阵势。果然立即防御之力陡增，降龙的禅杖泼风般击出，多半都被挡住，再也不能随意伤人。那阵势极为简单，守的就专管守，攻的就专管攻，但就是因为这简单，所以一时很难攻破。百余人一齐摆出这样的阵势，立时便成了一个巨大的整体，四人压力陡增。

　　伍清薇连连吃了几锤，接得手都麻了，叫道：“快想个法子！”

　　独孤剑皱眉思量，却哪里能够想的出什么办法来？

　　龙八左右看了几眼，道：“不须惊惶，看我的！”

　　他身子猛地拔起，落到了一块巨石上。双掌聚力，重重击在石身。这一掌击下，那大石立即一阵摇晃。龙八猛地一声大喝，凌空跃起，全身力量再也不留分毫，全都送入了大石中！

　　轰然怒响冲天而起，那大石离地跃起一尺，向山下滚去。金国武士都是脸色大变，那巨石怕不有千余斤，只要挨上分毫，都是手断筋折。武士们先是追奔上山几乎耗尽了力气，被四人一顿冲撞，死伤极多，此时一看大石撞过来，再没有一丝战意，发一声惊呼，一齐向山下逃去。那山道并不甚宽，大石轰隆隆下滚，去势也不怎么快，但金国武士一败之下，都生恐逃命不及，互相拥挤，立时有些人被踏在脚下，大石碾上来，死于非命，惨叫声凄然不绝。

　　山光碧气中，就见无数小灰点蜂拥向山下窜去，身后跟着一个稍大的灰点，便是那块大石。独孤剑四人喜气洋洋地跟在大石后面，龙八不时拍出一掌，调整其去向。山虽不陡，大石也越滚越快，越来越多的武士死在石下，等到了山下，那些武士见到自己的队伍，立时大喜，蜂拥冲入了队中。

　　金国将领满拟两百武士去追四个人，杀鸡用牛刀，自然手到擒来。不想被四人杀了个溃不成军，心中恼怒之极。见那些武士争命般逃亡，心头怒发，厉声道：“弓箭手！”

　　一阵利箭应声射出，将那些武士钉在地上。死在大石及山顶上的武士只有一小半，倒有一大半是死在自己人的箭下的。

　　金将脸沉如水，缓缓抬头，脸色突然大变！

　　那块巨石从山上冲下，冲势已然快极，加之上面粘着无数血肉碎屑，更是恐怖惊骇之极，正对着金军冲了过来！金将这才大吃一惊，知道如此巨石非人力所抗，大声道：“撤！快撤！”

　　金军也都看到了巨石，先还慑于军威不敢稍动，一听到这个“撤”字，都是发一声喊，没命地往后跑去。宋军将领眼见如此好事，岂有不拣便宜之理？大旗挥动，宋军虎啸声中，掩杀了过去。

　　金军仓惶逃命，待要接战，却哪里还来得及？是役，宋军以五千敌金两万，大获全胜，杀敌六千，自损五百。尴尬的是，这五百中至少有三百是被那抢功争先的战友踩踏而死的。

　　宋军获了如此巨大的胜利，抢了无数辎重，高唱凯歌，向郢州行去。独孤剑生性不愿张扬，一路有人致以仰慕之情，都是降龙纳受。把降龙高兴得不知所以，说话走路完全是英雄派头，跟三人说话也都趾高气昂，恨得伍清薇不停拿剑刺他。

　　行近郢州，忽然外面报道：“大将军俪琼，有请抗金的英雄！”

　　降龙正躺在行军床上，回想着一路上的威风。听到这话，一骨碌爬了起来，大叫道：“我去！”

　　伍清薇横了他一眼，道：“你也不害臊！计策是你出的？巨石是你推的！”

　　降龙得意洋洋道：“我杀的人最多！”

　　伍清薇撇嘴道：“你的脸皮也最厚！要说当日的功劳，首推独孤大哥，其次是龙八少爷，你还排在我后面！”

　　龙八摇手道：“我乃魔头，还是让独孤剑去吧。”

　　独孤剑急忙道：“我是出家人……我不去！”

　　降龙悠然道：“既然我还排在你后头，要不你去？”

　　伍清薇愤然道：“我去就我去！”

　　降龙笑道：“你去是没什么，但要是给他们看出你是女儿身……”

　　伍清薇脸色顿时变了变。降龙微笑盯着她：“那是不是就只剩下本少爷了？”

　　伍清薇盯着他，什么都说不出来。降龙故意在她身前走了一圈，道：“那我就去了？”大笑声中，他扬长出门而去。

　　伍清薇气得直跺脚，数落独孤剑这么懦弱，居然连大将军都不敢见。骂声未已，就见降龙灰溜溜地钻了进来。

　　伍清薇气鼓鼓地道：“你回来做什么？”

　　降龙长叹一声，道：“我们在这里争来争去，被别人抢先了！”

　　独孤剑奇道：“还有谁能抢先？”

　　降龙道：“你师父！”

第十五章 尽忠报国

--------------------------------------------------------------------------------

　　降龙再也坐不住，不停地唉声叹气，不时跑到营帐前张望。直到日影西斜时分，还不见归隐子回来。降龙忿忿道：“还不知吃什么好东西呢，到现在还不回来！我的荣誉啊，那比生命还要重要的名誉啊，就全都给他抢走了！”

　　猛地帐外传来一个有气无力的声音：“谁抢你的啦？”

　　扑通一声，一人跌了进来。独孤剑慌忙抢前扶住，就见那人双腿上鲜血淋漓，痛得呲牙咧嘴的，赫然竟是他的师父归隐子！

　　独孤剑惊道：“师父，你怎会被打成这样！”

　　归隐子唉声叹气道：“就不要提了！师父本想你们打赢了这场军威战，大将军召见，怎么都应该奖点名马绶带，至不济也该吃顿好的。那知道去了军帐，大将军二话不说，立即喝命将我拖倒在地，打了五十军威棍！可怜师父这一把老骨头，都快被打散了！”

　　降龙又惊又笑：“我们不是赢了么？为什么还要打你？”

　　归隐子苦着脸道：“我也挣扎着问，大将军说军令如山，不奉军令私自出战，就是抗命。打五十军威棍尚是轻罚，若是下次再犯，一定斩首示众！”

　　降龙再也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归隐子怒道：“我老头子被打成这样，你还笑，你有没有良心啊？”

　　独孤剑也怒目相视，降龙使劲捂住嘴巴，勉强将笑声憋住，道：“您老人家若是有良心，也不至于自己偷偷过去领赏，不管我们了。”

　　归隐子给他气得一阵乱喘，说不出话，独孤剑忙将掌心贴到他的背心，一股内息度了过去。伍清薇急忙取出金疮药，细细地敷在归隐子伤处。笑过之后，几人心情都有些沉重，谁也想不到，他们拼命赢来的一场胜利，换来的竟是五十军威棍。

　　慢慢地，降龙的肚子咕噜响了声，该到了吃饭时候，但谁都无心去吃那宛如猪食一样的晚饭。

　　突地一阵香味传来，降龙第一个站了起来，用力猛嗅，喃喃道：“好香！”

　　帐门被人推开，几个小兵流水般走入帐中，他们手中都托着个极大的食盒。打开盒盖，里面是各种珍馐美味，小兵们将酒菜摆好，躬身道：“这是大将军赏给各位的。”纷纷退了出去。

　　几人都有些愕然，不知道大将军为何打了军威棒之后再赏赐美食。归隐子闻到香味，一骨碌爬了起来，一眼看到这么多美味，登时双目放光，大叫道：“这是我挨打换来的，你们都不能吃！”

　　说着，一头扑在桌子上，大嚼起来。降龙盯着那些珍馐，双眼都直了，喃喃道：“我们不能吃……我们不能吃……”

　　他抓起一盘菜，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一面吃，一面还喃喃道：“我们不能吃……我们不能吃……”独孤剑三人当然也不怠慢，一人取过一盘，大快朵颐。几十盘菜，连同一坛酒，一大钵饭，全都吃得干干净净，降龙动都不能动了，躺在地上，兀自喃喃道：“我们不能吃……”

　　归隐子屁股疼痛，只能趴在桌子上，捧着最后一盘菜。他已经吃不下去了，只能凑在鼻子上闻着。闻一下，就喃喃道：“既然赏这些东西来，为什么还要打我呢？”

　　他始终觉得自己挨打十分委屈，既然吃饭的是他们五个，为什么罚的却只是他一个呢？

　　帐外有人道：“你觉得很委屈，是不是？”

　　帐帘掀开，一人走了进来，金盔金甲，看上去威武之极。归隐子一惊，急忙站了起来，叫道：“大将军！”

　　众人齐惊，肃然站立。想到这副贪吃狼狈模样被俪琼俪大将军看在眼里，若是军法处置，只怕每个人都要挨上五十大板。一念及此，众人都是忐忑不安。

　　俪大将军微笑对众人点了点头，道：“你们一定疑惑我打了你们师父，却要赏你们庆功宴。”

　　众人都不敢回话，心中却不由都有这个疑问。俪大将军叹道：“军威战乃大军会战之前激励士气的战中之战，虽然只是几十、几百人相搏，但胜者士气大涨，败者则情绪沮落，几乎可左右战局的胜负。这也就是何以金军强如我们几倍，却在军威战之后仓惶逃窜，反而被我们打了个大败的原因了。”

　　降龙忍不住道：“如此说来，我们是立了大功了，为何还要责罚？”

　　俪大将军道：“你们有没有想过，若是这一战败了呢？一败气沮，兵力又差了这么许多，岂有我们的活路？”

　　几人面面相觑，回想起来，都是有些后怕。俪大将军叹了口气，道：“当时众人也不是怕死，只是熟知金国死士擅长连阵野战，没有抵御之法，因此只求全身脱逃，保住元气，徐图来日决战。好勇斗狠，乃匹夫之勇，非行军用兵之道。当你们踊跃而出的时候，你们又安知自己定能胜？这胜利中又有多少侥幸？你可知道，一旦败了，这五千人只怕全都要随你们葬身金军铁戈之下。”

　　一席话说得众人冷汗涔涔而下。俪将军见他们如此，笑了笑，道：“不过你们总算是赢了，大长咱们大宋国的声势。也让金军畏惧不敢逼迫太前，为我军赢得了时间。咱们能平安退到郢城，你们居首功。有功就当赏，本座不但赏你们庆功宴，而且擢升你们为从七品武经郎，暂挂虚名，等凯旋后奏明皇上，下旨封赏。”

　　独孤剑自幼居住深山之中，不知道从七品武经郎是多大的官。降龙与伍清薇就有些瞧不上。

　　将军颔首微笑，道：“此后尽忠报效朝廷，本座必不会亏待你们。”说着，辞别众人，出帐而去。

　　归隐子这才将那盘菜放下，喜道：“徒儿啊，你现在也是官了！”

　　降龙不屑道：“这点小官，连垫脚底都不够，难为你还这么在意！”

　　归隐子悠然道：“官虽然小，但总与兵有别，此后黑衣人若再想找到我们，想必没那么容易了！你以为我有官瘾么？”

　　五人吃饱喝足，又做了官，除了龙八神色夷然外，别人或多或少都有些高兴。第二天，就有小兵过来，接几位武经郎去官邸安歇。此时军队已经开进郢城，武经郎的官邸，就是征用了一家富户的偏房。那富户颇为怕官，急忙好酒好菜地伺候着。归隐子至为满意这种生活，就想常住在郢城，哪里都不去了。

　　那富户有个胖小子，叫做虎子，人如其名，长得胖乎乎的。见家里住进了这么多人，先是有些害怕，终究是耐不住好奇心，在独孤剑习武时，试探着走出来，问道：“大哥哥，你在做什么？”

　　独孤剑笑道：“我在习武啊。”

　　虎子眨着大眼睛，道：“习武？习武做什么啊？”

　　独孤剑道：“习武可以强身报国，坏人来了可以打坏人。”

　　虎子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道：“我也要习武，我也要打坏人！”

　　独孤剑给他逗得笑了，道：“好啊，我正好有一套金童剑法，可以教给你。”

　　虎子大喜，道：“大哥哥等会，我去拿我的剑来！”

　　独孤剑倒有些讶异，这孩子看去只有七八岁，难道他也有剑么？想到此处，心中不禁一沉，乱世人不如狗，连这么小的孩子都知道舞刀弄剑了。虎子一溜烟地跑去，又一溜烟地跑了回来，独孤剑忍不住笑了。

　　——他手中拿着的是剑，不过却是一柄桃木剑，上面还画了几道稀奇古怪的符，剑尖一片黝黑，似乎被火燎过。虎子见出了独孤剑轻蔑之意，有些不乐意，噘着嘴道：“这可是我从张道士那里偷出来的七星剑，连妖魔鬼怪都能砍的！”

　　独孤剑笑道：“妖魔鬼怪都能砍？那金国的鬼子们一定见了望风而逃了。”

　　说着，拣一些粗浅的剑法教给他。虎子极为聪慧，一学就会。他身子壮实，练起剑来极为刻苦，一会子就喘嘘嘘的了，但仍不肯休息，一有不明白之处，就拉着独孤剑非要问个明白，倒闹得独孤剑练不成了。两人正玩闹之间，突听一个粗声道：“收税了！王老爹，快些出来缴税！”

　　王老爹便是虎子的父亲，闻言急忙从房中跑出，陪着笑脸道：“前日刚收了战马税，昨日收的是战甲税，怎么今天又收税啊？”

　　税官冷笑道：“今天收的是战刀税！兵老爷们不买齐了兵刃甲马，可怎么替你们打仗？可怎么保卫百姓？你要怨，就怨生在乱世吧。战刀税，三两银子！”

　　王老爹愁眉苦脸道：“不是我不想交，一天一度税，一次比一次多，老朽可实在掏不起了。”

　　税官叹道：“你以为我愿意逼迫你们么？俪大将军可是发下话了，金军已经杀到了襄阳府，本已追至本城，是他们奋勇杀敌，才将追兵杀退的。但他们损失也极大，军需辎重几乎全空，若是补不上，就只能从郢城撤走，到下座城去了。王老爹，你可知道！金兵七日内就要杀回来了！若是不赶紧凑足了留住俪将军，他们一走，金国大军来到，还有我们的活路么？破钱消灾，今日不是人家抢咱们的钱，是咱们送钱过去，要留人家保命！王老爹，你还是想开些吧。”

　　王老爹两只眉毛几乎聚在了一起，叹道：“姚大哥，你说的都在理。可是三两银子……三两银子啊！那几乎是我全部的家当了啊！”

　　税官讶然道：“你老哥虽然不是巨富，但一向衣食无忧，何以连三两银子都拿不出？”

　　王老爹愁眉苦脸道：“短短两三天内，我交出的各种名目的税款足有两百余两，却哪里……哪里……”

　　他唉声叹气地进屋，拿出了一个小小的布囊。虎子扑过来，抓住布囊大叫道：“不！爹爹，这是我买衣服的钱，不要给他！”

　　王老爹道：“虎子乖，咱们到新年再买衣服。”

　　虎子哭道：“不行！这是我的钱！”

　　王老爹怒道：“虎子再不听话，爹爹就不喜欢了！”他抓住布囊使劲一夺，将虎子摔脱，脸上肌肉一阵扭曲，终于将布囊交在了税官手中。虎子伤心极了，坐在地上一阵大哭。税官脸上也尽是不忍之色，却只能叹息一声，摇着头走了。

　　独孤剑咬了咬牙，突然转身走了出去。他奔向的是城中最大的宅院，此时已被征为俪大将军的帅府。

　　独孤剑到了门前，拱手道：“末将独孤剑，有要事拜见俪大将军。”

　　那守卫士兵挡住道：“大将军正在安歇，请明日再来吧。”

　　独孤剑道：“烦请兄台通报一声，末将实在是有很重要的事情。”

　　守卫冷笑道：“你一个武经郎，还能有多重要的事情？快快走开，免得军法伺候！”

　　独孤剑涨红了脸，忍不住跟守卫争吵起来。帅府中走出一位师爷，厉声喝道：“谁在喧哗，不想活了么？”

　　那守卫急忙堆出笑脸道：“郝师爷，是一个不开眼的小子，我们马上赶他走。”

　　郝师爷斜眼看了看，脸色一变，拱手道：“原来是阵前立威的独孤大侠！在下失迎，还望大侠恕罪。”

　　他转向守卫，立时换了一副脸面，厉声道：“连独孤大侠都不认识，你们还想不想活了？”那些守卫登时噤若寒蝉，郝师爷的脸再转过来时，立时温煦如春风，笑道：“独孤大侠要拜见大帅么？这边请！”

　　独孤剑倒有些过意不去，想说什么，被郝师爷一阵风拉进了大厅。就见俪大将军站在厅中心，厅中摆满了大箱，里面装满了金银珠宝。见独孤剑进来，俪大将军轻叹道：“你来的正好，你告诉我，这些是什么？”

　　独孤剑心中正有些不快，顺口道：“这些都是民脂民膏！”

　　俪大将军哈哈大笑道：“说的好！这些正是俪某从本城搜刮来的财物，你若说是民脂民膏也极有道理。”他面容一肃，道：“你可知道，我看着这些东西，看到的又是什么？”

　　独孤剑不答，他不知道俪大将军想说什么。大将军目中精光暴射，沉声道：“我看到的是十万兵刃，五千铁马，是我们装备精良、蓄养丰锐的精兵，是郢城一战的胜利，是我们乘胜追击，收复万里河山的盛况！”

　　他目中腾起一阵狂热：“你可知道，我的军队本连胜大捷，将金军击退了五十里。但由于后勤匮乏，物资希缺，反而被金军打了个大败，二万人只剩下了五千！伤痕累累的五千！但这五千人都是以一挡百的精兵，你想想，若是这五千人修养好之后，换上锋利的兵刃，肥壮的战马，天下又有谁能挡？那时我将亲率子弟，饮马黄河。”

　　他须发俱张，豪气冲天。独孤剑的热血也不禁沸腾起来。

　　大将军握住他的手，道：“所以你一定要留下来，替我打出军威来！”

　　独孤剑急忙点了点头，他实在没有任何拒绝的理由。

　　——恢复河山，那是何等快意！

　　俪大将军道：“好了，现在你说说你来找我所为何事。”

　　独孤剑看了看满地金银，迟疑道：“我本想请大将军减轻赋税的……”

　　大将军道：“你知道乱世最重要的是什么么？”

　　独孤剑摇了摇头，大将军的声音有些沉重：“是活下去。我征他们这么重的税，便是想尽力保证他们能活下去。金军声威你也看到了，那不是孤弱之旅能够抵抗的。他们人数多我们几倍，若是装备再不精良，我军便只有覆灭一途。覆巢之下，岂有完卵？那时他们要金银又有何用？你须记住，战争只有两个字，那便是铁血。妇人之仁能得一时快意，却必将招致巨大的祸患。”

　　独孤剑低下头，深深为自己短浅的见解而羞愧。他低声道：“我知道了，是我误会了大将军的深意。”

　　俪大将军宽容地笑道：“误会我没什么，尽忠报国才是最重要的！”

第十六章 茶庵精舍

--------------------------------------------------------------------------------

　　独孤剑走出帅府后，他的心已不再迷惑，甚至连生命都感受到了光彩。他决定留在军中，为国家效力，为包围郢城而战。

　　“喂”的一声，却是伍清薇叫住他，轻声道：“你不打算走了，是不是？”

　　独孤剑默然点了点头。伍清薇道：“那我们就须考虑一件大事了。”

　　大事？独孤剑疑惑地看着伍清薇。伍清薇道：“龙八伤势基本上已痊愈，是留是放，也该有个结果。”

　　独孤剑的心沉了沉，虽然宫九音与大颠口口声声说龙八是魔头，但一路行来，他们共同对抗黑衣人，再在军威战中联手对敌，龙八豪迈威猛，实无半点魔相，跟传言动辄杀人、六亲不认的形象大相径庭。该杀还是该放，独孤剑不禁大为踌躇。他长出一口气，道：“等退了金军再说吧！眼前也顾不上个人恩怨。”

　　伍清薇道：“我们真能退得了金军么？”

　　独孤剑默然，若是再打一场军威战，就凭他们几个人，还能再胜么？他心中殊无半点把握，良久，长叹道：“且走一步看一步吧！”

　　伍清薇点点头，低头慢慢数着地上的石块，向前走着。就仿佛是不经意般，她轻声道：“那个飞红笑，也没来找过你了吧？”

　　独孤剑一怔，道：“她找我做什么？我们是敌人！”

　　伍清薇哦了一声，转过了外墙去。独孤剑有些疑惑，她问这些做什么？被她这么一提，飞红笑的影子倏然又在心头展现，那又冷又媚的眼神看去是那么的清晰，莫名地，独孤剑心中有些恍惚，这个女子，究竟是友是敌，她究竟是怀着什么心思呢？独孤剑陷入了茫然中。

　　夜晚独孤剑躺在床上，静静地想着心事。俪将军的军中并没有高手，若是金军迫到郢城下，军威战必须他们几人出战。而面对着几倍于己的金军，军威战是宋军唯一的胜机。所以这一战必须得胜，否则，只怕要付出满城的代价。金军败了一次后，再来必定胸有成竹，这一战的艰难，必将十倍于前日。将如何备战才可期于必胜，独孤剑可实在没有半点把握。

　　突然，他的窗上轻轻响了一声，一个女子的声音轻道：“出来。”

　　独孤剑皱了皱眉，这伍清薇，白天说话没头没脑，晚上又不知要玩什么花样。遥见一个婀娜的身影闪了闪，越墙而出。独孤剑叹了口气，这丫头不知又想起了什么好玩的，可千万不要闹大了才好。他跟着跃出墙外，一面道：“这么晚了，你还到哪里去？”

　　那女子身子停住，轻笑道：“怎么，难道我就只能到你这里么？”

　　那声音绝不是伍清薇，映着淡淡的月色，依稀能看出女子身上火红的衣色。赫然竟是飞红笑。

　　独孤剑一呆，心中忽然泛起一阵冲动，说不上是惊讶还是欣喜，讷讷道：“怎么是你？”

　　飞红笑微微偏着头，盯着他道：“你还以为是谁？是偷偷给你做饭的田螺姑娘么？”

　　独孤剑脸上红了红，急忙一整面容，道：“姑娘寻我何事？”

　　飞红笑叹了口气，道：“我想要你帮我个忙。”

　　独孤剑笑道：“你这么大的本事，还有什么事须要我帮？”

　　飞红笑俏脸一板，道：“你不帮就算了！”说着，转身走去。

　　独孤剑急忙道：“我帮！姑娘曾帮过我这么多忙，我岂能不帮？”

　　飞红笑住步道：“算你有一点良心！”说着，噗哧一笑。丽色映人，独孤剑心中微微一热，不敢看她，道：“姑娘但请吩咐。”

　　飞红笑道：“姑娘、姑娘的听着真别扭。我名字中有个‘琳’字，你叫我琳儿好了。”

　　她说完话，面上忽然红了红，面容一肃，道：“我来是请你死的！”

　　独孤剑吓了一跳，道：“请我死？为什么？”

　　飞红笑道：“因为我想你帮我救个人，但此事太过凶险，与寻死无异。但我又没有别的人好求，只好向你开口了。你若是觉得咱们交浅言深，那我就自己送死好了。”

　　她笑晏晏地看着独孤剑，虽然说得如此轻松，但似笃定了独孤剑一定会随她前去，言语之间浑没放在心上。

　　独孤剑踌躇了一下，虽然初见飞红笑的时候她想杀他，但随即救过他两次，此次求他，料想必定是无奈之举，他以侠义为范，连龙八都不愿负，又岂肯眼睁睁看着救命恩人前去送死？凝思片刻，心下便有了决断：“会不会离得很远，要去很久呢？”

　　飞红笑笑道：“知道你升了武经郎，已经是做官的人了，不会耽搁你太多时间的。就在郢城外茶庵寺内。若是顺利，今晚就可返回；若不顺利……只怕我们一辈子都要留在那里了！”

　　她脸上露出一丝忧虑，冷艳的眼神中也掺杂了一丝茫然。独孤剑还是首次见到她如此担心，可见对手必定非同凡响，也随之郑重起来。他本寂居大山，武功只与红儿切磋，再也没实战过。此次下山虽然迭遭挫折，但却让他对以前所学的武功有了新的认识，这些天在军旅中无事，便静思自己武功中的有余与不足，自谓大有长进。所谓初生牛犊不怕虎，有些想印证一下的意思。但他生性沉静持重，凝思片刻，道：“要不要叫上龙八他们？既然对手如此可怕，人多总好一些。八少爷的大风云掌修为极高，有了他，救人的成算就更高了。”

　　飞红笑忙道：“千万不要叫他！他去了就更回不来了！”

　　独孤剑有些疑惑，为何龙八去了就更回不来了？他正沉吟着，咀嚼飞红笑这句话的意思，就见飞红笑跺了跺脚，娇嗔道：“你若是怕了，就不要跟来好了！”说着飞身向外纵去。独孤剑见他生气，不敢多说，急忙跟了上去。

　　茶庵寺很小，小到几乎就不能叫做寺，几片瓦堆在一起，就比它要大。这么小的寺院，居然也有个小小的院子，几所房子拥挤地堆在院子周围，在月下显得柔静而恬和。寺内并没有灯光，静静地一点声息都没有，仿佛无人居住。但他们行到寺边七百步远处，飞红笑就不敢前进了，盯着静默的寺院，悄悄道：“你看出什么来了么？”

　　相隔实在太远，月光柔和，独孤剑运尽了目力，仍只能看到一团黑影，苦笑摇头，道：“什么都看不出来。”

　　飞红笑道：“茶庵寺里有四座房子。”

　　独孤剑点头道：“这我倒看出来了。”

　　飞红笑道：“茶庵寺的主持极为风雅，这三座房子都是以茶事为名，东方的叫清泉，南方的叫石火，西方的叫云末，北方的叫雪芽。你虽看不到什么，但我若告诉你这四所房子中住的人物，你必定会大吃一惊，因为他们都名动天下，都是名副其实的一方霸主。现在你可看出些什么来了？”

　　独孤剑不禁动容，他加倍地细心地观察着茶庵寺，突道：“似乎有些奇怪之处，我在寺中听到了鸟鸣，好像还不少！”

　　飞红笑露出了赞许的笑容，道：“这寺院如此宁静，而且又是夜晚，为何却有这么多鸟鸣？而且有些鸟显然绝非此地所有！”

　　独孤剑细细辨识着那些鸟鸣声，果然有长有短，有的如鸣琴清脆，有的如流水婉转，有的如金玉相振，有的却如老人轻咳。他心中忽然一动，想起师父当日评点天下英雄，曾提及一个人，据说是以鸟为剑，孤绝天下。

　　他不禁脱口道：“难道是孤鸿一剑？传说他剑法之高，连天外飞鸿都能斩下来！只是他生性孤僻，不喜与人交游，以鸟练剑，到后来索性以鸟为伴，养了十八只各色各样的珍禽异翎，创出了飞鸿十八斩，冠绝天下。连凤头鹫、金翎彩雀、百心鸾、八趾神鹰都为他降服，受其驱使。他曾与平生唯一的好友清溪老人打赌，说他这十八只鸟比少林寺十八罗汉还要厉害，于是独上少林，果然凭着十八只鸟与手中一柄剑破了名震天下的十八罗汉阵，从此他那十八只鸟就以十八罗汉而名，被少林寺视为奇耻大辱。难道……难道竟然就是他？”

　　飞红笑目中显出一丝讶然，道：“不错，正是他！想不到你初入江湖，竟然知道这么多武林秘辛，我倒是小看你了。”

　　独孤剑道：“都是师父说给我听的。”

　　飞红笑道：“那你不妨再看看，还有什么高手？”

　　独孤剑初试牛刀，信心登时增了许多。他仔细察看着，除了悠悠鸟鸣，回荡在月光中之外，那茶庵寺确实没有什么奇特之处了。要是勉强说的话，也许就是那条绕着寺边的小溪，引出了一条，从南边石火精舍中流过。独孤剑若有所得，道：“难道……难道清溪老人也来了么？”

　　飞红笑道：“何所见而言此？”

　　独孤剑皱着眉头道：“孤鸿一剑与清溪老人能结成知交，不仅因为他们都是武功绝顶的世外高人，两人都生性孤僻，各有奇特的嗜好，也是惺惺相惜的原因。这清溪老人据说专喜水居，最喜欢的一句诗就是屈大夫的‘筑室兮水中，葺之兮荷盖。’他的武功，也多由水而来，洪崖十三拍，据说可以击水为剑，百步杀人，同任孤鸿的飞鸿十八斩名擅一时，不相上下。若是石火精舍中住的是他，只怕就大大不妙了。”

　　飞红笑显然没料到他居然知道这么多武林掌故，听他如此说，问道：“为何他若在这里就不妙了呢？”

　　独孤剑道：“当日我师父跟我谈论天下英雄，说他的惊天一剑破任孤鸿的飞鸿十八斩不成问题，破清溪老人的洪崖十三拍也不在话下，但任孤鸿跟清溪老人这两个孤僻乖戾之人竟偏偏就能特别投缘，两人精研多年，竟将飞鸿十八斩与洪崖十三拍糅合在一起，创出了一招前无古人的功夫来。分开施展，仍旧是飞鸿斩与洪崖拍，但一旦两人同使，便立即成为一套天下无敌的武功，就算我师父称绝江湖的惊天一剑，也未必能撄其锋芒，只好得退避三舍。”

　　飞红笑撇了撇嘴，道：“我看你师父是在胡吹大气，明着在赞扬任孤鸿与清溪老人，其实是王婆卖瓜，自卖自夸。”

　　独孤剑摇摇头，道：“我师父说的话都是很有道理的，你不要小看了。他说正是因为这两人性情乖戾，所以能特别深入武学之中，将两种旁门功夫合在一起，反而成了再正不过的大道，不可小觑。而且任孤鸿所豢之鸟善天视，清溪老人所居之水能地听，要从这两人看守之下将人救走，实在太过艰难，简直就非你我之力所能够，我看我们还是回去吧。”

　　飞红笑道：“谁说我们要从他们手中救人？”

　　独孤剑讶道：“难道不是么？”

　　飞红笑叹了口气，道：“难道你现在还没看出来，任孤鸿与清溪老人都是被人囚禁于此的么？”

　　独孤剑一惊：“此事绝不可能！这两人联手几乎天下无敌了，怎么可能被别人囚住？”

　　飞红笑仿佛为他的蠢笨感到无可奈何：“任、清二人都喜欢山居索然，最恶人烟繁华之处，你师父既然向你详细讲解二人武功习性，想必不会不提到这一点。以此二人之脾气，岂肯在闹市边居住？茶庵寺这点幽静，万万入不了二人法眼。那只能有一个原因，就是他们不得不住在这里！”

　　独孤剑思量着飞红笑的话，脸上慢慢变色：“什么人竟然有如此大的本事，同时囚禁住此二人？”

　　飞红笑叹道：“这也就是我请你来的原因，我要救的人，也被他囚在此处。”她纤手指处，正是北面的精舍，雪芽。

　　独孤剑不答，凝思道：“想必你早就来过此地多处，你可见过囚他们之人么？”

　　飞红笑摇摇头，道：“虽然见过背影，但却从未见过面目，因为我一见到他，就本能地不敢靠太近，似乎心里知道，一靠近了，必定会被他发现！”

　　她仿佛心中仍有余悸，提起此人，忍不住面上变色。独孤剑点了点头，眉头皱得更紧：“那你知不知道他在哪个房间里？是不是西边的云末精舍？”

　　飞红笑道：“西边住的是一拳断天南宫放夫妇，不是他。”

　　独孤剑失声道：“南宫放！难道是崆峒派最后一个弟子的南宫放？”

　　飞红笑道：“不错，他的妻子荀如意，乃是杀人不眨眼的妖女，南宫放号称是崆峒派最后一个弟子，只因他疑心妻子与派中之人勾搭成奸，所以出手将自己师父师叔师兄师弟杀了个干干净净。此人不以为耻反以为荣，四处宣扬自己为崆峒派最后弟子，当真可恶之极。”

　　飞红笑顿了顿，又道：“我只知道哪间屋里若是亮起了红灯，这囚笼的主人，就会出现在其中。这四间屋里的客人已经被困了十天，无一人逃得了！”

　　仿佛是被她这句话所激，西面云末精舍中忽然升起了一盏幽幽的红灯。灯光迷蒙，照在两个错愕的人脸上。男的长得极为俊秀，满脸英气，竟是位翩翩公子，而女人则娇柔美丽，身上每一分，每一寸都散发着诱惑。两人相合，简直就是金童玉女，天造地设的一对，只是在淡淡的灯光下，两人目光都映出了一丝狠辣之意，看去颇为诡异。

　　两人倏然转身，就见一人高卧在他们的牙床上，就连此人是什么时候登堂入室的，他们都不知道！

　　一眼望见此人，独孤剑禁不住咦了一声，飞红笑道：“怎么了？”

　　独孤剑道：“我见过他！”

　　只见此人散漫侧卧着，一臂曲于枕下，另一手却轻轻拉起胸前那袭散开的麻衣，目光中带上些慵懒，似乎刚刚醒来。

　　麻衣白如霜雪，随意地滑落到胸前。他肩上卧着一只紫色小兽，蓬松的巨尾散垂在那人赤裸的肩头，就如一件极大的披肩，围裹在他身上——赫然便是无忧林中逼问大觉上人因缘的宸随云。

　　虽然只见过一面，但独孤剑的印象却极为深刻，此时一见，忍不住就喊了出来。

　　飞红笑道：“你要是跟他很熟，就求个情，让他放了我哥哥吧。”

　　独孤剑苦笑道：“熟？他不杀我就谢天谢地了。怎么，你哥哥被他囚了起来？”

　　飞红笑道：“要是别人，我早就溜了！”

　　独孤剑点点头，他知道飞红笑的感受，身带檀香兽之人绝非常人，如非逼不得已，他绝不愿意与此人对面。

　　只见那人缓缓坐直身子，将散叠在床上的银色散发挥开，微笑道：“贤伉俪想必还不知道我是谁，贱名宸随云，山野之人，贤伉俪必未听说过。”

　　南宫放与荀如意对望一眼，都是脸色茫然，果然想不起武林高手中，有谁叫这个名字。南宫放究竟是老江湖，一愕之下，立即抱拳笑道：“原来是宸兄，久仰久仰。”

　　宸随云淡淡一笑，道：“南宫放本非崆峒派最得意的弟子，一手参合神拳也绝非崆峒派练得最好之人，可在妒火中烧之下，竟能尽杀崆峒一百三十七人，灭了这个三百余年的大派。在下实在敬仰的很，因此，将阁下请来，便是想领教一下你这妒火的厉害。”

　　说着，他手一招，荀如意一声惊叫，破空向宸随云飞去。荀如意绝非弱者，但此时却绝无半分还手之力，被宸随云一把抱住，横放在了腿上。

第十七章 生死与共

--------------------------------------------------------------------------------

　　南宫放一声大叫，想要上来抢，却惧于宸随云方才显露的一手惊世骇俗的武功，不敢妄动，大喝道：“放了她，你要怎么打，我必定奉陪。”

　　宸随云看着他，目光极为深邃，仿佛带着某种秘魔的魅惑，让人一见之下，再也无法挪开。在这淡淡的眸子的照射下，南宫放忽然感觉自己的怒火是多么的苍白，他的声音渐渐沉下去，一瞬间有种错觉，他是待罪之人，要等待宸随云的发落。这感觉让他极为不舒服，但又无法挥之而去。

　　宸随云的手慢慢从荀如意那修长的脖颈滑下，扶住那曼妙的腰肢。他轻轻解开荀如意的衣带，奇怪的是，荀如意并没有挣扎。

　　宸随云的笑宛如针一般刺在南宫放身上，南宫放突然全身都颤抖起来。一瞬间，他似乎明白了，他的妻子为何这么轻易就被宸随云掳了过去。他颤抖，他大吼：“原来你们……”

　　他紧紧咬住牙，再也说不出半个字。荀如意突地一声媚笑，双臂搂住了宸随云的脖子。麻衣散开，宸随云上身完全赤裸，那只檀香兽巨大的尾巴将两人一起覆盖，荀如意连看都没再看南宫放一眼。

　　她从未笑得这么美丽过。南宫放苦涩地想着。一股热烈的火气从他心底腾起，灼烈地灌入了周身经脉中，火辣辣地运行起来。密集的暴响声从他的筋络血脉中传出，他的眸子瞬间变得赤红。恍惚之中，一道血影从他体内冲出，他的身子仿佛在变高，变壮，偏偏公子瞬息变为末世魔神，轰然形显！

　　宸随云盯着他，仿佛摇了摇头，忽然抓住了荀如意的头发。如云的秀发在他的掌中绷紧，他用力一握，荀如意脸上露出了一丝痛楚，但她仍然微笑着，将最甜美的笑靥贴在宸随云的胸膛上。

　　笑靥如花，合着檀香兽袅袅散出的异香，都仿佛开天巨斧，斧斧劈在南宫放的心头。他的心渗出嫣红的血，每一滴都化成他的气，他的力，他从没有这么狂怒过，妒火全都化为了精纯的内力，灌满了他的全身！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执着，有的是权势，有的是崇高，有的是金钱，有的是爱情。而南宫放的执着，就是忌妒。他可以不眨眼地杀掉他的师父，但却绝容不下他的妻子对别人笑一笑。何况还要偎依在别人的怀里，何况还要遭受别人的蹂躏！巨大的耻辱与痛楚深深握紧南宫放的心，将他的每一分潜力都压榨出来！

　　他轰然一声怒啸，那盏红灯火光猛然灼亮，他整个人都仿佛被这红灯点燃，带着满天血色，向宸随云冲了过来。他如风，如龙，如云，如虎。他整个生命都化成了这一击，只因他的生命已再也没有意义！

　　宸随云的目光终于凝重起来，显然，他已看出，南宫放所有的气血精神都纳入了这一招，击中，则玉石俱焚，击不中，那么不用敌人动手，南宫放也必会死于非命。

　　一拳断天确非浪得虚名，拳势才展，整个云末精舍就真的化为了云末。

　　但宸随云身周一丈之内，却丝毫没有受到拳风的波及。荀如意仍然静静地靠在宸随云怀中，仿佛出手的不是她的丈夫，仿佛出手的不是一拳断天！

　　宸随云紧紧盯住南宫放的拳头，目光逐渐灼烈，但他的话语仍然淡淡的：“你可知道你这拳势虽然霸猛，但却有个致命的缺点？”

　　南宫放不听他说，全力将参合拳运到极处，全力向宸随云攻来。宸随云也不理他是否听见，仍旧道：“你将心也燃烧起来，助长拳势，但你可知道，无心之拳，又岂能伤得了人？”

　　他的手掌忽然飞出，一掌向南宫放的拳头迎去：“拳法无有一理，你将内息凝于一点，本能将威力发挥到最大，但若我不跟你拼这一点呢？”

　　他的掌影飘忽，整个人也模糊了起来，独孤剑瞬间升起一股错觉，南宫放无论击向何处，都一定击不中宸随云！这场比拼，从一开始就注定了，南宫放必败无疑！

　　独孤剑仿佛有些明白，任孤鸿与清溪老人为何被囚于此了。

　　这个名叫宸随云的人，实在太可怕，心机太慎密，武功太高！他一眼就能看穿对方的弱点，一掌就能要人性命！

　　但南宫放的脸上忽然浮起了一丝笑容，苦笑。

　　他的拳势一转，竟全然不顾宸随云的掌势，怒击向荀如意。拳风轰啸，瞬间就撕裂了宸随云的护身真气，掀起荀如意的秀发。荀如意骤出不意，那拳头已及面前，不禁大声尖叫起来。宸随云散乱虚无的掌影倏然变实，电光石火之际在南宫放拳头上一点，南宫放拳势宛如能开天辟地，纹丝不动！宸随云乘着这一击之力，抱着荀如意倏然后退！

　　南宫放早就存心拼命，哪里肯放？拳势宛如风火，怒涌而来，宸随云忽然转身，身子挡住荀如意，他的双掌悄无声息地盖在了南宫放的拳头上。

　　那霸猛刚烈，如火如荼的强猛内力，立即狂涌而入，宸随云满头银发凌空飞舞，如雪银衫完全散开，连肩头的檀香兽也宛如难以承受这巨大压力，发出一阵轻轻哀鸣，但他却全然不肯后退，硬抗南宫放那如山如岳的刚猛内息。

　　要知南宫放正是血魔搜魂术修习者之一，拼力一击之时，真气陡然强猛了数倍，而且火辣辛猛，入体宛如烈焰，极为难受。宸随云武功极高，见识卓然不凡，当知避强击弱之道理，哪知他竟然取了硬架硬挡的办法！不但独孤剑不解，连飞红笑也秀眉蹙起，显然不明白宸随云何意。

　　南宫放大喝一声，连环踏上两步，血气沛然冲激，宸随云跟着后退两步，突然，内息鼓动，抵住这股长天之劲。南宫放大喝之声不绝，不顾性命，全力摧动体内血魔，源源不绝向宸随云冲来。宸随云内息却如山中之云，虽轻却无法击碎，南宫放几次差点将他推开，但始终少了那么一点，又让宸随云抵住。他突然一声大叫，身子冲天跃起，向荀如意扑了过来。

　　他这等拼命打法，拼掉的却只能是自己的命。

　　他这猛力一撤，双方真气以及血魔反噬之力都完全击在身上，空中格格之声不绝，从他的胸口一直到双腿，每一寸骨骼尽皆粉碎！

　　但此人当真勇悍，拼着一口气，居然一掌击中了荀如意。荀如意惊声大叫，那一掌虽中而力竭，只不过轻轻在她脸上触了触。荀如意惊魂始定，却见南宫放嗔目怒视着她，至死都不肯闭眼。

　　那眼神让荀如意感到恐惧，她急忙抱住宸随云，似乎这样才能得些依靠。宸随云赤裸的肩却变得冰凉，淡淡道：“你知道么，他想杀的本就不是我，而是你。”

　　荀如意身子颤抖着，她知道，南宫放求的本就是死，他只是想跟她做一对同命鸳鸯，生同衾，死同穴。

　　也许是因为，他早就看出，他绝赢不了宸随云，这个妒重一生的男人，最后只能用生命，来固守自己的女人。但他的女人，却偎依在别人的怀抱里。

　　荀如意低下头，心中有些酸涩。她更紧地抱住了宸随云，她知道自己选择对了，她一定要紧紧抱住。

　　宸随云的声音仍旧那么淡：“我找你，只不过想逼出南宫放所有的潜力，现在，你已经没用了。”

　　他缓步向外走去，如雪的上衣已完全散开，唯有那头檀香兽伏在他赤裸的肩头。

　　他的长发依旧飘飞，他的笑容依旧残存着方才的温暖，但荀如意赫然发现，她已再无法抱住他！

　　她就仿佛被遗弃的被衾，只能抱住空无的黑暗。

　　荀如意一瞬间明白，这个男人绝不会为她妒忌，她也瞬间明白，能有一个人为自己妒忌，是多么幸福的事。

　　可惜她明白的太晚，宸随云笔直走出去，他走向的，正是任孤鸿与清溪老人的精舍！

　　杀气盘旋，仿佛连月色都暗了下来！

　　波波两声轻响，清泉、石火两所精舍的房门仿佛不胜这无边的杀气，同时炸开。一阵群鸟清啭之声传来，就见十数只形状各异的珍禽飞腾栖息，簇拥着一个人，坐在清泉精舍正中的藤床上。此人相貌极为古雅，身上衣服整整齐齐的，穿得一丝不苟，指甲尖长，每一根都经过了精心修剪，绝无半分瑕疵。

　　他眼睛微眯，两点精光却如寒星般，盯在宸随云身上。石火精舍中满是水，淙淙流动着，水中间赤足站了一人，却是不冠不袜，身上简简单单地披了一件乌糟的衣服，头发乱蓬蓬的。他的脸上本满是笑容，但在宸随云杀气凌逼之下，笑容一丝丝凝结起来。

　　三人身上都勃发出一股无形的杀气，凌空交击在一起。这两座精舍哪里抵得起如此大力冲撞？发出一阵喑哑之声，摇摇欲坠。但宸随云毫不停留，每踏近七步，这杀气相抵之力便陡增一倍，待到他跨近房门一丈余远处时，任孤鸿与清溪老人已有些支撑不住，或古朴或散漫的脸上，都起了一层汗珠，宸随云脸上淡淡的笑容却丝毫不变，他似乎感受到了两人的局促，缓缓停住了脚步。

　　任孤鸿与清溪齐齐一震，但他们的身形却全然不动，就连那冷邃漠然的目光也没有半点改变。宸随云的笑容温和了一些，不再去逼迫此二人，只是他身周的那团银光，宛如无形之剑，无俦之山，压在两人心头。

　　终于，清溪老人忍不住道：“小兄弟，你将我们两人困在此处，不说让我们干什么，也不放我们走，究竟是为了什么？”

　　宸随云淡淡笑道：“听说任孤鸿的飞鸿十八斩轻捷灵迅，宛如飞仙一剑，但稍觉沉猛不足，而清溪老人的洪崖十三拍大开大阖，雄奇清峻，然颇伤柔韧差许。两人联手之后，强弱相补，优劣互判，就再无半点破绽，成为天下独步的绝技，无人能破，在下只是想见识一下而已。”

　　清溪老人沉默着，他既然知道飞鸿斩与洪崖拍联手的威力，居然还要挑战，其实力之强，当真绝不容小觑。何况以他方才表现出的杀气，确实可以击败两人中的任意一个。但这样的拼斗有意义么？两位高手联手，胜了他又如何？而一旦败了，两人这么多年累积下的盛名，只怕就此化为流水。清溪老人想到此间，笑道：“你既然知道我们的成名武学，想必知道飞鸿十八斩以鸟语灵气为剑，而无花鸟不可语，在此僻地，又焉能施展出来？”

　　宸随云道：“有花。”

　　他的话音仿佛是一串魔咒，方才出口，立即扬起了一阵纷拂的轻风，馥郁的香气立即充满了整个茶庵寺。各种各样的花朵花瓣随风飘来，宛如佛陀说法，天雨曼荼罗。

　　那些花朵尚带着露水清芬，宛如被轻风从枝头刚吹下来，正袅娜地飘荡在怡荡的春风中。任孤鸿身周群鸟立即欢跃起来，纷纷飞舞，从漫空的花房中吸取最鲜沃的露水，一面展露浓彩艳辉的羽色，高兴之极。任孤鸿知道他所豢之鸟都跟他一样的习性，非最干净的露水不饮。却料想不到宸随云竟然有这么大的本领，片刻之间汇聚如此众多的鲜花。他默然不语，缓缓站了起来。他的手中托着一柄形制奇古的长剑，就跟他这个人一样，不露锋芒，深藏己拙。

　　但他一站起，这把剑立即焕发出了夺目的光芒，剑身上的片片飞羽直如要飞起一般，闪熠出点点清辉。任孤鸿的身影反而掩映在这剑光中，不被注意。

　　他已随时准备发出他的飞鸿十八斩。

　　清溪老人眼珠转了转，道：“那我呢？你该知道，我的剑就是水，这么小的一条溪流，怎够我出手？”

　　宸随云笑了：“这就是我为何选在茶庵寺的原因。”

　　他的袍袖挥出，一股温煦的风飘过，清溪老人没有动，因为他知道这股袖风并非对他而来。果然，风吹过后，他所立的石火精舍的一切杂物全都消失了。

　　只有那片水，依旧清澈见底，却忽地高涨起来。清溪老人的目光亮了，因为他赫然发现脚下不远处显出了一泓碧泉，泉水奔涌，竟高出地面一尺余，片刻之间，就将整个茶庵寺涌满。

　　清溪老人喜道：“地脉灵泉？”

　　宸随云道：“不错。天下之水，以地泉为最，这引自地心的地脉灵泉，正是水中魁首，再无可与抗衡者。如此水量，可助你施展出洪崖十三拍来？”

　　清溪老人大笑道：“够了！足够了！我的洪崖十三拍得此泉之助，威力当增三成！”

　　宸随云淡淡一笑：“那么来吧。”

　　他的手中握着一把折扇，却是纸做的，在名震天下的飞鸿十八斩跟洪崖十三拍前，这柄纸扇又能做得了什么？独孤剑的眉头皱了起来，喃喃道：“不对。”

　　飞红笑道：“是啊，若只是想杀他们，他完全可以各个击破，或者觑其弱点，施以必杀。但现在看来，他竟然是要促成对手最致命的一击，专为求死似的！”

　　独孤剑的眉头越皱越紧，沉思道：“不仅如此，云末精舍一战，他根本就不在乎如意夫人，但却为她挡住了南宫放的搏命一击。现在又以一柄纸扇敌孤鸿、清溪二人，难道他真以为自己是武林至尊，挥洒之间就可以取人性命么？”

　　飞红笑道：“而且他跟这些人绝不谈恩仇，究竟为何囚禁这些人呢？”

　　两人百思不得其解，却见任孤鸿长剑一展，他肩头上停憩的金翎彩雀一声长啼，翩跹离体飞起。它身上的彩羽蓬蓬，身子稍稍一动，那些彩羽就仿佛花瓣展开，迎风晃动，又仿佛是勃涌的泉水，喷射出五彩的光泉来。它的尾羽极长，又柔软之极，浮空摆动，宛似天孙机杼，在雨后织出的淡雅彩虹。一点剑光追着这流彩的光迹，飘然而出。

　　剑光，才一动之间，立即遍满整个茶庵寺。

　　金翎彩雀突地长啼，倏然上冲，剑光宛如一道七彩光瀑，溢流到了宸随云面前。宸随云凝视着这道剑光，轻轻叹了口气。

　　任孤鸿手一顿，那明丽剑光就此顿在空中，七彩凝成的幻影缓缓消散，又仿佛全都凝聚在了那柄古雅而绚烂的剑上，只余下一段艳艳清辉被任孤鸿握在手中，他凝目看着宸随云，道：“你为何叹息？”

　　宸随云修长的手指从檀香兽的紫尾中轻轻抚过，淡淡道：“想不到清骏如孤鸿一剑，居然也如此无见无识。”

　　任孤鸿眉头轩了轩，脸色丝毫不变，道：“我怎么没见识了？”

　　宸随云道：“我一招杀南宫放，你想必已听见；我杀气摧动，破空逼你们二人以攻为守，你想必已看见；我为你准备了十万鲜花，心中必有七成以上的胜算，你想必已想见；但你却仍然以一招好鸟相鸣，半攻半守来对阵于我。攻不尽兴，守不尽意，此招何用？”

　　任孤鸿目中厉光一闪，道：“你所言极是，是我托大了。虽未亲见你出手，但风彦已拜领，我就以我所豢第一灵禽凤头鹫来领你高招是了。”

　　宸随云笑了笑，道：“还不够。”

　　他转头望着清溪老人，道：“阁下武功强过南宫放多少？”

　　清溪老人笑道：“多也多不了很多。”

　　宸随云道：“南宫放是我专门请过来杀给两位看的，所以他以妒为战，我便夺其妻，他以掌力为雄，我就与之对掌。”

　　清溪老人微笑道：“难道你要跟孤鸿比赛养鸟，跟我比赛泡澡么？”

　　宸随云摇头道：“我想让二位知道两件事，第一，十万鲜花，地脉灵泉，我准备了这些，便是想看两位最强的武功；第二，要想胜我，两位只有联手一途。”

第十八章 万古山河

--------------------------------------------------------------------------------

　　清溪老人望向任孤鸿，笑道：“人家已说的很明白了，我们就破例一次？”

　　任孤鸿盯着宸随云，他的心中忽然涌起一股热力。自从当年一战击毙少林佛骨神僧之后，他们就再也没联手过。身具绝世武功却不能施展，不能以之克敌制胜，这是怎样的寂寞？眼见宸随云如此淡定却又如此风云在握，睥睨天下，任孤鸿忽然强烈地想要再出一次剑。

　　万花飞舞，鸟啼破空中，与清流同涌的那一剑，那本就高绝天下的一剑，是否能够击碎眼前这雪衣男子淡淡的自信？

　　任孤鸿的战意悍然飙升，双指伸出，缓慢地抚过剑刃，他的手仿佛含有秘魔般的力量，双指过处，古剑又湮没在那拙朴的淡然中，只因全部的光华，都凝结在他身上。清溪老人双手散在身周，他脚下的清流忽然不再涌动，寂静中，他就是唯一的光华，唯一的灵动。

　　风漫漫卷过，万花都被搅起，翔舞在两人身周，将两人隔在迷离的彩晕中。杀气随着花影层层搅动，越攀越高，皓月似乎也禁不住这凌厉杀气，渐渐隐退入云层深处去了。

　　宸随云却还是笑着，他的脸上仍旧残留着失望：“孤鸿、清溪，难道你们觉得自己还有出第二招的机会么？若还不施展出万古山河一羽毛，死的就是你们！”

　　他陡然一声清啸，空中忽然嗡然大响，他这一啸竟会擦起了一阵锐响，宛如一柄无形的利剑，直刺进花丛中，清溪、孤鸿同时变色，失声道：“无常剑？”

　　宸随云目光渐冷，也渐渐深邃宛如夜空，再也看不到底，他的声音也变得冷漠：“现在我可以接你们最强一剑了么？”

　　清溪叹了口气，道：“你能施展出无常剑，则天下万物，无不可为你剑，无不在你剑中，我们就算施展出了万古山河一羽毛，也未必是你的对手。但身为武者，面对一个绝世的高手，又岂能不战？”

　　他对着任孤鸿道：“我们再顽一次？”

　　任孤鸿笑了笑，将剑交到了清溪老人的手中。清溪老人剑诀引动，十八只珍禽异翎一齐鸣动，带着漫天鲜花，翔转在他身侧。但这重重颜色，都无法掩盖住清溪老人的光芒，他的人仿佛已变成了一个巨大的彩团，一动就可飞纵天地间。而任孤鸿十指层层挑动，就仿佛是十只活泼的精灵，在他身周飞舞。而那股地脉灵泉就被他的指舞挑动，化作万千细流，将他迭压包围住。

　　任孤鸿施展的是清溪老人最强的指剑山河，而孤鸿老人施展的是他的看家秘术孤鸿天地，他们一出手，赫然都是对方的绝招。

　　飞红笑皱眉道：“怎么这么乱七八糟的？”

　　但宸随云的脸色却凝重起来，风大，杀气重，他如雪的衣衫本纹丝不动，但现在却缨络飞扬，仿佛身处之处，是个巨大的风眼。

　　独孤剑若有所悟，道：“我有些明白了！”

　　飞红笑斜睨了他一眼，道：“你明白什么了？”

　　独孤剑一面思索，一面道：“天下武功不外乎攻守二字，攻虽能破敌致胜，但若是守都守不住，那攻再强又有何用？所以守为攻先，攻不如守。所谓以攻为守，只不过是压住对手，让对方无法进攻而已。但狂风不终朝，暴雨不终夕，对手一旦守住了，迟早会露出破绽，被对手一招得手。是以高手讲究后发制人，这个后发，就是先守住，待对手攻时露出破绽，再行击破。像宸随云淡然不动，不动而身上毫无破绽，便是在等着清溪孤鸿两人出招时的破绽。他武功太强，于瞬息之机就可致胜，所以不必抢先出手。”

　　飞红笑皱眉道：“这个谁又不懂，要你来絮叨教训？拣要紧的说！”

　　独孤剑道：“一个人在施展自己的绝招时，注意力便不免过于集中，所思所想无非是如何让这一招更快更强；而若施展的是别人的招数，心中不免要谨慎些，加倍注意不让自己出错。而若此时有另一人施展自己的绝招，他自然知道这一招有何弱点强处，下意识地就会配合着此人，将招数中的弱点弥补上，强处增长。所以，交换施展绝招，反而更助于将各自的弱点掩住，使两招都趋于完美。”

　　飞红笑沉思道：“你所说的也不无道理，不如我教你耀雪寒辉掌，你传我太乙三清剑，我们出去斗宸随云吧！”

　　独孤剑大惊道：“他们多年交好，互相传授绝学，只怕修习了没有十年，也有八载，虽说不是自己本修的武功，但威力施展出来，只怕也已得十之八九，哪里是我们这样的野狐禅所能比？”

　　飞红笑道：“你并不是野狐禅，只不过你不知道而已。”

　　独孤剑一呆，道：“什么？”

　　飞红笑嘻嘻一笑，不再多说。独孤剑有心问她，飞红笑俏脸一板，不再跟他说话。独孤剑满心疑惑，却也无法再问。

　　突然，就听一个清丽的声音娇喝道：“慢着，这场仗由我来打！”

　　独孤剑一惊，就见宛如一朵飞花落下，竟是伍清薇飘到了宸随云与清溪、孤鸿两人中间！

　　独孤剑骇然，急忙冲了出来，惶然叫道：“你……你跑过来做什么？”

　　他唯恐伍清薇有失，闪电般窜出，抢到她身边。忽然胳膊上一阵剧痛，却是伍清薇狠狠拧了他一下，冷笑道：“就许你偷偷跟别人出来，不许我出来么？”

　　她再也不理独孤剑，狠狠瞪着宸随云道：“你不要太霸道，本姑娘偏偏看你不顺眼，赶紧过来让我揍你一顿。”

　　独孤剑大惊失色，她岂敢如此跟宸随云说话？

　　宸随云脸色仍旧淡淡的，丝毫不以为忤：“是你。”

　　伍清薇道：“不要假装很熟的样子，套近乎也是没用的！”

　　宸随云抬起眸子，凝视着她：“你不记得我了么？”

　　伍清薇看着他，宸随云的眸子仿佛有种致命的吸引力，深深将她的视线锁住，她竟一时摆脱不开这两点寒微的光芒。她的眼中闪过一丝迷惘，抱住头道：“我不记得！不记得！”

　　她面上显出痛苦之容，仿佛一段极其重要的记忆被锁住了。

　　宸随云轻叹道：“大觉上人太过多事！”他的眸子轻轻移开，伍清薇颤栗的肩头上的压力似忽然消退，那段记忆也就变得不那么重要起来，她的心头却升起一阵空虚感，似乎这段回忆虽然痛苦，却极为珍贵，而一旦它变得不重要起来，她的人生也就轻飘飘的宛如羽毛了。

　　但她的心性活泼，立即将这些她不能理解的事抛到脑后，紧紧盯住宸随云，道：“来吧，我替他们打一架！”

　　宸随云笑了，他一笑起来，温煦的光芒立刻在他的脸上散开，使他看起来宛如明月般动人：“你？”

　　伍清薇骄傲地挺起胸来，道：“峨嵋派弟子伍清薇，难道不值得你出手么？”

　　宸随云道：“峨嵋有两招，一名高山，一名流水，你可知道？”

　　伍清薇不屑道：“怎会不知道？这两招乃是取钟子期遇俞伯牙之故事，取高山流水，知音唱和之意，高山之招，使人如高山，高不可攀，险不可越，防守稳固，坚不可破；流水之招，御气飘身，使身轻如燕，配合峨嵋轻功，一跃十丈，迅若流水。此二招不过是峨嵋派的粗浅功夫，我岂能不知？”

　　宸随云道：“很好，那我便以高山、流水二招，来接清溪孤鸿二位的万古山河一羽毛。”

　　此言一出，当真是石破天惊，伍清薇、独孤剑、清溪老人、任孤鸿一齐动容，伍清薇道：“高山流水并非克敌制胜的招数，你……”

　　宸随云淡淡道：“天下招数，求其异则存同，求其同则存异，精妙冠绝天下的万古山河一羽毛是无上的绝招，普普通通的高山流水，也一样是不破的招数。”

　　伍清薇撇嘴摇头道：“谬论！谬论！”她口没遮拦，想到什么就说什么，宸随云也不以为忤，只因他全部的精神，都放到了清溪孤鸿的身上。

　　清溪老人终于收起了他散漫的笑容，沉声道：“阁下高论极有见解，我们兄弟若是还能再活二十年，仔细想想阁下此话，也许能够创出比万古山河一羽毛更高的武功来。但现在……”

　　他不再说话，因为他的人已经化成了一柄剑，一柄出鞘的，彩光四射的剑。已没有人能挡住的剑！

　　任孤鸿身上忽然泛起了一阵粼粼的波光，似乎他的人也化成了一片水，一片汪洋。眨眼之间，水雾为他内息摧动，漫天升腾，都笼罩在他掌力御控之下。点点飞花不断掠过清溪老人的长剑，镶嵌在这片雾气上，雾气与花便化为一个整体，而鸟鸣之声在这深沉的雾气中，显得那么悦耳，那么清晰。

　　所有人的脸色都郑重起来，因为他们知道，旷绝天下的万古山河一羽毛，就要出手了！

　　独孤剑忽然就觉嗓子干涩沙哑，这一剑还未出，剑气已然布散而出，刺伤了他的肌肤。

　　宸随云缓缓抬手，一道真气从他手心鼓涌而出，立即散放成万瓣莲花，再度卷涌而来。这正是峨嵋派的高山决，但宸随云并未让这些莲瓣包裹住自己的身体，而是层层绽放陨落，收束在手中的纸扇上。他的右手立即端凝不动，宛如高山，但左手却迅捷无伦地变幻着，流水般的真气不停地从他的指尖涌出，一丝丝地缠绕在纸扇上，他身上的杀气忽然消退，因为所有的杀气，都集中在了这柄折扇上。

　　月色昏黄中，茶庵寺里突然暗了一暗，繁花，鸟鸣，雾气，水声，纸扇，杀气，在这一瞬间仿佛都消失了，所有的光芒都被剥离了这个世界，经过千世百年的淬炼，再度轰然出现在这个小小的角落里！

　　所有的颜色都集中在一点上，化作一滴无比璀璨的艳色，随着任孤鸿与清溪老人用生命凝结的一剑，刺破苍穹，倏然就射到了宸随云的面前。宸随云手一抖，他的折扇忽然张开，高山决之凝厚，流水决之清灵，两股截然不同的真气紧紧涌合在一起，瞬间就将这点浓艳包围住。但这点艳色却不是任何力量所能包围的，一触之后，立即爆发出一声厉啸，艳色更转浓烈！

　　一鼓息之间，艳色倏忽涨大，带着蓬勃的光芒，忽然冲溅而出！如果说前面的剑招是片羽飞越，那此时这片羽已化作万里山河，猛压而下！

　　但就在这瞬息之间，宸随云的内息忽变。高山决忽然变成了流水决，流水决忽然变成了高山决，本来的凝厚变成了清灵，本来的清灵却化为凝厚。

　　这虽然是天翻地覆的变化，但高山决与流水决本杂糅在一起，两股力量忽然倾倒，却并没有造成太大的变化，只不过是稍微偏移了一点点。

　　万古山河一羽毛乃呕心沥血，千锤百炼之作，纵然是天翻地覆的变化，也未必能撼动，但恰恰是这微小的偏移，却让它也跟着稍稍偏了一点。

　　这一偏移，将大力凝锁在微小中，已不可抗。偏移虽小，但本是蓬勃涨发的剑气，却不由得一缩，跟后续涌发而至的勃然大力撞在了一起，艳色立即轰然散开！十八珍禽一齐哀鸣，碎羽满空中，高山决与流水决倏忽交错变化了十余度！

　　满空鲜花倏地一窒，宸随云轻轻一指点在了剑尖上，忽然响起了狂暴的风，将漫天水雾冲散。宸随云轻轻将手指放开，那柄剑忽然就散了，散成十丈红尘。

　　任孤鸿与清溪老人满脸萧索，完全不管滔天水浪落下，将他们浇得透湿，喃喃道：“败了……我们败了……”

　　胜败为兵家常事，但多少人能看穿这个“败”字？

　　宸随云的脸色也有些萧索：“应该算是我败了，我用的虽是高山流水决，但手法却是万古山河一羽毛。此招威力太大，除了以己破己之外，无法可破！”

　　他看着自己的手掌，掌心也显出一道淡淡的血痕，他的声音有些寂寞：“你们将血魔搜魂术运用为此招，以花鸟清泉之风雅，化解血魔的戾气，以花为血，以水为血，妙就妙在让这本来血腥无比的法术，变得如此从容优雅，其中境界，实在远出其他修行者之上。所以你们的招数可谓称绝天下，并没有丝毫破绽，纵然赢了，也不是我的本事。”

　　清溪老人苦涩笑道：“不是又怎样？血魔搜魂术一出，我们的武功就将完全散去，这所谓万古河山一羽毛，也不过一场梦幻而已。”

　　伍清薇、飞红笑禁不住一怔，血魔搜魂术？清溪、孤鸿那称绝天下的一招，竟然是从这种武功中化出的，那么为什么她们从未听说过世上存在这种武功？而一旦施展之后，武功就将全部消散，这又是何等邪术？

　　两人正在犹疑，独孤剑似乎从方才那惊天一剑醒来，突然插口道：“我觉得万古山河一羽毛是有破绽的！”

　　清溪老人连看都不看他一眼，心中稍觉蕴怒，难道一败之后，什么下三滥的家伙都可以对他指手画脚了么？就连宸随云也说此招只有以此招才能挡住，又会有什么破绽？

　　宸随云却微笑道：“你说说看。”

　　独孤剑一面凝思一面道：“我觉得互用绝招，补为完美虽然是很好的想法，但却有个缺点，就是太没有信心！”

　　他很诚恳地看着清溪孤鸿二人：“若不是觉得自己的招数不够完美，威力不足够大，又怎会挖空心思去想这种途径？所以万古山河一羽毛施展出来时，虽然招数完美了，但你们的心却并不完美，只因你们的信心已瓦解在了这完美中，纵有完美的力量，却也缚手缚脚，所以才败在了宸随云手上。因为他虽用的是万古山河一羽毛的手法，但只是用其手法，信心不降反增，力量更能发挥得淋漓尽致。”

　　清溪老人心中忽然动了动，这少年的胡说八道似乎也有些道理，若不是当初在寇青天手下连败三次，他又怎会去练这万古山河一羽毛？他本极为厌恶剑的！何况还要弄些花啊鸟啊的在身上。每次他啼鸟舞剑，都生怕斩伤了这些漂亮的鸟。任孤鸿急急道：“那你有什么建议？”

　　独孤剑道：“既然你擅长的是剑，他精通的是水，为何不用剑的就用剑，用水的就用水？难道剑用不好，用水就一定能好了？”

　　任孤鸿登时呆住，是啊，他何必要用水？他本被许为剑术奇才，是剑中少数的几个真正的高手的！他又何必用水？万古山河一羽毛的每一个细节都迅捷地在他心中流过，最后杂迭成一滴艳色——如果用剑的是他，凝水的是清溪，那这一招的威力又如何？

　　他的心忽然清明无比，这滴艳色忽然放得无比巨大，充满了整个世界！他不禁爆发出一阵大笑，这笑声也同样从清溪老人口中发出，他们紧紧握住对方的手，满脸都是喜气。

　　因为他们忽然悟了，就在他们武功全失之时，他们顿悟了；就在这少年也不知有心还是无心的胡说八道中，他们悟了。他们本就徘徊在剑道的瓶颈处，所差的，只是那一线而已。

　　而今，一旦越过去，回头看来，便是一片光风霁月。

　　武功虽已失去，但武学之道本身就是一场无言大美，只要妙参天道，就算永远不能使出，就算从此绝响，那又如何？

　　任孤鸿与清溪老人笑声音越来越大，这两个已然失去武功的老人，相携走进了茫茫月色中。

第十九章 碧血瑶光

--------------------------------------------------------------------------------

　　宸随云并没有阻拦，他只是微笑看着独孤剑，目光中带着一丝亮色。伍清薇听不明白，有些意兴阑珊地道：“既然不打了，那我们回去吧。你结交敌人，回去仔细跟你算帐。”

　　宸随云道：“你们不能走。”

　　伍清薇叫道：“为什么？”

　　宸随云拥着檀香兽尾，淡淡道：“既然任孤鸿与清溪老人走了，你们就不能走。”他注视着独孤剑：“等你什么时候想出破解我的办法，我就会放你走。”

　　伍清薇抗议道：“你这么高的武功，他怎么可能破解得了？”

　　宸随云的目光投向独孤剑，久久不能移开：“我以前，以为只有绝世的武功能够破坏我的计划，但我如今不这么想了。”

　　他的手并没有动，甚至连脸上那淡淡的表情都没有分毫改变，然而伍清薇只觉一股柔和的力量倏然降临她的身体，她惊呼一声，已被这股力量拉得横飞了出去。独孤剑大吃一惊，急忙抢前驰援，那力量分成两截，一截卷着伍清薇直飞到宸随云身后，而另一截挡在了独孤剑面前。独孤剑只觉猛地一窒，五官登时闭塞，慢说是发招伤敌，就连自保也几不能够。他急道：“我想到破解你的方法了！”

　　宸随云摇头微笑道：“那么急做什么？你还不能，你需要我帮你一下。”

　　他手中的折扇忽然飞出，漫天的鲜花艳色尚未消褪，依旧悬浮在淡淡的月华中。这柄折扇仿佛将月色全都拢了起来，清芬斜悒，向花树丛中挥去。飞红笑一声惊叫，被这团花卷起，劈空落了下来。他那无形无常的劲气源源不绝，又分出了一股，将飞红笑也控住。这三人本都有一身本领，但在宸随云这无常剑匪夷所思、无迹可循的攻击下，满身功夫都施展不出来，被他轻易缚住。

　　宸随云对飞红笑微笑道：“你也该看得够了，那便做我的砝码吧。既然你是同他一起来的，大概在他的心中也有一定的地位。我以你们的生死相胁，想必他会认真考虑的。”

　　宸随云并没有进一步逼迫，静静等着他们回答。

　　飞红笑看了独孤剑一眼，笑道：“你拿我逼迫他是没有用的，只怕你还不知道，我是他的敌人，本是奉师命来杀他的！”

　　宸随云哦了一声，飞红笑道：“你还认为他会为我而答应么？”

　　宸随云道：“会。”

　　飞红笑气结。她有七窍玲珑心，万般理由，但无奈宸随云什么理由都不听。

　　伍清薇愤怒道：“你这可恶的家伙，我最受不了你这副表情了，你若是以为以死相迫本姑娘就会就范，那就大错特错了，不信你就试试！”

　　她气咻咻地盯着宸随云，似乎被抓起来远没有被这个人看不起那么气愤。宸随云淡淡看着她，忽然一笑，道：“若是交换呢？”

　　伍清薇一怔，道：“什么交换？”

　　宸随云道：“你可看到我方才施展高山决与流水决的手法了么？若是我将这手法交给你，并且以内息导通你的任督二脉，让你顷刻之间修习成这大挪移功，你是否就可以帮我了呢？”

　　伍清薇怦然心动！方才宸随云施展的手法，难道就是叫做大挪移功么？那可是能够胜过任孤鸿、清溪老人合施千古山河一羽毛的武功啊！她学成之后，说不定会成为峨嵋第一高手……不不，甚至是天下第一高手！

　　伍清薇一言不发，走到独孤剑身后，呛的一声长剑出鞘，抵在了独孤剑肩上。她的回答很直接，所以宸随云很满意。他转头看着飞红笑。

　　飞红笑忍不住道：“你……你又拿什么来跟我交换？我可不希罕什么武功！”

　　她的父辈乃是大大有名的武学泰斗，本身武功浩如烟海，她学都学不过来，自然不希罕别人的了。但隐隐之中，对宸随云即将开出的条件，却也有些期待。宸随云没有说话，只是朝北面的房子指了指。那已是茶庵寺里唯一的房子，此时依旧静静的，仿佛外边的风云变幻，都不能影响它，它已超越了这所有的一切，也被这一切遗弃。

　　飞红笑也不再说话，那正是她哥哥被囚的所在。于是她架起了独孤剑的另一只肩膀。

　　独孤剑大叫道：“就这么点好处，便将你们买了？”

　　飞红笑与伍清薇齐声道：“你闭嘴！”

　　她们忽然发现彼此的举动是如此和谐，忍不住相视一笑，敌意大减。独孤剑也只有苦笑，因为这两个女人他每个都打不过，也每个都不能打。他只有被二女押着，押进了北方雪芽精舍。

　　精舍中空无一人，飞红笑怔了怔，道：“我哥哥呢？”

　　宸随云淡淡道：“刚被我的人带走，有了你们，他已不配住这间精舍。”

　　飞红笑心中一紧：“你，你把他怎样了？”

　　宸随云看着她，唇际缓缓浮出一抹微笑，似乎在欣赏她的惊恐：“你若不答应，明天这里就会多一具死尸，你若答应，我就传令先放了他。”他从袖中拿出一枚传信烟花，向飞红笑晃了晃。

　　飞红笑想也不想，立即点了点头。虽然他以后还会找她哥哥的麻烦，但多一刻生机，总是好的。

　　宸随云轻轻一弹，那枚烟花顿时冲天而起，在天空中爆出一团蓝光。

　　他微笑道：“若你有幸从这里走出去，就能和他重见了。”

　　没想到事情这么容易，飞红笑不禁有些犹疑：“我怎么相信你？”

　　宸随云将手中的灰烬拂开，悠然道：“我不必骗你，因为，要再抓他易如反掌，随时都可以。”

　　飞红笑说不出话来，因为宸随云的每一句话，她不仅无法反驳，而且连置疑的权力都没有。

　　宸随云环视了一下精舍，道：“只要能打败我，一切方法都可使用。我给你们三天的时间，三天后……”

　　他不再说话，转身向外走去。伍清薇叫道：“慢着！”

　　宸随云闻声住步，伍清薇道：“据说你有个习惯，喜欢在比斗之前竭力使对手的武功达到颠峰，以求一战之酣快，是也不是？”

　　宸随云望着他，淡淡笑道：“前半句是对的，后半句却是错的。”

　　伍清薇道：“那好！他需要一些东西，才能让武功施展的淋漓尽致，你都拿来吧！”

　　宸随云等着她说下去，伍清薇双眼放光道：“他需要三柄名剑，还需要峨嵋派所有的秘籍，记住，是所有的！”

　　宸随云微微一笑，道：“我当年行走江湖时，曾用过一把剑，另外还有几把朋友送的名剑，颇为不恶，正可送给你们。没有别的了？”

　　伍清薇满意地叹了口气，道：“没有了，等我想起来再告诉你。”

　　剑与秘籍都送了来，没有片刻的延误。随之送来的有美酒，佳肴，都盛放在极为精致的玉器中，甚至连烛台都极为考究，房中不知什么时候腾起了一点幽微的麝熏清香，将这蜗居小室变成了温柔乡。伍清薇眉花眼笑地握着三把剑，翻着十几本泛黄的秘籍，连饭都顾不得吃了。

　　三柄剑她全都死劲地握着，别说给别人一把，就连让独孤剑与飞红笑看一眼，那都绝无可能。要说伍清薇本意就是如此，那是绝对错误的。但从第一眼看到这三柄剑时，她的本意就无影无踪了。因为她实在舍不得其中的任意一把。所有的都是她的最爱，包括这一桌的秘籍。她满足地叹了口气，大有意思永远在雪芽精舍中住下去。

　　飞红笑看着她，忍不住道：“难道你一点都不担心么？”

　　伍清薇满不在乎道：“有什么好担心的？反正宸随云找的又不是我！”

　　独孤剑微笑道：“可是若是我赢了，你就会得到大挪移功的心法哦。”

　　伍清薇的眼睛立即从剑与秘籍上抬起了。大挪移功！能够打败万古山河一羽毛的心法！这无疑比什么都让伍清薇心动，她望着她的秘籍，最后发现，峨嵋派的武功统统不能打败万古山河一羽毛，因为任孤鸿、清溪老人本就与峨嵋掌门齐名，他们两人合力，胜过禅门第一高手佛骨大师，自然非峨嵋心法所能克制。想明白这个道理之后，伍清薇立即把所有的秘籍打了个包，连同那些剑都背在了身上，使劲一跃，跃到了独孤剑身边，笑道：“你赶快想个法子，打败他！”

　　她加上一句：“我看着他那股自以为是的表情就恨，你打败了后，再教教我，我也打败他一次！”

　　飞红笑道：“那个是自然的。其实我很感激你的，宸随云能将峨嵋派的心法施展得如此出神入化，多少也跟峨嵋派有些关系，你要来了所有的秘籍，正好在这三天内好好参详参详。”

　　说着，她从伍清薇的包裹里掏出了一本《高山决》。伍清薇叫道：“那是我的！”

　　飞红笑道：“那你想不想要《大挪移功》？”

　　伍清薇陷入了艰难的天人交战中，良久，她方恨恨道：“好！给你！”

　　飞红笑淡淡一笑，又拿出了一本《普渡众生》来。她的手还要再掏，伍清薇实在忍不住了，一把抓住她的手，叫道：“不……不能再拿了！”

　　飞红笑依旧淡淡道：“你想不想要《大挪移功》？”

　　抉择总是如此艰难，需要撕心裂肺的代价。伍清薇一口银牙几乎咬碎，终于大叫道：“给你！都给你！”

　　终于，所有的剑与书都摆在了独孤剑面前的桌上，伍清薇的双目似欲喷出火来。她干脆看都不看，报复一般使劲咬着刚烤好的小牛腰肉，一面忿忿不平地想：本来是三人的事，为何总是让我付出？她的眼中涨满了晶莹的泪水，觉得自己委屈极了。

　　独孤剑从书堆中抬起惺忪的双眼，怅然道：“没有办法，完全没有办法！到现在为止，我们就只见他出过两次手，第一次杀了南宫放，第二次将任孤鸿与清溪老人毕生所修的千古山河一羽毛破得干干净净。他所会的绝不止这一招两招，我们纵算能够破他这两招，又如何再破他其余之招？何况……就算他那招大挪移功，我思来想去，都无招可破！”

　　伍清薇见他们愁眉苦脸的，书剑被夺的郁闷稍减了些，笑道：“多谢你们称赞。”

　　独孤剑皱眉道：“我们又没说你，你谢什么？”

　　伍清薇道：“多谢你们称赞大挪移功啊，等我学成之后，我会好好保护你们的！”

　　飞红笑冷笑道：“那可多谢了。不过你忘了我们是宸随云的赌注，如果独孤剑击败不了他，那我们两个便会先死的！”

　　伍清薇脸上掠过了一阵阴影，她这才想起了此点！于是立即着急起来，一个劲地催促独孤剑想办法。独孤剑早已殚精竭虑，但仓促之间，又如何能想起比万古山河一羽毛更好的招数来？

　　伍清薇突然眼睛一亮，道：“我去搬救兵！”

　　独孤剑也是一喜，道：“对了，师父见多识广，龙八兄武功高强，他们两人若是在此，只怕能够一战！”

　　飞红笑冷冷道：“不知你们的师父、龙八比之孤鸿清溪如何？”

　　两人顿时哑然。飞红笑道：“实话告诉你们，我哥哥的武功也不在孤鸿清溪之下，但在宸随云手中，还不是要杀就杀，要放就放？老老实实快点想个方法出来最好！”

　　独孤剑默然，良久叹道：“还能有什么好方法？只能拼了！”

　　二女也是心情沉重，是啊，还能有什么好方法？

　　三柄剑都是百年名剑，一柄长三尺三寸，上布细纹，宛如松针，沉甸甸的，透出隐隐的绿气来。剑柄上用暗色金丝镂出两个小字：“松纹”。另两柄稍细稍长，一柄做蓝色，映光视之，一道深蓝的纹路从剑尖一直透到剑柄处，隐约做龙形，稍稍挥动，蓝龙宛如活转一般，爪鬣四张，鲜活欲动，也在剑柄上刻着两个字：“瑶光”。一柄通体火红，剑刃也铸成火焰之形，上面飞列着无数血色金星，摸之微温。篆字曰：“碧血”。飞红笑苦笑道：“他所赠之剑分明是一男二女，特意为我们准备的，显然已有了足够的把握，而我们胜机更小。”

　　虽然明知如此，但三人也无可奈何，只好分配了宝剑，各自凝思苦练，预备两日后的大战。伍清薇眨着眼睛，不住地想出了稀奇古怪的方法来，但没有一件被采纳。伍清薇赌气不再想，全心全意修炼自己的如意心法，再也不管他们两人的死活。

　　三日转瞬即至，精舍响起了扣门声。伍清薇扬声道：“进来！”

　　忽然轰的一声，整个精舍塌倒。宸随云的手才伸出，想要推开房门，却没想到突然出了此等变故，也不禁有了一丝讶然。只见独孤剑、飞红笑、伍清薇面含微笑，整齐坐在精舍中，悠然道：“这就是我们对付你的第一招，出其不意。你一定想不到，我们会将精舍先拆个七八，等你敲门时再用力震倒吧？”

　　伍清薇笑道：“三个臭皮匠，赶个诸葛亮，我们这三日，毕竟不是白过的。”

　　宸随云微笑着点头，道：“果然没有白过，我的确没想到。我更加期待你们接下来的对策了。”

　　他的笑容犹在，但身上杀气陡升，显然，他已将三人当成了对手。

　　伍清薇连忙摇手，道：“先不要急，你想不想看看我们还准备了什么？”

　　她眼睛闪了闪，一副很神秘很得意的样子。宸随云看着她的眼睛，将肩上的檀香兽尾扶了扶，悠然道：“好，我看看。”他身上的杀气已如流风泻水一般消失了。

　　伍清薇笑道：“你想不想做个游戏？”她也不等宸随云回答，抢着道：“这个游戏很简单，只要你猜准我哪只手中有东西就可以了！”

　　说着，她伸出了两只手，两只攥紧了的手，满脸殷切地望着宸随云。宸随云盯着她的手，他无论如何都没想到，伍清薇竟然要跟他做游戏。他本是来杀人的，但现在，他却要做游戏。

　　他做还是不做？

　　伍清薇很得意，这是她想出来的绝招，无论如何，宸随云的心绪都会受这游戏的影响，只要有影响，便有可乘之机，那时，独孤剑就有机会了！

　　宸随云望着她，忽然道：“我猜你两只手中都没有东西。”

　　伍清薇大笑道：“那你可就错了！”她自然知道自己左手中握着一枚花种，她得意之极，至少宸随云已先输了一局！她得意地张开手，花种子慢慢从她的纤指下显出，但就在她手掌放开的一瞬，那枚花种子凭空不见了！

　　就在众人眼睁睁的注目下，花种子秘魔般消失！伍清薇惊愕地张大了眼，望着两只空空如也的手，猛然抬头，道：“你卑鄙！分明是你抢了我的花种！”

　　宸随云悠然道：“我只看到，你的手里什么都没有。”

　　伍清薇只觉怒气都要把她的胸口冲炸了，她恶狠狠地盯着宸随云，宸随云脸色却丝毫不变，若不是早就商量好了计策，伍清薇真想冲上去把这个人狠狠揍一顿。她使劲跺了跺脚，再也说不出话来。

　　飞红笑悠然道：“我也要跟宸公子比一比。”

　　她取过一杯水来，耀雪寒辉掌力运处，杯中清水慢慢凝结成冰。飞红笑轻轻一用力，冰块连杯子都碎裂，坠地。她笑道：“宸随云公子若是也能同样做一次，那么我甘拜下风。”

　　她笑嘻嘻地看着宸随云，心中得意，因为她知道耀雪寒辉掌乃是她门中秘传，绝非别人能够习得！何况她早就将所有的杯盘碗盏都砸了个稀烂，宸随云纵然能够凝气成冰，难道用手掬水不成？飞红笑脸上笑意越来越浓，她极为得意自己这个釜底抽薪之计！

　　宸随云看着满地的碎冰，忽然道：“不知这个行不行？”他指的，是那泓清泉——地脉灵泉。

　　飞红笑吓了一跳，这地脉灵泉如此宏大，宸随云就算精通寒冰真气，又岂能将如此大的一潭水全都冰住？难道他的修为真的如此高，竟能够一法通万法通，无所不能了么？她下意识地点了点头，宸随云微微一笑，一手探入清泉中。水浪激天而起，飞花落下，竟被他尽皆控在掌间，晶莹闪烁的宛如盛在了极为通透的玉碗中一般。三人看得目瞪口呆，全然想不到竟然有此等通玄功力！

　　宸随云笑道：“我只见你用过一次，也只能做到如此了。”他掌力分扬，那巨大的水浪忽然分成一片一片，冲天而起，组成一连串的银龙，昂首摆尾落了下来。宸随云掌力不住鼓动，水浪激天，银光匝地，碗大的冰块不住飞出，片刻功夫，居然将地脉灵泉完全封住，成为一潭巨大的冰雕。三人目瞪口呆，骇然之极。

　　宸随云袍袖轻拂，身周飞扬的缨络顿时沉落下来，气定神闲，他微笑道：“现在可以让我看你们的杀手锏了么？”

第二十章 春冰乍破

--------------------------------------------------------------------------------

　　独孤剑苦笑，他们设计出了这三招，分散宸随云的杀气，消耗他的内力，却就是没有杀手锏。

　　宸随云的力量太神秘，太强大，他们完全想不到击败他的方法！

　　宸随云看着独孤剑，笑道：“你不必怕，我方才不约束真力，便是想耗尽内息，直至与你相若。……如今，我已不能催动无常剑。”

　　独孤剑默然，他手持松纹剑，缓缓走了出来，站到宸随云面前。忽然，整个世界仿佛离他而去，他的人被剥离出来，赤裸裸地站在宸随云面前。

　　他只看得到宸随云，他也只能看得到宸随云，因为，此外的世界再无意义。

　　剑，宸随云，一战！

　　这便是他生命的意义，似乎，他注定了就该死在此地，化为灰烬增长面前这人的辉煌。

　　那注定辉煌的，以及这注定毁灭的，终于走到了一起。

　　于是，一战再也无法避免。

　　他能够感觉到宸随云身上的真气的确黯淡了许多，甚至并不比他强。但他的气势仍然完美，没有一丝杂质。武功不外乎两个字，攻、守，而武者的内息，也就分为两层，攻息、守息。攻息外强，动若脱兔，静若处子。守息内敛，不破不败，无泄无漏。攻守相合，内外兼生，便囊括了天下所有武学。但百年之前，有位绝顶高手简春水却加入了另一层的真气，叫做“循”。

　　循息如其名，乃是将真气化为极细的气丝，周游于身体四侧，宛如军阵哨马般，一旦探测到外力跃动，便立即引起心神警兆。绝顶高手的循息甚至可以远放到十几丈外，无论风吹草动，虫鸣兽脱都无不在其笼罩之下。更有一些奇人异士更能通过循息上达天听，感受到虚无中的危机。

　　独孤剑的循息是从太乙三清剑中所得，循息乃是三道无形的真气丝带，相环相生，围绕在他身侧，不时分出一股，快速扫过周围。等他功行完足之后，循息便会由三生九，进而化为万万千千，将一切气机笼罩住。面对宸随云这样的高手，他自然丝毫不敢怠慢，循息谨慎地放出，探察对手的循息。

　　一个人的修为高低，往往就表现在循息上。循息乃是攻息、守息的引子，循息越强大越灵捷，攻守也就越迅越猛，反应的时间就越短。而且循息往往远放于体外，两人对战之时，最先接触的，往往就是循息。

　　哪知独孤剑的三清循息探出后，几乎触到了宸随云的身上，却仍然没有感受到宸随云丝毫的循息！他大吃一惊，急忙将三道循息一齐弹出去，围绕着宸随云上下左右扫了一遍，脸色跟着变了——宸随云竟似从未修炼过循息一般！

　　这怎么可能？要知内息乃是习武人的生命，无论目视还是耳听都绝没有内息感应迅捷。所谓天视地听、天眼通天耳通，也不过是循息修到极处的神通而已，如何宸随云偏偏没有呢？

　　独孤剑心中征兆忽生，他闪电般收回了三道循息，全力摧发守息！

　　一道隐晦的力量随着他的循息探来，在他有所反应之前，狠狠撞在了三道循息上。独孤剑就觉胸口一痛，丹田气息不由得一浊，三道循息同时脱离了掌控，竟被这道力量同化，化作对方的攻息，倏忽之间暴凌而起，火辣辣地抽在了他的胸口！

　　独孤剑身子踉跄后退，哇的一口鲜血喷出！

　　二女一齐大惊，她们实在没有料想到，两人连动都未动，独孤剑已遭重创！缓缓地，宸随云踏上了一步。杀气从他的体内宣泄而出，宛如有形有质一般，潮水般向独孤剑卷了过来。瞬间冰寒的恐惧感针一般刺着独孤剑的心房，他几乎忍不住要再向后退！

　　但他知道，只要自己再退一步，这崩溃退缩之势就再也挽回不了，他便会被宸随云的杀气完全压制住，直到他真气完全消耗殆尽！他猛地一咬牙，全力摧运守息，但却不敢外放，只盘旋在自己身侧半尺处，只听咯咯一阵响，宸随云的内力随着杀气隔空压了过来，几乎将他的身躯挤碎。独孤剑哇的一声，又是一口鲜血吐出。

　　血色紫黑，乃是他方才受击的淤血。

　　但他终于停住了身子。只不过这样的攻击，他还能承受几次？

　　宸随云秋辰般的目光从几人脸上扫过，冷冷道：“三天的时间，难道你就只想出了这点东西？若是还没有一点让我动心的，我就只好杀了她们，看是否仇恨之心能让你认真思考。”

　　他当真是说到做到，身子一转，向伍清薇飘去。独孤剑就觉身上压力一轻，心神不由一畅，看着宸随云的身影，他心中忽然莫名地一动，似乎把握住了什么很重要的东西一般。他的脚步不由自主地跨出一步。

　　这一步就在宸随云刚刚转身，身子才动之时。一步跨出，宸随云的身子立即停住！逼迫的压力轰然爆发，丝丝缕缕，掺杂在他那无形无敌的杀气中，海啸汹涌般向四下怒卷而来。独孤剑身子倏停，内息全都化为守势，镇住了身子。

　　慢慢地，宸随云转身，他的双眼中，笑意中流露出一丝嘉许。“很好，看来你已经有些心得了。”

　　独孤剑费力地思索着宸随云话中含义，无疑，他方才踏出的一步，已给宸随云带来了足够的压迫。但郁闷的是，他自己并不明白这压迫是如何而来的！他苦苦思索着，忽然，心中电光石火地想起了宸随云与孤鸿清溪一战！

　　是的，他从那一战中悟出了后发制人，不露破绽的道理，但却为何一直不学以致用呢？他方才踏出的这一步，正踩在宸随云旧力将竭，新力未生的空隙里，立即引发了宸随云的震惊，这不正是后发制人么？一想到此点，独孤剑不禁心中大为高兴，攻息、守息、循息同时一提，精神一振，目光炯炯地盯着宸随云。

　　他这时突然体会到了后发制人的妙处，宛如窥知了一个全新的世界，全副精神都放在宸随云身上，密切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同时极力约束着自己的三清之息，唯恐露出半点破绽来。

　　有绽就有破，这后发制人的诀窍，就是先让自己没有破绽。独孤剑有些明白宸随云为何不放循息了。

　　慢慢地，宸随云露出了一丝微笑。

　　压力凭空消失，宸随云的笑容渐渐扩大，使他整个人如沐朝阳，雪衣银发在日色下飞扬，宛如一只出尘羽鹤，都随时会凌风而去。

　　渐渐的，他点头道：“很好，你悟的很快。那么我也就不再保留了，只要你有片刻的懈怠，我便杀你。”

　　他随意而立，仿佛全身都是破绽，但他那闲定的气势，却让这些破绽全都消亡殆尽，整个人仿佛进入了禅家的“空”之境界，再没有半点破绽。他的人也仿佛跟这片天地融为一体，流水鼓风便是他的呼吸，落花飞羽便是他的行动。独孤剑面对的是一个人，他却有种被千军万马包围之感。

　　宸随云淡淡的声音传了过来：“只守不攻，岂为王道？”

　　独孤剑心沉了沉，他未尝没想到这一点，只是光守就竭尽了全力，他又如何攻？

　　宸随云目中的笑意被散垂而下的银发遮盖，他轻轻叹息道：“也许我本就不应对你抱太大的希望……”

　　他的杀气陡然一寒，独孤剑猛然心惊，知道他将下杀手了！他的心不由自主地紊乱起来，因为他知道，自己绝挡不住他的一击！

　　突地，飞红笑冷冷的声音传了过来：“要杀他，先杀我好了！”

　　她站在独孤剑身后，身上的气息猛转凌厉，那是席卷一切，斩杀一切的凌厉，让宸随云也不禁动容：“玉石俱焚？”

　　飞红笑的声音有些沙哑：“你见识广博，想必知道此功之威力！”

　　宸随云揽起檀香兽尾，他的声音在茶庵寺寂静的空气中显得有些幽然：“玉石俱焚一旦施展之后，纵然能胜，也必夭寿十年。为了这个男子，值得么？”

　　飞红笑没有回答，只是那气息更加凌厉，盘旋过两人的头顶，化为杀伐之云，笼罩而下。

　　夭寿十年？独孤剑心中一阵惊愕，跟着便是一阵感动，他猛然挺直了身躯。

　　他的功力并未有分毫的增长，但他的心忽然坚强起来。他不能眼看着一个女子为自己这样付出还无动于衷。他猛然发出一声大喝，全身功力都灌注进了松纹剑中。立时那些旁逸斜出的松针尽皆染上了一层碧绿，鲜活欲滴，从剑身上绽开，将一柄剑盛开成一枝横斜的苍松。什么后发制人，什么绝无破绽，都再也不须理会，长啸之声不绝，他劲力鼓动宛如狂风，蓄势已满，护在了飞红笑的身前。他一定要护住这个女子，绝不能让她为自己而受伤，就算拼上性命也一样。

　　宸随云盯着他们，他忽然叹了口气，转身向寺外行去。他的声音飘飘渺渺地传了过来：“我虽有绝世武功，却也没有把握杀两个拼命之人。”

　　他的人影没入了茶庵寺外的绿意中。

　　“你并没有让我失望，我们一定会再见的。”

　　独孤剑松了一口气，急忙转身，就见飞红笑满脸殷红，身子已然摇摇欲坠。他急忙扶住她，急声道：“你……你怎么样？”

　　飞红笑淡淡一笑，道：“我没有事。”

　　独孤剑急道：“怎会没有事？你为什么要施展玉石俱焚？你怎么会这么傻！”

　　飞红笑看着独孤剑，独孤剑满脸焦灼，扶住她的手微微发抖，显然关心已乱。飞红笑轻轻道：“傻瓜，我是骗他的，我哪里会施展什么玉石俱焚？那只不过是我们派中最粗浅的功夫，叫做春冰乍破。”

　　独孤剑心情激荡，突然一把将她抱在怀里，大声道：“宸随云怎会看错？”

　　飞红笑轻轻闭上眼睛，那抹殷红仍然停驻在她的脸上，仿佛被晚霞染红了一般。她轻叹了一声，享受着这片刻的温柔。

　　这温柔又能多久？

　　突然，“哇”的一声，响起了一阵啼哭。独孤剑吃了一惊，急忙放手，就见伍清薇双眼含泪看着他们两，脸上又是伤心，又是委屈。独孤剑不明白她为何哭，讷讷道：“清薇……”

　　伍清薇哭道：“独孤大哥，若是你有什么事，我也一定牺牲了自己的生命来救你的！可我为什么晚了一步？”

　　她掩面哭泣，突然飞身奔出。独孤剑大急，道：“清薇！你去哪里？”伍清薇不答，转瞬也没入了这片碧色中。

　　独孤剑急忙追出，只听飞红笑一声娇哼，昏倒在地。独孤剑望望伍清薇奔走的方向，又望望飞红笑，叹了口气，将飞红笑扶了起来。

　　他抱着她走到茶庵寺残存的一张石桌前，抱着她坐下。飞红笑似乎在昏眩中感受到什么痛苦，紧紧皱起了眉头。独孤剑心中升起一股感激与爱怜，轻轻伸手，将她垂散的乱发拂开，看着她清丽的脸，呆呆地沉思着。

　　他并不知晓飞红笑的根底，甚至可以说，飞红笑本是他的敌人，但在他初入江湖之际，就与这个女子结下了不解之缘，此次共抗强敌，舍命相救，更是深印心底，永无法相忘。他心中不由兴起了一个念头，若是飞红笑也如伍清薇一般，是正派弟子该多好。

　　但他知道，这始终只是个梦想，总有一天，他们将在战场上兵戎相见，带着彼此的血与泪。

　　他沉思着，甚至忘了世间万事万物，直到耳边一声娇咳将他惊醒。他急忙抬头，飞红笑不知何时已经坐起，手扶在石桌上，低眉沉吟着。

　　独孤剑忙站起，道：“琳儿……”第二十一章 侠之大者

--------------------------------------------------------------------------------

　　郢城并不远，独孤剑却觉这段路程是如此的长，似乎走尽了他的一生。沿路物华变换，都引不起他的兴致。他攀上了郢山，突然，他的身形怔住了。

　　郢城北门紧闭，门前黑压压地列着一片大军。

　　金国的大军。

　　上书着金国女真文字的大旗猎猎作响，卷起万里长风，黑云般摧压着脆弱的郢城，整个郢城都仿佛在颤栗着。

　　独孤剑大吃一惊，他被困茶庵寺三日，难道金军竟然已追到了此地么？俪大将军一定等着他回去开战呢！独孤剑惊骇过后，战意顿起。王老爹跟虎子的泪眼在他眼前一闪而过，他一定不能辜负他们，他要保护他们！

　　幸好现在作战的不只是他，不只是降龙、伍清薇、龙八，而有俪大将军所率领的五千钢铁雄师。敌人看去虽多，但独孤剑仍有必胜的信心！

　　他眼见金军将士在紧闭的城门前耀武扬威，不住叫骂叫阵，胸中豪气顿生，身子掠起，轻烟般向金军投去。

　　一声长啸裂空响起，独孤剑手中长剑耀日生辉，身与剑合起，宛如一道青锋，疾插而下。那些金军将士立即觉察，顿时大声鼓噪起来，十余骑兵快速上马，手挺长枪，向独孤剑冲了过来。

　　独孤剑长啸曳空，闪电般从骑兵中冲过，身后鲜血暴起，那十余骑兵尽皆负伤。独孤剑身子不停，双脚用力顿在地上，铲起了好大一片灰土，用力向后扬出。尘烟冲天而起，瞬间将整个金营罩满。那些金军目不见物，不由有些惊惶。独孤剑将杀气缩到最小，剑剑刺出，不带一点风声，瞬间又是刺伤了十几人。

　　猛听一声冷笑，一道锐风向他袭来。独孤剑回手一剑，“当”的一声脆响，一股大力从剑锋上狂涌而至，独孤剑竟立身不住，踉跄前行了几步，才勉强站住。

　　独孤剑骇然，在如此重的尘土中，此人竟然能精确地找到他，并能毫厘不差地攻他要穴，难道真有所谓天眼通么？他反手一剑撩出，运足了劲力，与飞来之物一触，砰的一声闷响，独孤剑的胸口如受大锤猛击，气血翻涌，心神一阵激荡。他脚下一滑，趁着金国将士还没有发现他，急忙躲入了尘埃深处。迷蒙之中，只见金国将士仿佛受了这急风的指引，尽皆向这边奔了过来。

　　独孤剑心中惊骇之情尤重，此人劲力竟然精妙到了如此境地，他又岂能胜之？他信念一动，默念尘土起前金军帅旗的位置，贴地疾窜而去。他唯恐急风再度袭来，轻功运到极处，不住在金军将士身侧穿行，拿他们做挡箭牌。那偷袭者似乎一时拿不定他的方位，急风便没再出现。独孤剑晃了几晃，已然窜到了帅旗之下，松纹剑清光闪烁，一剑向旗杆砍了下去。旗杆顿时崩开好大一个缺口。劲风吹了过来，旗杆一阵摇晃。他立即收剑，全力向郢城北门奔去。

　　帅旗倒地，金军一片混乱，独孤剑见自己声东击西、围魏救赵之计已经成功，心下暗喜，更为谨慎地运转轻功，不一时，已经奔出了金营，烟雾渐淡，看到了大门黑沉沉的轮廓。

　　大门紧闭，独孤剑跃身向城头掠去。突然，就听身后风声劲急，向他后背急袭而来。独孤剑猛然一声长啸，施展师父所授武当派的独门轻功梯云纵，身子更拔高了三尺。那急风几乎是贴着他的脚底掠过，独孤剑百忙中看了一眼，心下更惊，却只是一个普通的石块！正惊心之间，急风更响，更迅捷地袭来！独孤剑劲力已到了尽头，却哪里还能躲开？电光石火之际，他突地劲力一撤，身子直坠了下去。急风紧贴着自己的头皮掠过，独孤剑全身都冒出了一阵冷汗。

　　还不待他定神，身后冰寒之意滔天升起，他不须看，都知道那位隐藏在金军里的绝顶高手，已然欺到了身侧，只要他身子落地，只怕就再也无法脱得了他的毒手了！

　　独孤剑心中忧急，但事到如此，人力已然尽了，却又能如何？他握紧了手中的松纹剑，大不了一拼！

　　突地城头上响起一声大喝：“独孤兄弟，接住了！”

　　独孤剑急忙抬头，就见龙八当头扑了下来。半空中龙八大手用力挥出，独孤剑身子借力腾云驾雾般直飞而上，半空中轻巧的一个盘旋，稳稳落在了城头上。而龙八则轰然坠地。

　　龙八双脚一接触到地面，立即死死立住，再也不动分毫。他的身子慢慢站直，宛如铁塔一般，双目中燃烧着无尽的战火，炽烈地盯着对面。

　　独孤剑随着他的目光望去，心中不禁又是一惊。

　　漫天尘土渐渐息下，一袭黑衣静静地站在风尘之前，晴明的日光落在他身上，也变得幽暗起来。他就仿佛是一个无底的深渊，吸尽一切光明与温暖，只将荒凉与恐惧留下来。

　　黑衣人！

　　急风袭他的，居然是黑衣人！独孤剑不禁有些后怕，黑衣人的修为高妙诡秘，适才只怕没有瞧得起他，未曾全力出手，才让他这围魏救赵的计策奏效，逃了出来。若是他有三分重视，只怕独孤剑已然葬身金营中了。

　　黑衣人似乎注意到独孤剑的目光，冰寒的眸子缓缓抬起，注目在独孤剑身上，冷冷笑了笑。他的笑也宛如万年玄冰一般，笑得独孤剑心中一寒。跟着他的目光垂下，望向龙八。

　　万千金军这才发现龙八，立时一齐咆哮，驱马向郢城北门冲了过来。

　　轰然战尘中，龙八傲然不动。他缓缓抬掌，仿佛手掌中握着的是千军万马。他沉声道：“日前我有伤在身，未能全力一战，现在，我的伤已好了！”

　　他突然一掌推出，狂飚般的内息轰然卷发，夹杂着尖锐的嘶啸声怒潮勃发，疾冲向前。龙八掌势倏然一停，那奔涌的内息失去了控制，登时散成了一大片暴杂的劲气。龙八另一只手掌跟着推出，大喝声中，两股劲气一放一收，劈空撞在一起，立时发出一声惊天动地的大响，烟尘暴起，怒冲九天，瞬间高可达十数丈！

　　金军骑兵方驱马冲了过来，这一掌宛如天崩地裂一般，座下战马尽皆受惊，嘶啸狂退，不少骑兵从马背上跌了下来，摔得人仰马翻。其余金兵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恐惧地停住了脚步。龙八缓缓收掌，宛如一座无法逾越的高山，稳稳守在了郢城北门之前。烟尘缓缓跌落，大风吹激，黄浪滚滚，打得金营一片狼藉。

　　龙八沉声道：“是今日一战，还是战场上见？”

　　黑衣人冷冷一笑，袍袖忽然无风而动，冲天烟尘并无一点沾到了他的黑衣上。

　　突然，金营中仿佛响起了一阵沙哑的嘶啸，龙八心头一震，想起了黑衣人所豢的金尸，不由心下暗惊。但他此时内伤尽复，大风云掌已可发挥十成的威力，却还怕谁？迎着黑衣人逼来的杀气一脚踏出，身子卷动风云，反将杀气向黑衣人压了过来。

　　黑衣人阴沉的目光一寒，身上的黑衣聚气鼓发，也是一步踏出！两人交替一步步踏出，相距越来越近，那杀气、内力相斗也越来越激烈！

　　黑衣人撮唇长啸，金营中响起了一阵嘶哑的应答声，几道人影冲天而起！

　　那些人影身上仿佛都带着极大的一团阴影，身形遍空，那么炽烈的阳光也不由得一暗，嘶哑的啸声更如铺天盖地般疾冲而来，龙八就觉心中一阵晕眩，似乎啸声有着勾魂夺命之能，连他那么强的守息，居然都无法完全阻挡！

　　龙八脸色一变，忍不住冲口道：“通天道尸！”

　　黑衣人咝咝一笑，道：“想不到你见识挺高，居然认得出通天道尸！”

　　龙八脸色变化，阴晴不定道：“你居然能练出通天道尸？”

　　那几条人影落下，恭敬地伏在黑衣人身后，一动不动。大团的暗色掩映在他们周围，虽在白日，他们的面目犹然隐隐约约的，看不太清楚。但却绝不是金尸显露的那种死灰色，肤色淡淡的，还透出一抹嫣红的韵致。其中有一位女子，面容甚为妖娆，风致动人。唯一与生人不同的是，他们的眼珠都呈灰色，没有一点眼白，看上去极为妖异。

　　黑衣人道：“通天道尸，道行通天，龙八，我今日并不杀你，明日战场上见！记住，你的性命是我的！”

　　龙八哈哈大笑，傲然道：“我龙八的性命早就不是自己的了，你若想要，只管来取！”说着，转身昂然向城门走去。万千金兵甲兵森然，他视若无物。既然黑衣人不言战，他就再也不看一眼，连背心要害都放给对方。黑衣人凝视着他的背影，身上黑衣缓缓息下，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城门嘶叫着挤开一条缝，龙八踏了进去。独孤剑急忙迎上，皱眉道：“想不到金军来的居然这么快，咱们赶紧去寻俪大将军，商量对策！”

　　龙八面沉如水，缓缓道：“俪大将军？已经没有俪大将军了！”

　　独孤剑一惊，道：“怎么？难道已经交战过，俪大将军殉难了？”

　　龙八道：“不是，他与他那五千士兵携着搜刮来的十万两银子，跑了！”

　　跑了？这消息宛如轰雷炸顶，独孤剑一时只觉得灵魂都仿佛被炸出了窍，脑袋里嗡嗡响着，思想一片空白。

　　跑了？这个要饮马黄河的大将军，这个有着豪情壮志的军人，这个怀着一颗报国之心的勇士，居然在金军压城之时，跑了？

　　难道他所说的那些话，都是骗他的么？独孤剑只觉得一颗心宛如被拧紧了，痛得无法忍受。他随着龙八向前走着，脑袋里空空的，无论怎么用力，都无法想起任何事情来。

　　他们穿过街道，那是嘈杂的，被恐慌笼罩的街道，每个人都在奔跑着，但却不知道该奔到何处。所有的士兵都逃走了，他们宛如赤裸婴儿般呈现在金军面前，没有一点屏障。他们拿自己一生的积蓄来供养着自己的军队，但这只军队却舍他们而去。他们怒骂着，诅咒着，却无能为力，有的人甚至幻想着这只是一场梦，赶紧跑回家，蒙着头睡觉，只求醒来后一切照旧。但却怎么都睡不着。

　　独孤剑费力地穿过这些人群，走进了他们驻足的那个院落。才一进门，就听到王老爹那伤痛的声音：“孩子，没想到你这么小，就活不下去了，爹对不起你，爹不该相信该死的税官，爹该带你走的！”

　　虎子不明白爹爹为什么哭的这么伤心，懂事地掂起脚，用自己的袖口给爹爹擦泪，一面道：“爹爹不哭。”

　　王老爹的泪水却落得更多，虎子见到独孤剑回来了，大喜，抓住他的衣襟，道：“大哥哥，你劝劝爹爹，爹爹只管哭。”

　　独孤剑无言。王老爹见到他们，猛然站起，大喝道：“你们这群畜生，骗光了我的钱，居然就这么一走了之，我跟你们拼了！”

　　他掳起袖子，向独孤剑冲了过来。但才冲到半路，对苦难的想象就立即击倒了这个饱经沧桑的老人，他哭着蹲下身来，陷入了绝望的嚎痛中。

　　独孤剑紧紧咬住牙，虎子看着他，道：“大哥哥，你怎么了？你是不是也要离开我们，所以爹爹才这么伤心？好多大哥哥离开我们了。”

　　独孤剑抚着他苹果一般的小脸，柔和而坚决地道：“大哥哥绝不会走，大哥哥会留下来，保护你们！”

　　他说的很轻，说给虎子，更多的却是说给自己。他咬牙转身，默默走了出去。

　　这个陷入恐惧中的城池显得那么喧闹，一些年轻人握着简陋的武器，在街道上四处奔走，仿佛想要与敌人拼死一博，但眼中却全是惶惶如丧的神情；几个少妇抱着襁褓中的孩子，呆坐在家门口，不时低下头掩面哭泣；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者，穿着儒生长衫，在门口升起一堆火，将多年收藏的书籍、字画一一焚烧……

　　更多的，却是一片濒死的沉寂。

　　独孤剑的心沉的宛如石头，他走上了城头，望着万千金军。

　　旌旗飘扬，金营虽经方才之乱，却迅速恢复得井井有条。显然这次统军的将领极有韬略。独孤剑心中忧愁更甚。

　　城头上站着另一个人，降龙。他竟然还能笑出来：“我一直等着你回来，怎么，够朋友吧？清薇呢？”

　　独孤剑心中烦乱，随口道：“清薇自己跑了，没有回来。”

　　降龙讶道：“怎么，她没跟你在一起么？不行，我得去找她，万一不小心撞进了金军中，她可就脱不了身了。找到她后，我们赶紧离开这里。”他转身向外走去。走了几步，见独孤剑不动，回身讶道：“怎么，你不去么？”

　　独孤剑摇摇头，道：“我要留下来。”

　　降龙吃惊道：“留下来？你疯了！金军没有三万，也有两万，你留下来能做的了什么？乱世人不如狗，我们能保住自己的性命，就算不错了！”

　　独孤剑抬头，望着天际那枯黄的云朵：“降龙，你还记得在灵宝山上，我们救龙八大哥的时候，曾经说过，我们要做大侠，现在放弃满城生灵，独自苟活，还算是侠义么？”

　　降龙搔了搔头，道：“虽然不算，但我们留下来，也不过陪着他们死而已，于事无补啊。”

　　独孤剑摇头道：“不，起码我该试试。”

　　他踏上城头的石墙，道：“我们的热血撒在这片土地上，天下会记得，黎民会记得，山河会记得，我并未辜负侠义二字。”

　　降龙热血冲动，大声道：“好！咱二人的血就送给了这座城，你不走，我也不走。咱二人若是有一人能活下来，再找清薇去！”

　　独孤剑笑道：“也去找我的师父。”

　　降龙道：“你不用担心他，他早就跑的没影了！”

　　两人的手握在一起，本来惊惧的心立即涌起了豪情万丈。满城黎民，要靠他们来守护，他们守护的，还有侠义！

　　不管这世上有没有大侠，他们就要做两个，用自己的热血，用自己的生命！

　　夜色，渐渐笼罩而下，这座城池中，已没有光明。

第二十二章 兵临城下

--------------------------------------------------------------------------------

　　独孤剑与降龙胸中豪情万丈，少年心性，觉得万千金军又算得了什么。两人大声谈笑，回到王老爹的院落，龙八却已不在了。

　　独孤剑灿烂的笑脸暗了暗，降龙大笑道：“没有他又怎样？我们照样抵抗金军！该走的，始终是要走的！来来来，咱们剧饮三大杯，出去杀他们个落花流水！”

　　独孤剑的一腔热情却被浇熄了大半。他清晰地知道，金军之中隐藏着什么样的人物，如果龙八在，凭着他的大风云掌，还有一战之可能，但现在……以他们两人的本领，只怕连黑衣人手下的通天道尸都打不过！却又如何奢谈对抗二万金军？他沉默地叹了口气，四处搜寻着。

　　潜意识告诉他，龙八已经走了，但他却有些不愿相信。那个虽被叫做魔头，但却如此豪迈，那个以一双肉掌孤对大军的龙八，就在此危急关头逃走了么？独孤剑心中满是苦涩，心情沉重之极。

　　这一晚总算过去，黎明的光辉尚未照耀满郢城，金军那喧天的战鼓已然惊起了所有人。郢城每个角落里都张满了惊恐的眼睛，人们惶急地抱在一起，那战鼓已然震慑了他们所有的希冀，瓦解了他们所有的斗志。当灾难来临时，人们能够选择的，唯有等待。

　　等待他们生命被夺取。

　　独孤剑皱着眉站在郢城城头，城下旌旗摩云挥舞，金军将士在号角的指挥下，整齐地列出阵势，缓缓向郢城北门逼了过来。晨风吹得旌旗猎猎作响，合着战鼓低沉的咚咚声，压得城墙几欲坍塌。独孤剑甚至能感到自己的心脏越跳越急，几乎被这种无形的压力挤出了胸膛。他深深吸了一口气，对降龙道：“你千万沉住气，我去去就来。”

　　降龙答应一声，道：“你若是也跑了，我就再也不认你这个朋友！”

　　独孤剑大笑道：“咱们还要共同杀敌的，岂能先跑？”

　　他跨上一匹马，出东门绝尘而去。

　　金国军队已然列好了阵势，林立的旌旗中，军队肃然站立，黑压压的望不到头。当先的帅旗麾动，一道黑流鼓涌而出，顿时杀气宛如海潮浪打，直迫郢城北门！

　　黑衣人仍旧笼罩在那袭沉沉黑衣中，只是身上气势更为隐秘，杀气更寒。他身后紧紧簇拥了三名通天道尸，呈扇形翼护着他。黑衣人所修武功善于御使他人之力，此时背倚两万金兵，那浩浩莽莽的军阵之气被他借势而来，身上黑袍就宛如无边黑夜，侵侵然凌压过郢城北门。

　　黑云压城城欲摧！

　　黑衣人手抬处，干枯的声音啸叫道：“龙八，还不出来？”

　　他的声音中灌满了独门真气，凌厉宛如强箭，咯嚓一声响，啸声中隐含的劲气正中郢城头的战旗，战旗从中折断，飘飘落了下来。

　　降龙虽然天不怕地不怕，但目睹黑衣人如此威势，却也不禁暗暗心惊，禁不住犹豫道：“独孤剑这小子，不会真的跑了吧？”

　　独孤剑打马狂奔出三里许，下马轻轻一掌拍在马臀上，道：“马儿马儿，我若能逃得性命，再来寻你。”

　　马儿一声柔嘶，小踏着步奔入了林中，觅草吃去了。这是一片寂静的小丛林，蜿蜒绕着一条小河，在朝阳的清光中，显得格外静谧。

　　独孤剑忽然想到了武当，那时，他是无忧无虑的，现在，他却要为一城的百姓而战。

　　所谓侠义，对他而言，只是一个朦朦胧胧的概念，但他知道，如果他不奋剑抵抗，虎子这么可爱的孩子便会夭折在金军铁蹄之下。郢城的百姓们他十九不识，但他知道，这里面有许许多多像虎子这样的孩子，也许还有许多像降龙这样豪迈的壮汉，像伍清薇这样俏皮的少女，只要他抵御住了金军铁蹄，他们就都能回归安稳的生活，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过。

　　战火，本就不应该烧到他们身上。

　　独孤剑握紧了手中的剑，深深吸了口气，他的目光中充满了绝决。为此，他不妨血溅五步，头颅摧，肝胆裂。

　　他展开轻功，向郢城北门掠了过去。

　　大军摧城，黑衣人宛如上古神魔，带着无上的威严，紧紧逼压在郢城之前。旌旗摩麾，金军眼见宋军避不敢战，斗志汹涌怒发，一齐随着战鼓高呼起来。每呼一声，便齐唰唰地前进一步；每前进一步，战意气势便增强一分；战意气势每增强一分，郢城便脆弱一分，直到如危石悬卵，摇摇欲坠！

　　独孤剑大呼道：“战书到！”

　　黑衣人阴冷的目光倏然射到了他面前，两万金军的目光也跟着一齐转过来，独孤剑便觉心神一窒，那股庞大的战意仿佛化作实体一般，轰然怒压在他心头，巨大的压力几乎让他的身体分崩离析！他强提一口气，双手托着那柄松纹剑，一步步，并不快，但却无比坚定地向黑衣人走去。

　　烈风盘卷，黑衣人长发飞舞，目光如斧如凿，紧紧盯住独孤剑。那目光是如此灼烈，仿佛其中蕴涵着勾魂夺魄的秘魔之力，以独孤剑多年修为，竟然都有些抵受不住，他稍微抬了抬双手，松纹剑的绿意在日光映射下宛如一丛松花，稍稍隔断了这两道锁命目光。

　　黑衣人一眼见到他手中的长剑，心神不禁一震，他惊道：“你是谁？”他的声音尖锐，倏然直划上苍穹！

　　独孤剑一直很仔细地留意着他每一点细小的变化，见他如此惊惶，便对自己的计策更多了几分信心。他不答话，脚步更不停留，一直走到黑衣人面前，将松纹剑递了过去。

　　独孤剑初涉江湖，也知道这柄剑绝非凡品。但如此名贵的宝剑，黑衣人竟不敢接，反而后退了一步，似乎这柄剑乃是极为可怕的诅咒，绝不敢沾身一般。

　　他厉声道：“他已放了我，为何又来找我？”

　　独孤剑心念一动，原来锁在茶庵寺雪芽精舍中的，飞红笑的哥哥，竟然是他！

　　独孤剑思绪转动，但面上却连一丝一毫都不显露出来，缓缓道：“茶庵寺一会，却没有领略阁下的高妙武功。”

　　黑衣人见他手持宸随云的松纹剑，又知道茶庵寺之事，哪里还有半点怀疑？他师从黄泉老人，自艺成之后未尝一败，此次随从大军南下，本想建功立业，一争天下雄长。但在宸随云手下未走一招，便被擒下，对此人实是畏惧之极，此时见松纹剑再现，心中恐惧之极，忍不住连手都抖了起来。

　　独孤剑心花怒放，将松纹剑轻轻放在他手中，淡淡道：“郢城西门三十里外，枯竹寺中，故人正在等你。他说过，来与不来，都只由你。”

　　说完，转身循来路走去。两万金军肃然而立，全都双目喷火望着他，独孤剑昂首阔步走出，脸上神色丝毫不动。但他的心却跳的极为剧烈，只要黑衣人瞧出丝毫蛛丝马迹，不用亲自出手，一声令下，这么多人挤也挤死了他！

　　但黑衣人握着松纹剑，双手颤抖得越来越剧烈，终于大叫道：“我有通天三尸，未必就接不住你一招！”身子急跃而起，向西掠去。三具通天道尸如影附形般跟着他，瞬间消失在连绵的群山中。

　　独孤剑心下一宽，急步窜了出去。

　　大将突遁，金军将士都是一呆，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都一齐望向帅旗。帅旗之下，金军统帅全身裹在金盔金甲，看不清面目，他沉吟着，长鞭一指，进攻的号角声呜呜吹起，向郢城逼了过来！

　　独孤剑耳听号角声，心下焦急之极，也顾不得再去寻他的马匹，全力展开轻功，从东门掠进城中。降龙正急得跟热锅上的蚂蚁一般，一眼见到他，长长出了一口气，叫道：“你可回来了，这可怎生是好？”

　　面对着如此众多的金兵，他的满腔豪情早就消失的无影无踪，若说以他们两人之力对抗如此众多的金军，那无疑是以卵击石，连想一想都无比的疯狂！

　　独孤剑面容坚决：“大开城门，我们出城迎敌。”

　　降龙道：“可是就只有我们两人啊！”

　　独孤剑声音坚决之极：“就是我们两人！”

　　降龙跳了起来：“你疯了？”

　　龙八展开轻功，在茫茫平原上狂奔。

　　他知道，郢城满城百姓的生命，都凝结在他身上，系于他是否能追上俪大将军，并说服他挥军回师。

　　救孤城。

　　他的劲力已提聚到了尽头，几乎是在燃烧自己的生命。也许就只差了一刻，郢城便会变成修罗地狱。龙八见过太多的金军烧掠过的城镇，他不敢想象被金军攻破之后，郢城会变成什么样子。

　　他不能只是等待这一结局的到来，所以他不惜燃烧生命。

　　他能感受到真气在急剧地流失着，有些甚至是他的根本元气，永远无法弥补。就在这些本命元气亦将垂尽之时，他终于看到了俪大将军的军旗。

　　龙八舒了口气，身子闪电般飘入。

　　俪大将军正执了一本书，在帐中读着。见龙八飘入，他放下手中书卷，淡淡道：“是你。”

　　龙八沉声道：“你知道我要来？”

　　俪大将军笑了笑，道：“若你还是当年石门山上的龙八，你就一定会来的。”

　　龙八怒道：“但你却不是我所认识的敢在脸上刺下‘赤心报国，誓杀金贼’的俪琼！你将郢城百姓的血汗榨干之后，竟就这么溜了！”

　　俪大将军摇头道：“那是因为我知道，就算我留下也没有用。我只有五千人，我相信我的士兵每一人都是精英，但就算是精英又如何？敌得了两万金军，还会有五万、十万，既然金军挥师南下，郢城便守不住。我又何须抵抗？郢城破后，这些百姓血汗反正保不住，倒不如落入我手中，以后我会为他们报仇的。”

　　龙八只觉一股火辣辣的怒气从丹田中升起，就宛如一盆火炭在胸口踢翻，火烧火燎地难受。他忍不住大喝道：“你……你什么时候学会了这些歪理邪说？”

　　俪大将军的手在书上扣着，他脸上挂着微笑，浑然不受龙八的怒气影响：“什么时候？就是我一连四个月与金军血战，几乎拼尽了最后一人一枪，却没有人来救我，全都在拥兵自重，保存实力的时候！”

　　他的手轻轻抚着左脸，那脸上隐约还能看出些当年所刺八字的痕迹，却被金盔遮住，几乎显不出来。俪大将军脸上透出一丝红潮，也激动了起来：“当年你追随岳飞，两战皆胜，攻新乡县，擒阿里孛，败王索，何等威风了得？王彦将军苦心守城，却被你们视为怯懦，一意求战，终于引得金国大军集结，攻破了石门山，孤军溃散，几乎全军覆灭。你凭着绝世武功，见战事不成即遁走，但我们呢？我率着残部，转战百余里，数十次险死还生。但没有援救，没有一个人来援救我们！我们为百姓、为社稷、为热血、为德、为功抗金，但却只能自生自灭，得不到半点支撑。那种满身浴血、几乎绝望的心情，你这种武林高手能够体会么？那种从死尸堆里爬出来，周围满是同伴的尸体，却深深庆幸自己还活着的感觉，你曾经有过么？”

　　他说得激动了，身子倏然站了起来，目中精光暴射，盯住龙八。龙八竟然不能面对这眸子！是的，凭借着威力无伦的大风云掌，他是可以轻松地从这炼狱般的战场上逃脱，不必承受这些苦痛。

　　俪大将军重重跌坐在帅椅上，冷冷道：“从那时起，我就对自己说，最重要的就是自己活下去。我可以抗金，我可以杀敌，但我首先要保证自己能活下去！”

　　龙八紧紧握住拳头，是的，乱世最重要的就是活下去。只有五千人的俪军，挥师救郢城的后果，只怕就是全军覆没，再没有活下去的机会。

　　龙八无言，自古艰难唯一死，慷慨就义者，又有几人？

　　但这无疑是郢城黎民唯一的生机，俪大将军所说的都对，但人活着就为了这些道理么？就因为有人负过我，我就要负天下人么？龙八咬住牙，抱着最后一丝希望问俪大将军：“你究竟怎样才肯救郢城？”

　　他早就做好了准备，只要俪大将军一摇头，他马上就走。金国大兵迫城，他并没有太多的时间从容说服俪大将军。

　　俪大将军沉默着，他缓缓从案下拿出了一只酒壶，道：“我已经背弃了侠义，不再相信这世上还有侠义。如果你能向我证明侠义的存在，那我就算拼了这条命又如何？”

　　他指着酒壶，道：“这是鹤顶红，喝下去会有什么样的后果也不用我多说。你只能选择一样，是郢城黎民的生命，还是你的。”

　　龙八瞳孔骤然收缩！鹤顶红，毒中之毒的鹤顶红。一滴就可杀人，就算如他这样的绝世高手，也绝无法承受如此多的剂量。

　　壶是玉壶，淡青的玉色稍稍透明，朦胧地显出中间那沉如凝血的液体来。鹤顶红毒到极处，却也艳到极处。

　　这是绚烂的自毁，惨烈的解脱。

　　龙八凝视着玉壶，他不禁想起了自己那个永远做不完的梦。

　　他背弃了苦恋十一年的情侣，甘被人骂作是魔头，为的是什么？若他死在此处，那他所有的苦衷都化为流水，他将生生世世背负着魔头的骂名，再没有翻身之机。他的豪情，他的壮志，全都深埋在骂声中，化为尘埃。

　　只为了一城百姓，值得么？龙八脑海中忽然闪过独孤剑、降龙那稍带稚气的脸，灵宝山上，他们为了固守心中侠义的理念，救下了他，不惜对抗自己的长辈。

　　侠义，难道只是个梦么？还是本身就如鹤顶红一样，是如此艳丽的毒药？

　　龙八突然伸手，抓过那只玉壶。他心头不禁泛起一丝苦涩，是该结束自己的生命了么？让那些豪情壮志都付诸流水么？他笑了笑，举壶一饮而尽。

　　鹤顶红的味道并不坏，可惜并没有几个人能品尝到。龙八很奇怪自己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想法，一股炽烈的火力已然从腹中腾起，瞬间瓦解了他所有的内息。他的眼神变得朦胧起来，俪大将军仿佛想不到他这个决定会做得如此迅速，惊讶地看着他。这惊讶也变得朦胧起来，龙八的意识渐渐混沌，他只想沉睡，再也不要醒来。

　　这人生，太苦了。

　　却有一个淡淡的影子宛如水中之花，渐渐在他的眼前清晰，纤手轻柔无比地托住了他的脸。

　　九音、九音！是你么？

第二十三章 冰心玉壶

--------------------------------------------------------------------------------

　　“你有没有听说过空城计？”独孤剑一面用力将城门推开，一面对降龙道。

　　“我当然听过！”降龙心头有些郁闷，不明白在此紧要关头，独孤剑为何这么说。“当年司马懿率大军突来城下，城中无兵，诸葛先生急中生智，令士兵大开城门，自己独坐城上，抚琴而弹。司马懿唯恐有埋伏，不敢入城，反而退兵扎营。你不要欺负我是和尚，就不知道这些三国故事。我也读过书的！”

　　独孤剑道：“你也读过书？那实在是很让我惊讶呢。现在我们无兵无马，正与诸葛先生相似，所以我们也就只好效仿先人，摆一场空城计了！”

　　降龙叫道：“可我们没有诸葛先生那么神机妙算，万一金军不上当怎么办？”

　　独孤剑道：“我也有这个顾虑，可你有更好的计策么？”

　　降龙一呆，道：“没有！”

　　独孤剑斩钉截铁道：“那就按我说的办！”

　　城门已然大开，金军将士显然没想到宋军居然出城迎战，战鼓轰嗵之声登时一歇，金军齐齐止步，鼓动战意，准备一战。独孤剑与降龙大步跨出，两人傲然往阵前一站，所谓初生牛犊不怕虎，脸上都毫无惧色。降龙尤其喜欢这种万众瞩目的感觉，豪气陡升，睥睨四顾，不可一世。但一个豪情万丈的大和尚，却也有些怪异。

　　金军见他们两人如此气势，先尽是一愕，跟着哄堂大笑起来。两个小鬼头就想挡住两万大军么？我们吐口唾沫就可以淹死他们，扇扇手就可以吹跑他们，说话大声就可以震碎他们，一人擤把鼻涕就够他们洗澡的。轻蔑之语越说越奇，数目相差如此悬殊，这已不是两国交兵，而是一场滑稽的游戏。

　　但战争却绝不是游戏，金军哄笑之后，纷纷鼓噪，驱马冲了过来。独孤剑示意，降龙深吸了一口气，突然一声大喝。金刚狮子吼乃是降龙最得意的武功，此时一啸出口，当真如霹雳骤震，尘土被啸声中含杂的劲气震开，向金军疾涌奔冲，连战鼓之声也一齐压下！

　　所有将士齐齐一惊，降龙的疯魔杖重重顿在地上，立时大地震动，他那魁梧的身材宛如一尊神衹雄然傲立，金军不由一惊。

　　独孤剑聚满了真气，扬声道：“两万之军，何在我大国眼中？我宋军将士不屑与你们列队交兵，先遣我们二人来打军威战，若你们连我们两人都赢不了，趁早滚回黄龙府去吧！”

　　他也陡然一声大喝：“金国败将，不认识我了么？”

　　他与降龙踏上几步，那些金军收敛了轻蔑之容，立即认出了二人，想起几日前独孤剑几人击败了金军二百余人的军威队，进而使大军溃败，不由又是一阵鼓噪，再看着那洞开的城门，脸上充满了惊疑。

　　独孤剑目光若电，将这些神态全都收在眼中。敌人越是心虚，他便越是嚣张跋扈，与降龙在金军阵前慢慢走着，大叫道：“前次四人，今日两人便足够了！金军中难道没有勇士，可与我们一战么？”

　　他料想除了黑衣人之外，金军中再没有修为精深之辈，以他与降龙的武功，或者有万一的胜机，那便为郢城百姓赢得了一线生机。这本就是博命之时，能延得一刻，便是一刻了。

　　独孤剑连呼三声，金军中忽然响起了一声暴吼。一个铁塔般的大汉冲了出来。金军士兵顿时精神一涨，大叫道：“乌木恒！乌木恒！”

　　那汉子仰天一声狂叫，大踏步冲到了独孤剑身前。他的身材魁伟之极，比降龙都高了许多，与独孤剑比起来，简直如大人与小孩一般，不出手，霸气便已十足。

　　那身穿金盔金甲的金军统帅挥了挥手，低声说了几句。他身边的侍卫飞奔到乌木恒身边，叫道：“乌木恒，你的职责便是保护大帅，这军威战，不由你来管！”

　　乌木恒怒道：“事关国体，岂能不管？”他翻身拜倒，满怀悲愤道：“大帅！此一战关系到国体军威，我金国浩瀚之邦，岂能求一勇士而不得？请大帅允我一战！”

　　那大帅沉吟不答，金国士兵齐齐击兵大叫道：“战！战！战！”

　　鼓手轻轻点着战鼓，那“战”声卷成一片整齐的声浪，在郢城门前嘶卷奔涌着，最后汇聚成一片群情激愤，宛如黄锺大吕，沉闷地响彻在这一片昏黄的土地上。

　　轻轻地，大帅点了点头。

　　乌木恒欢然大叫道：“多谢大帅恩典！”

　　他一站起来，周身的肌肉立即暴涨，啪啪几声响，穿在身上的盔甲竟然生生撑裂，露出一身精铜般的肌肉来。

　　乌木恒大叫道：“来吧，让你见识一下金国勇士的厉害！”

　　金军斗志立即被燃了起来，那“战！战！战！”的欢呼更加汹涌如怒。乌木恒发出一声熊虎般的咆哮，双目中精光大盛！

　　独孤剑冷笑道：“你们金国有勇士，我们宋国也有侠客！”

　　他扬声道：“今日的军威战，便由我，独孤剑，与乌木恒举行！”

　　乌木恒横行金国素久，料不到独孤剑那么瘦弱的一个人，居然敢孤身应战，不由一呆。独孤剑有心压制敌人气焰，手指乌木恒道：“你，必败！”

　　乌木恒大怒，暴喝一声，铁塔般的身躯直冲过来，两只拳头天塌一般击下。拳风猛恶，独孤剑心头一紧，这大汉看来粗莽，但拳势大有掌法，其中夹杂的劲气极为精纯浑厚，绝非表面上那么好斗。他心中警惕，乌木恒的双拳已然冲到了面前。独孤剑脚尖一点，身子已然拔空而起。

　　乌木恒双拳互击，劲气却无半点冲撞，反而合为一股，在他的引导之下，窜空向独孤剑追击而去。独孤剑凌空翻身，电光石火之间，鞘中秋水剑已经在手，万点剑光宛如秋萤般，当头罩下！

　　乌木恒不避不闪，拳势冲天，独孤剑的剑光全都击在他身上，却仿佛刺到了极为坚韧的牛皮上，竟毫发无伤。

　　独孤剑变色道：“金钟罩？”

　　乌木恒冷笑道：“这是大青山功！我已化身为大青山，什么剑能伤我？”

　　独孤剑也冷笑道：“就算你化身为这片大地，我也要将你整块揭起！”

　　他剑尖陡然挑起，锐光一闪，直刺乌木恒的双眼：“你若连眼睛也练到了，我认输！”

　　乌木恒双拳一封，将长剑架住。独孤剑大笑道：“原来你这大青山功还是有破绽的！”他有意展露武功，震慑金军，当下轻功展处，长剑疾刺，化作一个极大的光团，将乌木恒围住。只见战场中心处一团极大的寒光，不见乌木恒。金国将士看到紧张处，尽皆鸦雀无声。

　　突地乌木恒一声大吼，拳风冲天，独孤剑连人带剑化作一道流星，远远飞了出去。他凌空变招，飘飘落在了地上，乌木恒却浑身都是血迹，身子纵然是铁塔，也已染满了斑斑锈迹。

　　独孤剑也很不好受。他刺了乌木恒不下千余剑，却仍不能致命，终于被乌木恒抓住机会，一击轰破了他的护身真气。他胸口闷塞，吐纳良久，方才稍稍回原。但毕竟乌木恒的伤势更为沉重，秋水剑锋锐异常，再打下去，独孤剑终究能够刺破他的防御。

　　独孤剑不理乌木恒，面对着万万千千金军，大声道：“他败了，你们金军的勇士败了！若想活命，就赶紧滚吧！”

　　乌木恒大声咆哮，不肯认输，独孤剑正中下怀，他要的就是让乌木恒挑战，然后再败一次。这样，便可以再折辱金军一次。

　　他并不是个心机深沉的人，但形势峻急，他只能竭尽自己所有的思智，不惜一切手段也要败退金军——如不能，那就多延一刻，便是一刻。

　　金军面上泛起了一阵恐惧，连如此高大、宛如不败象征一般的乌木恒都败了，难道眼前的这个少年真有无上的魔力么？难道这次仍像上次一样，被打得溃败么？他们不禁望着洞开的城门，生恐宋军队伍突然从这里杀出，杀他们个片甲不留。

　　突然，金军的目光变了，他们一齐欢呼起来。独孤剑心灵中忽然闪过一阵极为不祥的征兆，他猝然回头！

　　一片黑暗傲然翔舞在郢城城头，三具通天道尸翼护下，黑衣人宛如秘魔妖影，高踞宋军帅旗的半截残桩上。独孤剑的心立即沉到了底！

　　黑衣人发出了一阵嘶哑之极的笑声：“枯竹寺中没有人，一个人都没有！我用血魔搜魂之术发出感应，也无法找到他的踪迹。你骗我！你居然敢骗我！”

　　他的笑声咯咯直响，停也停不住：“你不仅骗我，还骗了我们两万四千士兵！”

　　他突然提声：“金国勇士们听好了！郢城内连一名宋兵都没有，却有抢不完的财宝，数不清的美人，这些，都是你们的！”

　　金国士兵一阵欢呼，尽皆怒潮般汹涌窜起，向郢城城门冲了过来！黑衣人冷冽的目光穿透了这莽苍的毁灭之潮，清晰无比地盯在了独孤剑脸上，他的笑声终于顿住，每一个字都从紧咬的牙缝中挤出：

　　“我！”

　　“要！”

　　“杀！”

　　“你！”

　　我绝不能死。

　　在龙八的意识将要陷入混沌的前一刹那，他用尽所有的力气对自己呼喊着。他要活着，他看清楚俪大将军的回答。

　　是的，为了孤城黎民，他也必须要活下去！

　　他猛然一口咬在舌尖上，剧烈的疼痛像针一样直扎入心中，他的神智稍稍清醒了一些。散乱的功力被他生生凝聚起来，护住心脉。那是强烈的求生欲望，驱使着他燃尽了生命的每一分潜能。

　　他感受到一只手柔静地在脸上抚摸着，带着甘甜，也带着苦涩。难道自己已经死去了，活在幻象中了么？鹤顶红的毒性真是猛恶无比，龙八舌尖流出的鲜血，都带着种极为妖异的艳红。他的目光迟滞地抬起，赫然发现一双清丽的眸子，怔怔地凝视着他。

　　宫九音！

　　难道九音追到了这里么？龙八冲动起来，大张着嘴，想要说话，但剧毒已将他的生机腐蚀殆尽，他什么都说不出来，只能深深凝望着宫九音，目光中包含了千言万语。

　　是的，此时他宁愿将一切讲给九音听，再也不顾忌任何东西。但当他下定决心时，却已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了。

　　宫九音的动作很慢，她的目光柔和宁静，每一个细小的动作都做得一丝不苟，仿佛已演练了千遍万遍，又仿佛是在举行极为神圣的仪式。她缓缓抱住龙八，将他的脸紧紧贴在自己的脸上，慢慢露出了一丝笑容，轻轻地呢喃道：“难道只有这样，你才不会离开我……”

　　她的手指冰冷，轻轻抚过龙八的脸，似乎要将他的面容深印在心底：“你是男子汉大丈夫，心怀天下，总有种种类类的苦不肯与我说。就算我不在乎你是个魔头，可你还是不愿留在我身边。其实我早就知道义父通敌卖国，只是你没问过我而已。我恨你，不是因你杀了这么多人，而是因为你从不肯相信我，不肯将肝胆交给我啊。”

　　她的声音渐渐低沉，仿佛她弹出的琴音，袅袅萦绕在两人心灵深处，再也没有第三个人能听见：“所以我要杀了你，只有这样，你才会安安静静地留在我身边，再也不想什么天下、黎民了。”

　　龙八的心颤了颤，他能够感觉到鹤顶红的剧毒正一丝丝从他的真气围裹中泻出，渗入到他的经脉中。他的生机也在一点点失去，身子随之变得越来越冰冷。他的眼前开始出现一簇簇鲜艳的浓艳，那是火狱最深处的颜色。

　　他一生杀戮，也许地狱才是最恰当的归宿吧。但他却一点都不愿抵抗，因为他看到了宫九音脸上的幸福。

　　那是再无所求，心满意足的幸福，是一切都凋残后的安宁，此时剧烈地震荡着龙八的心。他所有的心神尽皆被这幸福所冲激，让他无法再念及其余的一切。就这样放掉吧……

　　他轻轻闭上眼睛，沉入了那深邃的血红中。他已太过疲倦，又何须再背负呢？

　　俪大将军道：“我答应你的事情已经办到了，你答应我的呢？”

　　他这句话，是对宫九音说的。

　　宫九音静静偎依着龙八，听到俪大将军的话，眉头皱了皱，仿佛厌恶他打断了自己的这份宁静，一抬手，一物向俪大将军飞去。

　　俪琼扬手接过，笑道：“咱们各取所需，就此别过。”

　　他再也不看龙八与宫九音一眼，扬长向外行去。突地背后一声惊天动地般的大喝：“站住！”

　　这大喝中蕴蓄着无上的威严与愤怒，俪大将军就觉心房一悸，没来由地感受到一股彻骨的寒意。他惶然回头，就见龙八嗔眉虎立，怒视着他。龙八满脸都是赤红的血色，看去犹如天神一般，周身散发着妖异的红光。宫九音似乎被他这变化镇住，呆呆地看着他，惶然不知所措。

　　俪大将军大惊，道：“你……你不是中毒了么？”

　　龙八怒喝道：“你答应我的话呢？”

　　他一掌向俪大将军拍去。掌势才起，一道腥风直袭而来，宫九音大叫道：“不可！”锐音尖啸，九天环佩荡起一连串的晕波，向龙八罩下。龙八身子一阵摇晃，他虽然凭借一股狂怒将剧毒生生压下，但一身武功只剩了不到一成，对付不会武功的俪大将军尚可，但才与宫九音的琴音一接，掌上的劲气立即反震，竟连身子都护不住。

　　他哇的一口鲜血吐在地上，回头涩然道：“难道你真要我死？”

　　宫九音脸上慢慢流下了一串清泪，是的，她要他死，但他却不知道，她早就决心随着他一起死，两人一起葬在僻远的深山中，再也不受相思之苦。但此时龙八脸上伤心欲死，显然不明白她的一片苦心。

　　为什么，他总是不明白她的心呢？

　　宫九音几乎感受不到自己的心跳，她的心已死了，死在无法回应的寂寞中。

　　龙八道：“你想杀我，郢城千千万万百姓却在等着我救，你给我一日的时间。”

　　——郢城的每一个百姓都比她重要，宫九音的心中只是苦涩。

　　龙八喃喃道：“一日之后，我自尽于你面前。”

　　——他只以为她要杀他！

　　宫九音深深地看了龙八一眼，身子化作一朵彩云，飘飞了出去。

　　鹤顶红的剧毒逐渐染红了龙八的眼眸，他这双赤色的眼睛紧紧盯在俪大将军的脸上，慢慢地，他咬牙道：“我已饮毒，你何时去救满城百姓？”

　　俪大将军完全听不见他在说什么，恐惧已将他整个击倒，他嘶声道：“快来人哪，救我！救我！”

　　军号声急促地响起，满营士兵都冲了出来，呼喝着，团团将龙八包围住。龙八眼睛看出去，唯有一片血红，他残留的意识已经相当模糊，甚至连宫九音的去留都无法在意，但武者的本能让他随意挥洒着双手，仅余一成功力的大风云掌击在兵刃上，寒光荡走，龙八一掌将那士兵头颅击碎。一掌掌击出，片刻间连杀几人。士兵们一阵鼓噪，纷纷走避，不敢过分逼近。

　　浓郁的血腥气刺鼻，龙八突然有了一丝清醒，他赫然意识到，他所杀的，正是他费尽全部心机要搬的救兵，郢城满城黎民的生机所系！

　　这一发现瞬间击垮了他，他踉跄后退，几乎无法从震惊中复苏。他正在一手摧毁郢城黎民的希望，就是他！

　　他慢慢跪倒在地，双目中流出了一串血泪，他仰头向天，嘶声长吼：“救救他们——”

　　五千士兵都不明白龙八所说的“救救他们”是什么意思，但龙八脸上那悲怆欲绝的表情让他们的心也沉重起来。

　　俪大将军大叫道：“杀了他！快杀了他！”

　　刀兵齐举，一齐砍下。龙八再也不避不闪，似乎已被这注定的命运击倒。只是所有士兵心中，都浸满了莫名的悲伤。

第二十四章 煮鹤焚琴

--------------------------------------------------------------------------------

　　金军潮涌而来，独孤剑就觉自己宛如大海狂涛中的一叶扁舟，瞬间便被淹没！身边已看不到人，只是一层层的刀，一层层的剑！他用尽全身功力拼命地招架，也仅能自保。金军人浪已越过他身侧，瞬间杀到了郢城门前！

　　突地一声大喝，降龙身形窜起，宛如山岳崩摧，凌空翻滚，越过层层人浪，稳稳落在了郢城门前，大喝之声不绝，疯魔杖法幻起千重杖影，硬挡住金军冲激，生生守住了城门。那金军不下两万，一冲之势何等猛烈，正前、左前、右前都是层迭的人浪，更有人高高跃起，从空向城门扑下。这么多人合力猛攻，已非一人之力所能抗——但降龙不能退。

　　只要让金军踏进郢城一步，城内便会成为修罗屠场，虎子，王老爹，这些亲切的人将永远失去安定的生活！

　　他的呼喝宛如春雷疾发，在郢城门下炸响，降龙借着这层层嘶吼，真气冲卷全身，将疯魔杖法施展得淋漓尽致，顿时一团金浪裹住他的身躯，怒潮汹涌，随着他真气纵横，轰然向前激发，竟然凭着一人之力，力抗这两万人马！

　　金军面上都露出了一丝不屑，没有人相信，他一人能够挡住。但降龙的真气仿佛永不枯竭，他舞出的千重杖影也绝不停歇，他就仿佛是个铁人，将金军的一波又一波攻击生生撼回！面对这个宛如铁塔一般的勇士，金军将士竟不由自主地从心底升起一丝寒意——他就仿佛是战神，永远不败的战神！

　　没有人知道降龙究竟有多苦，他施展的乃是疯魔杖法中威力最巨大的一招，千山魔乱，以他的修为，一日之内，只能施展这一招三次，但现在，他已施展了三十多次。他的精力急剧地枯竭，他甚至能感受到自己的身体只剩下了一个空壳，随着每一杖挥出，空壳便薄一分。但他仍以同样的速度、力道挥出千山魔乱，因为只有这一招，才能挡住这万千敌人！他口干舌燥，只觉得禅杖越来越重，而头顶上的太阳越来越明亮。

　　亮到他极欲闭上眼睛，再也不看。

　　恍惚中，他听到独孤剑大叫道：“降龙，你撑不撑得住？”

　　降龙大笑道：“再来两万人，也一样能撑得住！”

　　他的笑声依旧豪迈，呼喝虽然响亮，却瞬间淹没在这鼎沸的人声中了。这句话呼完之后，降龙的意识彻底模糊，他只是凭借着本能，将疯魔杖舞得如风车般！独孤剑心沉了沉，他知道降龙的真气已无法为继了。他匆忙刺出几剑，将近身的几名金兵逼开，身子跟着跃起，秋水剑在空中划出一道锐光，向城门飞去。

　　猛听一个枯涩的声音道：“我要杀你！”

　　冲天的黑暗忽然在他眼前翻卷而开，连那明亮的日黯淡下来！独孤剑大吃一惊，一道冰寒的劲气猝然而发，迎面向他的面门刺了过来！独孤剑匆忙中举剑一封，身子被这股力量冲得飞跌而出，勉强稳住了脚步。

　　他身侧的金兵自动退开十步，空出好大一个圈子。独孤剑慢慢抬头，就见黑衣人宛如一片亘古不化的黑暗，降临在他身前不远处。他的心沉了沉，就连金兵都唯恐沾染到黑衣人丝毫，可见此人的武功一旦施展出来，会是何等可怕！他深深吸了口气，秋水剑荡出盈盈波光，萦绕在他身前。他不知道自己能支撑到什么时候，也不知道自己能挡住黑衣人几招！

　　黑衣人冷笑道：“你骗我，我杀你！”

　　他袍袖挥动，一道刺骨的寒风凌空向独孤剑抽来。独孤剑下意识地挺起剑尖，一招秋水长天就待刺出。但他忽然想起了在茶庵寺中悟到的后发制人的诀窍，身子微微斜了斜，于间不容发之际将阴风躲过，真气含而不发，剑势沉凝，并不刺出。他的精神全都聚集在黑衣人身上，就见黑衣人身子闪电般晃动，突然抢到了独孤剑身前，凌空一爪抓下！

　　独孤剑精神真气早就蓄满，清啸一声，一剑向黑衣人肋下刺去！这一剑他看的很久，也就看得极准，黑衣人爪势凌厉，绝非他能挡住，但便是因为太过凌厉，肋下稍微显出了丝破绽，独孤剑蓄势已久，这一剑刺出，黑衣人竟然无法遮挡！他发出一声尖锐的啸声，身子倏然弹回！

　　黑衣人震惊于独孤剑方才一剑之威，哑声道：“好小子，几日不见，武功见长啊。那么这一招又如何？”

　　他手掌一抬，一具战死的金军尸体宛如活过来了一般，手舞足蹈凌空向独孤剑扑了过来。这等受控的尸体破绽极多，独孤剑秋水剑挺处，一剑刺中了它的胸口。黑衣人手掌连抬，几具尸体接二连三扑了过来，独孤剑登时手忙脚乱，哪里还顾得上什么后发制人？长笑声中，黑衣人手掌倏然从重重尸影中穿出，一掌击在了独孤剑的肩头！

　　独孤剑一声闷哼，远远摔了出去。他不敢停留，脚尖一点地，身子急速跃起，长剑连晃几晃，格开刺来的几般兵器，又滑开几步，方才敢喘口粗气。但那只肩膀，已几乎抬不起来了。他百忙之中向城门看了一眼，只见降龙肩头也是一片血红，难道他们二人就只能守到此时么？

　　独孤剑嘴角显出一丝凄然的笑容，漫天尸影纵舞而下，而他却几乎握不住手中的长剑。

　　金军层层叠叠，潮水般望不到尽头。血雨腥风飘摇，郢城的古城墙摇摇欲坠。独孤剑深深回望了一眼，他的眼中有了决绝。

　　——若不能守，何妨埋骨此处，让黄天后土记得，曾有两个无名少年，为了侠义，为了一城百姓，在此洒尽最后一滴鲜血。

　　突然，一阵琴音从天而降，琴音绵密，仿佛是一朵卿云，在煌煌的日色中，飘了过来。那些尸影仍在猛恶冲扑，这琴音飞纵而来，群尸忽然就碎了，碎成片片黑血，纷纷洒下。

　　黑衣人怒喝道：“谁在坏我好事？”

　　彩衣飘飘，一人仿佛踏着琴音织成的彩云飘来。她的风仪宛如神仙，但面容哀婉，苍白的面颊上流着两行清泪，泪红如血。

　　黑衣人怒道：“找死！”他又控起两具尸体，分化两道弧形，闪电般向宫九音袭了过去，同时身子晃成一团黑影，笔直刺出。

　　宫九音手轻轻在九霄环佩上一抚，致密的琴音宛如清溪流淌，又仿佛是她心中无尽的悲伤，涌流而出。顿时听到琴音之人无不心中涌起一阵凄然，那琴音幽静若无，却含着深秋的威严，在人心深处回荡着，刻骨铭心。

　　“波波“两声怒响，黑衣人控的两具尸体登时暴为齑粉，同时一连串暴响在他身前炸开。他的一冲之势竟生生被这幽寂的琴音阻断，狼狈万分地落向地面。

　　黑衣人狂怒之极，一声尖锐的嘶啸，背后的通天道尸仿佛突然焕发了生机，灰沉沉的眸子骤然明亮起来。它的身形也在黑衣人啸响的同时，如箭般射出！

　　它窜起的一瞬，仿佛也是它的生命再次开始直至灿烂的一瞬，它的身上的衣服仿佛经受不了时光的洗涤，片片化作黑色的蝴蝶，满空飘散，裸露的肌肤上忽然泛起了一层层漆黑的光芒，竟然有坚硬的鳞片从肌肤下刺出，将它全身都布满！

　　宫九音仿若不见，纤指抚动琴弦，点点血泪宛如赤翼蝴蝶，飘散在战鼓号角之中。

　　她寂寞的年华，失去多年的记忆，也便这么飘散。

　　通天道尸身形才窜到宫九音身侧一丈处，那些静伏的琴音立即惊动，尽皆化作无声嘶啸的暗雷，循着通天道尸的身缘炸开。但通天道尸身上的黑鳞极为坚硬，足以轰穿一流高手护身真气的九韶阴雷炸在它身上，竟然只能将那些黑鳞轰得破碎四溅，却无法阻挡通天道尸疾窜而来的身形。

　　道尸闪电般撞在了宫九音身上，宫九音举琴一挡，千古名琴九霄环佩就此裂为两截，从她的手中陨落。

　　通天道尸一击得手，立即站定，目中妖光闪闪，盯住宫九音。宫九音却仿佛被九霄环佩的裂音惊醒，她突然起身，一把抱住琴的残片，紧紧放在胸口。

　　黑衣人心中一阵厌烦，他忽然厌恶起这场战斗来，他只想尽快结束，好用杀戮来释放自己的郁闷。他挥了挥手，示意通天道尸杀了宫九音。

　　宫九音忽然将两截断琴递到了独孤剑手上，静静道：“若是有人问起这柄琴，你就将琴交给他。”

　　独孤剑茫然地接过两截碎琴，他也感受到了这股沉重。

　　宫九音笑了笑，她的身形飘了起来。

　　独孤剑忽然觉得她的姿势是如此熟悉，从伍清薇要来的峨嵋典籍中，他曾见过这个姿势，这是峨嵋俗家的镇山绝技，煮鹤焚琴决，乃是积聚所有真气，将手中的琴全力砸向敌人的拼命之举。

　　只不过，琴已破碎，此时宫九音用的不是琴，是她自己。

　　俪将军大营内。

　　一片银光宛如九天之上降下的宝幢，将密布的杀气轰然冲散。

　　挥来的兵刃忽然全都自行折回，一个淡淡的人影萧然站在龙八面前。

　　来人长身而立，满身缨络飞舞，宛如张开了一双银色的羽翼，将一切掌控其下。而他的双手却只轻抚着一只紫色的小兽——他的手是如此完美无暇，动作是如此轻柔温存，仿佛从未出过手，也不准备出手。

　　刀光血影犹在，但所有的兵刃都无法对着他。众人心中都升起一种莫名的恐惧——仿佛一旦举刃向他，便会给自己带来不祥。

　　宸随云。

　　宸随云衣袂飘举，宛如一只银色的羽鹤，在赤红的沙场上穿行。他身上并无半点凌厉的杀气，有的只是一种难以言传的魅惑。而正是这种魅惑，让数千持刀的士兵缓缓退开，低下头，甚至不敢看他一眼。

　　宸随云如入无人之境，缓缓踱了几步，来到龙八面前。他伸手搭住龙八的脉门，摇了摇头道：“紫儿，还要有劳你。”

　　他肩头上蹲踞的那只紫色小兽一声鸣啸，硕大的尾巴抚动，身子冉冉腾起，落在了龙八身上。它尖尖的鼻子挨着龙八嗅了嗅，发出几声柔和的啸声，突然一口咬在了龙八的脖颈上。

　　龙八全身都已泛起了诡异的红色，檀香兽尖细的牙齿才一入体，这红色就仿佛被搅动了一般，慢慢旋转着，向它咬出的伤口处涌动。

　　檀香兽的身上慢慢腾起一阵红光，而龙八身上的艳红却在消退。

　　他发出一声呻吟，地狱烈焰褪却，他的意识清凉起来。他怔怔地看着眼前这个有着太阳般温暖笑容的绝美男子，一时无法记忆。

　　宸随云淡淡道：“长风，解了俪将军的军职。”

　　一个粗豪的声音道：“是！”只见一个灰衣男子大踏步走了过来，一把将俪大将军提起，冷冷道：“你受岳帅辖制，当知道军法。”

　　他伸手将俪大将军的头盔摘下，从怀中掏出虎符，和俪大将军一起摔在地上。俪大将军面容灰败，委顿在地上，却不敢再发一言。

　　宸随云低头，笑道：“你想救郢城？”他的笑容带着说不出的魅惑，让人一见之下，便永难忘怀。

　　龙八精神一振，急忙点头。

　　宸随云一笑道：“那么这五千军队，就是你的了。”

　　他向檀香兽招了招手，檀香兽急忙离了龙八的身体，纵上宸随云的肩头，浓烈的檀香之气让每个人的灵魂都仿佛脱离了身体，一时不知所在。等他们清醒过来，这一人一兽已萧然而去。

　　龙八怔怔的，尚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那个灰衣男子握住他的手，笑道：“我叫任长风，救兵如救火，咱们快走！”

　　这句话立即提醒了龙八，他急忙一跃而起。鹤顶红的剧毒大部分已被檀香兽吸走，只有些许仍残留在他体内，如刀锯切割着他的内脏。但这些，已不足让龙八迟疑，他抓住任长风的手，大叫道：“走！”

　　任长风一声令下，五千士兵随着他们急如风火地向郢城冲去。

　　龙八心中忧急，但却又禁不住想，那人究竟是什么人，竟能反覆间颠覆一切！

　　任长风的轻功甚好，五千士兵也的确是精锐，不出片刻，便赶到了郢城近侧。然而，龙八恍如受雷轰电掣，他的身子突然顿住，再也不能动弹分毫！

　　万军鏖战中，一个纤弱的女子袅袅飞起，带着无限的决绝与哀怨，化成情海怨涛，涌向那无边的黑暗。

　　她面容哀婉，双目垂流两行血泪，龙八却看到了她嘴角的那丝浅笑。

　　那是为他而笑。

　　龙八只觉灵魂深处都开始颤抖起来，他用尽了毁天灭地的力气，发出震乾铄坤的苍凉悲啸：“不！”

　　他要阻止他，不论什么代价，哪怕是上刀山下油锅，他都要阻止她，但巨大的惊恐完全压碎了他一切反应，他的双脚仿佛生在了地上，哪怕费尽这二十年凝练的真气，他仍然无法移动分毫。

　　于是，那哀婉的笑容，便已陨落，宛如一场破碎的梦境。

　　只有漫天金鼓号角，一起发出长长的哀鸣。

　　龙八痛苦地跪下，头深深埋进泥土中，剧烈的抽搐着。他的双手向长天张开，但却接不出任何东西。

　　甚至一片浮尘。

　　撕裂的痛苦啸声在战场中回荡着，所有的金军都惊惧地停手，因为他们看到一个全身浴血的男人，发着冲天的怒吼，冲向那片他们倚为长城的黑暗！

　　黑衣人心头烦恶，尚且沉浸在宫九音拼命一击的大威中。他没有料想到，这么轻易就被通天道尸击中的女子，竟能爆发出这么强大的力量，竟然将本命玄武的通天道尸击成粉碎。若不是他心生谨慎，在宫九音刚刚出招之时就驱使玄武挡在自己面前；若不是玄武天甲号称不败不破，只怕宫九音这亡命一击，焚琴煮鹤，也要将他毙命于斯！饶是如此，黄泉老人自夸天下再无人能攻破的玄武道尸，也殒命在这一招之下！

　　黑衣人实在想不明白，这女子为何要如此拼命，他根本就不认识她啊！

　　他的惊悸尚残，悲愤的龙八已如闪电般驰到身前！龙八武功本就与他极为相近，此时双目赤红，存心拼命，双掌中凝聚的真气吞天噬地，宛如驱动着整座郢城摧破的怨气，疾涌而来。

　　有了宫九音的前车之鉴，黑衣人如何敢招架？锐啸响处，驱使本命白虎的通天道尸向龙八杀了过来。

　　普通的金尸是用尸体炼制而成的，通天道尸不同，它是用活人生生练成的，功成之后，陷入半死半生的状态，意识似有似无，由于所受极惨，心中充满了杀戮欲望，无论力量还是身法都陡增数倍。黑衣人所驱使的通天道尸，乃是黄泉老人用江湖上有名的高手炼制而成，炼制之法天惨地怨，而且借着这些高手本身的特性，驱天上星命入体，各具神通。这种炼制的方法极伤天和，黄泉老人乃是当世数一数二的人物，一辈子也不过炼出了七具，此次特意交付给黑衣人三具，料想中原可敌之人已极少。

　　三具通天道尸各有各的神通，玄武天生硬甲，祭炼后更是利刃不能伤，比之十三太保横练更为坚韧，号称坚防第一。

　　白虎天生神力，攻如雷霆，无坚不摧；朱雀天生灵捷，幻若灵仙，无击不中，当年追随黄泉老人横行天下，每战必克。黑衣人想不到竟会被宫九音毁掉一具，心中正是又痛又悔，见龙八冲来，杀心大起，立命白虎以最惨烈、最威猛、最强大的一招将他杀死！

　　白虎双掌分开，真气冲聚成虎形，在身前凝成两只巨爪，同时他的双掌急速伸长，每根手指上都戴着一支玄铁打就的利齿，分筋错骨，向龙八狠插而下。

　　河朔第一高手龙钟尧，就是在这一招下筋骨断碎而死，梅岭香仙梅寸英，也在这一招下香销玉殒。

　　这一招，乃是白虎道尸之必杀！

　　但龙八却全不闪避，他的身形冲天而起，双掌一前一后，迎着白虎的双爪击了而去！

　　他的身上腾起万道红影，血魔搜魂术已然全力摧动！

　　龙八深知血魔搜魂术威力，修炼之时极为小心，每次都将血魔施展控制在三成一下。虽对自身力量提升较为有限，但反锉也较小，每次施展虽挫伤真元，却不至于散功损命。但这一次，龙八已摧动了全部血魔，红光满天铺展，血影轰然脱体，如灭世神魔般，凌空变幻狂舞。

　　龙八此次施展再无一点保留，只怕难免与清溪、孤鸿一样，要遭功力尽废之祸！

　　然而此刻，龙八怒极攻心，就算眼前是刀山火海，他绝不回头！

第二十五章 通天道尸

--------------------------------------------------------------------------------

　　咯嚓嚓一连串的暴响，白虎的双爪被龙八硬生生折断，跟着他的双掌从白虎的胸前击进去，从后背透了出来，龙八满身都是白虎溅出来的腥血，带着白虎半截残尸，向黑衣人怒冲而来！

　　黑衣人吓了个心胆俱裂，哪里敢招架，急忙扯住朱雀道尸，锐啸连连，朱雀道尸身躯凌风飞舞，带着他疾窜遁逃！龙八大吼一声，白虎残尸飞出，凌空打在朱雀身上。他的双掌，也闪电般印在了黑衣人的背上！

　　黑衣人一声大叫，只觉背上剧痛，他心胆俱裂，全力逃命，只听背后一声轰响，他百忙中偷眼看了看，却见龙八倒在地上，已经昏迷过。他愕了一愕，慢慢停住脚步。

　　龙八的右掌齐根折断，看来与白虎的对决也绝没有讨到好处。

　　黑衣人方才感觉到的剧痛，是龙八的腕骨刺在他背上的结果。龙八极力摧动血魔搜魂术，内耗过大，剧痛攻心，在击中他之后，也晕死过去。

　　黑衣人大大喘了口气，他也是血魔搜魂术的修习者之一，知道龙八这次全力施展血魔，就算侥幸不武功全失，也必定深受极重内伤。暗暗庆幸之下，却也不由甚感晦气，自己是如何惹上这两个拼命煞星的呢？他越想越怒，此次连折两具道尸，回去老头子还不知怎么责罚他，如何不又恼又恨？闪电般欺上，咯咯两声，将龙八的双脚踢断！

　　龙八痛得醒转过来，怒吼连连，再度向他猛扑。但他双足双脚都已折断，名震天下的大风云掌又能施展出几成来？空自虎吼，却连黑衣人的衣缘也沾不到！

　　黑衣人狞笑道：“你这畜生，害的我连损两名神将，我不教你受尽天下至苦，再将你炼制成通天神将，永远受那无尽的辛苦！”他越想越觉得高兴，龙八根骨资质极佳，若是能练成道尸，只怕尚在老头子秘藏的大罗三仙之上，那么连折两将的罪过，只怕也就抵过去了。他越想越是得意，忍不住纵声大笑起来。

　　龙八连击几下不中，仰天怆然怒吼起来。他的吼声是那么苍凉，闻者无不有着落泪的冲动。独孤剑奋力将身边几名金军挑开，鼓足剩余的真气，向黑衣人冲了过去。他一定要救下龙八，从见到龙八再度回到战场的一刻开始，他就知道，自己误解了龙八。他深深为此感到羞愧，他不能让龙八受着如此的痛苦而不管！

　　剑光闪烁，直袭黑衣人的面门。独孤剑不愿偷袭，清啸声随着剑势响起，向黑衣人急攻而来。黑衣人目中阴冷的光芒暴起，双袖无风自动，独孤剑忽然就觉两道真气左右袭来，他急忙变招，但苦战多时，劲力已尽，却哪里还能躲得开？一声闷响，被击了个正中，凌空向下摔落。

　　黑衣人冷冷道：“虎落平阳被犬欺，连你都想杀我？”

　　他使劲一脚，踩在独孤剑的身上。独孤剑又是一口鲜血喷出。黑衣人似嫌污秽，袍袖拂动，闪了开来。他突然感觉有些不对，独孤剑跌得虽然狼狈，但他的手中却始终紧紧握着那柄剑！

　　电光石火之间，那柄剑毒蛇般窜起，一剑就刺入了黑衣人腿中！剑锋才入体，独孤剑的真气就全部汹涌鼓入，完全不留分毫！

　　黑衣人一招失算，急忙鼓息与抗，却哪里还来得及？独孤剑剑势拖动，在他腿上拉出了一个巨大的口子，鲜血怒涌。

　　独孤剑立即弃剑，身子一阵翻滚，抱住了龙八，残余的真气一丝不留地运转开，向外狂奔。千军万马中，他只想救这一人！

　　黑衣人一时大意，便受重伤，心头大怒，几指闪电般点出，将伤口封住，口中一声怒啸，驱动着朱雀，一起向独孤剑猛扑过来！

　　他这含怒一击何等凌厉？独孤剑全力奔逃，但那抹黑影迅速就将他吞没，冷彻的杀意铺天盖地潮涌而来！

　　独孤剑心中暗暗叹息，难道他不但救不了郢城百姓，就连龙八也救不了么？但他决不肯放弃，负着龙八，仍然全力奔逃。

　　突然一个粗豪的声音道：“我来助你！”

　　独孤剑的面前忽然出现了一柄剑，一柄黑黝黝的剑。这柄剑平拙无齐，只是极为巨大，在空中划了个半弧，倏然掠过独孤剑，向他身后袭去。这柄剑看去极为沉重，但在此人手下施展出来，却举重若轻，十分灵动。

　　黑衣人的双掌几乎已碰到了独孤剑的衣缘，却被这剑生生顿住。

　　剑如山，将他涌流的真气完全封印。黑衣人怒啸一声，袍袖挥舞，向剑身击去。他真正的杀招，是隐藏在袍袖下的双刀，这如虚如实的一招，已助他杀了数位高手！

　　那柄剑凌空挥舞，一剑直斩下来。黑衣人忽然发现自己虚实相生的一招完全无用，因为这柄剑太过巨大，剑风裹绕，威势横达一丈，将他全身都围裹在重剑的剑风中，无论是袍袖还是双刀，都被这一剑压下！

　　这一剑之威，已不可挡！

　　黑衣人武功走阴诡一路，见不能招架，立即闪身便退，阴风四溢，血魔搜魂术摧动，地上的尸体都发出一阵沙哑的嘶叫，突然晃动着站了起来。

　　这场战争虽然短暂，但极为惨烈。这些尸体身上都布满了血迹伤痕，此刻被黑衣人硬生生地摧起，尚未凝结的鲜血从他们七窍中汩汩流出，在地上组成妖艳的图案。他们极力扭动着残缺的身躯，向任长风围了过来。

　　一时战场如化修罗地狱，拼命交战的金军宋军双方，都不由自主地退开好远，生恐被这些从地狱中逃出的妖尸沾上！

　　任长风豪然一笑，道：“你这控鬼御神之术吓唬别人还行，我却知道其真相，吓不倒我！”

　　他的左手伸出，手中托了一个小小的香炉，任长风真气透入炉内，立即一股浓香飘了出去。他重剑挥动，这股浓香向四周飘开。那些嘶哑啸叫着的僵尸一闻到香味，立即身形呆滞，慢慢软倒在地！

　　黑衣人厉啸道：“你……你这香炉中是什么东西？”

　　任长风大笑道：“没有什么东西，只不过是在任何江湖游医那里都能买到的驱虫散！”

　　黑衣人脸色登时变了：“你……你如何知道？”他黑发在风中狂舞，双目张得极大，黑袍下的双刀都在微微颤抖，仿佛随时要冲上去将任长风撕成碎片。

　　任长风冷冷道：“有法就有破，你驱使噬魂软蛊钻入尸体内，使尸体仿佛活了过来，于是便有了神怪妖魔之相，在我眼中，却是一钱不值。”

　　他不住将香气挥出，那些尸体僵倒在地上，突然从他们的口鼻中蜿蜒爬出了一种极为怪异的毒虫来。

　　它们的身躯极软，苍白色，没有头，也没有尾，更无论口鼻耳眼。身子又细又长，仿佛一条白色的带子。只是他们刚爬出来，便被那股浓香围裹，扭曲了几下，便再也不动了。

　　任长风笑道：“没了噬魂软蛊，看你还能驱使尸体么？”

　　黑衣人面沉似水，冷冷道：“没有金尸，我仍可杀你！”

　　他也不甚知悉通天道尸的奥妙，唯恐这股异香对道尸也有伤害，厉啸声中，吩咐朱雀道尸躲开。他的身形盘旋，起在了空中。

　　他大喝道：“金国勇士们，随我一举夺下郢城！”

　　随着喝声，他精擅的控鬼御神之术再度发动，不同的是，这次摧动的对象，是那些金国士兵。

　　控鬼御神之术本就有阴阳两面，控鬼为阴，御神为阳。御神之术，则是夺取生人魂魄，使之完全听命于行法之人。虽然控制如此多的人几无可能，但借着他在金军中无上的威望，仍能一举影响全军的心神，将酣烈的杀戮欲望贯进他们的骨髓中去。

　　他挥刀之际，通天玄功怒发，大片的沙石被揭了起来，凌空向任长风砸了下去。沙石中灌满了真气，无异真刀真枪，任长风无法强行招架，脚步错动，向后躲去。金国士兵精神都是炽涨，狂呼大喊中，士气大旺，向宋军这边滚涌冲了过来！

　　杀气散做阵云。

　　这两万余人一齐冲击，顿时声势震天动地。黑衣人控鬼御神之术反运，将这股杀阵之气与自身修为融合为一，身上黑衣蔽天张开，宛如一朵黑云，卷在杀阵的最前缘，向郢城横冲直撞而来！

　　任长风身上一重，心知不好，玄铁重剑带着全身真气挥出。但此时黑衣人功力陡长一倍，双刀闪电般劈在了剑脊上，只见一股黑烟腾起，剑身忽然出现了一片黑影！那黑色宛如有生命一般，迅速向剑柄蔓延而来。

　　任长风大吃一惊，急忙放手，黑衣人双刀将重剑勾转，剑柄直指任长风咽喉！

　　他身后，金国士兵精神大振，呼喝声震耳欲聋，刀剑砍出威力大增，将宋军杀了个落花流水。任长风知道自己不能退，再退，郢城就真的不保了！他身形陡然顿住，双掌重新抓住了玄铁重剑的剑柄！

　　那剑柄已然变成了漆黑，任长风全然不顾，真气一丝不留，全部灌入了剑身中，向黑衣人悍然刺出。

　　就算是拼了性命，他也要重创黑衣人！

　　这股大力撞出，黑衣人的身形骤然停住，他冷笑一声，全力摧动真气，慢慢地，剑柄上的黑气向任长风手臂上蔓延而去。黑气每多一分，任长风的功力便削弱一分，而黑衣人则增强一分。此消彼长，再有片刻功夫，任长风就会被他一举击毙！

　　黑衣人脸上露出了得意的微笑。龙八重伤，任长风死，将再无人能改变郢城的命运！

　　他渴望着杀戮的血，那肆意流淌的热血，那可以让血魔大幅增长功力的热血！

　　龙八大喝道：“负我过去！”

　　独孤剑叫道：“不行，你必须要赶紧疗伤！”

　　龙八嗔目道：“快负我过去，晚些就来不及了！”

　　独孤剑犹豫着，他也知道任长风已支撑不住，他很想放下龙八，前去与黑衣人一拼，但他深深知道，自己这样做绝改变不了什么。他并没有犹豫太久，一咬牙，负着龙八冲了过去。

　　龙八却等不及，断了的腿在独孤剑的身上使劲一撑，刺骨的剧痛中，他身子凌空窜起，落向任长风的背后。那烧灼般的痛苦刺激着他的心神，竟让他无比清醒。他双臂探出，裸露的腕骨直插入任长风的背后。

　　他的劲气毫无保留地贯注到任长风的体内，这是血魔反噬后，他最后仅存的本命元气，是与他的生命息息相关的精元。

　　九音既然死了，还留它做什么？龙八毫无保留，尽皆输送给了任长风。

　　从此，他就是个不会武功的废人了。

　　任长风精神大增，虎吼一声，满掌黑气忽然消失得无影无踪，他身上腾起一股无比丰沛的力量，潮水般怒卷，向剑身上冲去。黑衣人猝不及防，鲜血飞溅，被击得飞跌而出。

　　但被杀戮的欲望摧动的金国士兵，此时已忘记了一切，怒潮般冲向郢城。任长风功力再高，也挡不住这么多人，独孤剑剑法再精，也杀不光这么多勇士！他们迅速冲过两人，硬撼郢城城门。

　　城门口，仍然飞扬着冲天杖影，降龙当门而立，宛如洪荒时的神衹，竟将这些怒潮全都挡住。他面前，是如山般的尸体。他的双目睁得大大的，但却什么都看不见，他就只剩下了本能，舞动禅杖的本能！

　　乱世人不如狗，战场上，人更不如一粒尘埃，一只飞蝇。

　　独孤剑痛苦地望着那茫茫不见边的人潮，从朝阳初升杀到现在，已是夕阳将斜，这场血战，已夺去了几千人的性命，有宋军的，也有金军的。战争之后，也许还要添上更多无辜百姓的生命。

　　为何要战得这么残忍？独孤剑一剑剑刺出，他心中充满了痛苦。

　　但他毫无选择，甚至他只要有丝毫的松懈，他的性命就会被这无边的人流淹没，再也留不下丝毫的痕迹。就算是对着金国人，独孤剑也不想多杀戮。这也是如他一样的生命啊，为何却一定要兵戈相向？难道他们没有兄弟姊妹，难道他们愿意让亲人在战刀下战栗？

　　独孤剑想嘶吼，想制止这些杀戮，但他却只能挺起手中的剑，刺破扑过来的每个人的咽喉。晚风带来的浓重血腥气让他忍不住一阵阵想吐。每杀一个人，他的心就感受到一分无法平息的痛苦。

　　他扬起头，穿透汹涌的人流，盯在那金甲主将的身上。他心中涌起了一阵怒火，为何你不下令停止这杀戮，你想要的究竟是什么？

　　黑衣人双刀急速挥动，左控鬼，右御神，阴阳二气连举，顿时，他身周生人与死尸全都在他的驱动下，悍然向任长风等人冲了过来。而他将这些人的杀气尽皆吸纳到自己身上，攻势更是凌厉如电！

　　而龙八贯注到任长风身上的内息，却在慢慢衰竭。这终不是他自身修习而得的，不能永驻己身。任长风心念电转，突然扬声对独孤剑道：“就靠你了！”

　　他一把抓起独孤剑，用力掷了出去。同时身子前扑，迎向黑衣人。他要缠住这个邪诡的对手，好让独孤剑能抓住这瞬息之间的战机——因为独孤剑冲向的，是那名金盔金甲的金军统帅！

　　俪大将军并没有说谎，这五千士兵尽是精锐，但金军也无一弱手。人数悬殊，战争的天平已完全向金军倾斜。

　　擒贼先擒王，这几乎是宋军唯一的机会！

　　长久的杀戮让独孤剑的思维几乎停滞，只剩下了本能，但他还是能了解到任长风的苦心，身在空中，多年苦练的轻功立即全力展开，同时长剑挥动，大喝声中，一道剑气勃然而发，向前席卷而去。他就随着这剑气闪电般纵身而上，向金军统帅扑去！

　　黑衣人大吃一惊，顾不得再伤任长风，凄厉地啸叫着，向独孤剑追去。但他离得实在太远，却哪里来得及？乌木恒轰然怒啸，铁塔般的身子撞向独孤剑。自与独孤剑军威战后，他就再也没离开统帅半步。

　　独孤剑身子突然潜下，重重一剑砍在乌木恒的脚踝上。

　　乌木恒发出一声天惊地动的狂啸，轰然向后倒去。独孤剑身子闪电般窜起，一脚踏在他的额头，连人带剑扑到了金军统帅面前！

　　剑光霍霍如电，这一剑，已然凝聚了他武功中的所有精华，这一剑，志在必得！

　　金军统帅战刀举起，却仿佛受惊过度，招数慢了半分，哪里能够挡得住独孤剑这闪电一击？独孤剑一剑斩在他的金盔上，大叫道：“传令！快传令收兵！”

　　当啷一声，金盔落地。独孤剑的嘶吼猛然顿住，他看到了一张熟悉的脸，正惊讶而又哀婉地看着他。

　　飞红笑。

第二十六章 郢城之殇

--------------------------------------------------------------------------------

　　飞红笑。

　　他们终于作为敌人见面了，就在这夕阳如血的沙场上。

　　独孤剑的手猛烈颤抖起来，他的目光停在飞红笑苍白的脸上，双目浸满了难以言说的感情。但渐渐地，他的目光冷彻下来，他的手也不再颤动。

　　剑光，凝在飞红笑粉白的脖颈上，剑上的寒气使她的肌肤暴起了细细的寒栗，独孤剑沉冷道：“传令，退兵，我便不杀你！”

　　飞红笑低下头，似是不敢看他。是的，她抽过他一耳光，然后带着军马来攻打他要保护的城池。她手握兵符，却不肯给他一丝活路。她又怎能面对他的目光？

　　独孤剑的声音更是冰冷：“是城破，还是你死，快些选择。”

　　黑衣人嘶啸道：“你若伤她一根头发，我必将你挫骨扬灰，让你永世不得超升！”

　　独孤剑冷冷道：“若想我不杀她，那就退兵三十里！”

　　飞红笑无言，慢慢地摸出了一枚杏黄旗，向后挥舞三下。呜呜声响，金军号角吹响，所有的士兵都收起兵刃，缓缓退后。金军法纪森然，虽退不乱，不多时，排成了整齐的队形，站在飞红笑身后。

　　只留下满地的死尸，和汪洋一般的热血。

　　飞红笑仍不抬头。

　　独孤剑跃身落在她身后，跟她骑在同一匹马上，他的剑在与黑衣人一战时已丢失，此时手中的兵刃是从金兵中夺过来的一柄普通青钢剑，剑尖点在飞红笑背后，冷声道：“走！”

　　飞红笑无言，驱动骏马，向北行去。金军士兵剩余两万不到，随着她也向北撤退。

　　龙八大叫道：“独孤兄弟，你要去哪里？”

　　独孤剑不答，他的牙齿紧紧咬进嘴唇里，一掌击在马臀上，一骑绝尘而去。

　　龙八周身火烧火燎的，全都是无边的痛苦。他盯着独孤剑的去向，心情极为沉重。因为他知道，独孤剑很可能再也回不来了！

　　他回头，夕阳渐没，郢城的城墙已被鲜血染成褐红，他们拼尽了性命，终于还是守住了这座孤城。晚风嘶啸，城头的霞光宛如受到满地鲜血的感染，透出一片惊心动魄的嫣红。

　　任长风显然跟他有着同样的感慨，两人回头难忘，目光中尽是萧索。

　　有一个人还在狂舞着，那是降龙。他的意识早就空白一片，犹自一招一招地施展着千山魔乱，将生命的最后一点余晖毫不吝惜地挥洒着。

　　任长风借着绝顶轻功闪到他身后，双掌托在他肋下，大叫道：“兄弟，金军已经退走了！”

　　降龙虎吼连连，死力挣扎着，仍在竭力挥动禅杖。任长风又叫了几声，降龙的双目中慢慢透出一点光亮，当啷一声，禅杖掉在了地上。他的喉头翻滚着，吐出一串干涩的话音：“我们……胜了？”

　　任长风大声道：“我们胜了！”

　　降龙干哑地笑了一声，轰然倒下。

　　残阳如血，黄沙飞扬，轻轻舞落在众人身上。

　　他们守住了，终于还是守住了。

　　侠义这两个字，终于没在他们手下埋没！

　　五千宋军只剩下了不足两千，这一场战争之惨烈，连任长风、龙八这样久经沙场之人，都触目惊心。郢城北门本是花娇柳软，但现在却尽是尸体。大片的鲜血以及四处狼藉的残肢碎肉组成无比巨大的一幅地狱变相图，连绵地在城外铺开，几达两里许。

　　攻守最惨烈的城门处，城墙已被鲜血浸透。刀剑将城墙砍得斑驳陆离，几非原形。

　　城门的正中央，有两个深深的坑，依稀可以看出是两个脚印。以这两个坑向外，地上、墙上都仿佛刀削一般，切出了一尺多深的痕迹。那是降龙拼力施展疯魔杖法，力敌两万金军的结果。现在，他全身都裹着布带，躺在床上，连动一动手指的力气都没有了。任长风不住将内力灌输到他体内，但他的经脉就仿佛死去了一般，了无半点反应。城里最好的医生也聚了来，针灸、医药，无所不用，才将他的性命勉强维续。

　　他实在脱力太狠，没有长时间的调养，很难恢复。伤势与他同样沉重的，是龙八。他的双脚骨断折，又在战场上支撑了这么长时间，腿骨碎骨全都插进了肌肉中，极难清理。更可怕的是他的右掌，手掌齐根从腕上截断，已不知丢到何处去了。森森白骨露出，这只手已完全作废。

　　全力施展血魔搜魂术后，他的武功已然尽失，宫九音之死，让他的心也几乎枯死，每每抚摸着那两截断琴，便不由自主地全身发抖。

　　是的，他苦恋十一年，虽身化为魔，却仍盼望能重拥伊人的梦，从此化为泡影。

　　此后，天长地久，让他寄身何处？

　　独孤剑不知道该去向何方，他身上的伤口都开始痛了起来，长久的杀戮让他的精神极度衰竭，几乎支撑不住，但他仍要睁大血目，使劲握住手中的长剑，架在飞红笑的脖子上。

　　两人同骑，耳鬓厮磨，飞红笑的体香淡淡传来，独孤剑干涸的心潮不禁有了些微的波澜，又烦又乱。一忽儿想到他与飞红笑数度共经患难，一忽儿想到茶庵寺中飞红笑为她施展玉石俱焚，一忽儿又想到郢城大战中，他刺中飞红笑的那一瞬间。

　　不管想到什么，他都不由自主地感到，他与飞红笑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远，再也不能重合在一起了。不知怎么的，这念头让他的心痛了起来，手中的长剑也忍不住颤抖着。

　　飞红笑默默无言，独孤剑让他前行，她就前行，绝不反抗。金国大军跟在他们身后，也是一言不发。看来飞红笑在军中地位极为尊崇，德望并高，因她而弃去郢城，军士无一人有怨言。

　　唯一的例外是黑衣人，他紧紧跟在两人身后，脸上神色阵怒阵怨，几次忍不住要冲上去，将独孤剑毙于掌下。但看到独孤剑手中的长剑，只有生生按捺住。

　　大军无言前行，走过了十里，二十里。独孤剑只觉手中宝剑越来越沉，拼尽全部力气都难以握住。黑衣人冷笑道：“都走了三十里了，你究竟要走到何处去？”

　　已经三十里了么？独孤剑迷迷糊糊地想。那么郢城已经安全了？他心下一宽，头一歪，就此昏了过去。就算在昏死中，他仍然紧紧抓住手中的长剑，至死不愿放开！

　　黑衣人大喜，急忙纵身上去，一脚向独孤剑踩去，怒道：“不将你练成通天道尸，难消我心头之恨！”既然心中有了这个想法，他就不愿取了独孤剑的性命，这一脚，直踏向独孤剑的手腕。

　　飞红笑目光骤然抬起，冷冷道：“哥哥，你若是伤了他，就算你是老头子的亲生儿子，老头子也必将取你的性命！”

　　黑衣人吃了一惊，急忙收脚，讶然道：“他是本国敌人，老头子怎会如此看重他？”

　　飞红笑道：“我也不知为何，但当日我辞别老头子，挂帅南征之时，老头子曾亲口叮咛我，此去金国大业可以不要，但绝对不能伤此人一根寒毛！”

　　她悠悠道：“所以我踏入中原后，第一件便是入武当山，想见识一下独孤剑究竟是什么样的人物。但你却将他伤成这样。”

　　黑衣人身子颤了颤，他实在想不到，这个虽然时有怪招、但武功低微的宋国小子，竟然让老头子如此挂怀！想到老头子种种残酷手段，黑衣人不禁惕然心惊，叫道：“那现在怎么办？”

　　飞红笑摇头道：“我也不知道。老头子并未说他的底细，我们也不好多插手。既然他已成为俘虏，那就以俘虏对待吧。不过你既然知道了此事，再加一指于其身的话，我可就无法替你向老头子说情了。”

　　黑衣人连忙点头道：“那是自然！”

　　果然，他恭恭敬敬地伸手，小心翼翼地将独孤剑托起。那份细心劲，只怕连独孤剑的一根寒毛都生恐碰掉，更不用说再伤害他了。

　　突然一个悠悠的声音传了过来：“既然你们不想要他，何不交给我？”

　　黑衣人遽然回头，厉声道：“谁？”他黑衣一振，控鬼御神之法立即发动，真气猛恶，向四周扑了过去。但真气才出，他立即便觉不妙，因为他感受不到任何异样的气息！他大吃一惊，就见一个萧然的身影慢慢踱了过来。

　　来人的行动优雅从容之极，但却倏然就闪到了黑衣人的身前。

　　那如星云一般飞扬的银色长发，肩头上蜷立的檀香兽，都让黑衣人自灵魂深处发出一阵颤栗，尖啸道：“是你？”

　　宸随云淡淡一笑，道：“茶庵寺中未能一战，实属憾事。不知阁下此时可有雅兴？”

　　黑衣人尚未答话，飞红笑截口道：“我们急着退兵，你想要此人，只管拿走就是！”

　　宸随云淡淡道：“如此就多谢了！”

　　话音未落，他身后冲出一人，扑向独孤剑，满面泪痕道：“独孤大哥，我不该赌气离开你。若是我在，你至少不会伤成这样！”竟是当日负气离去的伍清薇。

　　昏迷中的独孤剑眉头紧皱，似乎还在忧心郢城百姓的生机。伍清薇手指轻抚着他满是血迹的脸庞，心不禁收紧。她能够感受到，独孤剑眉间的坚毅与执着。

　　可是他最拼命的时候，她不在他身边。

　　伍清薇紧紧咬住牙，默默道：“独孤大哥，她能做到的，我也一定能够做到！”

　　她轻轻抱起独孤剑的身躯，跟在宸随云身后，向外走去。

　　黑衣人盯着三人的背影，不甘心地道：“就这样放他们走？”

　　飞红笑淡淡道：“你能挡得住他么？”

　　黑衣人一时语塞。

　　飞红笑冷冷道：“审时度势，这就是统帅是我而不是你的原因。我有一半血缘的哥哥，难道你到现在还不明白么？何况，我们此来的目的已经达到了，郢城，必将成为一座荒城。”

　　黑衣人默然，飞红笑目送宸随云一行而去，脸上神色变换，看不出是喜是悲。

　　她身后，数万大军鸦雀无声，仿佛也在庆幸这惨烈一战，暂时划上了句号。

　　伍清薇紧紧抱着独孤剑，一时神情也有些浑噩。她极度痛恨自己，为什么要跟独孤大哥呕气，害得自己没赶上这场大战？独孤大哥最需要照料的时候，自己却不在她身边！

　　刚才，她气消了回到郢城，却见到满地尸血，大惊闯了进去，却看到几成废人的降龙。她抚着降龙痛哭，任长风断断续续地将事情经过讲给她听，伍清薇听到独孤剑只身劫持金军统帅，料知事情不妙，便急忙追了出来。

　　但以她之力，想要救出独孤剑谈何容易？没奈何，她只好选了下下之策。

　　她去找了宸随云。

　　独孤大哥，她能做到的，我也一定能做到！

　　伍清薇并未看飞红笑一眼，她紧紧咬住嘴唇，手臂尽量柔和，想让独孤剑更舒适一些。这个女子已经成为敌人了，她一定会为独孤大哥报仇的！

　　两人脚步似缓实急，转瞬离金军已远，看到了郢城的楼角。

　　宸随云住步，注视着她道：“你怎会想起来求我？”

　　伍清薇不答，她怎想起？

　　难道她还有别的办法？

　　她冲进茶庵寺的时候，根本没想过宸随云会答应，她只是想要抓住每一根稻草。

　　但宸随云却答应了，只是要她将付出的代价之惨烈，也扃非她能够想象。

　　宸随云缓缓道：“我平生从不求人，但大觉上人之言，却也不得不信。‘你所求者，将由她而得’，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在你受了九幽归罔术之后，便可揭晓了。”

　　伍清薇静静道：“我答应过你，你帮我救了独孤大哥，我便甘心受九幽归罔之术。我答应过的，便一定会兑现，你随时可将我带走！”

　　宸随云沉默着，良久道：“九幽归罔术施展之后，也许你就会失去所有的记忆，连你的独孤大哥也不记得了……此事于我大有益处，在你却将冒着万劫不复之险。你可有什么未了之事，我帮你完成三件，当作是九幽归罔术的交换。”

　　伍清薇道：“三件什么样的事都行么？”

　　宸随云道：“纵然天翻地覆，沧海桑田，我也必玉成于你。”

　　伍清薇默然，她知道宸随云的意思。她的一生，就被浓缩在这三件事中，无论轰轰烈烈还是平淡美满，都借着宸随云的手，尽早品尝完全。浮世幻影，又何尝不是一瞬？她低头看着独孤剑，嘴角露出一丝微笑：“那请你帮我医好独孤大哥吧，只要他好了，我就再没有任何牵挂了！”

　　宸随云没有说话，只是伸出一根手指，印在了独孤剑的眉心。一股暖意从他的指尖溢出，慢慢充满了独孤剑全身。他眉间凝结的痛楚在这温暖中融化，气息也粗壮了起来。

　　宸随云收手，转身行去，似是唯恐伍清薇将三个愿望全都许完：“你仔细想想后两个愿望，我会再来找你的。”

　　伍清薇却顾不上管他，怀中独孤剑吃力睁开眼睛，看清楚了她的脸，嘴角挣扎出一丝笑容：“清薇……”

　　伍清薇泪如雨下，使劲抱住独孤剑，哭着笑了起来。只要独孤剑能够平安，那就什么都不枉了。

　　她能做到的，我也一定能做到。

　　这是一生的誓约，已然镂刻在伍清薇的心底。千年万年，也不会改变。

第二十七章 官逼民反

--------------------------------------------------------------------------------

　　大军初退，郢城稍稍复苏了些生机。百姓匆忙地奔走着，大多数人在收拾行李，准备搬到远离战火的地方。炊烟相继升起，人们的脸上仍残留着惊惧与恐慌，却已没了绝望。

　　伍清薇与独孤剑相扶着走过街道，并没有几个人认识他们，也没人将他们当作救命的恩人，但独孤剑并不在乎。

　　他在乎的，是能够看到这些人生活的样子。

　　孩子们不知道恐惧，仍然三三两两地在街上玩耍，大叫大闹地冲来冲去，玩着游戏。独孤剑一不小心，就被一个七八岁的孩子重重撞在了身上。他急忙扶起孩子，温声道：“慢些。”

　　那孩子顾不得理他，追着自己的伙伴跑了。独孤剑脸上不禁露出了笑容，这就是他戮力保护的啊。

　　伍清薇也被他的愉悦感染，两人轻快地穿过长街，走进王老爹的家。这家里还笼罩着一丝愁容，王老爹一见到独孤剑，大喜道：“独孤公子，你可回来了！”

　　任长风闻声，急忙纵了出来，长笑道：“想不到你的命竟这样长，两万金兵都杀不死你！”

　　他一掌击在独孤剑的肩头，独孤剑呲牙咧嘴的，心下却甚喜任长风的豪爽。他与任长风携手入屋，降龙还是一动都不能动，见到他后，双眉轩了几轩，是跟他打招呼。龙八双手双足皆伤，却不肯躺下，端坐椅上，微笑道：“独孤兄弟，你能回来真是太好了。”

　　独孤剑冲上前来，泪水不禁淌下。无论降龙还是龙八，都几乎将性命捐给了郢城黎民。他们求的是什么？龙八的双目更显沧桑，豪气虽在，却显然老了很多。连鬓角处也染了星星白发。

　　一夕白头啊。

　　龙八见独孤剑沉默，不愿大家为他难过，笑道：“任兄，我一直有个问题想请教你。”

　　任长风道：“有话只说就是，可不要叫什么任兄。”

　　龙八道：“俪大将军的军队，何以就对你这么服从？你说让他们来郢城就来郢城，说让他们戮力杀敌就戮力杀敌。”

　　任长风笑道：“我只对他们说了一句话。”

　　大家都不由好奇起来，什么话居然有这般威力？任长风道：“我问他们：你们想不想加入岳家军？”

　　岳家军？龙八心头一震，法纪如山，从未一败的岳家军？新任清远军节度使岳飞所率的岳家军？

　　宋高宗绍兴四年，岳飞攻克邓州城，克服襄汉六郡，高宗传旨，将岳飞由正四品的正任镇南军承宣使超升为从二品的清远军节度使，其实职差遣改为湖北路、荆、襄、潭州制置使，依前神武后军统制。“荆”乃荆南府，“襄”乃襄阳府，宋廷命岳飞“制置”荆湖南、北路的首府潭州和荆南府，以及荆湖北路。

　　是时金宋两国交战，唯有岳家军长胜不败，军人皆以身在岳家军为荣，此地正属岳飞制置之地，难怪俪琼之军毫不反抗，而且踊跃遵命。

　　任长风笑道：“岳帅虽然节度荆襄，但羽节初建，法令未明，致生今日之事。独孤公子虽然以一人之力让金军退兵三十里，但金军重整旗鼓再来，也费不了多少时日。这座城是没法再守了，我会带领他们迁徙到岳帅驻地，独孤公子只管放心就是了。此时正是用人之时，独孤公子不妨留在军中，岳帅定然很喜欢诸位这样的英才。”

　　独孤剑沉默不答，有了俪将军前车之鉴，他实是对行伍有些不太信任。

　　龙八看了看他的脸色，道：“我乃江湖魔头，纵然有心效劳，却是力又未逮。咱们就此别过，此城日后还要多劳任先生。”

　　他强撑着从椅上站起来，向外走去。任长风皱眉道：“你就算不肯留下，何必现在就走？看你伤得这么重。”

　　龙八惨然道：“我现在武功全失，江湖仇家甚多，寄身于此，只怕活不过三日。任先生若是为我考虑，就早些放我走吧。”

　　独孤剑听他说武功全失，心中不禁一紧，忙抢上去扶住，道：“还是我们送龙兄一程吧。”

　　床上躺着的降龙立时发出一阵咿咿呜呜的叫声，独孤剑回头笑道：“你放心，一定落不下你的！”

　　任长风见他们执意要走，叹息道：“那好，我备马车送你们。”

　　他遣人将龙八跟降龙安置到了一辆马车上，提了个包袱道：“我也没有什么东西好送你们，你们不要嫌弃才是。”他拉着缰绳，依依不舍地将他们送出去好远。

　　独孤剑道：“送君千里，终有一别。任先生回去吧！”

　　伍清薇钻进马车里照顾着降龙、龙八两人，任长风叹道：“你们若是多住几日，就会发觉岳帅与其他军人截然不同……人各有志，我也不能相强。只是此去洞庭，千万要小心些！”

　　他有意无意地看了龙八一眼，跟着摆摆手，大踏步回去。

　　独孤剑并没有太在意，手握缰绳，信马向洞庭方向行去。

　　就听伍清薇忽然惊叫道：“这么多？”

　　独孤剑探头进马车，就见伍清薇面前摊开了任长风所送的包袱，里面堆满了各种各样的玉瓶，赫然是各派秘传的伤药。有些丹药一颗便价值连城，想不到任长风随便相送的，却是如此贵重的礼物！

　　独孤剑道：“收起来吧，这位任先生是个好人。”

　　龙八挣扎着倚窗而坐，他的目光凝注在郢城北门，目中渐渐蓄满了泪光。独孤剑与伍清薇都别过头去，留给龙八一个独自悲伤的空间。

　　良久，龙八长长叹了口气，道：“当年我出石门山，又加入了几只部队，打算再行抗金，还大宋山河。哪知天下乌鸦一般黑，每只军队都一样，说是抗金，但只管保存实力，壮大力量，哪里管什么山河破碎？我心灰意冷，便独自杀入洞庭魔窟，想凭一己勇力，为天下人做点事。哪知我去之时，正碰上杨幺大战伪齐十二高手，在正道眼中为外道邪魔的洞庭魔窟，竟然深知民族大义，宁愿战死也绝不投敌卖国。我震惊之下，助杨幺击退齐兵，便留了下来。住得越久，便越发现洞庭中人多数都是贫民出身，均是对大宋军队心冷之人，心向百姓，宁愿自己不吃饭也要开仓赈民，比之江湖正道好了百倍。杨幺更是立志宏大，愿天下百姓都自食其力，永不受官府辖制。嘿嘿，不要官管，可不就成了大家嘴里的魔头了么？我寄身其中，为天下百姓效死力，可江湖传言却越来越恶，九音始终不肯谅解，到最后，我也没能跟她解释清楚。”

　　他紧紧握住了拳头，独孤剑跟伍清薇对望了一眼，都不知道该怎么劝他。伍清薇强笑道：“龙大哥，宫姐姐到了天上，想必已明白了你的苦心了。”

　　龙八一阵哽咽，泪下如雨，他用力抹着眼泪，大笑道：“我平生以豪杰自许，却也免不了婆婆妈妈！”

　　独孤剑肃然道：“无情未必真豪杰，龙兄乃性情中人，岂能说是婆婆妈妈？”

　　马车外一人笑道：“我这徒弟说的有道理。大丈夫想哭就哭，想笑就笑，何必非要自己拘束自己呢？”

　　独孤剑大喜，道：“师父！”

　　一阵马蹄声响起，归隐子骑在红儿身上，满面笑容道：“好徒儿，乖徒儿，正是为师啊。”

　　独孤剑急道：“师父，你跑哪里去了？没有受伤吧？”

　　归隐子还未回答，伍清薇撇嘴道：“你这位师父大人还能受伤？我看早就跑的没影了，待到战事平息才跑回来呢！”

　　归隐子嘿嘿一笑，一捋长须，道：“跑？没有我老人家，你们能赢得了这场战争？”

　　伍清薇道：“那是，都是你教出来的徒弟好，才保住了一城百姓呢。”

　　归隐子眯着眼睛点头道：“你这话也有道理。不过你真的以为任长风与宸随云只是恰好出现在俪琼军中的么？”

　　龙八一惊，道：“难道是你……”宸随云等的出现的确有些巧合，事后龙八也不无疑惑，此时听归隐子一提，不由对这老者起了些敬佩之心。

　　归隐子高深莫测地轩了轩长眉，不答他话，从身上掣出两柄剑，递给独孤剑道：“我送你的虽然不是什么好剑，但终归是长者所赐，怎会随手就丢了呢？幸好给师父瞧见了，又拣了回来。这次可要好好保管，再也不许丢了。”

　　那正是秋水与松纹。归隐子喃喃道：“秋水松纹本是一对，没想到在这战场上它们倒自行凑到了一起。便宜了我这徒儿。”

　　他盯着伍清薇道：“宸随云这等人，天下都不放在眼里，又怎会跟你这毛丫头谈条件？”

　　伍清薇也不由心弦一震，归隐子悠悠道：“这世界有太多的秘密，是你们所不知道的。千万不要小觑了我老人家！”

　　他打马前行，红儿又长得壮硕了一些，归隐子长髯飘飘，身在上古火麒麟上，当真如同神仙中人。他吟鞭前指：“我今不乐思岳阳，身欲奋飞病在床……洞庭，岂不我待乎？”

　　众人一时尽莫测高深，唯有仰望高贤，亦步亦趋。

　　马行嘚嘚，洞庭烟雨，已快洒在了身上。

　　降龙与龙八伤势极重，马车行得便不甚快。走了半个多月，才到了潭州。有了任长风所送的一包袱丹药，两人伤势恢复得甚快。降龙的真气更强厚了些，再度施展出疯魔杖法时虎虎生风，武功更加精进。龙八除了右掌断掉，寻不回来之外，别的伤势一平如初。只是他的真气却一点都没有复原的迹象，看来真的武功尽废了。

　　独孤剑心下叹惋，却也无法可想。龙八性情极为豁达，试了几次无功，也就不再挂怀。马行悠闲，他跟几人说起洞庭杨幺的种种事迹，众人都是悠然神往。

　　杨幺幼年曾受过钟相大恩，钟相起兵作乱时，杨幺虽然心不以为然，却忠心事之，为之立下汗马功劳。等钟相兵败，杨幺领导部分队伍，转移到龙阳县，团聚多支余部，形成较大的势力，推举钟相独子钟子义为太子。

　　建炎四年六月，宋廷任程昌禹为鼎、澧州镇抚使兼鼎州知州，讨伐杨幺。他带领随从兵马，分水陆两路前往鼎州赴任，水路船队满载搜刮来的民脂民膏，陆路随从在沿途施展淫威，索酒食，逮猪羊，抢鸡鸭，激起村民们的公愤。被杨幺率领部众将整个船队一网打尽，程昌禹仅以身免。杨幺将所抢到的资财散给周围百姓，而水寨太子钟子义一见程昌禹自开封得来的爱妾小心奴，便色授魂与，杨幺苦劝，钟子义执意夺之为妾。程昌禹恼羞成怒，誓与杨幺为敌。

　　杨幺军在鼎州和澧州山区，砍伐了几万棵松、杉、樟、楠等木材，打造海鳅、棹橹等船，很快建立一支水军。程昌禹的部兵都是北方人，不谙水性，眼看敌方的轻船快舰出没重湖，恣行攻掠，也无可奈何。杨幺军占据了鼎州的龙阳和沅江两县，设有三十多所水寨离州城，“止三二十里，远者不过五六十里”。

　　绍兴元年正月，程昌禹得到“木匠都料”高宣进献的车船图样，如获至宝，以为可凭藉车船，置杨幺军于死地。他求胜心切，立即将两艘八车船投入战斗，攻打夏诚的水寨。结果车船不能在浅水中航行，搁浅于址江，被杨幺军缴获，都料匠高宣也当了俘虏。程昌禹懊悔莫及。

　　杨幺军缴获官军车船以后，也大造车船。总计造了十多艘车楼船，大的可载兵一干多人。后来更增加到二十九艘。他们在车船上装配拍竿，长十多宋丈，上置巨石，下设辘轳，遇着官军的战船，可用拍竿击碎。几百艘轻快的海鳅战船，如众星拱月，簇拥和协同大车船作战。于是兵势愈大，纵横洞庭，恣肆湖汉，声势壮大。

　　宋廷又派来王燮为荆南府、潭、鼎、澧、岳、鄂等州制置使，统一指挥各支人马，共计五万几千兵员，围剿杨幺叛军。此人怯懦无谋，爱钱如命，积聚的财宝，“可富数世”。由于他恣意克扣军俸，“士食半菽”，军纪格外败坏，部下“剽掠杀伤，莫知其数”。荆湖百姓对王燮恨之入骨，“愿食其肉而不可得”，而洞庭义军常赈济百姓，不事掠夺，所以百姓心向之，王燮多次用兵，无不惨败，而杨幺声势更壮。

　　杨幺所学与龙八一样，也是丐帮武功，精擅的也是掌法。他生性简朴，平时不事装扮，对人亲和，在洞庭中极有威望。杨幺掌法沉猛，杂入了洞庭烟波之浩淼，出掌宛如天风海雨，功力更在龙八之上。程昌禹、王燮多次派人暗杀，无不死在杨幺双掌之下。是以洞庭义军都以杨幺为首，而杨幺不忘旧恩，坚持拜钟子义为太子，自己臣事之。

　　独孤剑听到这里，忍不住插言道：“杨幺为何不报效国家，建功立业呢？”

　　龙八摇首道：“杨幺早年也任过小吏，上面催逼赋税，命他杀一儆百，打死几名抗不缴税的无赖。他知道那些人根本就不是无赖，只不过穷到了底，无钱缴税而已，就偷偷将他们放了。哪知朝廷办了他个重罪，发兵将逃走几人抓回，要将他们吊死在武陵城内。钟相见他生相奇特，就拿钱买通官员，将他释放。他心灰意冷，发誓再不为朝廷效力，避入洞庭湖内，做了个无牵无挂的渔翁。后来钟相起兵，将他寻了出来。他感念钟相恩情，誓力效忠。这些年虽名为造反，除了杀过几名贪官，却是一点恶事都没做过，乃是一条肝胆雄烈的铮铮铁汉。”

　　独孤剑想起郢城之时，点头道：“乱世官匪一家，倒真是由不得他。不过啸聚江湖，总不是办法，迟早会被攻破的。现在国家有难，怎不起兵勤王，共抗大难呢？”

　　龙八道：“杨幺曾言，若是降我，除非岳帅亲临。宋廷猛将虽多，要破洞庭，也就只有百胜将军岳飞一人了。杨幺也曾动过招安的念头，但一想到招安之后此地百姓重入官府的虎狼之口，杨幺就不禁犹豫。但他于大节上极为坚定，伪齐刘豫几次派人拉拢，都被他严辞斥退。”

　　几人谈谈说说，非止一日，来到了洞庭湖边。

第二十八章 洞庭秋波

--------------------------------------------------------------------------------

　　所谓三百里洞庭，烟波浩淼，上接于天，下极于地，穷目远望，天水一线。独孤剑等人哪里见过如此大水？都觉胸襟一阔，精神为之一振。杨幺等人虽控制了洞庭，却不禁舟船往来，遥见白日丽辉，远帆点点，罗于湖上，似是只只白鹦鹉憩在绿琉璃上，观之令人心旷神怡。

　　伍清薇先忍不住赞道：“这地方真好，比峨嵋的碧清池大多了。”

　　降龙哈哈大笑道：“你们的碧清池才多大点地？要跟这片大水相比？”

　　伍清薇横了他一眼，道：“那你说能跟什么比？”

　　降龙挠着头，道：“怎么也跟少林寺的八宝功德池差不多吧！”

　　这次轮到伍清薇哈哈大笑了：“功德池？那里面连雷爻灵龟都养不下了，害得它天天爬出来喘气，还被你拿出来说，也不怕羞死人！”

　　降龙脸红了红，抗辩道：“灵龟哪里是养不下？它那是出来晒太阳！”

　　两人争辩不已，龙八走到湖畔绿柳边，在柳树中走来走去，忽然伸手将一片树皮撕下，里面露出四寸见方的一个小铁片来。龙八拿起旁边挂着的铁槌，在铁片上短短长长地敲了七八下。

　　不多时，从绿柳之中摇出一条船来，船老大光着膀子，看上去极为雄健。他一眼看到龙八，喜道：“八哥，你可回来了！俺们兄弟天天想你！”

　　龙八微微一笑，袖子垂下，遮住那只断手，依旧将铁槌挂好，树皮掩上，招呼独孤剑等人登上了小船。那船看上去不大，众人全都上船，加上红儿，却仍绰绰有余。船老大打了声号子，长橹轻轻点了点，小船划出一道柔柔的波纹，向碧波深处行去。

　　杨幺水寨在洞庭深处，并不难寻。只是一路行来，不多远就是一个哨所，戒备森严之极。那些哨所有些是架在湖面上的，有些伪装成来往的船只，有些却是设在水下，监看来往人、舟。

　　每到一个哨所，众人见到龙八，都是欢声雷动。龙八微笑跟他们打着招呼，眼中也有故友重逢的兴奋。小船一路曲曲弯弯地走来，船老大全神贯注地盯着湖面，双臂肌肉坟起，显然这看似平静的湖面上也多藏机关，一步走错，只怕就有杀身之祸。独孤剑心中暗自警惕，忽见面前一座大寨连绵延伸开，上面挑了个大大的旗帜：“钟”。这面旗帜下面，是一面小一些的旗子，上绣“杨”字。几人弃舟入寨，就听一声大喝：“龙兄弟，你可回来了！”

　　一行人自水寨中鱼贯而出，当先一人相貌粗豪，跟龙八一样，也是魁梧身材，身着一袭布衣，大踏步走了过来，一把握住龙八双手，虎目中隐现泪光：“龙兄弟，你这一趟去受苦了。”

　　他见龙八形容憔悴，知道此去遭遇必然大不寻常。握着龙八双手，一股内息就透了过去。本意是助龙八一臂之力，但内息才入，他不禁一惊，龙八体内空空荡荡的，竟然连丝毫内息都没有！杨幺心中震骇，他乃持重之人，面容不变，那股内息却突然增厚，便将自身辛苦修行的本命元息度了过来。

　　人之修为分内息与本命元息两种，施展武功时费的是内息，可通过修行、疗养补充恢复，而本命元息与人的本命息息相关，随着其人修行的增长，会缓慢增厚，但一旦亏损，却是永远补不回来了。

　　龙八武功全失，也是因为郢城一战，动用血魔搜魂术，将本命元息消耗殆尽。内息渡于别人之身，可暂时助长其人功力，而渡入的若是本命元息，则大有可能永驻其人之身，使其功力大长。龙八与杨幺修习的都是丐帮掌法，虽然一是大风云掌，一是乾坤浩瀚功，但法本一缘，杨幺的本命元息渡入龙八体内，便可保留八成。而龙八的元息渡入任长风体内，却只可保留二、三成。

　　杨幺内息鼓动，本命元息竟如长河奔流般，毫不保留地涌向龙八体内。龙八大吃一惊，叫道：“不可！”他急速抽掌，杨幺内息奔发，将他的双掌吸住，本命元息涌流不断。龙八只觉一股暖流从他掌心汇入自身丹田中，那股沉死的内息被暖流冲动，竟然缓缓流动起来。四肢百骸中再度被力量充满，他的身躯重又浩然立在这片天地间！

　　他身体快意，心中却大是惊恐，奋力一推，此时功力恢复了两三成，这一推之势，登时百里洞庭烟波仿佛全都纳入他这两掌之间，随着手掌展动，风色山峦之气勃然而发，一举将杨幺震开一步！

　　杨幺脸上涌起一片淡金，笑道：“好！好，龙兄弟的功力又有精进，老哥哥已经挡不住了。”他携着龙八之手，笑道：“这些好朋友是谁，快给老哥哥介绍介绍！”

　　龙八心中激动之意稍稍平复，他知道杨幺不愿让自己心怀感念，指着独孤剑道：“这位独孤兄弟当真是英雄少年，兄弟这条贱命，累他救过两次。”跟着指着降龙道：“这位降龙大师更是豪杰，以一人之力独当两万金军，救下了郢城满城百姓的性命。兄弟也自命是条豪杰，但跟这两位少年英雄比起来，可真是惭愧死了。”

　　杨幺脸露欢喜之容，抱拳道：“能得龙兄弟如此赞赏，想必真是当世豪杰。杨某也没有别的敬意，今日当谋一大醉才是。”

　　降龙正色道：“你这句话就不对了。”

　　杨幺愕然道：“杨某可说错了什么？”

　　降龙道：“俺乃出家之人，如何能够饮酒？”

　　杨幺道：“这个倒是杨某错了，还请大师恕罪。”他豁达之极，错了就认，抱拳向龙八拜了下去。降龙大吼道：“不过遇到了你们这伙爽快之人，我降龙也要开戒啦！”

　　洞庭群魔都是一怔，跟着尽皆哄堂大笑起来。

　　降龙道：“这位是峨嵋派第一女侠伍清薇，你们可不要得罪了她，否则，有你们的苦头吃。”

　　伍清薇横了他一眼，道：“一会多让你饮几杯，你就知道厉害了！”

　　杨幺又是一抱拳，丝毫不肯失了对伍清薇的礼数。他目注归隐子，等着龙八介绍。归隐子笑道：“既然有酒，还不快拿出来，主人敬客之意，却也平平。”

　　独孤剑笑道：“师父，我们岂能自己要酒喝？”

　　杨幺听说归隐子乃是独孤剑的师父，更是加倍尊敬，道：“咱们前次所劫程昌禹的大船，财宝金银都分给了兄弟百姓们，只有三大缸美酒留了下来，正好嘉宾远来，大伙儿徐图一醉。请、请！”

　　他率领着一干兄弟，前呼后拥的，将独孤剑一行人簇拥进了水寨。独孤剑留心细看，那水寨果然庞大，占地几有百亩，以巨木为桩，打进浅水中，再覆以草木泥石，坚牢之极。里面人来人往的，看似毫无戒备，但稍一留心，就会发现大多数人都只在一丈之内走动，精神炯炯，显是正在巡逻。杨幺延客之意十分恭谨，一直将众人让到了水寨正中偏东的大厅中，才吩咐属下将大酒缸抬了上来。

　　那酒缸果然巨大，六位壮硕水民拿大木棒抬着，兀自累得气喘吁吁。杨幺亲手将缸上的泥封揭开，顿时一股馥郁之气腾出，瞬间将整个大厅充满。众人都是刀头歃血之辈，哪个不爱这杯中物？闻到如此芳菲之香，不由都是精神一畅。有人陆续送了些小菜进来，杨幺笑道：“兄弟们粗野惯了，没有待客之道，还望各位贵宾见谅。”

　　独孤剑急忙道：“杨大哥太过客气，反而让我们局促不安了。”

　　降龙大叫道：“有酒就赶紧喝，可馋杀我了。”

　　龙八笑道：“你这个花和尚，亏方才还一本正经呢！”

　　杨幺见大家都是肝胆性情中人，心中甚是欢喜，拿大瓢舀了满满一瓢酒液，自己先喝了一大口。但见那酒泛着微淡的金黄色，入口尚不太酣，但醇味十足，齿颊流香。杨幺赞道：“真是好酒！”将大瓢递给了龙八。

　　龙八也是满饮一口，他的酒量甚豪，战前战后常常剧饮，却从未尝过如此好酒，心神畅快，递给了独孤剑。独孤剑还未饮，降龙伸手抢过，痛饮三大口，大叫道：“真是好酒，今日不谋一大醉，不是男儿！”

　　满堂轰然大笑，气氛登时活跃起来。降龙饮过，是独孤剑，连伍清薇都浅浅喝了一口，红晕上脸，娇艳欲流。她笑吟吟地看着满堂豪饮，也觉甚是快意。

　　归隐子自恃身份，却是不肯跟他们如此牛饮。他命人寻了个干净的碗来，仔细擦过之后，舀了一碗方欲喝，红儿咚的一头扎了进去，将这碗酒吸了个涓滴不留。归隐子气得胡子都翘起来了，红儿尝到酒味，欢喜地长嘶起来，围着归隐子不住转着圈，要归隐子再舀给它喝。归隐子赌气将碗收起来，红儿找了一阵子找不到，气急败坏，一头扎进酒缸里，什么人都拉不住，片刻之间将整缸酒都喝了个底朝天。

　　降龙正饮到兴头上，正掳着袖子要跟杨幺、龙八比腕力，一见酒被红儿喝干，不由大是扫兴，暴脾气上来，不住数落归隐子不该跟红儿一般见识，害得大家都没有酒喝。他已有半醉，哪里看得出来归隐子的脸色越来越沉？突然，就觉身上一麻，便再也动不了了。

　　归隐子嘿嘿冷笑，领着红儿，对着桌上的菜肴每盘都喷了一口火，立时全成了焦炭，大家谁都吃不了，然后才将降龙的穴道解开。降龙咬牙切齿，却不敢对着归隐子发火。伍清薇不住地抱怨降龙不该不住地抱怨归隐子，说了一阵子，降龙怒火上来，疯魔禅杖掣出，将桌子椅子凳子瓢子砸了个稀巴烂。独孤剑又开始不住地抱怨伍清薇不该不住地抱怨降龙……

　　喝酒真是误事啊。

　　杨幺满腹的话想要问龙八，碍着这么多人，不好出口。突然，一个小兵跑了进来，伏在他耳边低声说了几句。杨幺脸色一变，身子不由得站了起来。他双目顿时变得极为清澈，再无半点醉酒之态。众人都感受到他的郑重，停止饮酒，注目于他。

　　杨幺淡淡道：“少林罗汉堂掌院带领十八罗汉，前来拜访！”

　　龙八一惊，道：“咱们洞庭与正派水火不相容，少林寺为正派执牛耳者，怎会到洞庭大寨来？”

　　杨幺目光缓缓阖上，这片刻之间，他已由一个宽仁好客的长者变成了叱咤风云的武林豪杰，沉声道：“兵来将当，水来土掩，既然少林寺敢到洞庭来，咱们就当待以礼数。传令，放他们进来！”

　　众人轰然答应一声，尽皆忙碌起来。片刻将大厅内收拾得干干净净，大众罗列两边，森然待敌。独孤剑有心躲开，杨幺笑道：“不妨，洞庭虽然被人称作魔窟，却是无事不可对人言。少林寺这次来的诡异，也请独孤少侠帮我们参谋参谋。”

　　不多会，只见灰影闪烁，一行人进了大厅。只见他们都是一袭黑衣，连面目都遮住了。杨幺淡淡道：“少林寺向来号称第一正派，怎么却不敢以真面目示人了？”

　　他知道少林寺此来定然不怀好意，言语之间也就不再客气。那一行人齐齐抬手，将斗篷击落，众人眼前猛然一片金光闪耀，却见一行人都是脸灿金光，绝不似血肉之躯！洞庭群魔虽然见多识广，却也不由得心下惊骇，杨幺心下也是微惊，从容道：“少林神功果然无双无对，让杨某大开眼界。”

　　当先一人涩然道：“我们在入洞庭之前，全身都涂满了金盏曼荼罗花之毒。”

　　他一开口，独孤剑立即认得他便是灵宝山上见过的大颠和尚。只是不知道他何时已升为少林罗汉堂的掌院。大颠眉目本就威猛，此时灿金从肌肤深处泛出，更宛如金刚怒目，狠霸之极。

　　杨幺脸色大变，也只有他，才知道金盏曼荼罗花毒性凶猛诡异，其毒沾人之后，便立即深入心脏，再也无法驱除。中毒之人，功力在短期内可大幅增长，但七日之后，便会死于非命，纵然天下无双的国手医士，也救治不得。

　　少林群僧，却又怎会中金盏曼荼罗之毒，而且是自行甘愿中的？洞庭群豪面面相觑，一时都难以索解。

　　却听一人笑道：“只因他们要送礼，而且这礼物一定要送到。”

　　从一十九人身后飘然转出一人，脸上堆着悠然微笑，站在了十八罗汉身前。他不出声，几乎没人注意到他，但此时往人前一站，顿觉其人形神萧然，落落清湛，实是一时俊杰。他手中执着一柄折扇，未曾说话，先对着众人团团一揖。

　　杨幺拱手道：“阁下又是谁？”

　　那人微笑道：“在下王嵩。”

　　杨幺眉头挑了挑，道：“河朔王嵩？”

　　那人笑道：“贱名有累清听，正是在下。”

　　杨幺冷冷道：“你可知道我发了天下通缉令，要杀你么？”

　　他双手扶椅，杀气陡然暴涨。他的本命元息虽有四成灌输给了龙八，但杨幺所修习的乾坤浩瀚功向以气势为胜，这时动了杀心，气势登时翻卷有如狂风吹云，凶暴裂涨，轰然充满了整个大厅，激扬电卷，向王嵩压了下来。

　　王嵩折扇轻摇，杀气凌厉中，他却宛如丝毫不觉，悠然道：“我若不知道，又怎会来此？”

　　杨幺道：“既然来此，我便杀你！”

　　他身子一动，本就凝蓄的乾坤浩瀚功立即自双掌中潮涌而出，宛如雷霆电云般，托着他向王嵩疾冲而去。他一出掌，附近三丈之内便都被他的掌力笼罩住，这一掌不是从他手上而发，而是从天上，从地下，从五湖，从四海，从一切生命呼吸，大象开阖中勃发啸聚，而目标只有一个：王嵩！

　　这一招，王嵩避无可避，闪无可闪，挡无可挡，躲无可躲！

　　这一招，一出手已生死攸关。

　　独孤剑与降龙惊讶地对望一眼，他们实未料到，杨幺的武功高到如此程度，动静之间竟似有天地之威！

第二十九章 传功舍利

--------------------------------------------------------------------------------

　　杨幺一出手，王嵩的目中立即掠过一阵惊异，但他却一动不动，连嘴角的微笑都未变分毫，悠然看着这晴空裂电般的一掌。

　　杨幺重重哼了一声，还没有人敢如此蔑视他！他不禁又在掌中加了两分力气，要将这个痛恨之极的人物一击毙于掌下！

　　倏然面前金光翻动，一动便如金的海洋般，将杨幺的这只手吞没。杨幺掌中所蕴的乾坤浩瀚功一受冲击，立即便化生出风、雨、雷、电四种变相，一起轰发，但那片金光却宛如真正的海洋一般，浩然澹荡，四种威力无匹的掌劲全被吞没，杨幺禁不住一退、再退！

　　他忍不住脸上变色，急道：“大师，你们怎会护着这个败类？难道你们不知道他丧节辱国，投靠了伪齐，为金人卖命？”

　　大颠与十八金身罗汉缓缓收掌，默然无语。但他们的身形却挡在王嵩面前，寸步不肯让。杨幺的眉峰渐渐竖起，他脸上的惊讶也慢慢平复，点头道：“我知道了，原来少林寺也投靠了伪齐，难怪刘豫占了河南，少林寺却依旧还是武林至尊。”

　　在对宋政策而言，金朝意见也非统一，大略分为主战派与主和派。左副元帅完颜粘罕和完颜兀术为主战派，而元帅左监军完颜挞懒为主和派。金朝有所谓“以和议佐攻战，以僭逆诱叛党”的传统策略，随着完颜挞懒的权势日益膨胀，他的主张渐渐得到贯彻，女真贵族酝酿在黄河以南建立傀儡政权。完颜粘罕眼看金太宗已倾向于完颜挞懒的挑选，准备立原宋朝济南知府刘豫作为傀儡政府的皇帝，便抢先下手，命心腹渤海人高庆裔到大河以南，导演了一出“万姓”“推戴”刘豫的丑剧兼闹剧。建炎四年九月，金朝册封刘豫为“子皇帝”，国号“齐”，定都原宋北京大名府，最后徙开封府，将京东、京西等地划归伪齐管辖。

　　而少林寺所在的嵩山正在开封近侧，地属刘豫之伪齐。杨幺看着护在王嵩面前的十八少林僧人，脸上神情越来越沉重，他并不想与少林寺开战，但当前形势，实在不由他不战！

　　杨幺扬声道：“此地被称为洞庭魔窟，我们被诬为魔头，但尚知民族大节，不肯降金狗、事伪齐，何以正道首领少林寺，却就不明白这个道理呢？”

　　他目中精芒四射，炯炯盯在大颠脸上，杀气大盛。

　　大颠目中闪过一丝愧意，但瞬即又恢复了古朴的神情，似是恍然无闻。

　　王嵩笑道：“杨兄此言差矣！”

　　杨幺重重一掌击在椅子上，大怒道：“谁跟你称兄道弟！”

　　王嵩也不以为忤，笑嘻嘻地道：“杨兄又何以在此据湖为王，杀官造反？”

　　杨幺冷冷道：“我乃官逼民反，与你这等卖国求荣，认贼作父之辈天差地远，岂能相提并论！”

　　王嵩笑道：“说来说去，都是因为宋廷君昏臣暴，上贪下婪；抗击外侮，狼狈逃窜，搜刮民财，不遗余力。民脂民膏，检寻殆尽，清政良吏，不见一人。而法政务以宽，刑不上大夫，使朝纲废弛，民不聊生。这样的朝廷，已是风烛残年，行将倒毙。杨兄天纵之才，以一旅而横行江湖，保襄汉百姓不受宋廷荼毒。但两湖、两广、四川、云南、山西、山东呢？纵无金军入侵，天下百姓岂安居乐业乎？有杨兄这等高才而不能用，宋廷之惘闭，可知一二。天下为天下之天下，非一家之天下。王德不胜，礼求于野。汉、宋之帝，谁不起于贫贱，商、周之兴，孰不因乎征讨？楚霸王见嬴政，尚言可取而代，杨将军据洞庭，何吝不起而兴？吾皇践大位，居至尊，起大名，徙开封，节俭为务，戮力朝政，不过是欲天下人知宋廷之运数已衰，岂为了一己荣辱？是起兵之缘由与杨兄无异，若是南北联合，夹击宋廷，杨兄来年火急收刈早稻，于七月先攻取岳州，然后出洞庭湖，顺江占据鄂州、汉阳、蕲州、黄州等地，接应我大军渡江。两军水陆并进，顺江东下，去浙中会合，消灭宋廷，双方建国通和，瓜分天下，裂土封侯，永为天下主，岂不是好？”

　　他一连串说完，望着杨幺，目露兴奋之色，热切盼着杨幺作答。杨幺哈哈大笑，道：“杨某占据洞庭，为的是一湖百姓，并不是为什么裂土封侯。你们说的天花乱坠，但认贼作父，投降金国总是昭然之心，我岂不知？杨某顶天立地，岂与你等同流合污！”

　　他陡然大声道：“滚！”

　　这一喝舌绽春雷，含怒而发，一如钧天雷裂，在厅中震开。王嵩禁不住面上变色，退后一步。杨幺目光凛然，望之有如天神。

　　王嵩强笑道：“咱们今日来，主要是送礼的，闻听三日后乃是钟子义钟大王的寿辰，在下特地寻来这颗稀世珍宝，想要送给钟大王。”

　　杨幺冷冷道：“不义之财，人共弃之。我今日不杀你，报你这送礼的一片赤心。你快些走吧！”

　　王嵩淡淡道：“闻听钟大王身子一向不好，在下特寻来的这颗传功舍利，乃是少林寺方丈心灯大师以毕身修为所凝，闻说可去除百病，返老还童，令人陡获三十年功力，乃是武林中第一至宝。心灯大师慈悲心怀，为天下苍生计，不惜化身舍利，以求说服杨兄，放下个人恩怨，共抗宋廷，还百姓安康之境。杨兄何不为天下百姓稍作考虑？”

　　杨幺哈哈大笑，道：“凭你也配说什么天下百姓？”

　　王嵩道：“杨兄若是信不过我，可看一看这颗舍利！”

　　他挥手示意，大颠小心翼翼地从怀中捧出一个很小的木盒，那木盒极为简朴，上面粗略地绘着佛光、灵草、菩提枝以及嘉陵频伽鸟。但木盒中透出一种清净醇和，浩浩慈悲之意，宛如高僧静坐，大德讲法，令人不由不拜服。

　　杨幺忍不住面上变色，只因他已确定，这盒中所藏，的确是武林至宝的传功舍利！

　　而且很有可能真的是少林方丈毕生功力所凝的舍利！

　　难道少林寺真的效忠伪齐？

　　杨幺心中有些苦涩，他挥了挥衣袖，道：“传功舍利又怎样？快些拿走！”

　　王嵩脸色终于有些变了，忽听一人尖声道：“为什么要拿走？我要这东西！”

　　杨幺急忙站了起来，道：“太子，您怎么过来了？”

　　旁边洞庭群魔一齐跪倒，大声呼道：“恭迎太子！”

　　独孤剑与降龙等人没奈何，也跟着一齐跪迎。伍清薇心里一万个不愿意，偷眼看去，就见一人裹在满身绫罗绸缎中，一步一摇地走了过来。他身边簇拥着一大群男男女女，却仰头朝天，谁都不看一眼。众星捧月中，也看不清来人形貌，影影绰绰的似乎是个极胖的人，每走一步，都要停下来喘一口气。

　　他毫不客气地坐在杨幺的位子上，那么宽大的太师椅竟显得有些挤，将他满身肥肉一圈圈挤出来，卡在椅子的间隙上。旁边有人急忙送上洁白的绢巾，他拿起来随意在脸上抹了几抹，丢了开。他的脸倒是又白又嫩，比伍清薇的肤色还要好一些。

　　他叹了口气，幽幽道：“孤常觉身子一日弱似一日，恐怕天年不永，行将大归了。”

　　杨幺慌忙道：“太子春秋正盛，何出此言？”

　　钟子义冷哼道：“有好东西你都不给我，我还不死么？”

　　杨幺惶恐道：“太子为洞庭之主，洞庭之人之物无不为太子所有，杨幺岂有隐匿的权力？”

　　钟子义道：“谁说没有？这件东西你不就不想给我么？”他伸手一指，指向的正是王嵩手中的传功舍利！

　　杨幺脸色变了变，道：“这不过是一颗丹药，能济得了什么事？太子若想要，杨幺多寻几颗给太子。”

　　那传功舍利乃是禅功修行过五十年之人恍悟大道之后，以毕生之精血、修为所凝结成的内丹，可以说千载难逢。杨幺如此说，只不过想先稳住钟子义，日后徐图弥补。

　　他这心思，王嵩岂能不知？当即扬声道：“太子且莫听他言！天下再无第二颗传功舍利，只要太子服下此舍利，便立即获得三十年的精纯内力，一跃而为当世一流高手，此后寒暑不侵，百病不犯，遐龄可期，天年永嘉！”

　　钟子义大喜，双手忍不住扶住椅背，身子前倾，几乎站了起来，颤声道：“你是说……孤也可以像他们那样，武功高强？孤再也不用吃药，喜欢去哪里，就去哪里？”

　　王嵩哈哈大笑道：“只要服食此丹，太子此后凤舞九天，龙翔四海，再没有任何约束！”

　　钟子义自幼体弱，半点武功也修习不得，中年酒色淘空了身体，更是三天两病，虽然锦衣玉食，却也苦恼异常。见龙八、杨幺等人叱咤风云，龙行虎步，心中艳羡之极。此时听说自己也能身怀绝顶武功，当真大喜过望，一叠声道：“快些献上来！”

　　王嵩身子不动，笑道：“太子若想真逍遥，可起兵湖汉，与我军南北互应，联合金军，共图天下。等宋廷灭后，践九五之尊，之后率土之滨，莫非太子之臣。那时想要什么便得什么，太子岂愿意？”

　　钟子义被王嵩说的心痒难搔，加上垂涎舍利，哪里还有心思想别的？叫道：“快些献上来，我答应你！”

　　王嵩哈哈大笑中，大颠手指一弹，木盒向钟子义飞了过去。

　　杨幺脸上变色，但他乃是钟子义的属下，不好强行劝阻。王嵩满脸得意，他已看清楚钟子义的为人，有钟子义在，就不怕洞庭不出兵帮助伪齐！

　　木盒片刻已飞到了钟子义的面前。钟子义喜笑颜开，整张脸都扭在了一起，开始幻想自己武功盖世时的威风。突然，木盒凌空翻了个筋斗，斜刺里飞了出去。钟子义大怒，就见龙八脸色沉重，那只木盒正握在他手中。

　　钟子义怒极，锐声尖叫道：“龙八，你敢逆我？”

　　龙八拜倒道：“龙八不敢，但此丹不能要！”

　　钟子义尖声道：“怎么不能要？你们就见不得我一点好！”

　　龙八道：“武功强健不足恃，家国大义才是根本。咱们不能学伪齐认贼作父，丧德败身！”

　　钟子义道：“我不管，我只要这颗舍利！快些给我拿来！”

　　龙八苦笑，摇了摇头：“龙八宁愿做个犯上作乱的匪徒，也不愿做卖国荣身的逆贼。太子，再见了！”

　　他转身，对独孤剑道：“兄弟，再助我一次！”说着，身子飞起，穿窗而去。

　　钟子义怒发如狂，大叫道：“快给我追上，杀了他！抢回舍利！”杨幺默然不语，钟子义更加狂怒，吼道：“你们想气死我么？”

　　杨幺叹了口气，厅中几名义军身子纵横跃起，向龙八追了过来。

　　突然之间剑光闪烁，这些义军面前倏然显出了一道凌厉的剑墙，剑光压下，冷芒森森，直逼了下来。义军一齐大惊，急忙住步。

　　秋水隐然，独孤剑横剑而立，傲然道：“诸位请回吧，此路不通！”

　　危境之中龙八虽求他相助，但语气中却没有半点低三下四，那自然是肝胆相照的豪气。独孤剑心中一团火热，暗暗下决心，纵然生命不要了，也要助龙八脱困！郢城一战虽然艰辛，但数度死里逃生，独孤剑对剑道的领悟更上一层楼，配合茶庵寺所悟出的后发制人的诀窍，运起玄武剑阵，然将众人一齐挡住。

　　他虽不甚明王嵩与杨幺的过节，但也知道，若洞庭水寨与伪齐及金国勾结，只怕会是宋廷大患。

　　乱世飘摇，正是男儿戮力之时，独孤剑心中充满了豪气！

　　这或许就是他学剑的缘由吧！

　　杨幺的眉头皱起，但心却放了下来。因为他知道以龙八的武功，只要不被人围攻，便没有人能截住他。这颗舍利，绝不能落在钟子义的手上！

　　钟子义毕竟是洞庭水寨名义上的首领，他若受了伪齐礼物，答允了两下联兵，纵然杨幺极力反对，恐怕也会有很多人追随。

　　宋廷对洞庭水寨数度镇压，杀了不少义军，许多人对宋廷极为反感，平时谈起水寨的未来，就有北联伪齐，交攻灭宋的建议。幸好钟子义蒙蒙昧昧，义军又多慑服自己，方才被强行压制住。若是这颗舍利到了钟子义的手中……

　　会有什么后果，杨幺连想都不敢想！国家大义，恐怕将会毁之一旦。

　　就听钟子义尖声道：“快给我追！夺回舍利，杀了他们两个！”

　　一个声音豪笑道：“可不是两个，至少会有四个，如果那个老滑头不逃的话，就会是五个！”降龙倒拖着禅杖，昂然站到了独孤剑的身边，傲然大笑道：“郢城一战，老子几乎战死，除了救了满城百姓，最大的收获就是可以施展‘千山魔乱’直到死！你们这些魔头，不怕死的就都过来试试我的疯魔杖法！”

　　伍清薇笑晏晏地道：“我们峨嵋派最讲究的就是超度魔头，可不能让你们两人专美于前。”

　　降龙皱了皱眉，道：“不对。”他转头四顾，气得哇哇大叫：“独孤剑！你师父果然又跑了！”

　　独孤剑微笑不答，钟子义见他们一唱一和的，全没将他放在眼里，不由气了个半死，白胖的手指点出，指着降龙与独孤剑：“你……你们……杀了他们！”

　　他身后轰然一阵答应，转出几位义军，都是钟子义的亲信。

　　王嵩摇头微笑道：“太子不要动怒，金丹的事，就交在下官身上

了。十八罗汉，去！”

　　第三十章 千山魔乱

--------------------------------------------------------------------------------

　　随着他折扇摆动，大厅中猛然漾起了一阵金影。那金影滔滔宛如满天云霞，刺眼欲盲。独孤剑大吃一惊，一时不知道该如何招架。降龙一声大喝，疯魔禅杖倏然化成了一团乌云，布散出万千杖影，将三人层层叠叠遮住。那金云倏忽压下，顿时响起一串断金轧玉的刺耳声响，金云与杖影相交，瞬间碰撞了一百余下！

　　金云一触即退，跟着金光大炽，涨大了一倍有余，去势更急，声威更猛，向三人当头扑下！降龙抖擞精神，千山魔乱一招又一招施展出来，硬生生地又跟金云撞在了一起。

　　郢城一战实是浴血生死的一战，那一战将降龙的全部潜力都迫了出来。经此一战之后，千山魔乱这一招已融入到了他的意识深处，只要稍动念就能随意施展出来，而且威力大为增长！

　　也正是因此，疯魔杖影才能堪堪将增强了不止一倍的十八罗汉阵挡住，但降龙也被那股大力撞击，噔噔噔退了七步。金云更为炽亮，威势比最初时增加了四倍有余，耀眼欲盲，飙射而来！

　　降龙大叫道：“独孤剑，你再不出手，我只怕就要归位啦！”

　　独孤剑方自沉浸在了十八罗汉阵那精微奥妙的阵意中。这么多人的力量竟能被引导在一处，如出一人之手。运用起来，便如功力陡然增长了两倍、四倍，这之中的奥妙之处，越是咀嚼，就越令独孤剑欣喜。他忍不住暗暗与自己的剑法印证，一时忘了御敌攻击。

　　罗汉阵仿佛无休无止，看来十八罗汉的全部功力都可加诸一人身上，便如一人身兼十八人之功力一般。独孤剑很想看看那时的罗汉阵是什么样子，但降龙的大叫让他突然醒觉，他必须要出剑！郢城一战，他的剑法也增长了不少，几乎可以心与剑合，动念之间，秋水纹然，一剑飞夺大颠！

　　大颠倏然抬目，他的双眼也仿佛变成了金黄色！他的两名师弟突然出掌，四掌一齐击在他的后背上。两股浑厚的内力攀援而上，龙卷般迅速冲到了他的喉间。大颠舌绽春雷，突地一声大喝，宛如霜钟怒鸣，向独孤剑手中宝剑轰了过来！

　　狮子吼，佛门最正宗的降魔武功，也是降龙最喜欢用的招数之一。大颠是降龙的师叔，这一招狮子吼又汇聚了两名罗汉的毕生功力，吼声才一出口，立即迸发出黄锺大吕一般的浩然震响，直冲向那迅捷无比的剑芒！

　　独孤剑就觉手腕一窒，灵仙飞纵般的一剑登时被这股大吼镇住，竟然连一寸也不能再刺进！

　　这号称佛门第一禅功的狮子吼，竟然有如斯威力！独孤剑吃惊未已，大颠又是一声狂吼震，秋水剑竟被硬生生地抵了回来。他心念电转，剑势一退，然后倏然又刺了出去。他这一刺，却并不刺到底，剑芒与大颠的狮吼之劲一接，便立即掣回，又是一剑刺出。剑意绵绵密密，相互连接在一起，瞬息之间，刺出了三十余剑！

　　剑势连绵，逼得大颠狮子吼一声接一声吼出，如此威猛的狮子吼本极耗内力，大颠又是两地作战，顿时脸上的金光稍显黯淡，杖影轰飞中，竟被降龙压了下去。

　　大颠心中怒气勃生，他先涂了金盏曼荼罗花毒，再合六人的小乘般若之力，竟然还无法破降龙跟独孤剑的合击，还称什么师叔？他一声长啸，登时激发了金刚罗汉阵的第一重大乘般若之力。

　　少林寺的十八罗汉阵乃是护寺之宝，威力自然非凡。以威能之大小，罗汉阵共分为三重，第一重就如方才大颠所施展的那样，多人之力层层叠加，聚于一人身上，使人功力倍增，唤做小乘般若之境。第二重施展出来，则每一人都身具同样威能，譬如三人同施，则三人都身具三人相合之力，换作大乘菩提之境。第三重乃是罗汉阵中最精微奥妙的极诣，便是小乘般若之境与大乘菩提之境的叠加，每人身具同样威能后再加诸一人之身，以大威能大慈悲降魔护法，换作涅槃空劫之境。三重威力层层递加，到最后的涅槃空劫之境，十八人威力叠加，更再翻了十八倍，宛如功力陡增了三百二十四倍，天下还有何人能抗？只不过威力越大，反噬之力就越强，小乘般若之境不过是身体虚弱多时，到大乘菩提之境则功力大减，若施展出涅槃空劫之境，则施功之人全身功力尽散，护法而归法，便是涅槃之大境界。

　　顿时金光宛如流质一般狂溢而出，大颠及周围的六位师弟身上都绽放出绝大的光芒，震耳欲聋的梵唱声中，他们一齐探掌而出。七支手掌，七股丰沛无比的力量，七道凡尘中寂灭过的轮回，一齐被这大慈大悲的神佛，布散到降龙与独孤剑的面前。

　　独孤剑的心倏然一紧，他知道这一招的威力，所以他再也顾不得什么后发制人，什么精微奥妙，全力一剑刺出！

　　降龙狂喝一声，禅杖卷地砸了出去。他心中猛生的征兆让他不敢硬抗这七支金光灿烂的手掌，只好生硬变招，击向罗汉阵的下盘。

　　大颠口宣佛号，道：“阿弥陀佛，留他们一条性命。”

　　刚猛威能的劲力稍转柔和，但仍旧不是降龙与独孤剑所能承受的。光芒耀眼中，禅杖与秋水剑同时脱手，两人各各喷出一口鲜血，踉跄后退。

　　大颠踏上一步，金光大增，罩住了两人。

　　伍清薇心下忧急，大喝道：“休要伤他们！”

　　长剑一摆，一剑向大颠刺了过去。大颠虽然取胜，但脸上却丝毫没有欢喜之容，举手一封，将伍清薇的长剑挡住。猛然眼前一片混乱，桌子椅子被降龙横扫起来，向众罗汉击去。独孤剑一把拉住伍清薇，大叫道：“快走！”

　　三人一齐跃出窗口，大颠冷冷道：“哪里走？”率领着十八罗汉，金云般卷了出去。猛地面前红光大炽，一团烈火迎面冲了过来。

　　那火种乃是归隐子闲来无事，采红儿身上先天真火炼成，奉为保命逃生至宝，随时携带左右。那天喝得高兴，才给了独孤剑几粒。火麒麟乃上古异兽，其真火自然迥不同于普通的火焰，全然不怕大颠掌风，直卷上众罗汉僧袍，烧了起来。大颠大惊，急忙一个千斤坠将身子顿住，师兄师弟们一阵扑打，方才将火焰熄灭。窗外一声长嘶传来，独孤剑等人早就跑没了影子。

　　钟子义锐声道：“就这点本事？打起来挺好看的，却一点用都不中，抢不回舍利，都是废物！”

　　大颠脸上一阵金云闪过，怒目瞪着钟子义。他本是性如烈火之人，哪里受得了这等闲气，何况少林天下至尊，又何时将洞庭水寨放在眼里？忍不住就要发作。

　　王嵩急忙拉住他，陪笑道：“就算暂时让他们跑了，又能跑到哪里去？太子且容下官一天，必定将舍利追回！”

　　钟子义被大颠盯得极不舒服，冷冷道：“不必了！传金先生来，我一定要拿到舍利！”

　　王嵩眉头皱了皱，他此来洞庭，已将水寨上上下下打听了个八九不离十，洞庭水寨奉钟子义为首，但实际的首领却是杨幺，此外便是黄诚、黄佐、周伦、杨钦等人。可从未听说过金先生这般人物。听钟子义对此人如此倚重，看来金先生在水寨中的地位非同凡响，怎么自己从未听说过？王嵩心思飞快转着，他知道自己此来责任重大，一点小小失误都容不得。当务之急，除了尽快夺回舍利，便是要调查清楚这位金先生究竟是什么人！

　　独孤剑与降龙心中都是有些后怕。若不是大颠临时慈悲，罗汉阵威力稍敛，转入小乘般若境界，两人恐怕就会被立毙当场。伍清薇心下忧急，道：“我们要不要歇一歇？”

　　独孤剑放眼望去，洞庭水寨中旌旗招展，显见大军正在召集。

　　独孤剑道：“不能歇了，我们得赶紧走，要不就来不及了！”

　　三人奋起身形，向水寨外窜去。三人与龙八同来，杨幺曾亲自出迎，都是水寨士兵亲眼所见，此时虽见三人身形匆遽，也没敢多问。独孤剑暗暗告诫两人，逃虽然要快，但神情却万万不可慌张，最好似是炫耀武功，故意比拼一般。眨眼之间，三人奔近了水寨大门。

　　猛听背后有人高声叫道：“截住他们！”

　　独孤剑大惊，身子凌空跃起，剑光点点，向守寨门的守卫当头罩下。那守卫听到高呼，心才一惊，冷森森的剑光已然扑面而来。守卫吓得心胆俱裂，猛一缩头之际，独孤剑连人带剑已扑了过去。他剑光霍霍，将周围的水寨士兵尽皆逼开，大叫道：“你们快走！”

　　那高叫声划出一线锐响，转瞬逼了过来：“你们一个都走不了，黄诚特来讨教！”

　　风声狂啸，两柄磨盘一般的大铁锤轰击而下，劲气冲荡，将独孤剑、降龙与伍清薇一齐罩住。三人气息都是一窒，这两只大锤直如贯满天地之威一般，舞动中风云幻生，充斥四极。

　　降龙大喝声中，法杖盘舞而出，才与那大锤相接，便觉胸中气息一窒，踉踉跄跄地退开了。他心中不服气，大声道：“若不是我受伤在前，退的就是你！”

　　黄诚哈哈大笑道：“若有机会，咱们一定好好拼一次。但现在，你们先束手就擒吧！”

　　他得势不饶人，双锤直追着两人袭来。降龙心中气恼，忍不住暴喝连连，但兀自被黄诚逼得连连后退。

　　独孤剑大叫道：“慢些！”

　　降龙素服独孤剑的急智，闻声内力暗收，轰嗵一声大响，两人身形被击得退飞而出。独孤剑一把扯住伍清薇，三人借着黄诚双锤的劲力，一退便是十余丈，正好落在来时的小船上。

　　独孤剑一剑斩断船缆，降龙大笑道：“好计策！”疯魔杖挥舞开，就宛似一柄大桨，划得那船飞一般滑了出去。

　　黄诚却突然哈哈大笑了起来。

　　独孤剑突地道：“不好！”

　　伍清薇也明白过来了，叫道：“他这是故意将我们逼开，好全力搜捕龙八！这人看似豪爽，心计却如此之毒！”

　　独孤剑道：“降龙，我们划回去，不能让他的奸计得逞！”

　　降龙大叫道：“此事好办，我掉个头就是！”

　　他双手回旋，疯魔杖招式逆转，那船飞进之势陡然逆转，贴水飞回。

　　黄诚大笑道：“去的容易，回来却难！看箭！”

　　水寨大墙内立即升起一排弓箭手，黄诚一声令下，箭矢暴雨般射出，降龙大叫声中，顾不得划船，将疯魔杖舞成一团黑影，抵挡箭矢。那些弓箭手都是强弓硬弩，久为习练，羽箭与杖身相击，竟硬生生地将小船射得越来越远。降龙怒啸声不绝，却也无可奈何。

　　水寨正中是钟子义的太子楼，楼高十三丈，只见楼顶上站着两个人，一人便是水寨首领钟子义，他微笑道：“金先生此计实在大妙，剪除了龙八左膀右臂，再捕捉时就容易多了。”

　　那被称作金先生的人年方弱冠，做儒生打扮，虽然手中无折扇，也不如王嵩那般故作萧然，但眉宇之中固有份清气，倒比王嵩还觉出尘。

　　洞庭烟雨似乎都挡不住他那浩然的目光，将独孤剑三人的一举一动尽皆笼罩在眼中。他闻声道：“太子谬赞了。只教我在，管让太子得到传功舍利。”

　　钟子义欢喜道：“只要此事得成，我便封金先生为护国军师，荣崇更在杨幺之上！”

　　金先生淡淡道：“多谢太子。”钟子义尖声大笑，他自然听不出来，金先生根本没将这个军师之衔放在眼里。

　　他的目光，甚至全然不受这洞庭烟雨的羁绊。

第三十一章 百丈楼船

--------------------------------------------------------------------------------

　　猛然一声炮响，自君山方向驶来两艘大船。那船纵有十几丈长，宽可四五丈，高约三四丈，就宛如两座小山矗在水中。大船两侧各有八个巨大的车轮，飞快地旋转着，激水成浪，其势如飞，直向洞庭水寨撞了过来。船身上包了厚厚的铁皮，船上密密麻麻的都是官兵，船头迎风挥舞着一只大纛，上绣火红的“王”字。

　　独孤剑大喜，对降龙道：“看来是官兵来剿匪了，咱们混在其中，等一会战到火热，就可重回水寨，再慢慢去找龙八大哥去。”

　　降龙道：“你的主意总错不了，咱们就这么办！”

　　当下两人奋力划桨，向大船冲了过去。突地船舷边水声大响，一人从水下直跃了起来，水淋淋地落在了船上。独孤剑大吃一惊，一剑刺出。那人大声道：“独孤兄弟，是我！”

　　独孤剑认得是龙八的声音，急忙收剑。

　　龙八笑道：“我见黄诚追出，便知道他打的是什么主意。因此悄悄潜入水中，攀住了船舷。黄诚自以为将我们分开，好施展瓮中捉鳖之计，全力来搜捕我，哪知却正好让我逃掉。咱们不必再去理会大船，赶紧逃出去，千万不要让舍利落在钟子义的手上！”

　　降龙忍不住赞道：“果然姜还是老的辣，我这条龙可没有你这条龙这么多花花肠子。”

　　龙八一抹眼前的水迹，打量着那两只硕大之极的巨船，道：“王燮也不知如何造了这两只巨船，看来是想与洞庭水寨拼一死活了。我们正好趁着他们交战之时逃走。”

　　龙八豪然一笑，冲着岸上抱拳道：“多谢黄兄弟网开一面，异日咱们再图再会了！”

　　黄诚见到他，不由得一愕，暴跳如雷，掣着两柄巨锤就待涉水来追。洞庭烟波何等宏阔？龙八与降龙大笑声中，小船激飞而出。

　　钟子义脸色大变，怒叫道：“都怪你，什么狗屁计策，这不，反为龙八所用。一会打起仗来，谁还知道他们在哪里？”

　　金先生丝毫不以为意，道：“他们跑不了的。他想趁战乱逃走，咱们就以战围之。”他的眼睛微微眯起：“乱虽更易逃走，却也更不容易逃走，存乎一心，就看如何应用了！”

　　他抓起面前案上的杏黄旗，放在钟子义的手中，道：“起兵。”

　　钟子义看着那两艘无比巨大的楼舰，心中有些畏惧，犹豫道：“这船一个足有咱们最大的船的八个大，我看撞也能将水寨撞碎。咱们不如赶紧逃走吧，一会怕不被它撞死！”

　　金先生微笑道：“太子不必怕，听我的，管教舍利与这两艘大船全都成我囊中之物。”

　　钟子义大喜，道：“那么我就出兵了！”

　　他抓起杏黄旗，犹豫了一下，道：“不急，先等杨幺跟官兵拼一阵子，死伤的差不多了我再出手。虽然我是寨中首领，但兄弟们都听杨幺的不听我的，以为我不知道么？我要先看他的笑话，然后再出手！”

　　他得意地笑了起来，笑的脖子都缩进了颈腔中，声音更尖更锐。

　　金先生微笑着，眼中却有一丝嘲讽。他悠悠道：“太子想要将杨幺一军，在下自然明白，但时机稍纵即逝，等杨幺吃亏之后，舍利只怕也就跑了。”

　　钟子义一愕，急忙道：“那可万万不可！”他急忙举起杏黄旗来，却不知道该如何布兵，犹豫了良久，将旗交到金先生手中，道：“还是你来指挥吧。”

　　金先生微微一笑，也不推辞，接过杏黄旗，挥舞起来。这杏黄旗乃是洞庭水寨水军的总号令，随着旗帜挥舞，队队水军从大寨中鱼贯而出，向巨船包抄了过去。金先生胸中大有丘壑，一挥一舞之间，将军队指挥得井井有条。他的嘴角噙着一丝微笑，似是早有胜券在握。

　　这洞庭的每一草一木，一兵一船，无论是钟子义的亲卫军，还是杨幺的水魔师，迟早尽皆为他所有，他岂能任由钟子义糟蹋？

　　独孤剑几人驱舟疾行，猛然就听水寨中也是几声炮响，大小船只从四面八方冲了出来，将他们围在中间。

　　夕阳融金，辽阔的洞庭湖面上尽皆是帆旗点点，在阳光下宛如绽开了无数金色莲花。那些水师并不急于进攻，缓缓布阵，将四周围了个风雨不透。

　　独孤剑心越来越沉，这围困越来越密，他们逃出去的希望也越来越小！他只好控制着小船，向那两艘巨大的船舰靠去。猛地就听大船上一阵鼓声响起，速度猛然加快，向围攻的水寨水军冲了过来。

　　那船实在太过巨大，这猛力一冲，水浪顿时滔天涌起，山呼海啸一般向四周压下。独孤剑所在的小舟一下被抛起几丈高，跟着狠狠摔了下来。幸好几人都是武功高手，一齐施展千斤坠，方才勉强将小舟稳住。但见那巨舟宛如小山崩塌，咯嚓一声大响，已将他们乘坐的小船船头压了个粉碎。

　　独孤剑在武当山上长大，不谙水性，被船势激起的浪头呛了一口，登时就觉天旋地转，几乎连抵抗的力气都没有了。眼睛望出去都是白茫茫的一片，心中惊惶之极。

　　突然，一双手伸了过来，抓住他的衣领，游鱼般拽着他游了出去。

　　独孤剑稍稍定了定神，才看清楚抓住他的是伍清薇。这小姑娘的水性倒是好得不可思议，一手抓着独孤剑，一手抓着降龙，双脚随意摆动，真比鱼儿还要灵活。

　　独孤剑叫道：“攀住大船船舷！”

　　那大船上包着的铁皮鼓起一个个大包，刚可容人。独孤剑三人飞身而起，窜在了大铁包上，才松了口气。龙八久居洞庭，水性颇好，也游了过来与他们会合。

　　独孤剑才喘息了两口，就听轰隆一声巨响，大船船身一阵剧烈的晃动。四人急忙望时，就见洞庭水寨的一艘战舰被官兵的这艘巨船撞了个正着，顿时碎木四溅，裂成了十七八片，片片横飞。船上的水军们各各精通水性，纷纷跳水逃跑。巨船稍稍转了个弯，又朝另一艘战舰撞了过去。

　　三人近在船侧，看得清清楚楚。那巨船两边的轮子上都贯着巨轴，伸入船身中。巨轴上嵌着一只只踏板，数十宋兵轮转不休地踏着踏板，于是铁轮飞转，去势迅疾，比用桨快了许多。不多时，巨船便追上了战舰，包满铁皮的船头狠狠撞在战舰舰身上，战舰立即瓦解。

　　龙八脸上显出一丝不忍之色，独孤剑知道他不愿眼见昔日同僚被杀而不出手。但他们身怀重责，岂能出手？

　　独孤剑强笑道：“看来咱们附在这艘巨船之上，便可脱出重围了。没想到此船威力如此之大，水寨将士多了三倍有余，却还挡不住。”

　　龙八默然，长叹道：“宋廷造出如此巨船，看来是洞庭水寨的劫难到了！”

　　四人叹惋着，只见水寨水军似是抵挡不住，发一声喊，向址江方向逃去。宋军尽皆大喜，轰叫道：“水匪逃了！水匪逃了！”

　　只见一只大纛，上书黄色的“钟”字，也杂在乱军之中，仓惶逃窜，旗帜半横，可见逃的有多匆忙。宋军更是狂喜，蹬踏力气更大，巨船如飞般追了过去。

　　独孤剑眉毛紧蹙，道：“有些不对，洞庭水军经营这大寨已几年了，怎会才遭小败就弃营而逃？有些奇怪。”

　　降龙笑道：“有什么奇怪的？你见了这么大的巨无霸不怕？”

　　伍清薇却也蹙起了眉毛：“若是逃，为何要向这里逃？这水越来越浅！”

　　独孤剑心中一动，猛地就听轰地一声大响，巨船一阵摇晃，几乎栽倒。船侧大轮仿佛撞到了什么东西上，登时转得慢了。宋军脸上的狂喜顿转惊骇，奋力踏踩，但大轮却越转越慢，一串紫泥随着轮势冲了出来，宋军脸色登时惨变！

　　洞庭水军却同时欢声雷动，转头杀了过来。他们所乘的舟船远较宋军巨船为小，吃水较浅，在这浅水中还能行驶。顷刻之间形势大变，宋军的优势尽成劣势，水军运舟如飞，登时黑压压地将两艘行不动的巨船围了个里三层、外三层！

　　水军中较为悍勇的洞庭义军口衔利刃，飞般登船，见人就杀！

　　独孤剑四人这才从惊骇中醒来，独孤剑叫道：“我们去救救他们吧！”

　　龙八森然道：“救这些宋军么？你可知道王燮爱钱如命，恣意克扣军俸，搞得军纪格外败坏，部下剽掠杀伤，莫知其数。荆湖百姓无不恨之入骨，愿食其肉而不得？”

　　独孤剑黯然，看着宋军被砍瓜切菜一般杀戮，他心中很不是滋味。救，还是不救？他沉吟着，犹豫着，猛听一阵狂声大笑：“你们以为能逃的了么？”

　　几人脸色剧变，黄诚两柄斗大的铁锤劈头盖脸地砸了下来！四人急忙飞起躲闪，黄诚双锤轰然砸在船舷上，两指多厚的铁皮几乎被砸裂！后面一人高声道：“金先生吩咐，不可伤了此船！”

　　黄诚大笑道：“杨钦，你不要拿金先生的命令来压我，咱们两人比一比，看谁先杀了他们四个！”

　　后面那人高声道：“你要不要我让你一招？”

　　黄诚怒道：“你才多大的娃子？我要你让？”

　　后面那人杨钦道：“那我就有僭了！”他突然踏上一步，手中分水峨嵋刺迅捷无伦地刺出，身子更如一阵旋风般冲上，顿时将独孤剑困在了中间。

　　黄诚只顾着斗口，反而被他抢在了先头，心中郁闷，双锤展动，向降龙砸了下。

　　降龙大喝一声，疯魔杖摆动，硬撼黄诚的两柄大锤。双锤撞上了禅杖，降龙手腕发麻，几乎握不住禅杖，但黄诚却被震了回去。

　　降龙大笑道：“怎样？一旦我用了真功夫，你小子就吃不住了！”

　　黄诚冷笑道：“你以为你活得了多久？十二水鸦，出来！”

　　随着他这声令下，船舷周围猛地冲起十二朵水花，每朵水花中都是一个人，全身黑衣，手中拿着一柄极短的利刃，向降龙等人扑来。

　　这一下出其不意，降龙一声大叫，手臂被利刃划破，血流如注。水花溅落，十二水鸦隐入水中，顿时不见了行迹。在这辽阔的湖面上，水性极强的水鸦们就宛如身具隐身之术一般，行踪诡秘，难测之极。

　　降龙脸上第一次浮起了惊恐之色——那是对于未知之物的恐惧。

　　伍清薇冷笑道：“水下杀人，有什么了不起的？”

　　她手提长剑，身子一划，紧贴着船舷没入了水中。黄诚见她入水之势，不由心下暗惊。

　　降龙大叫道：“清薇，你不要去，你一个人怎打得过他们十二人？”

　　大叫声中，伍清薇的影子已不见了。降龙臂上鲜血点点滴在湖面上，溅起朵朵细小的水花。那水花猛地变大，一朵血红轰然自水底翻上来，降龙不由一阵恐惧。

　　在这片刻，他心中兴起一股莫名的念头，他宁愿自己粉身碎骨，也不愿这个女子受到丝毫的损伤！血红瞬息扩大，充满他的眼睛，浓冽的腥气让降龙仿佛又回到了郢城城门口那地狱般的战场中，他惨叫道：“清薇若是有半点闪失，我必将你碎尸万段！”

　　怒啸声中，降龙身子高高跃起，疯魔杖法威力施展到最极处，带着满腔悲愤，凌空向黄诚轰了下来。

　　黄诚脸色一变，双锤盘空迎上。只听咯嚓一声巨响，大船甲板抵不住两人怒击的大力，从中分开一道巨大裂痕。

　　猛地湖面水花高舞，伍清薇仿佛湖底水仙般纵舞而出，身上竟无半点血花！降龙大喜，叫道：“清薇！”他一口气松下来，疯魔杖法中的那股狂意顿减，威力也跟着大为衰败，反而被黄诚一锤砸得倒退数步，差点就栽入了水中。

　　黄诚大喜，跟着又是一锤击出。突然一只手伸出，抓住了他的锤头。龙八淡淡道：“念在咱们多年同僚的份上，我不杀你，你快走吧！”

　　黄诚心中一紧，他自然知道自己与龙八究竟差了多少。他苦笑道：“八兄既然这么说，那我就只有走了。”

　　龙八点了点头，身子突然后退，一掌向杨钦挥去，冷冷道：“杨十三，你难道真要我出手么？”

　　黄诚、杨钦两人都是龙八的晚辈，武功乃由龙八教授，平素对龙八极为敬畏。龙八见他们缠住独孤剑、降龙，不敢招惹自己，知道自己的余威犹在。眼见洞庭水军越来越占上风，只怕等宋军全歼之后，几人都插翅难逃，不如侥幸一试，若他们不知道自己武功已去了大半，便绝不敢向自己出手，那么就可以尽快脱身，觅地将舍利藏起。

　　果然，他一出手，杨钦的脸色立即剧变，他本刺向独孤剑，此时急忙变招自保，身形登时大为狼狈。龙八心中暗喜，脸上却沉如铁水，绝无半点表情，一掌向杨钦击去。他这一掌只是做做样子，等杨钦闪避时，便立即拉着独孤剑会同降龙伍清薇逃出去。

　　哪知杨钦峨嵋刺突然毒蛇般一翻，迅捷无伦地向龙八刺了过来。龙八心一惊，背后风声猛恶，黄诚的双锤直逼了过来！

　　这一下变生顷刻，降龙与独孤剑都不及驰援！就听龙八一声大喝，右掌断掉的腕骨硬生生地架住黄诚的双锤，而左手手掌已被杨钦的峨嵋刺洞穿！

　　一阵令人耳酸的骨骼碎裂声传来，龙八的身形摇摇欲坠。独孤剑、降龙这才回过神来，急忙冲过来救。黄诚、杨钦同时撤招，一退就是两丈。

　　杨钦叹息着，轻轻道：“八兄，其实我们早就知道你武功大损，所以不揭破，就是在等这最佳一击。现在你该将传功舍利拿出来了么？”

　　龙八只觉一阵阵痛楚自骨髓中传了出来，咬噬着自己的神髓。他怒目看着这两个人，这两曾是他肝胆相照的兄弟。

　　剧痛使他的目光朦胧，看不清人影，但仍心中仍是一阵恶寒。

第三十二章 金刚涅槃

--------------------------------------------------------------------------------

　　龙八怒道：“你们想要舍利，那就来杀了我吧！”

　　杨钦轻轻摇了摇头，道：“我们不向你出手的另一个原因，就是要杀你的另有其人！”

　　他们齐齐退开一步，金光漫天，忽然就将整个湖面映满。

　　大颠仿佛乘着万丈祥云的西天罗汉，从空而降。他的背后，是四位施展大乘菩提之境的师弟。罗汉阵威力施展到第二重，已经绝少抗手，此时一显身，众人都忍不住后退了几步。

　　大颠双目中的金光紧紧盯在龙八身上，他的四位师弟分列前后左右，为之护法。

　　龙八浑身浴血，笑道：“好、好！我的性命，终归坏在你手上。”

　　大颠冷笑道：“你是魔，我是佛，正邪不两立，终有今日一天的。”

　　龙八的目光凛然回视，瞪在大颠脸上：“何为魔？何为佛？家国大业是佛，武林正气是佛！少林寺投降伪齐，早已不是佛了！”

　　大颠怒道：“少林寺是不是佛，又岂是你所妄言的？方丈以毕生功力凝成舍利，希图救天下苍生的慈悲，你能感悟到么？”

　　金光大盛，大颠凛然望着龙八，两股目光撞在一起，彼此都绝不退缩。一时夕阳余晖顿时黯了一层，然而满湖龙蛇窜动，跃出一阵耀眼金光——两人虽未出手，但虚空意念中的战斗，竟比掌击剑刺还要凶险！

　　良久，龙八缓缓道：“我并不明白这慈悲何来。”

　　他不再与大颠对视，缓缓盘膝坐下，平静地道：“我想你是坚信这慈悲的，否则也不会身涂金盏曼荼罗花。若这慈悲已可让你身入地狱，那就一掌打死我，取回传功舍利吧。”

　　他双目闭上，竟完全不做抵抗。

　　大颠身躯剧震，厉啸道：“龙八！就算没有今日之事，我也必将杀你的，你不要以为我会念旧留情！”

　　龙八淡淡一笑，道：“我知道你不会的。自我与九音诀别之后，你就决心杀我。今日正是最好的机会……但你杀我时，一定要以天下慈悲之名。”

　　他不再说话，被分水刺与亢天锤击得粉碎的双手盘在身前，鲜血将他的胸口染得殷红，脸上却显出了一片恬然，似乎面对的并不是死亡，而是阔别已久的故乡。

　　大颠心中并没有太多的迷惑，因为他相信这慈悲。

　　那是他的方丈在静室中坦然面对死亡的慈悲，是他们甘愿背负天下骂名，自嵩山而至洞庭的慈悲。那是整个江湖，乃至整个社稷的慈悲，他绝没有一丝怀疑。他跨出一步，满身金光全都凝聚在手掌上。这一掌轰下去，已带了小半金刚涅槃的威力，龙八纵使全力出手，也未必能挡得住！

　　但这一掌却没法击下去。他可以面对血战到底的龙八，他也可以面对宛如天神不可战胜的龙八，但就是无法直面这个坦然求死的龙八。

　　慈悲，真的要以这个人的死亡为带价么？

　　大颠怒吼道：“站起来，男子汉大丈夫，就该跟我堂堂正正一决生死！”

　　龙八淡淡微笑，并不做答。死，有什么可怕的呢？

　　突听一个尖锐的声音传了过来：“大师若是不忍下手，那就退下吧！”

　　旌旗招展，钟子义得意的大笑声中，十几艘战舰包围过来，将湖面密密麻麻地围住了。独孤剑忍不住脸上变色，他游目四顾，赫然发现夕阳已只剩下最后一丝红影，如血的残霞沉沉压在湖面，与湖中黯淡的血花融为一体，再难分别。

　　宋兵已几乎被杀了个干干净净，剩下那巨船也被洞庭水军俘获，欢呼着驶向水寨中。所有的水军都围向这里，连向来龟缩在寨中不肯出来的钟子义，也端坐在最大的一艘战船上破浪驶来，那自然是胜券在握，再也没有任何变数了。

　　龙八的眉头也蹙了起来，显然，他也感受到了周围那凌厉的杀气。他四顾左右，并没有望见杨幺，但每一位洞庭高手都在。就算他功力丝毫未损，也绝无可能在这么多人围攻下杀出去。他叹息一声，手指捏住了木盒。

　　当此之时，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纵使捏碎舍利，也决不让它落在钟子义的手上，促进洞庭水寨与伪齐勾结。

　　钟子义的笑声越来越近，也越来越刺耳：“龙八，若是你将舍利献出来，我便放了你和这几位兄弟，若是你拼个鱼死网破，将舍利毁坏，你这几位兄弟就会落个千刀万剐，求死不能的下场，你可考虑清楚了！”

　　龙八身子震了震，他可以死，但他能放任独孤剑三人死么？他知道独孤剑、降龙等人的潜力，假以时日，不难成大器，成就还在他与杨幺之上。这样的少年才俊，竟夭折于此地么？龙八心颤了颤。他可以为义而死，但独孤剑几人又何辜？

　　他略一犹豫，大船已驶近。龙八心下忧急，却全无半点办法可想。洞庭诸人掣出兵刃，就待扑上。猛地咯嚓一声，早已裂开的甲板被彻底洞穿，几人猝不及防，全都沉入水下！

　　龙八一惊，就见水波浩淼中，伍清薇一闪而至，对他做了个手势，将一团东西递到他面前。龙八认识那正是黄诚手下十二水鸦身着的潜水宝甲南海鳄衣。这南海鳄衣乃是取南海铁鳄的皮制成，通体连头带脚包住，不留丝毫露在外面。人在其中，仍能呼吸，潜在水下一日一夜无虞。十二水鸦纵横洞庭，为黄诚立下了无数功劳，便是仰仗这十二套海鳄衣。

　　龙八大喜，急忙套上宝甲。鳄甲身上靠近眼睛的位置，嵌着两片磨得极薄的水晶片，水下景况看得一清二楚。但见独孤剑与降龙也套上了海鳄衣，手臂摆动，急速地划水遁走。

　　四人身着宝衣，在水下如鱼得水，满湖水军便不再是威胁。龙八知道洞庭水军极擅水战，就算他们藏身湖中，也未必就能安全逃走。他领着四人向洞庭深处潜去。

　　水下极暗，目力所及，不过两尺。又潜得深了些，便眼前也难看清楚。水底堆了许多沉船的残骸，他们在水底潜了两个多时辰，所幸并无意外。约摸天色已晚，龙八循着水底，引着他们潜入了洞庭君山。一轮明月刚吐露清辉，将大地照得一如白昼。君山上树木葱郁，倒也不虞别人发现。几人登高眺望，就见水寨中灯火通明，还遥遥听见湖风送来的喧呼嘈杂之声，显见水军大胜后正在尽情庆贺。

　　龙八叹了口气，想到少林寺与伪齐勾结，心下颇为不快。钟子义心中全无家国之念，只怕会被伪齐使者说动，答应与之合兵也未尝不知。他劫夺舍利，便是想消灭这一可能。

　　因为若洞庭义军投向了伪齐，只怕整个南方都将沦入金军铁骑之下！

　　他目送归鸿，凝望良久，道：“前面有个亭子，咱们上休息片刻，等伤势稍复，我须想办法去见杨幺一面。”

　　独孤剑惊道：“他们正在四处寻你，你还要回去？”

　　龙八道：“形势紧急，个人安危岂容多虑？你们放心，杨幺不会杀我的。”

　　其余三人默默，他们眼见洞庭群魔受了钟子义的驱使，全力击杀龙八，又怎会相信他的话？独孤剑与降龙对望了一眼，均下定决心，无论如何，要暗中保护龙八的安全。

　　龙八的伤口受湖水浸泡，一时肿胀起来。几人扶着他向亭子走去，待坐定了替他上些药。哪知龙八才踏入亭子，身形便立即顿住。

　　黑影中，一人静静地端坐在亭子的正中央。月色斜照下来，隐约可以看清他的脸。

　　龙八惊叫道：“大颠？你如何寻到此处？”

　　大颠淡淡道：“传功舍利在哪里，我便能寻到哪里。只因此丹实在太过重要，我绝不能让它落入别人手中。”

　　龙八怒道：“到现在你的贼心还不改？你可知道舍利送到钟子义手中后，伪齐便与洞庭勾结，再会合金国强虏，大宋灭亡，就在旦夕之间！你整日讲慈悲，可知什么才是慈悲？”

　　大颠的目光倏然激烈起来：“舍利送到钟子义手中，大宋绝不会灭亡！”

　　他拔身站起：“此地并无第六人，跟你说与跟杨幺说也是一样，只盼我将舍利的秘密说出之后，你会讲与杨幺听，息了这场浩劫。”

　　众人都不禁一怔，这舍利中难道还隐藏着别的秘密？

　　大颠道：“少林寺虽然不肖，但还不至于不识家国大义！若不是因为舍利中隐藏着天大的秘密，我又怎会以身试金盏曼荼罗花之毒？”

　　“江湖中极少有人知道，杨幺乃是少林方丈心灯大师的侄子。去年心灯大师曾暗入洞庭，劝杨幺接受宋廷招安，不要再为祸乡里。杨幺请心灯大师留了三日，亲眼见官府欺压百姓，而洞庭群豪却以百姓为亲人，劫富济贫，保一乡百姓平安的事实。心灯大师不禁动容，决意要助杨幺一臂之力。适逢高宗皇帝大谯，召大师入宫建礼，心灯大师趁着高宗皇帝在勤心殿单独召见之时，痛陈洞庭之况，并言钟子义杨幺无心造反，只是被逼无奈而已。说起洞庭百姓的种种苦状，高宗恻然，御口许诺，钟子义杨幺等人只要归降，便立即建节为荆湖节度使，辖制洞庭，虽为宋制，但不受官府制约。高宗特意开恩，将太祖皇帝留下的三面金牌赐了一面给心灯大师，命他晓谕杨幺，只要接受招安，永不问罪。”

　　他看着众人满脸惊骇，顿了顿，又道：“太祖的这三面金牌乃专为辖制后世皇帝所设，身怀金牌，连皇命都可不受。高宗皇帝颁下一枚金牌，招安之心是极为赤诚了。心灯大师感激涕零，星夜赶回少林后，便想再入洞庭。但不料开封随即陷入敌手，金军伪齐胁迫少林寺归降，并逼迫少林武僧为之效力。方丈大师身怀金牌，日夜忧急，深恐金牌落入敌人手中，反为祸害。不得已假意屈服，谎称愿身化舍利，使洞庭与伪齐南北合运，共取宋廷。刘豫数次游说杨幺，均无功而反，闻计大喜。他知道钟子义聚敛极丰，只是从小疾病连连，身虚心弱，又最好炼丹导气服引，进献舍利正是投其所好，于是立即应允。但要炼制这颗舍利金丹，方丈不但身死，而且还需承受烈火焚身之苦。阖寺苦劝三日三夜，方丈大师仍执意就义，合掌连宣九声佛号，投身菩提木火中，化身为这颗大慈大悲的传功舍利。而那枚金牌就藏在木盒壁里，方丈特命我交付杨幺之后，便将这秘密告诉于他，玉成此事。哪知却被你们夺了去。你说，你们该不该死？”

　　龙八一时都忘了双臂上的伤痛。他实料不到舍利中还藏着如此重大的秘密！他更料不到这秘密竟然如此惊天动地，竟关系到一面太祖金牌。

　　要知道宋制极为尊古，尤其是太祖皇帝的遗训，更被奉为圭臬，后世皇帝绝不敢违背半分。宋朝乃是文官政治，文官对于先帝遗训更是尤为看重，就算皇帝欲不遵行，也架不住这些文官们誓死谏议。遗训尚且如此，何况太祖金牌。

　　太祖当年登基之后，观古为鉴，生恐后世皇权太大，无人制衡，于是制了三面金牌，召集文武官员，共同祷告天地，约定此三面金牌如太祖本人，金牌所命，就算皇帝也要凛遵。金牌正面为金龙飞舞，背后分别镂刻着三句铭文：“听谏”、“正意”、“不妄杀大臣”。

　　自太宗而至高宗，无不对这三面金牌极为恭敬，宋朝文官政治也才如此鼎盛。这金牌虽只是小小一块，却无疑是宋朝国宝，关系到国体尊严，社稷兴衰。

　　而三块金牌中的一块，就藏在这小小的木盒中。金牌之价值，甚至远在传功舍利之上！龙八慢慢从怀中拿出了那个木盒，入手沉重，他本也没有在意，此时细想起来，那自然是因为木盒中暗嵌金牌之因。

　　这块金牌若是落到了杨幺手中，自然会令杨幺虔心归顺，洞庭水军之力为朝廷所用。但若是落在伪齐或金军手中，只怕将会为祸天下。轻则朝廷声威大受损伤，先帝遗训传为笑柄，重则大军叛逃，金国势如破竹，亡国灭宗。无论那种后果，都对宋廷大为不利。

　　龙八忽然发觉，自己的所作所为有多么愚蠢。

　　或许，他从一开始就不应该怀疑少林寺的。

　　他抬起头，看着大颠，大颠的身子突然晃了晃。

　　一股血箭从他的口中喷出，他的身子摇摇欲坠！龙八忙扶住他，大叫道：“你怎么了？”

　　大颠含笑道：“我方才被人伏击，已受了重伤，强自支撑着奔到这里，就是想将这个秘密说给你听。现在，我终于可以放心了。”

　　他的双目突然大睁开，厉声道：“你一定要将木盒送到杨幺手中，一定！”

　　他紧紧抓住龙八几乎裂断的手，手指深深扣进了龙八的断骨中。他的目光炽烈如火，却蕴含着无穷的不甘与希望，他眼中腾起的最后一丝金光渐渐熄灭，双目却犹自死劲盯着龙八。

　　龙八心中一阵悸动，他知道，大颠死不瞑目。他咬牙道：“你放心去吧，我一定完成你的遗愿！”

　　突然，一道诡异的红光从半空透下，瞬息没入了大颠正在僵硬的体内，随即，大颠死灰般的双眼中爆出了一丝亮光，他的双手突然诡异地探出，一把将木盒夺了过来！

　　龙八一惊，断骨剧痛难忍，尚未来得及动作，大颠身子突然一弹，平平后退了一丈。他的姿势极为怪异，手臂双脚僵直，动作呆滞非常。

　　独孤剑厉喝道：“什么人？”

　　一个尖厉的声音洒下：“果然还是你的眼睛尖些，我隐藏得如此机密都被你发觉了。”

　　白玉一般的月光倏地一暗，满天黑暗忽然撒开，凌空压下，一个黑影浮空站立，傲岸宛如夜之神魔，黑衣乱舞，杀气冲天而起，逼向四人！

　　黑衣人！

第三十三章 暗狱之花

--------------------------------------------------------------------------------

　　独孤剑怒道：“又是你！”

　　黑衣人的声音仿佛夜枭般在君山山头声声乱啼：“不错，就是我，我请你们来看一场好戏，一场亲眼目睹通天道尸诞生的好戏。我敢保证，你们绝无可能见到第二次！”

　　独孤剑手一抖，秋水剑幻起一片波纹，向黑衣人罩了下来：“快些放了龙八与大颠！”

　　黑衣人有些笑谑地摇了摇头，道：“放了他们？你可知道他们对于我有多珍贵？就算拿整座郢城来跟我交换，我都不肯放开他们中的任何一个！”

　　他的笑声刺耳之极，但独孤剑的长剑却不敢刺下。因为他发现，黑衣人的真气一鼓，盘旋在大颠身上的金盏曼荼罗花汁立即如浓雾般侵袭了龙八的双臂，而龙八重伤之下，根本无法与这妖异的攻击抗衡！那些曼荼罗花汁仿佛有生命一般，独孤剑的攻击才停，它们便立即停止生长，而独孤剑一动，它们的昂然生机便勃发而出！独孤剑心中惊骇，只好一动不动，强行压住秋水剑上的剑气。

　　黑衣人发出一阵得意的狂笑，叫道：“龙八有多珍贵就不用我多说了，且不说我可以拿他来要挟你们，要挟杨幺，单凭他手中的木盒，就至少值一座城池！而大颠……我想你们无论如何都想象不出他对我有多重要！”

　　他的目光转到了大颠身上，目中放射出浓烈的兴奋之色。他看着大颠，就像守财奴看着金山。他的声音极细，仿佛不愿惊扰到大颠的遗体：“你们不要以为当初施展卑鄙的手法杀了两具通天道尸，便小瞧了他们。如果这些道尸是由老头子控御的，就算你们几人一齐联手，也挡不住一具道尸！道尸修炼时最关键的一点，就是要使道尸与祭炼者心灵合一。心灵若不契合，道尸的威力顶多只能发挥出三成来。所以我虽然有天下无敌的道尸，却仍然不能胜过你们几个杂碎。但现在不同了，因为我即将拥有自己的道尸！”

　　他的声音高昂激越，双目光芒陡涨。他的身形却更加黑暗，竟比这夜色还浓了三分。他一字字道：“天时地利人和，大颠即将成为我第一具道尸，而我也即将天下无敌，连老头子也无奈我何，因为我手中还有暗狱曼荼罗！”

　　他的手一翻，手心中显出了一枚尖刺。那刺长七寸，弯弯曲曲的，在刺的尾端，雕着一只狰狞的厉鬼，厉鬼身体渐渐收束，盘旋成一条蛇的形状，在刺头处化成一只血口大张的蛇头。蛇的四颗利齿都发着妖异的光芒，多看一眼，便觉极不舒服。独孤剑三人都忍不住别过了头。

　　黑衣人的笑声中充满了得意：“曼荼罗花乃是密宗中的圣物，以之象征宇宙万物，具有无上之威能。世人只知道有曼荼罗，却不知道曼荼罗亦分为两类，金盏曼荼罗与暗狱曼荼罗。佛陀讲法所雨的，乃是金盏曼荼罗，乃阳刚之最，可令人功力倍增，但却无人能承受其力，七日后必定以身殉之；而群魔夜集，魔力高炽时，却可使魔峰上遍开暗狱曼荼罗花，花有奇毒，人若中之，必死无疑！这两种曼荼罗恰似中国道术中的阴阳，它们交揉在一起，便催生出天地。若是金盏胜于暗狱，便是善世之金刚曼荼罗，而若暗狱胜于金盏，则成为末世之胎藏曼荼罗！而无论金刚还是胎藏，都具有宇宙之威能，而以之修炼的道尸，将远胜于老头子所御的青鸟道尸！”

　　他的笑声更加狂妄：“现在，大颠身上已遍涂金盏曼荼罗，而我将自食暗狱曼荼罗，当曼荼罗的花毒到达我心脏的瞬间，也就是大颠与我心灵交聚之时，那时，他将成为我永恒的奴隶，助我称雄天下！”

　　他笑得太多，笑声都有些沙哑了，手中曼荼罗花的尖刺猛地向自己胸口刺下！

　　独孤剑心念电转，阻挡已经来不及，何况他一旦出手，黑衣人只怕会先杀了龙八与大颠。他心念电转，随口道：“你一定炼不成道尸的！”

　　黑衣人怔了怔，怒道：“你知道什么！金盏、暗狱曼荼罗花毒交汇，便会催生出无上威力，生生不息，永无穷尽。我怎会炼不成道尸？”

　　独孤剑只求他不伤了大颠二人，随口乱说，以干扰黑衣人的心神，哪里知道黑衣人修炼道尸的方法究竟对与不对？他见黑衣人住手，心中大喜，忙道：“既然金盏、暗狱曼荼罗花毒如此厉害，你所说的老头子怎不采了来炼？难道它们极难集取么？我看也未见得，既然你能取到，我想老头子道行通天，也一定能取到！”

　　他这话不过是信口胡说，只求惑乱黑衣人心神，哪知却正说中了黑衣人的忧虑。黑衣人目中闪过一阵困惑之意，喃喃道：“为什么？难道我从《通天秘笈》中参悟到的法门不对么？”

　　他的目光倏转炽烈，真气一吐，金乌交错的曼荼罗花枝猝然怒生，瞬间盘旋上了龙八的肩头。独孤剑等人惊呼声中，黑衣人厉声道：“快说，我究竟该如何才能炼成通天道尸？你若不说，我就先杀了他！”

　　独孤剑心下惶急，他哪里知道什么祭炼通天道尸的法门？眼见黑衣人目露疯狂之色，显然祭炼道尸之事已在他心中盘亘多时，贪欲攻心，再容不得他物。回答稍有不对，只怕他便会顿下杀手。但又如何回答呢？独孤剑思绪狂旋，却连一个字都想不出来！伍清薇焦急地拽紧他的衣服，却也是无能为力。

　　突然一个淡淡的声音传过来：“你只知道要心灵相合，但知道不知道心灵相合需要锤子？”

　　黑衣人狂喝道：“谁？”

　　月色仿佛亮了亮，一人不冠不履，乘月色而来。他两袖萧然，面容清矍，直如湘君踏波，灵修御风，风华照耀，就连月色也淡了些。

　　独孤剑脱口道：“师父！”

　　归隐子含笑点头，黑衣人厉声道：“你知道什么？”

　　归隐子淡淡道：“我知道你所看的《通天秘笈》，乃是偷看。”

　　黑衣人脸色大变，归隐子悠然道：“我还知道，你所御使的三名道尸，乃是盗出来的，所以你才这么怕黄泉老人——也就是你所说的老头子——责骂于你，而急着修炼自己的道尸，因为你知道他是绝不会放过你的！”

　　黑衣人仿佛见了鬼一般，惊恐地看着归隐子，嘶声道：“你……你是如何知晓的？”

　　归隐子微笑着，那是掌控一切，知晓一切的微笑：“天下万物，皆我所知。我还可以告诉你，祭炼道尸时的关键。”

　　黑衣人目中的狂烈再生，他几乎嘶吼出来：“快说！”

　　归隐子淡淡道：“卸除曼荼罗花毒，放了龙八。”

　　黑衣人想都不想，立即放手。龙八在两种曼荼罗花毒交攻之下，旧伤发作，再也支撑不下，晕厥过去。归隐子扫了一眼大颠紫黑的手中紧紧攥住的木盒，微一迟疑，黑衣人急切地催促道：“快些讲！”

　　归隐子双手背负，望着悠远的天色，他的声音也仿佛变得悠远起来：“你见过打铁么？要使两块铁融合在一起，就必须要一只大锤用力击打才行。越想练得精粹，需要的锤子便越大。你找到了大颠、金盏、暗狱曼荼罗花，就好比已找到了铁块材料，但要炼出好钢，还要找到锤子才是。”

　　他的目光缓缓落在黑衣人的身上：“如果没有合适的锤子，好钢永远炼不成的！”

　　黑衣人身子震了震，归隐子的话让他想起了当日匆匆一瞥时所见到的《通天秘笈》的只言片语，与这些话印证起来，倒是若合符节。而归隐子飘然出尘的高人风姿也让他怀疑之心大降，他嘶声道：“我要如何才能找到这个锤子？”

　　归隐子摇了摇头，高深莫测地道：“机缘。”

　　黑衣人怔住。机缘。要命的机缘！

　　他咬了咬牙，突然转身，带着大颠一起隐没在了无穷的夜色中。归隐子依旧背负着手，依旧微笑着，他突然怪叫一声，一屁股坐在地上。

　　独孤剑与降龙等人都无法适应他这样的高人突然做如此转变，独孤剑小心翼翼道：“师父，您怎么了？”

　　归隐子大大喘了几口气，骂道：“不孝的东西！师父要不是为了救你，会这么卖力地演戏么？”

　　独孤剑莫名其妙，道：“演戏？”

　　归隐子大叫道：“我虽然看过《通天秘笈》，但为什么要讲给这黑炭头听？你可知道金盏、暗狱二毒相合之后，便成为天下第一奇毒，半点都沾不得。若不是救你们，师父好端端地蹦出来做什么？”

　　独孤剑心下大急，道：“师父将修炼的方法告诉了他，助他修成道尸，那不是更难对付了么？”

　　归隐子得意地笑了一声，道：“师父会这么笨么？锤子太大了，可会连铁匠一起敲死的。我们就等着替黑衣人收尸吧！”

　　独孤剑略有所悟。黑衣人对修炼道尸充满了狂热，一得到修炼方法，只怕便会立即尝试。但威力越大的武功反噬之力便越强，只怕通天道尸还没修炼成，黑衣人已经肉体升天了。

　　降龙赞道：“果然姜还是老的辣。不过你们武当派是不是未练剑法，先修胡说啊？怎么说起谎来一个比一个精？”

　　归隐子不悦道：“什么叫说谎，我只不过是错误地引导了他一下而已。记住，是引导，不是说谎！”

　　他的双手背了起来，面容忽然一整。他那满脸的嬉笑尽皆抹去，世外高人那高华之态重又涌上身来，他站在君山亭中，仿佛是一轮明月，照耀着这个虚无广漠的大地。

　　降龙与伍清薇一愕，极不适应归隐子这么迅捷的变化。归隐子悠远的目光落在了独孤剑身上：“徒儿，到了不得不让你出马的时候了。”

　　独孤剑也怔了怔，道：“师父要徒儿做什么？”

　　归隐子道：“金牌被黑衣人夺去了，他此时尚不敢露出叛变黄泉老人的意思，所以必须要巴结着飞红笑。所以他极有可能将金牌交给飞红笑，换取她的信任。你的任务，就是从飞红笑手中将金牌夺回来。”

　　独孤剑一愕，道：“我一个人去？”

　　归隐子缓缓点头，道：“必须你一个人去。我们中间，就你跟飞红笑最熟，师父相信你，只要能夺回金牌，不管你用什么手段，师父都支持你。”

　　伍清薇叫道：“什么手段！你这摆明了要独孤大哥去用美男计么！我第一个反对！”

　　归隐子将手放在独孤剑肩上，语重心长地道：“徒弟啊，家国大计重要，关键时刻须要牺牲个人的小我。师父老了，要不……”

　　他叹了口气，重重拍了拍独孤剑的肩膀，叹息中充满了岁月无情、年华老去的感慨。

　　伍清薇叫道：“独孤大哥，你不要去！我们一起杀过去，我就不信不能逼飞红笑交出来！”

　　独孤剑沉吟着，缓缓摇了摇头，道：“清薇妹子，你不必担心，我一定会安全回来的。”

　　伍清薇又急又气，道：“安全回来？你……”她用力跺着脚，几乎哭了出来。

　　降龙笑道：“你不用担心，有我跟着他，一定会保他平安的。”

　　伍清薇大喜，抓住降龙道：“你会跟他一起去的么？”

　　降龙看着伍清薇的脸，在午夜清明的月光下，伍清薇的脸泛着淡淡的光晕，他宽厚地笑了笑，道：“一定会的。谁若是不准我去，我一拳就揍扁他的老脸！”

　　归隐子摸了摸自己的脸，想要说的话也咽下去了。

　　他的手，指向洞庭湖西。那里，也是一片黑暗。

第三十四章 金尊神令

--------------------------------------------------------------------------------

　　黑衣人真的将金牌交给飞红笑了么？飞红笑会将金牌还给自己么？

　　独孤剑忽然发现自己一点把握都没有。茶庵寺中，飞红笑甩自己的那记耳光还兀自火辣，郢城城外，他们如同陌路，各为其主。

　　他们已是敌人。

　　独孤剑沉默地前行着，他不敢跟降龙说话，因为他生怕自己的不安会传递给降龙。

　　降龙展开疯魔杖法，一路将小舟划得如同飞一般，才一盏茶的功夫，已经渡过洞庭湖面，到了对岸。此时月色有些沉了下去，郁郁树木中，前途一片模糊。

　　降龙停下脚步，道：“我就送你到这里了，你自己多加小心些。”

　　独孤剑道：“你不是要跟我一起去见飞红笑么？”

　　降龙摇头笑道：“傻瓜，我那是骗清薇的。我跟你去做什么？我相信你！”

　　他跳下小船，摇橹离开，道：“快些去吧，我就在那边柳荫处等你。”

　　唉乃一声，降龙小船滑走。独孤剑心中一阵感动，他望着茫茫夜色，他该如何找到飞红笑呢？他知道金军一定停驻在此，他知道飞红笑是金军首领，但几万人中寻一人，谈何容易？独孤剑茫然了。

　　便在此时，柳荫深处，忽然亮起了一盏红灯。

　　独孤剑怔了怔，这红灯似乎散发出一股妖异的魅力，吸引着他的心神。灯影幽淡的红光与柳荫的浓绿交揉在一起，被夜色笼罩，却又急欲冲破夜色的束缚，如潜龙欲破九霄而出，自然有股萧疏傲岸之意。独孤剑忍不住拔步向红灯走去，他竟然无法控制自己的脚步。

　　红灯缓慢地闪烁着，独孤剑的脚步竟不由自主地合着红灯的节奏，倏而缓，倏而急，片刻之间，就走到了绿柳之下。

　　一人抬起头来，微笑道：“你来了。”

　　绿柳下摆着一个小桌，上面放着一壶酒，两个杯子。

　　那人并不是飞红笑，也不是宸随云，而是一个青衣男子。

　　他坐在桌子后面，笑容看上去极为轻淡，他的人也如绿柳之扶疏，清风之悠淡，举手对独孤剑道：“坐。”

　　独孤剑不认识这个人，但心中有个奇怪的感觉，他对这个人并不陌生。他顺从着那人的话语，坐在了他的对面，那人举手道：“请。”

　　说着，他举起手中的酒杯，殷勤邀客。

　　独孤剑迟疑了一下，拿起面前的酒杯，慢慢饮尽。那人微笑看着他，眼中有了一丝赞赏之色，淡淡道：“我终于见到你了。”

　　独孤剑凝神细想，确认没有见过此人，拱手道：“兄台高姓大名？请恕我眼拙。”

　　那人笑道：“你可以叫我金先生，不须疑惑，你没有见过我。”

　　独孤剑沉吟着，道：“那你怎么……”

　　金先生道：“我也没见过你，不过我知道你要去找飞红笑。”

　　独孤剑眉毛挑了挑，道：“你知道飞红笑在哪里？”

　　金先生笑了笑，举手一指，道：“沿着这条柳道向前，有个小亭，飞红笑就在那里。”

　　独孤剑站起身来，道：“多谢告知，在下身有要事，就先过去了。”

　　金先生含笑点头，道：“异日多暇，当与足下好好一叙。”

　　独孤剑拱了拱手，向柳荫深处行了去。金先生盯着他的背影，脸上的笑容丝毫不变，他举起手中的酒杯，浅浅酌了一口，忽然仰首向天，叹了口气。他的脸上露出了一丝萧索之意，似是不禁这湖边的风寒。他举手挥出一掌，向那红灯击去。

　　他通晓奇门遁甲之术，接着这盏红灯，将湖边的一十八棵柳树布成一座九成飞韶之阵，将独孤剑吸引了来。既然目标已经达到，阵法也就没有陈设的必要了。他出来的时间已太久，是时候该回去了。

　　他的掌风并不激烈，但算得极准，一丝不多，一毫不少，恰好能将红灯击灭，而灯罩上的红绸不伤。他对自己的掌法极有信心，自从他艺成而来，从未失手一次。

　　恰恰今日就是例外。他一掌击出，那红灯的火焰丝毫不动。金先生的脸色变了变，他慢慢收回手掌，提起壶来，将两只酒杯斟满。他并没有搜寻周围。因为他知道隐在暗处的人既然已出手，就不会再隐藏下去。

　　桌子对面忽然就显出了一位老头，半眯着眼，仿佛从未睡醒一般。他身材极为瘦小，蜷着身子坐在椅子上，就仿佛蝉稚缩在自己的壳里。金先生自负眼力天下无双，竟然看不出这老头是如何出现的！

　　他的目光才接触到老头，面容立即变得极为肃然，急忙站起来，恭恭敬敬地道：“师尊，您怎么来了？”

　　那老头一扬脖将面前的酒喝干，摆手道：“你不过是看了我一本书，不必叫我师尊。”

　　金先生拿起酒壶，极为恭谨地为老头又满上一杯，笑道：“我知道师尊不肯收我这个不肖弟子。”

　　那老头又是一扬脖，将酒喝完，猛然举手狠命地拍了几下桌子，大叫道：“我若是有你这样的好徒弟，简直高兴死了。可惜老头子命不好，收的徒弟一个不如一个，不是不好好练武功，就是专门想着怎样算计老头子！”

　　他倏然抬起头，双目光芒轰然爆发，宛如两只火炬般，在柳林中炸开。这精光一闪之后，立即完全熄灭，老头又恢复了原来那眯眯登登浑浑噩噩的模样，他厉声道：“你就卖我老头子一个面子，放了他如何？”

　　他的双目寒光闪处，金先生心房倏然一紧，在那瞬间，心脏的跳动似乎都停止了。他就仿佛成了个死人，等老头目光隐住后，才再度活了过来。金先生心中涌起一阵惶恐，但他瞬即压住了这种不舒服的感觉，笑了笑，道：“若是放过他，我又如何雄霸天下？”

　　老头面色愕了愕，嘿嘿干笑了声，道：“雄霸天下凭的不是无情。老头子说过的话从不收回，但你是老头子看着长大的，老头子不愿向你动手，你说，究竟要如何才肯放过他？”

　　金先生沉吟着，显然他知道老头子的脾气，也实在不愿意开罪于他。慢慢地，金先生道：“父王当日效仿宋朝的太祖金牌，铸了四枚金尊神令，分别象征着本族四只神兽，颁给我们四兄弟。约定神令如神兽，万众景仰，无不凛遵。我的那枚金尊神令属‘水’，方才已被我颁了下去。师尊若一定要救他的性命，只有一个方法，那就是用另一枚金尊神令来阻止我。”

　　老头叹道：“你父王铸造金尊神令，本是一片苦心，竟被你们用作彼此杀戮，他若是知道了，只怕会气得立即吐血。”

　　当的一声，一枚玉牌摔在了桌上。那玉牌通体赤红，上锐下丰，呈令牌的样式，在尾端虎头人身的怪物，相貌凶猛。金先生变色道：“火魍？三皇兄竟然将他的金尊神令给了您？”

　　老头道：“并不是每个人都将天下看得那么重。你现在可以收手了么？”

　　金先生叹息着，他脸上一片深重的惋惜：“父王曾经说过，谁集齐了四枚金尊神令，便可传他的帝位。我求过很多次，三皇兄仍不愿将他的神令给我。今日令在我面前，但我却不能接，因为……”

　　他的目光转向柳林深处：“因为杀劫已经开始，就连我也无法阻止了！”

　　老头脸上变色，道：“你做了什么？”

　　金先生道：“玄梧将金牌给了我，作为交换，我告诉他，大金皇族传自苍狼之神的纯血，才是祭炼道尸的唯一钥匙！”

　　玄梧，就是带着大颠遁去的黑衣人，也是飞红笑的哥哥。

　　老头怒道：“这么浅显的谎言，他居然也信了？”

　　金先生笑道：“你不知道玄梧多么想练成道尸，就算是再荒谬的方法，他都会去试的。何况他自小就钦佩我，对我言听计从。师尊，你为何不坐下来，边饮酒边等着呢？反正九成飞韶之阵已将地势变换，就算以师尊之能，仓促之间也不知道他去了何处的！”

　　老头冷冷道：“一万多人的锐气布成的阵，还难不到老头子。”

　　金先生微笑：“不是一万人，我又调来了三万多人，现在是整整五万，五万金国精兵。弟子惭愧，借了五万人的锐气，方才将阵法布到第九重，可幻魂夺魄，通神变化，移步景换，颠倒挪移，连天星地火都一齐遮住。师尊，就算是您，在一时三刻之内，也无法推算清楚。”

　　他优雅地端起手中的酒壶，替老头斟满。酒液才出，那盏红灯的颜色立即有了些改易，恍惚之中，洞庭水波尽数隐起，一阵热风吹来，周围黄沙卷天，两人宛如置身在无穷无尽的大漠之中，炽阳飞烈，流火铄金，几乎能将人烤干。

　　但老头脸上却没有一丝汗渍，他双目中精光再度一暴，森然道：“难道你不怕我召唤九天神魔，将你连这什么狗屁阵法全都轰成齑粉？”

　　金先生面上丝毫没有恐惧之意，笑容依旧如清风淡月：“金砖不厚，玉瓦不薄，师尊一向喜欢我，一定不肯伤我的。何况这五万精兵，已是金国之根本，容不得任何损伤。师尊若强行破阵，只怕于他们的心智会大有损伤吧？”

　　老头目光炯炯地盯着他，慢慢地，脸上泛起一阵苍老的萧然之意，喃喃道：“好，果然英雄出少年，你竟将种种因缘推算得如此之好，不枉老夫将阵云纵横之术传给你。金砖不厚、玉瓦不薄，为救你的长兄而杀你，老头子的确下不了手。今日就放你一次，不过若你敢亲自出手杀你的兄弟，有如此桌。”

　　他说完，转身离开了桌子，向外走去。他的身形倏然就隐没在了柳丛中，金先生甚至没有看出来他是如何离开的！

　　一阵淡淡的风吹来，那张桌子忽然就变成了一团木粉，被风吹得满天地都是。但桌上的酒杯、酒壶，甚至桌下的泥土都连分毫都没动过。砰的一声，酒壶酒杯一齐落在地上，摔得粉碎。金先生想接住它们，但他的手慢了半分，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摔碎。

　　就连关系到天下的大事他都从未判断失误过分毫，但他却抓不住一只酒壶。金先生目光中充满了讶异之色，逐渐变成了燃烧的妒火：“宗元，我的长兄，为什么全天下的人都帮着你呢？”

　　独孤剑才踏出了一步，他的脑海中忽然闪过了一阵恍惚之色。他回过头来，脸色顿时变了。

　　那盏红灯已然消失，背后是茫茫的一片黑暗。金先生方才的谈话，忽然之间都变得模模糊糊，仿佛只是一场梦，离他越来越远。他使劲摇了摇头，企图将这种不真实感甩出脑海去。只有一个感觉是极为清晰的：沿着眼前的这条路走下去，他一定会找到飞红笑！

　　拿到金牌，他就可以阻挡伪齐与钟子义的联合，天下苍生就可以多一分保障，就算这条路有千艰万险，他也必须要走下去。

　　他只希望金先生没有欺骗他。

　　果然，他看到了一个小小的亭子，翼立在路边的柳丛中。独孤剑大喜，急忙赶了过去。

　　亭子的四周挂了四盏极大的宫灯，红绸缭绕，红烛高烧，柔淡的红光照射下来，将整个亭子映得无比娇艳。独孤剑心中兴起了一股错觉，他走进的不是荒野中的一座孤亭，而是走进了新娘的洞房。这感觉让他的心中升起了一阵温柔，他竟有些期待看到飞红笑了。

　　那银铃般的笑声，那飞动的红影。

　　那曾经与他数度共历生死的情缘。

　　然而，他没有看到飞红笑，他只看到了一袭红盖头。

　　一位女子静静地端坐在亭子的那头，身披崭新的红衣，大红盖头将她的面容罩住，只隐约看出一抹娇丽来。她含羞静坐，如同洞房中的新娘，在等着她的檀郎揭去她少女的青涩。

　　独孤剑怔住了，他实未想到，竟真的在这个如同洞房一般的小亭中，见到一位待嫁的新娘。

　　他呆立着，不知道该做什么。那是飞红笑么？他惶惑地想着。幽幽地，那女子轻叹道：“你不想为我揭去盖头么？”

　　——那是飞红笑的声音！独孤剑心弦震了震，他认得这声音，只是他不明白飞红笑为什么装扮成新娘子的样子来等待自己。恍惚间，飞红笑的声音似是埋怨，又似是邀请，独孤剑忍不住走向了前来。

　　他猝然顿住脚步——自己是在做什么？飞红笑是金国的统帅啊，她是自己的敌人！他来的目的，是要回金牌，而不是陪她过家家！

　　这念头让他清醒了些，他深深吸了口气，朗声道：“姑娘请了，我今日来，是想讨回太祖金牌的。”

　　飞红笑沉默着，盖头朦胧下，她的面容沉了下去，良久，她长叹道：“你再见了我，就只知道说些这个么？”

　　她的声音有些酸楚，独孤剑心肠忍不住软了软。是啊，他也曾无数次盼望着跟飞红笑再见，但再见后就只说些这个么？独孤剑的声音不禁轻了下来，柔声道：“你先将金牌交给我，然后……”

　　然后该做些什么？他也不知道！飞红笑静静地等待着，她削瘦的身姿看上去是那么单薄，那么无助，独孤剑很想将她抱在怀里，为她挡住风雨，但胡汉之分，两国交兵让他克制住了自己，他紧紧咬住了牙，郢城前的修罗战场再度出现在了他面前。

　　那时，飞红笑正是金国的统帅，而他，在为全城百姓浴血奋战着。

　　也许从那一刻开始，他们便注定是敌人，再也不能如从前那样走在一起了。纵使现在，他要从她手中讨回金牌也一样。独孤剑攥住了剑柄——面对敌人，剑是否是唯一的选择？

　　飞红笑突然笑了起来，她的笑声宛如银铃，摇响在寂静的夜色中，又似是一柄匕首，刺破了这尴尬的温柔。盖着的红盖头，披着的红嫁衣，就在这飞纵的笑声中化成粉屑，片片如蝴蝶化开，飞红笑的身形舞空而起，矫如一道红色的闪电，飙射到了独孤剑面前！

　　独孤剑正在犹豫！片刻之间，闪电紧贴着他的胸前炸开。独孤剑身子遽退，飞红笑身子如影附形般贴上，红电再闪！

　　独孤剑一声狂吼，双手急速抓出，闪电交舞，一裂而成两道，深深嵌进了独孤剑的身躯。两枚白玉匕首，分插入独孤剑的左右肩头中，刃薄如纸，在飞红笑精致的掌控下，竟不断裂。鲜血不住从独孤剑体内渗出，被刀身吸纳，白玉变成血玉，同飞红笑低垂的衣袖一般颜色。她的脸色也泛着艳艳的娇柔，与方才的哀婉截然不同。

　　银铃般的笑声依旧回荡着，飞红笑的声音中充满了不屑：“你该不会自作多情，以为我是想以身相许吧？算你聪明，没有过来，否则，你早就死在我的夺情双杀之下了。”

　　夺情双杀！独孤剑的心紧缩起来。茶庵寺中的那一记耳光无比清晰地在他面前闪现，他几乎可以肯定，飞红笑的心中只将他当作敌人，当作可利用的傻瓜，枉他竟一直记挂着她！

　　独孤剑愤怒起来，他爆发出一声大喝，双手抓住白玉双匕，用力一扳！咯嚓两声响，白玉匕首从中折断，独孤剑内力运处，两道断剑宛如流星般向飞红笑袭去。

　　飞红笑冷笑道：“生气啦？只怪你自己太笨！还妄想要金牌，我们之间很熟么？”红衣飞舞，她的身子宛如闪电凌空，间不容发之际躲开了断刃，飞红笑森然道：“我已派重兵前去君山，你再不识相，就只能见到自己伙伴们的尸体了！”

　　独孤剑大怒，厉声道：“你好毒的心！”内力提纵，剑招更紧。

　　飞红笑脸上露出一丝厌恶之情，道：“我不想见到你，你快些滚吧！”红影卷天，闪过几道剑光，向独孤剑刺去。她的武功比此日的独孤剑已稍逊一筹，但独孤剑受伤在先，加之心浮气躁，武功大损，竟被她攻得节节后退。

　　飞红笑冷冷道：“快滚，一刻都不要停！”

　　独孤剑怒喝道：“今日不杀你这妖妇，我誓不后退！”他心中激怒，也分不清是因为飞红笑的阴险毒辣，还是因自己用情之物，受了她的欺骗。他招招拼命，将武当剑法发挥得淋漓尽致，誓要将飞红笑毙于剑下。

　　飞红笑脸一冷，突道：“你一定要杀死我才甘心么？那你就杀吧！”

　　她猝然住手，胸膛挺出，向独孤剑的长剑迎去。独孤剑一呆，手中长剑飞快掠过层层柳丝，向飞红笑刺下。眼看转瞬之间，就能将这个诡计百出、狠辣无比的妖妇毙于剑下，但不知怎么的，他的心中竟生出了一丝寒意，长剑忍不住慢了下来。

第三十五章 苍狼神血

--------------------------------------------------------------------------------

　　暗夜中迸发出一阵锐利的笑声，一道黑影飞插而下，独孤剑就觉一股大力涌来，正拍在手中的长剑上。他的劲气本就收束，被这股力量席卷，身子踉跄后退，几乎摔倒。四周艳红的宫灯同时熄灭，凌厉的大笑声响彻了整个湖岸，黑衣人身上的黑暗狂溢而出，几乎将月色都遮蔽住：“我、要、杀、你！”

　　飞红笑厉喝道：“不可以！”

　　黑衣人轰然大笑道：“妹妹，这次我不会再听你的了，因为我必须要得到他的血！”

　　他漆黑的身形凌空飞舞，宛如一道黑色的阴影，怒旋而下，向独孤剑扑了过来。他的厉呼声宛如魔鬼的诅咒：“我、要、杀、你！”

　　眨眼之间，他连发三十六招，狂风暴雨般将独孤剑围在中间。独孤剑虽经郢城之战的洗礼，功力增强许多，但仍与黑衣人相差悬殊，他全力展开剑法，勉强招架住黑衣人狂戾的攻击，但黑衣人劲气宛如天雷怒震，挥洒而下，每一招都在他身上留下一道深深的伤痕。三十六招攻完之后，独孤剑鲜血将整个亭子都染得血红。

　　飞红笑怒道：“玄梧，你敢不遵我的号令，我会告诉老头子的！”

　　黑衣人似是对老头子极为忌惮，闻言急忙住手，飞红笑阴沉着脸色，冷冷道：“此人对我还有用处，你且退下，这里就交给我吧！”

　　黑衣人道：“是！”他躬身行礼，突然之间，双袖宛如灵蛇般探出，轰在了飞红笑的胸口上。飞红笑大惊，她实想不到黑衣人居然会出手攻击自己！她惊愕着，狂喷出一口鲜血，身子踉跄后退。

　　黑衣人抬起头，他的双目中尽是狂烈的炽烈：“老头子？我的妹妹，你还要拿他压我多少年呢？”

　　飞红笑见到他那如狂如颠的神色，忍不住感到一阵惊恐，本能地全力后退，黑影飘飞中，黑衣人双袖追袭而上，啪啪脆响，重重击中飞红笑的左右肩头：“我苦练武功，内力高你一倍，招数精过你两倍，但老头子仍然把重任委托给你，所有的武功秘笈任你观阅，而只给我最粗浅的心法，难道就是因为我是私生子么？”

　　黑影飞舞，黑衣人的双袖倏然上抬，顿时长空云乱，尽是他的袖影。黑衣人厉声道：“只要我炼成了通天道尸，我就再也不用怕老头子了！”

　　袖影全都凝结成实体，向飞红笑狂压而下！黑衣人的眼神尽是癫狂！猛地一道雪亮的剑光亮起，飞斩而前！漫天袖影本无隙无破，这道剑光硬切进来，袖影中蕴藏的无尽威力立即完全被引发，化作千万宏霆阴雷，齐齐炸向剑光。

　　飞花般的血光溅起，剑光化作漫天流萤，迅速被袖影搅碎。但剑光中蕴涵着一股无惧无畏的悍然之气，却硬生生挡住袖影绽炸出的雷霆，让它们无法越雷池一步。

　　黑衣人目中狂烈稍减，他的面上腾起一丝讶异。独孤剑紧紧握住手中的长剑，挡在飞红笑面前，他的双目中充满了一战身死的决然，竟不畏惧黑衣人那宛如舞天狂魔的凌厉杀意。

　　飞红笑凝视着他那坚定的背影，目中泛起一丝欣慰，声音却有些苦涩：“你为什么还来救我？”

　　独孤剑沉默着，为什么还要救这个数次要杀他的女子？就因为她是飞红笑么？独孤剑回答不出来。这女子仿佛是一团火，炽热而灼烈，一不小心就伤了别人伤了自己；又仿佛是一缕风，飘来飘去，任谁都捉摸不定。

　　但他就是不能眼看着她被别人杀死，无论如何都不行。

　　所以他只能出剑，不问为什么。

　　独孤剑默然，长剑就是他的回答。他剑势缓缓摆动，同时身子跨上一步，又变成了进攻之势。但这进攻，却是毫无守的攻，是以自己的生命勃发而出的悍然一击。

　　也许是因为只有这样，他才能守护住飞红笑，尽管他从未对她允诺过什么。

　　飞红笑目中泛起了一丝泪光，但她却不能让这个男人死，无论如何都不能。他们在武当山下初次见面，此后浮生忙碌，并没能太多地呆在一起，并没有共同积攒下太多美好记忆，也很少生离死别，但他们的宿命却早就连接在一起，就连山河破碎都无法斩断。

　　而今山河已经破碎，尚存的一点神州余息，就全都维系在那块金牌中。独孤剑自然很清楚这一点，因此，他发出的这一击，没有任何保留。

　　这一击之后，他将一无所有。

　　黑衣人目光冷了冷，但随即又腾起了更深更重的狂烈。他喜欢这种感觉，独孤剑越是愤怒，越是拼力拼命，他就越是兴奋。因为他的循息曼绕在独孤剑的身边，对独孤剑每一分攻息与守息都万分了解。他清清楚楚地知道，就算独孤剑拼了性命，也不可能伤得了他。一想到独孤剑看到自己赌上性命都无法赢得什么时的绝望表情，黑衣人就兴奋得全身发抖。

　　他的身子旋风般卷起，向独孤剑冲了过去。他要击碎独孤剑的兵刃，击破独孤剑的招数，粉碎独孤剑的信心！

　　他要完全打败这个人，踏碎他的每一分希望！

　　这能让他有主宰的感觉，他要主宰一切！

　　他的拳头轰在秋水剑上，独孤剑满盈的内力立即被他击散，但剑并没有断，因为剑是秋水剑，名剑如水，不可断绝。

　　黑衣人狂啸着，拳风反压向剑尖，硬生生顶着秋水剑向独孤剑撞了过去！

　　独孤剑只觉黑衣人的劲气霸猛狂悍之极，浑身宛如置身冰窟，他咬牙苦苦支撑，一点元气在胸腹间盘旋，始终不被扑灭。黑衣人啸声更厉，宽大的黑袍散在空中，塌天般压下！

　　飞红笑缓缓抽出两柄白玉匕首，冷声道：“玄梧，你若是还不住手，我就帮他了！”

　　黑衣人厉笑道：“我都不认你这个妹妹了，你还顾忌什么？杀啊，来杀了我最好！”

　　他久攻不下，心下焦躁，突然出脚，闪电般踢中了独孤剑胸口。独孤剑一口鲜血喷出，身子如断线的风筝般飙出。

　　黑衣人大笑道：“血！”

　　他变掌为爪，内力急速收束，长空碧血被他的内息卷起，倏然向他身上落下。黑衣人张开双臂，任由这些鲜血化作蓬蓬细雨，落了满身，他扬声道：“好，果然是好血！”

　　他撮唇一声长啸，突然一道黑影显在了独孤剑的身后，平平一掌，击上了独孤剑的背心。独孤剑又是一口鲜血喷出，将黑影全身染得通红。迷蒙中，他看清楚，那正是大颠。

　　已死去的大颠。

　　黑衣人纵声大笑，身子飙射而出，双手跟大颠扣在一起，身子妖异地舞蹈起来。大颠周身一片漆黑，但随着黑衣人内息的鼓动，彼此互为影子的金刚曼荼罗与胎藏曼荼罗一一浮现在两人的身体上，黑衣人身上的是以金盏曼荼罗花纹为主的金刚曼荼罗，而大颠身上却是暗狱曼荼罗花纹为主的胎藏曼荼罗阵。花纹妖异地扭舞着，黑衣人的步伐也越来越急。他口中的啸声越来越厉！

　　突然，一个淡淡的声音传来：“这样是炼不成通天道尸的。”

　　黑衣人身子骤然顿住，厉喝道：“谁？”

　　亭子四周的红灯忽然冉冉亮起，黑衣人内息悄无声息地探出，但却一无所获。那些红灯竟仿佛是被神鬼驱动一般！

　　黑衣人看着亭外无穷无尽的黑暗，心中忽然兴起了一阵恐惧。

　　他本是从不恐惧的！

　　那淡淡的声音道：“你尚没有修炼道尸的资格，还是停止吧。”

　　黑衣人怒道：“为什么每个人都知道如何修炼道尸，偏偏我却不知？”

　　那个声音不去回答，似是觉得他这个问题很可笑，又似是不屑作答：“放了这个人，因为我曾答应过，不能让别人伤了他的性命。”

　　黑衣人眼中的狂戾之气汹涌暴涨，他突然出手，一把抓住独孤剑的脖子，厉声道：“说出修炼道尸的方法，我就放了他！”

　　淡淡的声音依旧波澜不兴：“你杀不了他。”

　　他的声音并不高，却充满了与生俱来的自信。黑衣人狂啸一声，狂气上涌，大叫道：“我偏偏杀了他！”

　　他抓着独孤剑，猛然后跃，另一只手掌聚起全部力气，向独孤剑的天灵盖下拍去。轰然一声大响，正中独孤剑的头盖骨，黑衣人能够感受到那块坚硬的傲骨在他的掌心已成了粉碎，他狂笑了起来。

　　他的笑声嘎然停住，因为他赫然发现，他手中抓着的，不是独孤剑的头，而是亭中的石凳，石屑纷飞，便是他方才一掌之功。他这一惊非同小可，急忙抬头，却见亭中已然失去了独孤剑与飞红笑的踪影。

　　那淡淡的声音传来：“等你练成通天道尸之后，我们再续茶庵寺之约。”

　　声音悠悠淡淡，瞬间飘远。黑衣人惊叫道：“宸随云？”

　　他惶然四顾着，但整个湖岸已空，只有幽幽的红灯还在闪烁着，照亮黑衣人那满身黑袍，以及呆立无言的大颠。他看着大颠，大颠也看着他。两人都面色死灰，宛如死尸。

　　宸随云救出独孤剑后，将他交给飞红笑，便弃了他们，独自顺着柳道走了下去。柳道的尽头，是一个独坐的青衣男子。

　　宸随云没有说话，轻轻走过来，坐在了他的面前。

　　恍惚之间，灯火似乎跳了跳，宸随云微笑，他的微笑似乎有着神秘的感染力，金先生也不由不笑了起来。他的嘴唇才一动，立即便醒觉，心神不由一惊！

　　宸随云微笑道：“九成飞韶之阵对我没有作用的。”他的笑容也是淡淡的，却如以春风为刀，笑容才绽，绿柳、红灯似乎都笑了起来，连他手中的杯盏，其中都漾起了一阵阵细纹。

　　金先生就觉心情愉悦之极，全身栩栩然、飘飘然，不由自主地就想展颜欢笑。但他知道只要自己一笑，他就会完全落入宸随云的控制，万劫不复。

　　这种摄魂夺魄的法门，本是他最擅长的，他以此博取了钟子义的信任，又驱使黑衣人去杀独孤剑，但此时，他的魂魄却几乎被宸随云反摄。而他背倚五万金军精气所凝结的九成飞韶之阵，威力提升了何止一倍？如此想来，宸随云的功力岂非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

　　他仍在不停地抵抗着那股笑意，双目中的恐惧之意却越来越深。宸随云仿佛看出了他心中的疑惑，微微一笑，缓声道：“因为我也布了一座九成飞韶之阵，用的是岳家军的三万子弟精气。”

　　金先生惊呼道：“岳家军？”他心神不禁一分，在宸随云秘魔般的笑意摧动下，他面部的肌肉自行扭曲，组成了一个完美的笑容。金先生只觉自己的心越跳越缓，他的心也越来越凉！

　　宸随云点头，道：“不错。”

　　他起身，转头向外走去，再没说半个字。他已不必再说任何话语。

　　金先生脸上的微笑变成了苦笑，他的心被恐惧充满，不仅仅是对这个神秘而强大之极的宸随云，而更对于他所说的三个字：岳家军！

　　百战百胜，号令如山的岳家军，已来洞庭了么？金先生深深吸了口气，心神急剧运转起来。洞庭已变成一锅粥，太多的人想捞一瓢，金先生必须保证，自己捞到的，是最大的。

　　慢慢的，他脸上又浮现出了一丝笑容。

　　是该让独孤剑得到太祖金牌的时候了。

　　独孤剑紧闭着眼，大量的失血让他昏迷了过去。他做了很多梦，有的极为凄艳，他被一个女子抱在怀里，那女子的泪滴在他的脸上，他很想看清楚那女子是谁，但却无论如何都睁不开眼。有的却是恶梦，他被绑在一只巨大的车轮上，无数的利刃插进他的身体里，用力地旋刺着，崩射出钻心彻肺的痛楚。独孤剑大叫一声，满身冷汗地醒了过来。

　　他的确是被抱在一个女子的怀里，那个女子是飞红笑。他的伤口用红色的丝巾很细致地扎好了，独孤剑甚至能感受到金创药的清凉，但这些全都没用，伤口宛如贪婪的蛇，吸食着他的精气，他越来越衰弱，甚至无法思考。

　　飞红笑怔怔地望着远天，那里，有一线艳红在微微跳跃着，不时有金星上下，带领着这份艳红一起跃上云头，将树木、水天全都染成这两种颜色。那是压倒一切的、无与伦比的颜色，夺摄了飞红笑的心神。

　　天，快亮了。她没来由地轻轻叹了口气。

　　这时，她感觉到了独孤剑的悸动，低下头来。她的眼波照在独孤剑的脸上，充满了温柔与怜惜，让在剧痛中挣扎的独孤剑也不禁怔了怔。飞红笑替独孤剑拉了拉衣服，柔声道：“你醒来了？”

　　他们似乎并不是萍水相逢的陌生人，而是相交多年的朋友，相许多年的恋人。独孤剑有些接受不了，他的心底很想就此躺下去，但他的理智让他挣扎着站了起来。

　　因为飞红笑是敌人，因为金国大兵临境，因为他还要去抢金牌。

　　飞红笑静静地看着他，并没有阻拦。她轻轻道：“你还要夺金牌？”

　　独孤剑用秋水剑做拐杖，使劲拄起自己的身子，他的内息艰难地运转着，好不容易才通达到已有些麻痹的手脚处，点了点头。

　　是的，他一定要夺到金牌，因为这关系到万千百姓的生死。

　　飞红笑涩然笑道：“可惜金牌并不在我手上，否则我一定给你。”她又解释了一句：“我对玄梧没用了，他只会把金牌给有用之人。”

　　她一定会给自己，独孤剑点了点头。他相信她，不是因为她的解释，而是因为她是飞红笑。她虽然数度杀他，但不知为何，独孤剑始终从心底认为她绝对不会欺骗自己。

　　飞红笑嘴角绽出了一丝笑，那是温柔的，能包容一切的笑。眼前的这个人已明白她的心意，但他还是不明白，不明白他们的因缘并非从武当山下会面才开始的。

　　那是生生世世，早就钤了千秋印记的因缘，他无法更改，她也无法抗拒。

　　但他不知道。

　　那又如何？

　　飞红笑不再说话，静静地看着独孤剑。她的神色异常平静，但心中的情感却宛如波涛起伏，瞬间跨越了千年万年。那是轮回在他们身体中刻下的缠绵之印，虽然并不清晰，无法言传，却让人相信，这印记是的的确确存在，从看到的那一眼开始相信，从未看到的那一眼开始希冀。

第三十六章 七宝莲华

--------------------------------------------------------------------------------

　　独孤剑看着飞红笑那平静的双眼，心中忽然泛起一阵异样的感情。眼前这个异国的女子，突然变得那么熟悉，那么亲切。这一刻，他只想将她紧紧拥在怀里，忘记天下苍生。

　　他没有这么做，只是轻轻问道：“你为什么这样做？”

　　飞红笑笑了，这不再是杀人的笑，而是温存的笑：“我们不该是敌人的，所以你想要，我就送给你。”

　　独孤剑默然。飞红笑的笑渐渐衰淡下去，她叹了口气，轻轻道：“但宸随云让我转告你，岳家军已奉朝廷之命，兵临洞庭。若是你不赶紧找到金牌，通知杨幺归顺，那么就将对洞庭水寨展开全面攻击。”

　　独孤剑大吃一惊，道：“为什么？朝廷不是要招安水寨的么？”

　　飞红笑道：“就是因为水寨迟迟不接受招安，而金齐联军却日益逼近，又有谣言说洞庭水匪要投靠刘齐，三面夹攻，灭掉宋廷，所以朝廷才大加恐慌，命岳飞星夜赶来，先殄灭洞庭水寨，再图剿刘齐，免了这后顾之忧。”

　　独孤剑心下忧急，强自宽解道：“水寨根深蒂固，杨幺大哥一定有办法抵抗官兵的。只要挡得一时，我就可以将太祖金牌送到，促使双方握手言和。”

　　飞红笑摇首道：“看来你还不明白岳家军战力之强。一月之前，朝廷派岳飞对抗刘齐，岳飞连下六城，若不是金国大军救援，刘齐只怕就此覆没。而此次会战洞庭，岳飞有意扬威，昨夜你入小亭之时，已有两座水寨被攻破。”

　　独孤剑大惊道：“战端已起么？”

　　飞红笑缓缓点头，道：“所以当日我军才如此急着攻下郢城，好使大军可秘密潜入洞庭，便是想赶在岳飞之前，说服洞庭水寨，联兵共抗宋廷。现在，据刘齐探马回报，钟子义已答应了联合。”

　　独孤剑更惊：“传功舍利在此，他怎会就答应呢？”

　　飞红笑道：“我也不知道，想必王嵩还有别的办法吧。”

　　独孤剑不再说话，他心中忧虑之极，若是洞庭真与金齐勾结，万千生灵只怕在此一战中亡覆。那是他绝对绝对不想看到的。他咬牙，拄着秋水剑，向外走去。他要赶着阻止这场战争！

　　飞红笑看着他，静静道：“你真的要去么？”

　　独孤剑坚定地点了点头，他是宋人，他不能眼见着这么多宋人喋血江湖，他更不能看着祖国风雨飘摇，就此陨落。

　　他不能做亡国奴！

　　飞红笑再度笑了，她的笑容有些苍凉：“即使你将来一定会后悔的，你还是要去么？”

　　她的话是那么奇怪，独孤剑忍不住停下了脚步，惊讶地看着她。飞红笑轻轻道：“你能相信么，有的人早就知道了自己的宿命。我的宿命，就是将会死去，在我最快乐的时候。而你，则会背叛自己的国家。”

　　这一瞬，洞庭洪涛涌起，仿佛天地在震怒，震怒她说出了轮回的秘密！

　　她的话语中有股淡定的自信，独孤剑竟然无法怀疑！

　　他会背叛自己的国家？这怎么可能！他正在全力拯救自己的国家，不惜一死！那么，是人言么？是他的苦心不能为世人了解么？人言岂足畏？独孤剑笑了笑，他的脚步并没有停。

　　飞红笑轻轻走上前来，架住他的胳膊。独孤剑惊讶地看着她，飞红笑的脸色却很沉静：“走吧，我送你去，你的伤太重了。”

　　独孤剑有些犹豫。毕竟飞红笑是敌人，而且是金国的统帅，她会不会暗中破坏？她会不会通敌报信？不知怎的，看到飞红笑的脸，独孤剑心中忽然涌起了一股信任，他眼前莫名地闪过飞红笑在亭中穿着的那一袭绯红的嫁衣。

　　那阴暗杀戮之夜，就是他们的洞房么？于是独孤剑信任地点了点头，任由她扶着自己，向君山行去。

　　飞红笑也笑了起来，这一刻，两人的心真真正正地贴在了一起，于是，命运也开始了它的运转。

　　降龙还在垂柳下等着，见到飞红笑与独孤剑相偎相依着走了过来，他眼中充满了惊讶。独孤剑重伤之下，不愿多解释：“金牌被黑衣人带走了，我们先回去吧！”

　　降龙目光复杂地看了飞红笑一眼，想要说什么，终于忍住了，默默起舟，向君山划去。这一次他没有施展疯魔杖法，小舟破开一道水线，在初露晨曦的湖面上轻柔荡开。不过也没费了多少时间，便到了君山之下。降龙一言不发，将小舟系住，不管独孤剑，大踏步上了岸。

　　飞红笑知道他心中对自己颇有芥蒂，也不管他，扶着独孤剑走上岸来。只听伍清薇道：“独孤大哥，降龙大哥，你们回来了？”

　　她飞快地跑了下来，却赫然见到飞红笑。她的笑容瞬间凝固在脸上，怔怔地看着飞红笑，看着她扶着独孤剑的手，她的身子一点点变得僵硬。

　　独孤剑忍住疼痛，强笑道：“清薇。”但伍清薇张了张嘴，却是什么话都说不出来，只是紧紧盯住他们。

　　飞红笑笑了笑，将独孤剑轻轻一推，道：“已经送到了，我该回去了。看，你的小师妹着急成这个样子！”

　　她劲力一退，身子飘开丈余。独孤剑一下子失去了支撑，身子一晃，几乎跌倒。伍清薇有心不扶，见独孤剑痛苦的样子，心中不忍，抢上一步，抓住了他的胳膊，叫道：“独孤大哥，你的伤还好吧？”

　　独孤剑想要转头看飞红笑一眼，但伤势牵动，连这个简单的动作都无法做完。他怕伍清薇担心，柔声道：“我没有事。”

　　一个声音哈哈笑道：“他自然没有事，左拥右抱的，换我也不会有事的！”只见折扇轻摇，王嵩从夜色中走了出来。

　　他身后倏然金光闪动，君山之上多了十几条通体赤金的人影，他们怒视着独孤剑与飞红笑，眼中闪烁着仇恨的光芒。独孤剑见少林罗汉如此仇视他们，倒不由呆了呆。只听一名罗汉怒道：“妖人！你将大颠师兄弄到了何处？”

　　大颠？独孤剑怔了怔，大颠不是丧于黑衣人之手么？怎么会怪在他头上？只见王嵩脸上依旧挂着谦和的笑容，摇扇道：“大颠师兄去追你们，夺回金丹，一夜未归，连少林嫡传的天眼通也搜寻不到，是不是已被你们用卑鄙的手法截杀了？”

　　降龙怒喝道：“胡说八道！我们昨晚见都没见过大颠！”

　　王嵩笑道：“真的没见过么？这位独孤兄弟，你可敢说此话？”

　　他目注独孤剑，双目中隐然闪动着狡黠的光芒。独孤剑心中一动，他忽然明白了大颠为什么会伤于黑衣人之手！本来大颠的武功就颇为不弱，而服食金盏曼荼罗花毒之后，武功倍增，已超过了黑衣人。单凭黑衣人一人之力，绝难伤得了他。黑衣人必定另有帮手，而这帮手，只怕就是王嵩！

　　想到此处，他心中闪过一阵烦恶之意，双目炯炯，盯住王嵩上下打量。王嵩本胜券在握，满心将击杀大颠的罪名嫁祸于独孤剑，但见独孤剑全然不惧，反而双目森然，盯住自己，不禁心下忐忑，昨夜自己偷袭大颠得手，黑衣人再度出手将大颠重伤，但仍未能当场将之击毙。难道是大颠寻到了独孤剑，将实情告诉了他么？王嵩城府极深，心念电转，却是丝毫不露形色，心中已打定主意，给他个抵死不认。当下淡然微笑看着独孤剑，笑道：“独孤兄弟为何不作答，莫不是心中有愧？”

　　独孤剑冷冷道：“有愧的只怕是你！我且问你，你又没见过我跟大颠在一起，怎会这么笃定地问我？”

　　王嵩折扇轻摇，微笑道：“独孤兄弟此话，是已经承认了昨晚跟大颠在一起了么？如此就请惠示大颠下落。”

　　独孤剑摇头道：“我不知道。”

　　王嵩仰天大笑，道：“你当少林寺十八位罗汉，都是这么容易欺哄的么？抓了起来！”

　　降龙怒喝道：“谁敢抓他？”

　　他手持禅杖，猛地跃了过来，神威凛凛，挡在独孤剑面前。

　　王嵩微笑道：“你身为少林弟子，竟敢与护寺罗汉对阵么？”

　　降龙将禅杖往地上一顿，凛然道：“少林和尚，不会不知道国家大义！”

　　十八罗汉对望一眼，都是心中有愧。金牌秘密，知道的人越少越好，因此大颠便没告诉过他们。宋时胡汉之分极为严厉，众罗汉不知其中的隐情，来时便有些勉强。此时听降龙厉声斥骂，都觉有些汗颜。

　　王嵩冷笑道：“什么家国大义？宋廷无道，刘齐当兴，你逆天行事，才是不知家国大义！给我将这不生眼的小贼擒了！”

　　降龙大叫道：“谁敢来擒！”

　　王嵩仰天大笑，金光错乱，十八罗汉猛然扑了上来。降龙疯魔杖展开，狂吼一声，闪电般迎上。猛地眼前黑影闪动，一张极大的网从天而降，将他连同伍清薇、独孤剑、飞红笑一齐网在其中。洞庭湖波中湿淋淋地跃起几人，赫然是黄诚等人，一面收网，一面大笑道：“我来擒你！”

　　降龙怒吼、冲突着，那张网也不知是什么制成的，坚韧之极，降龙全力一杖击在其上，竟然纹丝不动。到后来他的手脚也被缠住，连疯魔杖也施展不开。大笑声中，杨钦从君山上走下，他手中也提着一张网，其中赫然是龙八。龙八已然昏迷，不知是死是活。

　　独孤剑大叫道：“龙八大哥！”却不见回声。他心中忧急之极，就听王嵩得意洋洋地道：“先睡了吧，等些时再送你们上路！”

　　他后脑挨了重重一击，就此昏了过去。

　　他并未感受到痛苦，他的身体似乎脱略了这个世界的苦难，徜徉在春日洞庭那明媚的湖光山色中，流连忘返。或许这段时间独孤剑太累，太疲乏，他迷失在这明媚中，不想醒来。但，心中最深处，似乎有个声音在不断呼唤着他，独孤剑不情愿地睁开了眼睛。

　　他的身体仍然沉睡着。连手指都不愿动一动，只想再度这样睡去。那个声音忽然又响起：他已经被捕了，这舒适又从何而来？独孤剑猛然一惊，王嵩那故作风雅的低沉嗓音又似乎在他耳边响起，他这才切切实实地惊觉，他已经落于敌手了！

　　他睁开双眼，赫然看到了满空的花。

　　绿的是荷叶，红的是荷花，半开的花苞，满放的莲台，团团围住了他。而他，就躺在这些鲜浓而活泼的红绿中，让他错以为自己也是花的一部分。他转了转头，想要看清楚这一切，突然，一阵剧痛从他的身体升起。他的目光落下，惊骇地发现，那些荷花荷叶，都长在他身上。

　　荷那中通外直的茎就深深植在他的皮肤之下，他甚至能看到枝的末端在他的体内轻轻摇摆着，汩汩鲜血就随着这摇摆缓缓流出，汇聚在荷丛最顶处的花苞上。别的荷花都已盛开，只有这一朵仍含苞未放。

　　随着鲜血的注入，独孤剑仿佛感觉到那花苞正在极为缓慢地打开。缕缕血液在花苞的底部撕扯成极细的赤线，盘绕在花瓣之上，让未放的荷花娇艳得不像是人间之物。那份艳美又是精致的，易碎的，一碰就会化成染血的尘埃。

　　那荷花每放一分，他的体内就会升起一股暖意，直袭心灵深处。原来那明媚就是来自此处啊，独孤剑心中升起一阵恶心，他几乎吐了出来。他用力挣扎，想要摆脱这恐怖的一切，但却赫然发现，那些荷与叶似乎有千钧重，将他死死地钉住。他的血液每吐出一股，那些荷、叶就更深入一分，似乎不插到他的心房中，就不罢休。

　　他恐怖地张开嘴，想要大喊，却只有咝咝低哑的声音传出。突然，有人笑道：“太子，他已经醒过来了。”

　　王嵩！独孤剑奋起最后一丝力量，使劲转过头去，就见王嵩与钟子义正坐在罗汉床上，悠然笑着看向这边。王嵩脸上仍然是那副自命风雅的做作，而钟子义露出的，却是贪婪的神色。不知怎的，这神色竟让独孤剑感到心惊，那不是看到一个敌人，一个囚犯的神情，而像是猫看着耗子，狼看着羊，饕餮客看着美食。

　　钟子义吞了口水，道：“王先生，他真的能替代传功舍利么？”

　　王嵩谄媚地笑道：“太子放心，有了这七宝度劫莲，他的全身功力都会随着血液被吸入莲茎中，然后我会损耗掉一半的功力，将莲心之血逼出来，反流到太子体内，将太子的血液换掉。等鲜血完全换完，他的全部功力也就会完全转入太子体内。”

　　钟子义哈哈大笑道：“那时我就会成为武林高手么？”

　　王嵩也跟着笑道：“即使成不了高手，等下官将龙八、降龙、伍清薇的功力全都吸过来，移补到太子体内，太子就会成为天下第一等的高手的！”

　　钟子义听到“天下第一等高手”这几个字，肥脸上显出乐不可支的神情，紧紧抓住椅臂，一张胖脸使劲向王嵩探过去，追问道：“连杨幺都不是我的对手么？”

　　王嵩深深一揖，道：“少林方丈若是活着，都不会是太子的对手，何况杨幺！”

　　钟子义狂笑了起来，王嵩盯着他，脸上的谄媚之意更浓：“到时候，太子可不要忘了与下官的约定。”

　　钟子义不在乎地摆了摆手，道：“那都是小事。所有水军都会听我命令，官兵多次围剿，他们早就怀恨在心，我驱他们对抗官兵，再许以重诺，他们必然愿意。只是杨幺有些麻烦。”

　　王嵩笑道：“我们不如将杨幺也捉了来，用七宝度劫莲将他的功力转到太子身上，太子的武功一定百尺竿头更上一步，连天下第一也是囊中之物啊。”

　　钟子义兴奋得拳头都攥了起来：“杀杨幺？可以么？他的武功可以移到我的身上么？”

　　一想到他可以像杨幺那么威风，钟子义简直觉得王嵩太可爱了。他手一扬，大叫道：“乾坤浩瀚功！”忍不住狂笑起来。

　　王嵩陪着笑了几声，道：“太子所想所愿，便是下官所力所求。这七宝莲台也快开了，就请太子准备。”

　　钟子义大喜，忍不住站起身来。王嵩走到独孤剑身前，小心翼翼地将荷丛最顶处的莲花捧了下来。莲花已经盛开，鲜红的花蕊仿佛滴滴热血，护着正中间的莲房。那莲房就宛如是一颗心，正在缓缓跳动。

　　王嵩脸上的得意之色越来越浓，因为他知道，只要独孤剑全身功力化成的鲜血滴到了钟子义的心头，他的使命就会达成，齐皇帝刘豫亲口答应的护国公，也将成为他王嵩的名号。

　　莲花才离了枝头，莲房里满盈的鲜血便在断蒂之处凝成了一滴巨大的血滴，颤悠悠地在风中摇晃着。王嵩知道，这正是独孤剑功力精华中的精华，他不敢怠慢，手指上真气凝注，护住了这滴鲜血，慢慢向钟子义移了过去。

　　满室都被血腥气充满，但这血腥气并不难闻，中间夹杂了莲花淡淡的清香，让人有些熏然陶然之感。钟子义更是大为兴奋，紧张地凝视着王嵩的一举一动。

　　他自小体弱多病，虽被洞庭群豪奉为宗主，但一无建树，完全依赖杨幺的维护，才得以有如此富贵。他感激杨幺，又不免忌妒杨幺。因为他知道，洞庭真正的主人，其实并不是他。所以，他很想拥有绝世的武功，让洞庭群豪真心诚意地拜服在他的脚下。

　　而现在，就是一个很好的机会，为此他不惜与刘齐勾结。他并不是不知道家国大义，但他不在乎，宋与齐孰正孰邪，重要么？反正都是欺压老百姓而已。

　　王嵩手捧着这朵血莲，离开了独孤剑的胸膛。血气氤氲至最浓最重，王嵩心中忽然闪过一阵不妥之感，他的手不知为何，轻轻一晃，那滴赤血巍巍坠下，落回独孤剑的眉心。他下意识地伸出手，想要抓住它，就在手指碰到血滴的瞬间，王嵩忽然发觉整个世界变了，变成了一片血红。

　　那滴血仿佛忽然扩大到无穷无尽，将他整个包在了其中。亭台，楼阁，莲花，桌椅，全都变成了血红，所有的血在融合，在奔走，争相向王嵩涌了过来。就在这充斥一切的血色中，王嵩忽然发现独孤剑缓缓坐了起来。

　　周围的血色忽然暗了暗，因为所有的光芒都汇聚到了独孤剑的身上。那光芒在他周围凝成了冠冕，龙袍，更凝成万条金线，纵横闪烁在他身后。独孤剑的双眼忽然变得极为深沉，深深凝注在王嵩的脸上。

　　王嵩的心不禁深深震动——因为他对这双眼睛极为熟悉。那是宠幸他的齐皇帝刘豫带着他入上京朝拜时所见到的金皇帝的眼睛。

　　独孤剑竟然会是金国皇帝？王嵩心中升起了极大的恐惧，他惊惶地盯着独孤剑，独孤剑嘴角牵动，慢慢升起了一个笑容。那是高傲的，残刻的笑容，一举动之间，足以毁名城，屠万夫，王嵩再无怀疑，急忙叩首下去。

　　耳边响起一声怒喝：“你……你在做什么！”

　　这声怒喝如同雷霆般响进了王嵩的耳中，王嵩矍然抬头，就见钟子义愤怒的胖脸靠在他眼前。充斥一切的赤血随着这一声怒喝潮水般涌起，真实与虚幻的切换太快，让王嵩兴起了一阵强烈的烦恶感。他定了定神，血光消退，四周一切如初，而他一时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钟子义气急败坏地攥着拳头，怒道：“你为什么要将莲血滴回独孤剑的心头？”

　　王嵩身子一震，他急忙低头，就见手中的空空如也，血莲、独孤剑都已经不见了！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王嵩惊恐地四下张望着，钟子义眼见自己的侠客梦化为泡影，又急又怒，大声道：“你快些滚吧，从今而后，洞庭再无可能与齐国联盟！”

　　王嵩慌道：“太子暂且息怒，独孤剑走了，还有龙八，还有降龙，下官一定会助太子功行圆满的！”

　　钟子义气咻咻地跌坐到椅上，他恶狠狠地盯着王嵩，心中忽然闪过一个念头，若是杨幺操办此事，那必定不会出如此的差漏！

第三十七章 太祖金牌

--------------------------------------------------------------------------------

　　独孤剑眼睁睁地看着那朵血莲被王嵩捧起，他心中忽然升起一阵悲哀，因为他知道他的豪情壮志，都盛在这朵血莲中，被捧走了，便永远离开了他的生命。

　　他从此就将成为一个废人，又将如何阻金保宋，捍卫家国大义？

　　他用力挣扎，想要夺回这本属于他的一切，但却发觉任何努力都是徒劳，因为他所有的真气都已失去。他不甘与无奈地望着血莲，仿若望着垂死的自己。

　　但突然之间，一根手指突如其来地出现在他面前，在那朵血莲上点了点。

　　这手指的动作并不快，但王嵩与钟子义都没有看到，他们的眼神突然呆滞，仿佛陷入了极为恐怖的幻境中。而莲蒂凝结的血滴，如落花般飘摇而下，滴在了他的眉心上。那滴血中所饱含的劲气轰然溢满了独孤剑全身，他的身躯顿时被无形的力量充满，只听啪啪一阵响，那些插在他身上的荷叶荷花尽皆被劲气弹飞。

　　独孤剑身子猛然弹起，耳边听到一个轻柔的声音响起：“随我来吧。”

　　清风飒然中，独孤剑就觉自己的身子被带起，忽然就出现在水寨太子楼的楼顶。

　　明月稍缺，风露正凉。

　　一个人影萧然地立在清风明月之前，正是当初他在湖畔小亭中见到的金先生。

　　独孤剑仍然保存在武当山中的淳朴，简单地认为救他的就是好人。他按照师父当年的教诲，抱拳稽首道：“武当独孤剑，多谢金先生救命之恩。”

　　金先生看着他，他的双目隐藏在月色之后，中间隐转的光芒并未令独孤剑看到。他淡淡道：“我知道你想要此物，所以拿来了。”

　　他伸出手，手中是一方木盒。独孤剑身形一震，他认得，那就是被黑衣人夺走的木盒！金先生望见了他眼神中的惊讶，缓缓道：“你不须管我是如何拿到的，你只用说想不想要此物？”

　　独孤剑几乎连想都没想，脱口道：“想！”

　　他似乎觉得这一个字的分量还不够，补充道：“你一定要将它给我，因为它关系到千万人的性命！”

　　金先生见他情急，微笑道：“我会给你的，但要你拿一件东西来换。”

　　他另一只手伸出，手中托着一个小小的玉牌。那玉牌雕成令牌的样式，上面用浮雕着一只飞鹰，通体洁白，仿若一枚凝脂。金先生道：“你是不是有只差不多的玉牌？你将它交给我，便可换得这只木盒。我保证你急欲所求的太祖金牌会在其中。”

　　独孤剑的确有这么一枚玉牌，不过是青色的，上面雕了只举头啸月的青狼。这枚玉牌一直挂在他的脖子上，据师父说是他死去的爹娘留给他的唯一遗物，让他好好保管。似金先生这样的人都对此物如此看重，显然这枚玉牌价值非同小可，只怕还隐藏着什么巨大的秘密。但有什么秘密比得上太祖金牌重要？独孤剑是非换不可的。他摸了摸胸口，忽然想起，他的这枚玉牌在武当后山时送给了伍清薇。

　　他嗫嚅道：“有是有，但我……我送给了别人。”

　　金先生紧紧盯着他，目光中有惊讶，有震怒，有不可置信，也有一丝赞赏。这些混乱的感情让他的眸子在月光下隐隐显出五彩颜色，他的声音却仍然是淡淡的：“是送给女子的么？”

　　独孤剑脸上红了红，道：“是。”

　　金先生纵声大笑，道：“果然是多情种子！”他的声音忽然沉了沉，道：“我将太祖金牌送你，你能否答应我，日后将这枚玉牌借我用三日？”

　　独孤剑大喜，忙道：“我一定要回玉牌，送与兄台！我想她识得大体，一定会答应的！”他知道伍清薇虽然有些小脾气，但大节处凛然，必然不会爱惜一枚玉牌，而亡家国大义的。因此答应得极为笃定。

　　金先生微笑点头道：“兄为信人，一诺千金，必不使我失望。就请拿去吧。”

　　他衣袖摆动，木盒向独孤剑飞去。独孤剑反手一抄，将木盒接过，入手沉甸甸的，知道金牌还在其中。他生性持重，急忙将木盒打开，就见中间嵌着一粒淡黄色的舍利，舍利下面，便是一枚雕琢极为古朴的金牌。独孤剑顾不得舍利，忙将金牌起了出来，就见正面刻着一条飞舞的金龙，虽然只是简单的几笔，但神韵备至，大有破壁飞去之势。反过来，背后当中刻着两个大字：“正意”，旁边是一行小字：“宋太祖御制，后世子孙凛遵勿违。天下大计，在于省身。”独孤剑知道这枚金牌是真的，不由长出了一口气。

　　金先生一直微笑着看着他，此时悠然道：“随我来，我带你去见一个人。”

　　他身形飘然而下，仿佛步走在这溶溶的月色中。转了几转，飘身落进了一所院落之内。独孤剑紧紧跟上。金先生的身形很缓，自然有股淡雅温和之意，从容之极。但独孤剑拼尽了所有的劲气，方才勉强跟上。两人才一落地，猛地一股掌风滔天盖地涌了过来。

　　那掌风有些与龙八的相似，掌力才一吐，立即有股茫茫苍苍的江湖浩瀚之气，举洞庭之烟波仿佛被这一掌带动，连同长天浩茫，远山翠碧之势一起吐出，向两人压了下来。

　　独孤剑瞳孔骤然收缩，因为他发现，自己所修的剑法，竟然无一招能挡得住这一掌！

　　他的剑刺不破洞庭烟波，也刺不穿浩荡长天，更刺不落寂落群山，他又怎能挡得住这一掌？他心弦震动，忍不住睁大了眼睛，想看金先生是如何招架的。

　　金先生并没有招架，他只是微笑道：“杨天王，难道不认得金某了么？”

　　此言一出，登时长天烟波翠碧一齐敛去，院落里重又布满了清幽的月色。就见杨幺站在台阶上，抱拳道：“不知道是金先生驾临，杨幺冒昧了。”

　　金先生目光闪动，道：“莫非天王此处另有贵客，不愿有人打搅么？”

　　杨幺举目望见独孤剑，目中闪过一阵惊色，跟着欢愉道：“正与金先生一样，都是重迎贵客。”

　　独孤剑心中一震，急忙抢入屋中，就见龙八躺在地上，手臂的伤口虽已包扎好，但脸色苍白如纸，双目紧闭，连一丝生机都无。独孤剑忍不住扑地大叫道：“龙八大哥！”

　　龙八听到他的叫声，勉强张开了眼睛，口张了张，却一个字都说不出。他数度重伤，内腑几乎尽碎，真力垂尽，生命已如风中残烛，只借着杨幺前度输入的内力勉强护住心脉。独孤剑见他的惨状，忍不住垂泪。

　　金先生缓缓步入，笑道：“有我在，龙兄的性命一定无碍。”他对独孤剑道：“木盒给我。”

　　独孤剑不明他何意，虽与他晤面不久，但对他极为折服，急忙将木盒交出。金先生捻起那枚舍利，另一只手伸出去，拿出的赫然是王嵩的七宝度劫血莲。只不过血莲精华已重回独孤剑体内，此时一片衰微黯淡，呈现枯萎的死灰色。

　　金先生将传功舍利嵌到了血莲的莲房中，对杨幺道：“请杨天王将乾坤浩瀚功缓缓渡入此莲中。”

　　杨幺亦不知道金先生想要作些什么，但他对此人向来膺服，水寨几次遭官兵围剿，都是在此人指挥下转败为胜。此时听他所言，便双手捧住血莲，一道真气缓缓鼓入了其中。

　　那血莲本为转度劲力的圣物，杨幺真气才渡入，那股弥漫其上的死灰色立即转淡，浮出隐隐金光。

　　金先生称赞道：“这度劫血莲本真幻像，渡入的是何种内力，便呈现何种颜色。天王所修乃最正宗的丐帮掌法，血莲呈现的便是刚正无邪的金色。”

杨幺真气越度越多，那粒传功舍利渐渐发出了盈盈的金色波光，与金莲本身的金光交融在一起，柔光翔舞，竟充满了整个房间，连烛光月色都压了下去。

　　杨幺虽不明所以，但也知道是紧要关头，真气更是毫不吝啬地涌入，那舍利金丹在他真气旋绕激发之下，忽然化作一滴金色水珠，直沁入血莲之中，循着莲房而入莲茎，最后缓缓滴落在龙八的心头。金色幻起一层波光，倏忽就行遍了龙八全身。

　　龙八啊的一声大叫，手脚一阵颤动，杨幺惊惶道：“龙兄弟，你怎么了？”

　　金先生微笑道：“不要管他，他初受了少林方丈全部的功力，正在重凝受伤的内腑，极为痛楚，不过这于他大有益处，且莫惊扰了他。”

　　杨幺仔细聆听，龙八虽在痛楚中，但鼻息沉沉，渐趋平稳，脸上也露出了淡淡血色，显然已脱离了危境，不由心下大安。

　　独孤剑也放下心来，急问道：“降龙与伍清薇呢？我师父呢？”

　　杨幺脸上闪过一丝愧意，道：“以我之能，一次只能救一人，独孤兄弟容我些时间，必不让令友受到丝毫伤害。”

　　金先生微笑道：“太子那里，在下还能稍微进言。令友之事，就着落在我身上了。咱们先谈金牌之事。”

　　他肃然对杨幺道：“天王想必知道金牌为何物。”

　　杨幺沉吟道：“不错，我知道。”

　　金先生道：“那天王一定也知道独孤兄弟千辛万苦抢夺金牌，为的是什么。”

　　杨幺看了独孤剑一眼，道：“我知道，只是……”

　　他沉吟着，叹道：“只是水寨向来逍遥惯了，只怕不服官府的管束。而且兄弟们多年对抗官府，两下仇怨已深，不是招安就可以和解的。”

　　独孤剑也沉默了。他虽然极想促进洞庭与官府的联合，但杨幺的顾忌也不无道理。官府真的会放过杨幺他们么？会不会欲擒故纵？会不会秋后算帐？独孤剑一点把握都没有！毕竟洞庭水寨先破程昌禹，又破王燮，杀了千万官兵，心中不无顾忌。

　　金先生微笑道：“杨天王信不信得过在下？”

　　杨幺慌忙拱手道：“金先生来水寨之日虽然短，但救了水寨上下无数次性命，对水寨恩同再造。杨某若是信不过金先生，那真无以立天地间了。”

　　金先生笑道：“杨天王过奖了。”他转头对独孤剑道：“独孤兄弟信不信得过在下？”

　　独孤剑的性命是他救的，而且感他慷慨赐予太祖金牌，如何还信不过？抱拳道：“金先生慷慨侠义，正是我辈风范，岂能信不过？”

　　金先生微笑道：“既然如此，就请将金牌交与我。”

　　独孤剑看了杨幺一眼，他夺取金牌，本为了招安杨幺，这金牌乃是取信于杨幺的。既然杨幺在此，那么交给金先生跟交给杨幺是一样的。当下取出金牌，交在了金先生的手上。

　　金先生手握金牌，示杨幺以正面：“世人只知道太祖武勇冠于天下，不知道太祖也颇有文采风流。这条金龙，便出自太祖的手笔。”他将金牌反过来，指着那两个大字道：“‘纳谏’、‘正意’、‘不杀大臣’，乃是太祖之训，后世皇帝皆当凛遵。北宋苏轼数次忤逆皇上，流窜日久，但仍然保全性命，便是受惠于这条遗训‘不杀大臣’。杨天王看清楚了，此乃真正的太祖金牌，用的材料不是普通的黄金，乃是大内御用的紫金。不特无人敢仿制，就算想仿，也找不出紫金来。”

　　此牌事关重大，杨幺也不敢掉以轻心，仔仔细细地看了一遍，果然见那金牌泛着微微的淡紫色，与普通的黄金大不相同。点头道：“确实是真正的太祖金牌。”

　　金先生肃然道：“此牌在我手，金某自有法子让宋皇帝无法翻悔，杨天王是信也不信？”

　　杨幺沉吟着，独孤剑急道：“金国大军即将兵临洞庭，杨大哥，若不早作决断，只怕会玉石俱焚啊！”

　　金先生也叹道：“金国兵多，岳飞将勇，咱们洞庭水寨也不是不可与抗，只是一战之后，又能如何？投降之后，若大颠所传之言为真，还可保此湖周围百姓的安康，就算宋帝翻悔，咱们手握太祖金牌，大可周旋一番。只要不将水军指挥权交出，受宋军节制但不受其管辖，便不至于为其所算。”

　　杨幺思前想后，终于双拳一擂，道：“就听了金先生的话，咱们投降宋军了！”

　　他回头对独孤剑道：“独孤兄弟，有劳你去岳飞营中，就说杨幺愿意归顺！”

　　独孤剑大喜，刚要回答，猛听一人冷冷道：“大哥，咱们水寨中事，为何要这个外人插手？”

　　只见院落大门推开，几十人雄纠纠气昂昂地冲了进来，为首的正是正是钟子义，黄诚、杨钦跟在他身后。

　　钟子义冷冷道：“杨幺，你要叛我么？”

　　杨幺大吃一惊，道：“太子何出此言！”

　　钟子义道：“宋廷招安，你自然荣华富贵，享用不尽。但我呢？我称帝已久，大逆不道，只有死路一条。你投降大宋，不是把我往火坑里推么？”

　　杨幺额头冷汗涔涔落下，道：“杨幺不敢！水寨大事，自然要太子决断，杨幺不敢自专。”

　　钟子义满意地笑了笑，坐在当中的椅子上，笑道：“你此言甚是。兄弟们，给我杀了他！”

　　他手指伸出，指向独孤剑。

　　猛地，一人沉声道：“谁敢动手？”

　　钟子义的脸色猛然变了，龙八面沉如铁，不知什么时候已站在他身后，一双大掌，就落在他的头颅上。

　　钟子义大叫道：“杨幺，救我！”

　　杨幺没想到龙八方才还气息奄奄，得传功舍利所助竟能恢复如此之快，也是面上变色，叫道：“龙兄弟，放开太子，有话好说！”

　　龙八方才从传功的剧痛中勉强起身，全身几乎脱力，额上冷汗更是涔涔而下，将衣领都染得透湿，但脸上仍是一片正气，他缓缓道：“杨大哥，你乃是天下奇才，却为了报什么恩，受这等小人挟制。龙某今日替你杀了他，这以乱犯上的罪名，就由龙某一人承担！”

　　说着，双手一合，钟子义惨叫一声，头颅被龙八生生挤成碎片！

　　黄诚杨钦都是一声暴喝，兵刃出手。龙八哈哈大笑道：“我知道杀太子罪在不赦，龙某如今也不求多活，诸位且听我一言，再杀我不迟！”

　　他神威凛凛地站在厅上，众人都不由一窒。

　　龙八冲杨幺抱拳道：“杨兄，天下大事不用我多说，今日之天下已不是往日之天下，岳帅乃天下仁人，必不负杨兄。”他转头对着众人道：“龙某来洞庭多年，与诸位相交非止一日。今日龙八溅血求诸位一事！”

　　他突然反手一掌，重重轰在自己的胸口上。这一掌凝聚了他十二分的力量，他的胸口立即塌下，鲜血崩流而出。众人尽皆大吃一惊，独孤剑大呼道：“龙大哥！”

　　龙八一掌挥出，将众人隔开，哇的一口鲜血喷出，吼道：“今日龙八以性命赌在这位小兄弟身上，他若是出卖了众位，龙八便是白死！众位若是信得过龙八，就请信他一次！”

　　独孤剑流泪道：“龙大哥，你不须如此！”

　　龙八哈哈大笑道：“大丈夫立世，但求心无所憾。龙八以下犯上，罪在不赦，今日便自行了断，谢罪于洞庭！只求杨兄日后如九天之龙，自在逍遥，不受小人要挟！”他又转而看了独孤剑一眼，声音却渐渐下去：“小兄弟，你一定救救他们！”他手搭在独孤剑身上，一股沛然真气潮水般涌入了独孤剑体内。

　　独孤剑身子一震，就觉自身的真元突然增厚起来。他知道那是龙八受传功舍利而得的本命元气，那已是支撑他生命的仅存力量！

　　独孤剑想要挣扎，却被龙八牢牢压住。

　　慢慢地，龙八另一只手抽出了半截琴。独孤剑认识，那是归九音嘱咐他交给龙八的九霄佩环。龙八深深看了断琴一眼，突然双手用力，将那断琴插入了自己的心口。

　　他的脸上，凝出了一丝温柔的微笑。双目望向月色皎然的天际，仿佛那里有他眷恋不舍的柔情。

　　独孤剑一声嘶吼，挣脱了龙八的手，却发觉他的身躯已经僵硬。

第三十八章 双旗日月

--------------------------------------------------------------------------------

　　他已死去。

　　但他的身躯却屹立不倒，眼中仍然充满了狂烈的豪情，那是他用生命铸就的壮志，是对一生慷慨的最后镌写。

　　杨幺虎目含泪，缓缓拜了下去。他声音低沉但坚定地道：“既然龙兄弟可以死，我们为何不能死？还有谁信不过这位小兄弟？”

　　黄诚杨钦尽皆默默。钟子义寡恩薄义，在水寨中本就得不到多少人心。在这些大事上，他们习惯了听杨幺的，此时见杨幺拜下去，尽皆跟着拜了下去，齐声道：“我们都信了！”

　　金先生缓缓从袖中拿出两杆旗，交在独孤剑手中。双旗一白一蓝，金先生道：“宋廷虽有招安之心，但岳家军此来剿匪，未知心意如何。你带这两面旗去，若是岳家军肯接纳我们，则挂白旗，白为降，我军便不抗而降。若是岳飞执意不肯纳降，一定要戮灭我们，那就挂蓝旗，蓝为水，咱们水军就与他们决一死战。另外你须快些，据我所知，明日早间，岳家军就要进攻水寨了。”

　　独孤剑点点头，将双旗珍而重之地收在怀里。龙八之死让他心中满是悲壮，而这双旗又让他深感责任之重大。他一定不负龙八的生死相托！

　　金先生抬头看着那轮明月，月旁结了好大的一个月晕，将一轮明月趁得如此寂寞，孤荦荦地悬在天际上。金先生悠然叹道：“日晕风，月晕雨，只怕明天会有大雨……”

　　他低头对独孤剑道：“此去艰难，我先将你的两位同伴放了，也好助你一臂之力。”说着，飘然向外走去。

　　独孤剑望着龙八的遗体，悲从中来，忍不住想伏尸大哭。杨幺叹道：“人死不能复生，独孤兄弟，只盼你能完成龙兄弟的遗愿，让他不致白死。”

　　独孤剑点了点头，深深望了龙八一眼，毅然转头随金先生行去。

　　月华冷落，天地如此寂寞。

　　两人都是无言，在水寨中转来转去，金先生忽然发出一声轻咦，止住了脚步。独孤剑道：“先生怎不前行？”

　　金先生目注在一扇开着的门前，沉声道：“他们二人已被人救走了！”

　　伍清薇盯着宸随云，叹了口气，道：“你又救了我。”

　　宸随云笑道：“你似乎不愿意我来救你。”

　　伍清薇又是轻轻叹了口气，宸随云仿佛知道她在想什么，淡淡道：“你放心，你的独孤大哥已被人救走，此时安好无恙。”

　　伍清薇的心事被他说中，不由面上一红，道：“人家才没想独孤大哥，我在想降龙大哥怎样了？”

　　宸随云道：“那也不须记挂，我方才随手也将他救了出来。我救你，你也不须感激于我。我说过要答应你三件事，此次就算是第二件吧。什么时候完成了三件，便是了我心愿之时。”

　　伍清薇眨了眨眼睛，心中不禁有些好奇：“你有什么心愿了不了呢？你这么厉害！对了，你说要用九幽归罔之术，通过我取得什么秘密，究竟是什么秘密呢，让你这样的人也如此在乎？”

　　宸随云的脸色也有些怅然，他的手轻轻从檀香兽身上抚过，淡淡道：“我是什么样的人？为何就不能对世事在乎？”

　　伍清薇笑道：“我觉得你武功、手段都极高明，黑衣人那么厉害，见了你都吓得抱头鼠窜。世上什么事都难不倒你，也没有你不知道的。像你这样的人，也有在乎的么？”

　　宸随云仰起头，是啊，如果他想，他可以有世间最强的武功，最高的权力。他能统御纵横天下的军队，也能破解千古莫解的秘密，他风华绝代，富可敌国，视天下如蝼蚁，像他这样的人，也有介怀的么？

　　恍惚之中，他眼前仿佛又浮现出了那张清丽而顽皮的脸，在对着他柔柔道：“若有一天我死了，你会如何想念我？”

　　菂菡，你死后，我走遍天涯海角，也要再找到你。

　　十七年前，你死于战火，当我赶到的时候，那间你亲手垒起的小院，已经只剩下一片焦壁残垣。我疯狂地四处寻找，最终在屋后那口小井里发现了你冰凉的身体。为了免受敌军欺侮，你投身清泉，将我独自留在了苍茫的世间。

　　一过就是整整十七年。

　　那天，我跪在你坟前，以心血为誓：来生再不让你生在一个战火纷飞的世界，我要给你一个安定的国家，一处和平的家园，一间只属于我们两人的院子。

　　后来，我找到大觉上人，他说你已经转世，但却推算不出来你转生何处。他只告诉我，若想让宋国延续，若想让战火平息，只有令岳飞不死。

　　为了给你的那个承诺，我必须改变的，是天下的命运；我必须保护的，是万里的疆土。我知道抗逆天命有什么结果，但我还是集齐了五大门派，炼制五行封魔阵，将岳飞保护安稳。我还杀尽天下修习了血魔搜魂术的高手，那只因我想再见到你。

　　菂菡，我一定要再见到你。因为你活着时，我从未体会到你的情意，只有在你死后，我坐在那间残破的小院里，才明白，你每一个看似顽皮的举止，都是那么深情。

　　菂菡，前生，是我负你。

　　今生，我不惜手染鲜血，垒就十二因缘，让大觉上人突破涅槃之境，看透现世与常世的未来。菂菡，我不能再等十七年，等你成长成前生的样子，我要现在就见到你，哪怕你只是一个襁褓中的婴儿，我也要留你在身边，保护你，看着你，一天天等你长大。你知道么，十七年来，为了这个愿望，师父、世人、天下，全都与我为敌，但菂菡，我无悔。

　　我可以助岳飞平定金国，我也可以让天下百姓安居乐业，我也可以修我从不相信的福缘善因，只要能见到你，我甚至可以祈求诸天神佛。菂菡，但我用尽办法，仍无法窥破这已断折了的因缘。菂菡、菂菡，我仍无法见到你么？

　　宸随云看着伍清薇，檀香兽尾映衬下，那绝美的容颜似乎也透出几分沧桑。恍惚之间，他似乎看到那袭绿衣在他眼前晃动着，那时，她娇靥如花，抬头对他道：“说，你有没有一点点爱我，只有一点点也不行？”

　　他忍不住喃喃道：“菂菡！”

　　伍清薇道：“菂菡？那是谁？”

　　宸随云猛然惊醒，漫天幻象立即在他眼前残褪，梦中之景完全散去，取而代之的是这个冰冷的现世。缓缓地，他深吸了一口气，是的，这是不属于他的现世。

　　伍清薇若有所思地道：“哦，我知道了，那就是你在乎的，是不是？”

　　宸随云没有做答，他根本不愿回答伍清薇的话，因为这世上已没人配称呼菂菡的名字。她爱这个世界，甚至不忍伤害一花一草，但这个世界却不能给她一个稍微长一点的生命，哪怕只有十七岁。

　　伍清薇见他不答，脸上显出索然之意，怅然道：“人人都有记挂的人，就我没有。”

　　宸随云心里动了动，道：“你不是也记挂着你的独孤大哥么？”

　　伍清薇愤愤道：“他一定又去找那个飞红笑了，我才不记挂他呢！”

　　宸随云忽然想起了菂菡，菂菡当初也是这么念着他的吧？他忍不住道：“但你还是记挂着他，不是么？”

　　伍清薇张了张口，脸上忽然闪过一阵喜意，道：“你说过要满足我三个愿望的，现在只剩了最后一个，你一定要满足我！”

　　宸随云道：“说吧，你想要什么？无上的权力还是敌国的富贵，还是高绝天下的武功？”

　　权力、富贵？伍清薇从未想过，武功，那曾经是她无比向往的，但现在不是了。

　　伍清薇笑着摇头，朗声道：“这一切我都不想要，我只要独孤大哥喜欢我！”

　　喜欢么？宸随云脸上慢慢泛起了一丝苦笑，只有这个不行，因为这正是他在倾一生之力而追求的，又怎能施与别人呢？他缓缓摇了摇头。

　　伍清薇满脸都是失望，忍不住怒道：“你不是说你无所不能么？怎会连这件事都做不到？你……你骗我！”

　　她掩住面，哭着奔了出去。

　　宸随云并没有拦她，他也陷入了深深的痛苦中。就算权倾天下，富可敌国，又奈一个情字何？

　　伍清薇在湖边狂奔，她的啜泣声撕破了暗暗长夜，连月色都禁不住这份悲伤，隐没在浮云中去了。

　　大地一片灰暗，突然，她的面前出现了一双精亮的眸子。一个尖锐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想要独孤剑喜欢你？我可以帮你！”

　　黑衣人？伍清薇心中泛起一阵惊恐，她的腰间忽然挨了重重一指，就此昏了过去。

　　在她残存的意识里，她忍不住想，黑衣人真的可以帮她么？

　　独孤剑正自己划着小舟，向洞庭的另一边行去。龙八的死让他深感自身责任的重大，他暗暗发誓，一定要促进岳家军与洞庭水寨的联合，绝不让龙八白白死去。

　　他没有留意到远远江面上，一个黑色的影子正在仔细地盯着他。

　　黑衣人对伍清薇道：“看到独孤剑背上的小包没有？你将那个小包夺过来给我，我保证让他会喜欢你！”

　　伍清薇有些不信：“那包里是什么东西？竟然有如此大的威力？”

　　她是不应该相信，连宸随云都做不到的事，黑衣人又凭什么能做到？但黑衣人的笑容中有些让她心动的东西，他冷冷道：“你不须怀疑，我也不必骗你，拿那个包给我，你的心愿便能实现。”

　　伍清薇犹豫着，他的确不必骗她的。她想来想去，决定一试。因为她实在不愿看到独孤剑与飞红笑在一起。每次看到她的心都好疼好疼。

　　黑衣人见她并不反对，一掌击在她坐的船上，叫道：“去吧！”

　　他此时有些疯魔，但功力却不减反增，这一掌拍出，伍清薇所乘的扁舟顿时箭般飙出，向独孤剑飞射而至。

　　伍清薇呼道：“独孤大哥！”

　　独孤剑一眼见到伍清薇，心中大喜，道：“清薇，你没有事就好！”他的欢喜由衷而发，看在伍清薇眼里，不由一暖。她看了一眼独孤剑，那小包被他紧紧捆在身上，显见此包对他极为重要。真的要将这只包抢走么？刹那间伍清薇不由得有些犹豫，抢走此包，独孤大哥是不是会难过？但若不如此，他就只会念着飞红笑，决不会多想她一点。伍清薇心绪盘旋，一时委决不下。

　　独孤剑道：“降龙大哥呢？他不跟你在一起么？”

　　伍清薇摇了摇头，独孤剑叹了口气，道：“我真愿意你们每个人都平平安安的，不出任何差错才好。”

　　伍清薇话音有些酸涩，道：“就连你的敌人，你也不愿他们出事么？”

　　独孤剑道：“每个人都不是坏人，如果能够不打打杀杀，是最好的。你还记得郢城的百姓么？若是没有这么多争杀，他们的日子也好过很多。”

　　——郢城百姓？你所关心的敌人，只怕只有一位吧？伍清薇心中升起一股愠怒，她轻轻道：“独孤大哥，你累了，我帮你背着包，好不好？”

　　说着，伸手向背包拿去。独孤剑心中微微觉得有些不妥，但他对伍清薇极为信任，尤其此次劫后重见，不愿忤逆她，任由她将背包拿去，笑道：“这里面的物事非同小可，你可要小心了。”

　　伍清薇点点头，伸手接过背包，她对黑衣人毕竟不太信任，与其交给他，不如留在自己身边，如果黑衣人骗她，那就再还给独孤大哥好了。就在她刚要将包裹捆在身上的瞬间，手上突然一空，就听湖上突然响起了一阵尖锐笑声，一条黑影迅猛之极地渡水而去！

　　锐响刹那间布满整个湖面，黑衣人那特有的尖利笑声仿佛天魔夜号般冲激着九天十地：“太祖金牌，我拿走了！”

　　独孤剑一声清啸，长剑立即出鞘，向黑影上砍了去！那黑影与他长剑一触，登时被砍了一截去，但剩余部分却缠住了伍清薇，黑衣人真气聚处，伍清薇一声惊呼，被这条黑影卷住，凌空向黑衣人飞去。

　　黑衣人一指飞出，点住了伍清薇的穴道，朗声道：“失去太祖金牌，我看你要如何招安杨幺！”他身子倏然拔了起来，宛如一只极大的黑鸟，向岸上扑去。独孤剑心下焦灼，大喝一声，人剑幻为一体，光芒飙射中，闪电般向他追了下去。黑衣人长笑声不绝，身形掠空，独孤剑这一剑虽然凌厉，但却始终差了半寸，未能刺中他。两人一逃一追，转瞬就行出了四里余地。

　　黑衣人的身形猝然顿住。

　　独孤剑赫然发现，他们已回到了那个亭子，那个飞红笑盖着红盖头等他的亭子。黑衣人的眼中闪起一阵揶揄神色，显然，他是有意将独孤剑诱到此处的。

　　一念及此，独孤剑不禁有些惊疑，长剑闪烁，将身子护住，一时不敢冒昧向前。

　　黑衣人遍体黑衣狂舞，他凝视着伍清薇，慢慢道：“你知道么，你是我的第一重诱饵。”

　　伍清薇被点住了穴道，动弹不得，听到黑衣人的话，不禁气怒交加，自己终究还是上了这个恶魔的当。

　　黑衣人悠悠道：“但你放心，我所答应你的事，一定会帮你完成的。”

　　他尖锐的笑声再度响起：“而你，是我的第二重诱饵，你的心愿是促成洞庭水寨与宋官兵的联合，我也可以答应你，一定会助你完成这个心愿。你可以放心去了。”

　　独孤剑不太明白他所说何意，但见他双眸越来越亮，情知发难便在旦夕，一口真气逼住，不敢稍歇。

　　黑衣人忽然朗声大笑道：“你再不出来，我就将你这情郎一掌杀了！”

　　独孤剑与伍清薇都不明白黑衣人在说些什么。莫非他想修炼道尸想得走火入魔，已经进入独我幻想的幻境了么？两人面面相觑，黑衣人身形端凝不动，略等了片刻，又纵声长笑道：“我知道你定在此处，还是赶紧出来吧，否则我就要下杀手了！”

　　伍清薇首先忍不住，叫道：“你要下什么杀手就赶紧下，鬼叫什么？”

　　黑衣人笑道：“好！”

　　他突然放开伍清薇，身子幻成一道漆黑的闪电，骤然向独孤剑射去。他的身影来的好快，恍惚之间，已突现在独孤剑面前！独孤剑大吃一惊，一剑刺了出去。黑衣人冷笑不绝，双刀挥舞，架在独孤剑长剑上。两人真气相触，暴起一阵诡异的黑色纹光，黑衣人尖锐的笑声破空而起：“教你尝尝暗狱曼荼罗毒的厉害！”

第三十九章 寂灭轮回

--------------------------------------------------------------------------------

　　那黑色波纹宛如狞恶的虫子，密密麻麻地附在独孤剑的长剑上。独孤剑就觉剑沉万钧，竟然连抬都抬不起来了。他大吃一惊，急忙想换招，黑衣人冷笑不绝，手指连弹数下，那黑色波纹就宛如活物般从剑尖向剑柄游了过去。黑纹所及之处，精光闪烁的剑锋立时变得黯淡无光。独孤剑惊异更重，他情知黑衣人所施之毒极为霸道，只要沾得一点，就会万劫不复。他心念转得极快，大喝一声，用尽力气将长剑向黑衣人掷去，同时身子闪电般后退。

　　黑衣人笑道：“反应不错。”他随手一捞，双刀之间仿佛有股极为粘稠的吸力一般，长剑去势顿缓，歪歪斜斜地飞到他手中。黑衣人冷笑不绝，随手一扭，秋水剑竟被他扭成一段乌黑的废铁，丢在了地上。黑衣人的目中冷光暴射：“你还有几柄剑可弃？”

　　他身子微微一晃，独孤剑眼一花，黑衣人仿佛变成了三四个，一齐扑了过来。这手功夫邪异之极，独孤剑全然不知该如何招架，只好凝聚全身功力，一掌击了出去。黑衣人的身影突然全部消失，他那阴冷的声音却从独孤剑身后传了出来：“你还不出来，以为我当真杀不了他么？”

　　一股掌风轰然塌下，将独孤剑笼罩其中。黑衣人身受暗狱曼荼罗之毒后，功力更上一层楼，便远远非独孤剑所及。几招之下，竟已被黑衣人打得全无还手之力。

　　突然一人清声道：“放了他们。”

　　黑衣人双眉一轩，身子倏然一滑，电光石火之际，让开了独孤剑的攻击。他身子一动不动，双刀垂下，就如从未出手过一般，双目注视着独孤剑的身后。

　　飞红笑脸色苍白，正站在亭子中间。

　　慢慢地，黑衣人笑了：“妹妹，你为什么要怕我呢？难道你不想看着我天下无敌？”

　　飞红笑不答，道：“放他们二人走，我跟你去见老头子！”

　　黑衣人一怔，随即狂笑起来：“果然不愧是我的亲妹妹，只有你才懂我的心思！老头子最疼的就是你，若是拿你来跟他交换，他一定会将通天道尸的修炼方法告诉我的。”

　　飞红笑冷笑道：“若你想的是这个，我可以告诉你，你永远修不成通天道尸！”

　　黑衣人脸色一变，道：“你懂什么！老头子既然能修成通天道尸，为什么我就不可以？我哪里不如他了？”

　　飞红笑淡淡道：“哥哥，也许你并不知道，你见到的《通天秘笈》，只不过是上部，而我读过全本。”

　　黑衣人一愕，随即喜道：“快！快些将全本默给我！”他狂笑了起来：“如果有了全本《通天秘笈》，我何须再去求老头子？”他喜不自胜，连忙又退开几步，道：“只要你将《通天秘笈》给我，我绝不伤他们一根毫毛！”

　　飞红笑摇头道：“没用的！我说过，就算你得到了全本的《通天秘笈》，你也绝不可能修炼成道尸。死心了吧，我的哥哥。”

　　黑衣人咆哮道：“不！绝不可能！你是在逼我出手么？”

　　他身上的黑衣突然无风自鼓了起来，他的双眉渐渐竖起，脸色沉得一如这湖上的夜水：“那我就先将你打个半死，然后再拿你去向老头子换修炼的方法！”

　　他的身形幻成了一道黑色的闪电，迎着淡淡的月华，向飞红笑飙射而去。他那尖锐的声音直刺进伍清薇的心底：“若是杀了你，有人会很高兴的！”

　　伍清薇忽然明白，为什么黑衣人答应她，可以实现她的心愿。只要飞红笑死了，独孤剑自然会回到她的身边。但是，这是她要的结局么？伍清薇突然冲动起来，尖声道：“不！不要杀她！”

　　黑衣人尖笑道：“那就不是你能决定的了！”

　　他一飞冲天，跃到了飞红笑身边，双刀旋开，卷起一股乌黯的狂风：“中了暗狱曼荼罗之毒，你就会明白什么叫做生不如死！”

　　飞红笑踉跄后退，显然，她也绝不敢沾上暗狱曼荼罗之毒！她的身影退得快，但黑衣人的追击却更快！伍清薇眼泪流了下来：“独孤大哥，你一定要救她！”

　　她深深陷入对自己的自责中，若不是她相信了黑衣人的话，又怎会有眼前这个局面？原来她是这么自私的一个人啊，为了自己的幸福，竟要杀掉另一个女人！她很想扑上去，用自己的身体挡住黑衣人的魔掌，但她穴道被点，却连一动都动不了，只能哭声哀求着。

　　独孤剑心中更是忧急，他运起全身的力量，却仍然追不上黑衣人的身影。风吹起，却仿佛卷动着飞红笑的容颜，将一个惨淡的笑容送到独孤剑面前。那是诀别的的笑容，仿佛对独孤剑诉说着万种柔情。独孤剑的心痛了起来，因为他赫然发现，飞红笑的笑容中有死的觉悟。他大呼道：“不要！”

　　飞红笑长袖飞了出来，击在伍清薇的身上，她长声道：“你们快些走吧！”

　　笑声响起，她向黑衣人冲去，那是为了给独孤剑与伍清薇争取一些活命的机会。黑衣人满心都洋溢着练成道尸的狂热，就算是自己的亲妹妹，也必定杀无赦！飞红笑，本就是他的第三重诱饵，他要钓的最终目标，是老头子，是修炼道尸的方法。

　　但独孤剑与伍清薇又怎忍离去！飞红笑的长袖一击，将伍清薇的穴道解开。伍清薇悲声道：“独孤大哥，我们一起联手，杀了这个恶魔！”

　　独孤剑朗声道：“清薇，你快些逃出去寻救兵，这里有我顶着！”

　　他夺过伍清薇手中的宝剑，向黑衣人冲了过去。他不能看着飞红笑死在自己面前！

　　伍清薇呆住了，独孤大哥，难道你只愿与这个女子死在一处么？在你的心中，终究没有我的位置么？清泪慢慢划过她的脸颊，伍清薇忽然觉得这世界是如此空旷，甚至见不到一个人，只有她自己，站在荒凉的湖波上。

　　然后她展开了轻功，峨嵋派独步天下的流水诀。清泪也如流水般滑下她的脸，跌碎在风中，于是，连晨风都禁不住随之哭泣。

　　伍清薇的身影化作一道蓝光，快到不可思议，然后，重重撞在了黑衣人的双刀上。双刀破体而入，暗狱曼荼罗之毒立即疯狂地涌入她的身体，伍清薇就觉眼前一花，无数的暗色花纹在她眼前绽放开，直至将她的世界完全覆灭。她挣扎着抓住黑衣人的手腕，大叫道：“独孤大哥，你们快走！”

　　这突如其来的变化让三人都措手不及，飞红笑的身子仍在飞退，黑衣人的脚步疾追，而独孤剑的长剑刚刚递到胸前，整个大地却陷入了静寂中。死一般的静寂。独孤剑大张着口，甚至无法相信这是真的！

　　伍清薇紧紧扣住黑衣人的手腕，或许，这样可以赎回自己自私的罪吧？独孤大哥日后名震天下，也偶尔会想起这个任性而自私的小师妹吧？于是，她嘴角浮起了一丝微笑。

　　黑衣人忽然爆发出了一阵滔天的笑声：“好！实在太好了，你知道么，我最喜欢杀的，就是高尚的人。每次杀着都是如此的快意啊！”

　　他狂笑着，激烈的真气冲进伍清薇身体里，仿佛随时要将她的身体化为尘埃。黑衣人一瞬不瞬地盯着伍清薇的每一份痛苦，脸上的神色越来越狂烈。独孤剑发出一声惨叫，冲向了黑衣人的双刀。

　　黑衣人一刀掣出，长空黑血飞溅，向独孤剑冲去。独孤剑不避不闪，一剑直刺了进去。

　　这一剑，他拼尽了全部的力量。他无法容忍这样一个恶魔在肆虐！这一剑，他赌上了自己的生命！黑衣人的瞳孔骤然收缩，他厉啸一声，身子倏然后退。

　　点点鲜血从他胸口溅出，这一剑，在他身上划出了一道极深的伤口。黑衣人怒发如狂，大吼道：“我要杀了你！”

　　他猛地抓住伍清薇的手，双手聚劲，就要将她撕成碎片。但突然之间，他手上一空，已失去了伍清薇的踪影。

　　他骇然抬头，就见银光如水，宸随云飘然站在他身前，双手中抱着的，正是伍清薇。

　　黑衣人怒道：“给我！”

　　宸随云不去理他，静静地抱着伍清薇，皱眉道：“为什么？为什么每当你受了伤，我的心就会如此痛？”

　　他抬起头，仰望无边的夜色，缓缓道：“难道你真的是菂菡的使者，带着她轮回的指引么？”

　　伍清薇满面黑气，已晕了过去，不能听见，也不能回答。月光倾泄在宸随云身上，几乎将他照得透明。他缓缓抬头，满身缨络在月光下狂舞，似乎要织成一枚蚕茧，将伍清薇守护其中。

　　黑衣人咆哮道：“再不给我，我连你也杀了！”

　　宸随云抬起的眸子照在他脸上，黑衣人就突地一窒。他霍然回想起来，宸随云那如神魔一般的武功！他的心不由得一紧，面前猛地升起了一股景天滔地的杀气，冷森森地逼了过来。

　　黑衣人忍不住一声大叫，那杀气从他张开的口中轰然穿入，瞬间达到他的心房。他感觉到自己的心脏是如此脆弱，在杀气冲荡下，似乎马上就要碎裂！他连惊叫都停不下来，忍不住一退，再退！

　　宸随云眼眸缓缓收回，杀气忽然就消失了。黑衣人这才从地狱般的杀劫中惊醒，面上冷汗直流！

　　他再也不敢停留，转身仓惶遁走。但那惊恐深深烙在他的心上，无论如何都挥之不去。道尸，只要我练成了通天道尸，就不必再如此害怕了吧？黑衣人几乎咬碎钢牙，他一定要修成道尸！

　　但他的锤子又在何方？

　　独孤剑颤抖着从宸随云手中接过伍清薇。暗狱曼荼罗之毒几乎摧残了她所有的生机，她就如将要凋谢的玫瑰，大股鲜血从她身上流出，在夜风中化为黑暗的尘埃。

　　独孤剑忍不住失声哭了起来。一直以来，他都想将风雨遮住，抗住一切的苦难，让伍清薇可以自在地活着，不想让她也承受着乱世的艰辛。但她最终仍摆不脱命运的碾压，直至垂死。如果可能，独孤剑宁愿自己身受这痛苦，而让伍清薇可以活泼地生活着。

　　这一切都已不可能。

　　伍清薇强睁开眼，看到独孤剑的泪眼，她强笑道：“独……独孤大哥，不要为我哭，我很开心，我本也帮不上什么忙的，只会添乱……”

　　独孤剑叫道：“不……不！我们三人联手行走江湖，是我最开心的日子。清薇，你不要死！”

　　伍清薇苦笑了笑，道：“独孤大哥，我能不能跟红姐姐说两句话？”

　　独孤剑有些犹豫，因为他已看出，伍清薇并没有太多时间了。但他不忍拂逆她，转目注视飞红笑。飞红笑的心情也极为复杂，她扶住了伍清薇。伍清薇对独孤剑道：“独孤大哥，请你走开几步。”

　　独孤剑擦了擦眼睛，点头走了开去。

　　伍清薇看着飞红笑，低声道：“其实……我羡慕你，我真的很羡慕你啊！”

　　飞红笑怔了怔，随即明白了她的话意。一阵难言的苦涩泛上了飞红笑的心头，她酸楚地道：“其实以后你就会发现，我是最不值得羡慕的！”

　　伍清薇道：“但我却没有以后了。红姐姐，你帮我照顾独孤大哥，好不好？”

　　她从怀中摸出一物，交到飞红笑的手中，道：“独孤大哥是个好人，他见我的玉佩摔碎了，就将这给了我。红姐姐，其实这玉牌本该给你的！”

　　那玉牌入手冰凉，通体青色，浮雕了一只举头啸月的青狼。飞红笑的身子不由一震，她握着这玉牌，不由呆了。伍清薇身子一阵颤抖，几乎晕过去。她强自支撑着，道：“红姐姐，你答不答应我？”

　　飞红笑看着她。难言的苦涩再度泛上心头。她知道这玉牌是什么，其实无论独孤剑还是飞红笑，都是命运的玩物，都不值得羡慕，这玉牌就是证据。只不过，伍清薇不知道罢了！

　　不知道，或者也是一种幸福。其实飞红笑心中，倒一直有些羡慕伍清薇，那样无忧无虑，那样随心所欲。

　　她涩然点头，道：“我答应你！”

　　伍清薇满意一笑，她的劲力几乎用尽，但她仍挣扎着望向宸随云，道：“我答应过你的，现在，趁我还有最后一口气，施展九幽归罔之术，取出你要的东西吧。”

四十章 九幽归罔

--------------------------------------------------------------------------------

　　独孤剑身子一震，九幽归罔？单听这名字，就知道这绝不是什么正派法术，伍清薇已重伤如此，岂堪再受折磨？他坚决挡在伍清薇面前，绝不能让清薇再受到任何的伤害！

　　宸随云淡淡道：“你最好听她的话。”

　　独孤剑怒道：“她已重伤如此，你岂能再伤害她？”

　　宸随云道：“你错了。九幽归罔乃是五行封魔阵的反用，汲取她的灵魂的同时，却可以守护她的生命。你若想救她，就该让她接受此术才是。否则，她只怕活不过今晚。”

　　独孤剑身子一震，活不过今晚！他一时乱了分寸，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宸随云叹息道：“没有了记忆的伍清薇，也许活着会更快乐一些。”

　　他目注独孤剑：“你已经招降杨幺了么？”

　　独孤剑点点头，将水寨中发生的一切告诉了宸随云。宸随云点点头，道：“只要杨幺诚心归降，岳帅这边绝无任何问题。作为他帐下的第一幕僚，此事我做得了主。你还是赶紧通知杨幺，明日早间，岳帅便率领人马入水寨招安，命杨幺做好准备。”

　　他摔出一物，道：“此乃岳帅的金令，你拿了去，便如岳帅亲临。明晨招安，你便是第一功。”

　　独孤剑犹豫道：“可是清薇……”

　　宸随云脸色渐沉：“你若想要她活，便不应该阻挡九幽归罔之术。”

　　独孤剑低下头来，看着伍清薇。伍清薇脸上的黑气越来越重，死亡的羽翼正交互覆在她身上，将她残存的生机点点驱赶开。

　　独孤剑心中天人交战，终于，缓缓退了开去。

　　活着的伍清薇，比什么都好。

　　宸随云挥了挥手，月华中忽然显出了几人，为首一人倩影翩然，鬓畔还斜插着一朵火红的杜鹃，正是五毒教副教主颜无柔。

　　颜无柔脸色郑重，躬身将伍清薇接过，退了下去。

　　宸随云望着伍清薇，轻轻叹息道：“你快些去吧，日将破晓，九幽归罔阵……也要在这阴阳交接之时，开启了。”

　　独孤剑紧紧咬住嘴唇，他不知道自己做的这个决断对不对，他只愿伍清薇能够活下去。他刚想上前，脚下一个踉跄，几乎跌倒，只能与飞红笑相扶相携着，向山上走去。

　　他将那面白旗插在山上最高处，与飞红笑无言面对，两人心情都极为沉重。旗子被风吹动，烈烈作响。月华渐收，天空乌云翻卷，大雨将至。独孤剑与飞红笑下山时，再度回头，只见那面白旗在暗夜中白得耀眼，想来再远一些，也可清晰见到。不由心下大定。

　　宋廷招安洞庭之事，总可功行圆满，也算不幸中的大幸了。只是清薇……独孤剑决定回去，他要亲眼看着九幽归罔术的施展，如果有丝毫异样，他就全力拯救伍清薇，就算与宸随云为敌也一样！

　　宸随云神色郑重，站在亭外。亭边一共有五块大石，每块大石上都站了一个人，分别是颜无柔，任长风，五阎罗中的一位，杨再兴，以及一名鬼仙。时值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分，整个亭子都被浓稠的黑暗包围着，伸手不见五指。

　　这五人，就站在这团黑暗中，似乎与黑暗已融为了一体，连呼吸出的，都是团团的黑影。他们都以一种诡秘的心法吐纳着，五张脸的颜色渐渐开始变化。

　　颜无柔两手心向上，左手置右手上，右手中指打左手无名指，右手旋转，由左手食指外翻过，而其余七指伸直而成七宝骞林诀，意存救苦灭劫，脸色玉白，指向正中。

　　任长风两手心相对，右手中指搬住左手无名指，左手中指搬住右手无名指，左手小指由二无名指内伸出，合掌，左手拇指食指及右手拇指食指小指向上伸直而成五品莲花决，意存香花供养，脸色金黄，指向正中。

　　阎罗秦广两手心向上，右手叠于左手上，右手食指由左手无名中指外及食指小指内穿过，左手食指小指搬住右手食指，右手中指由左手无名指中指间由下向上露出。左手拇指抵住伸出的右手小指，右手无名指弯曲，拇指上顶而成雷祖印，意存召雷镇邪，脸色靛青，指向正中。

　　鬼仙楚江左手在上，右手在下，两手背相对，右手的中指无名指上打在左手的中指无名指上，右手由左手的食指内上翻、旋转，右手的食指搬住左手的食指，左手的无名指搬住右手的无名指，左右手拇指弯曲上顶而成原始天尊翻天印，意存天意浩淼，脸色幽蓝，指向正中。

　　杨再兴右手小指由右手无名指后弯过，两手心相对，右手无名指打于左手无名指上，搬动上翻，右手食指搬住左手食指，左手中指压住左手小指，左手拇指上顶中指而成太上诀，意存通神明道，脸色赤红，指向正中。

　　正中黑暗的正中，正是伍清薇。她的呼吸已几乎停住，静静卧在石上，似乎灵魂已脱离了这个世界。颜无柔等五人手印法诀不住翻动，每翻一次，脸上神色就更浓一分。到后来五张脸几乎如五种金玉打就的一般，不似人类。

　　颜无柔轻轻走到正中，纤手举起，在眉心处一划。她那宛如白玉般的额头上立即破开一道伤痕，从中流出的血也是洁白通透的，滴到了伍清薇的胸口上。

　　伍清薇身上的乌色立即淡了一些，她那微弱的心跳声重又响了起来。颜无柔面无表情地退后，任长风上前，也是举指一划，额上金黄的血液滴下，与颜无柔玉白的血液交汇在一起。秦广、楚江、杨再兴依次走向前来，五种鲜血滴在伍清薇的胸口，却又汇合成鲜血的红色，慢慢渗入了伍清薇的体内。她身上深印的漆黑色便缓缓褪去，心跳也清晰而柔和起来。

　　宸随云的脸色也变得凝重，一瞬不瞬地盯着伍清薇。

　　十七年的刻骨相思，那一夕的一夜白头，是否就要在此刻得到尝还？

　　月色似乎也变得朦胧，似极了多年以前的那个夜晚。

　　突然，一人沉声道：“你们在对清薇做些什么？”

　　宸随云眉峰轩了轩，就见降龙大踏步走了过来，禅杖在地上重重一顿，大声道：“快些放开她，否则我就不客气了！”

　　宸随云轻轻叹息一声，将檀香兽尾从肩上拂开：“你可知道，若是九幽归罔之阵此时结束，伍清薇的生命便不永于今夜。而若让阵法行完，她可长命百岁，失去的，只不过是记忆而已。”

　　降龙哈哈大笑道：“只是记忆而已？你可知道记忆对一个人有多么珍贵？”

　　他舞动禅杖，向宸随云逼了过来：“放手吧，你没有权力决定一个人的命运，清薇也决不愿意没有记忆地生活在这个世上！”

　　宸随云看着他，道：“就算你救下她又如何？只有几个时辰的生命，难道值得珍惜么？”

　　降龙眉宇中透着股坚定：“一定值得的，起码，她会是清薇，而不只是一个躯壳！”

　　他再度踏上一步：“将清薇还给我。”

　　宸随云银发如云一般扬起，身上的杀气一闪而灭，他微微冷笑：“那是不可能的。你不是我的对手，退下吧！”

　　降龙摇了摇头，道：“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执着，我希望清薇能看到，我的执着。”

　　他狂吼一声，禅杖一舞而成漫天风云，向宸随云当头压下。宸随云缓缓叹了口气，他萧然的身影裹在这团杖风中，显得那么孤单。但漫天杖风却卷不起他一片衣角。宸随云手伸出，就仿佛一片落叶，轻轻搭在降龙禅杖上，降龙立时便觉禅杖宛如有千钧重，几乎挥舞不动。但他心意坚决，全身功力运出，推着那柄禅杖向宸随云撞了过去。

　　即使以宸随云之能，也无法轻视降龙这份悍然。尤其，是他看到降龙眼角的那滴眼泪。

　　是开始落雨了么？杖风卷起了重重雨滴，飞溅而出。降龙并没有看宸随云一眼，他的杖法全是攻，没有一点守。他的杖法中破绽百出，但他不在乎。他仿佛只是在燃烧自己，什么时候力尽了，心竭了，就死去——跟伍清薇一起死去。

　　但他绝不容许自己懦弱，也不容许伍清薇失去记忆。那样的他，便不是他；那样的清薇，也不是清薇。

　　所以，何不死去？就如凤凰，燃烧尽了，又何惜最华丽的羽翼，在烈焰中化为尘埃！

　　降龙求的并不是胜，而是死。宸随云深深明白，所以，他无法击杀这样的降龙。他只是随意挥洒，将降龙的招数格挡开。

　　他能够明白，降龙要的是什么。但他却不能给予，因为他必须要知道菂菡的下落，就算转世轮回后，他也一定要找到她！为此他不惜倾覆天下，手染热血。

　　他淡淡叹道：“就算你再努力，也来不及了，因为，九幽之阵已到了最后一步！”

　　降龙大吃一惊，抬头，就见颜无柔、任长风五人一齐将左手手心按在眉心上，然后同时出掌，向伍清薇击了下去。这一掌，经过阵势的摧发，将五人毕生的功力全都压榨出来，掌势才动，立即卷绕激发成一道猛恶的旋风，向伍清薇扑了过来！

　　九幽归罔阵的精华，就是先补益入阵人的元气，然后用毁天灭地的大威力使入阵之人身陷恐惧的漩涡，在生死的边缘激动沉眠的记忆，看穿前生后世的因果。而此时，聚合了颜无柔五人毕生功力的这一击，就唤做“奈何回眸”。

　　奈何之后，便是黄泉。奈何一顾之后，前生的记忆也就一洗而空。

　　人到奈何，却是无可奈何。

　　降龙狂呼道：“不！”

　　他身子高高跃起，疯魔杖法悍然之意轰天彻地摧发出来，宛如一座杖山，向宸随云暴涌而至！

　　他必须要打倒宸随云，冲散九幽阵，救出伍清薇！

　　但什么样的武功可以打败宸随云？

　　宸随云叹息着，他知道，就算降龙武功再高两倍，也无法伤到他分毫。只要他立在此处，降龙便绝无可能冲散九幽阵。他袖上缨络如飞云行空，瞬间已将禅杖死死缠住，他正要拂袖折断降龙的禅杖，免得打搅他看透因果。

　　就在此时，奇变陡生！

　　两道黑影飞插而下，悄无声息地落在了伍清薇的身侧。宸随云脸色大变，他急忙撤身欲救，但双袖被降龙缠住，急切间哪里来得及？他眼中神光一寒，单掌骤然探出，咯嚓一声响，降龙禅杖折断，溅血飞出。宸随云身子凌空飞舞，向九幽阵中落去。

　　他仍然晚了一步，颜无柔等人齐力发出的“奈何回眸”，轰然击在了那两道黑影身上！

　　宸随云目眦欲裂，咬牙道：“玄梧！”

　　黑衣人哈哈狂笑，得意之极，但他的笑声转瞬就被奈何回眸那无俦的威力吞没。黑衣人绝没有小看这五人的联手，但他仍惊讶地发现，自己竟然完全无法抵挡这股霸猛的狂涛！

　　无边的恐惧滔天盖地地压了下来，黑衣人全身仿佛都被暴风充满，随时会被撕成碎片！他惊恐地大叫着，炼狱般的恐惧宛如一桶冰水，将他全身都淋得透湿。他极力挣扎，但满身武功似乎全都废去，无论如何无法摆脱这恐惧的侵袭，他耳边回荡着自己的惊呼，却宛如听到一个垂死人的厉嚎。

　　黑衣人完全身陷绝望之中，大黑暗笼罩住了他的整个灵魂，渐渐让他窒息。

　　突然，他仿佛濒死的溺水者，突然从空中抓住了什么东西。黑衣人大喜，拼尽全部力量抓住它，用力地将它抱在身边。他全部的生命，全部的心神都凝聚在它之上，就算天地灭绝，也再不会放开！

　　恐惧的暴风终于渐渐消失，黑衣人犹自在大口大口地喘息着。他这时才发现，自己抱着的，是他倚为宝物的尸体——大颠。

　　劲风压体，宸随云一掌当头击了下来。他期待已久的九幽归罔术被黑衣人搅黄，心中这份怒气当真无以复加，这一出手便再也不留任何余地，必要致黑衣人于死命！

　　黑衣人大骇欲死，急忙双掌迎上，身子拼力后退，希图阻得宸随云少许，自己便有突围而出的机会。宸随云的武功绝非他所能抗，若不是他修炼道尸之心已到了无比狂热的地步，他绝不敢忤逆宸随云半分！

　　宸随云这一掌合有天翻地覆之威力，比之龙八的大风云掌，杨幺的乾坤浩瀚功，更盛数筹。掌风才及体，黑衣人心胆已裂，他真真正正后悔自己太过鲁莽！

　　但他的双掌才出，大颠的双掌忽也抬起，平平向宸随云击了出去。这双掌看似平凡，但一股阴风随掌着地卷起，竟吹得那五块大石轰鸣不已。

　　巨响声中，与宸随云掌力接在一处，大颠身形竟岿然不动！

　　黑衣人愕然呆住，宸随云也是微微一怔。黑衣人尖锐的笑声突地铺天盖地卷了出去：“我练成了，我终于练成了！”

　　他狂笑着，一跃而起。头撞在亭子上，却全然不觉。他一把抱住大颠，狂笑道：“我终于找到属于我的锤子了，就是这九幽归罔阵！我练成道尸了，从此，我将再不怕任何人，我要将你们全杀死！”

　　他一声厉啸，大颠的双目颜色忽变，眼睛漆黑幽深，就宛如浩瀚的夜色一般，而瞳仁金光灿烂，却又如天狼妖星。随着黑衣人厉声长笑，大颠猛扑了出去！

　　东方撕开一个小小的缺口，黎明，开始来临。

第四十一章 君山战云

--------------------------------------------------------------------------------

　　清光微散在湖面上，杨幺带着水寨五万水军，在水寨之前整齐列阵。他在等待，等待着独孤剑的回信。

　　黎明前的黑暗最是难熬，湖面空阔，什么都看不见。看不见独孤剑的身影，也看不到早就约好的旗帜暗号。

　　五万水军都在静默地等待着，等待那属于他们的命运。天上的清光越来越亮，逼人的沉寂感压住众人，将每一分紧张与忐忑都压得呼之欲出。

　　等待他们的，是报效国家，还是惨遭剿灭，没有人知道。他们只能等。

　　等待黎明。

　　突然，湖面上远远驶来了一列大船，迎风飘扬的，是一面巨大的旌旗，上面绣了个“岳”字。大船也沉默着，缓缓前行，隐隐可见甲板上雪亮的刀光。

　　那是几十艘大船，跟在后面还有无数的小艇，战力虽远小于洞庭水寨。但想到岳家军的种种勇悍，水寨中人干涩的喉头都有些发苦。他们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这些大船，心中满怀未知的惊恐。

　　雨丝飘了下来，打在湖面上，一样寂静无言。天色却越来越亮。

　　突然，有人大叫道：“我看见了！看见了！”

　　众人一齐仰头，顺着他激动而颤抖的手望去，就见君山之巅，飘扬着一面旗子。那正是独孤剑与金先生、杨幺约好的旗帜，在凌晨的清光中，显得那么鲜明。

　　只是旗子的颜色却是蓝色的。

　　洞庭水军立时发出一阵嘈杂的声音，就连杨幺的脸色也变了。难道岳家军此来，终究还是不肯给水寨一点活路么？杨钦怒道：“我就知道那小子不可靠，兄弟们，咱们冲上去，杀他个落花流水！”

　　水寨群豪轰然答应，纷纷驱动船只，擂鼓震天，嚎叫着冲了上去。洞庭水面忽然洪波涌起，将两军船只涌在了一处。水军都精熟水战，有的控船，有的自水下疾游而前，迅捷之极。官兵明显被攻了个措手不及，纷纷呼喝，每条船上的官兵迅速组成了小的作战队形，有守有攻，迎击水军。但水军实在太多，天上的清光才多了少许，就攻陷了两只大船。

　　血，将洞庭湖面浸得通红。

　　水军杀红了眼，大呼酣战，更多的水寨中人投入了战斗中。但岳家军战力果然剽悍，虽被攻了个措手不及，但迎挡攻击时井井有条，绝不慌乱。有些人竟不惜身死，为伙伴争取一分抗争的机会。而只要还有一口气，岳家军就绝不会退缩，有个士兵双足都被斩断，仍大呼冲上，抱着一位水军跌进了湖中。他的手扣得极紧，就算那名水军精通水性，此次落水只怕也再不能浮上来了。

　　洞庭水军虽然都是迭经大战之人，但仍禁不住心惊，他们从未见过如此勇悍的军队！

　　一团团刀光剑影，在湖面上宛如伤残的花朵，惨烈的怒放着，鲜血淋漓而出，就要将八百里洞庭都染成一片修罗地狱。

　　震天的号角声响起，岳家军顶住了水军第一波攻击，用烟火通知后面的军队。于是，战鼓轰嗵响起，无数大船从对面急速驶来，纷纷加入了战团中。杨幺再也端坐不住，指挥着手下的亲兵团参与了战争。

　　唯一不动的只有金先生，慢慢地，他的脸上浮出了一丝微笑。

　　洞庭绝不能与宋廷联合，江淮以南，三秋桂子，十里荷花，都将是他的囊中之物，决不容任何人染指。

　　战鼓一起，独孤剑的脸色立即变了。他与飞红笑才走到君山山腰，就听到了这仿佛撼天动地的战鼓声，而他，也闻到了刺鼻的血腥之气！

　　独孤剑冲上了一块大石，正好望见那正惨烈作战的湖面。他一时无法理解，为何局面会转变成这样。他转过头去，望向山顶，一声凄厉的呼声从他嘴中发出——他赫然见到，朦朦细雨中，他插上的那柄旗子，已变成了蓝色！

　　他仓惶伸手，拿出了另一面旗子，这面棋子是蓝色的，他方才插落的是白色旗子，这决不会有错，但为何片刻之后，白色旗子竟就变成蓝色了呢？

　　独孤剑想不通，他转身向洞庭冲去，他要阻止这一切，他决不能让这错误的杀戮进行下去！

　　他的面前突然出现了个人影，飞红笑望着他，脸上显出了复杂的神情。她凝视着独孤剑，仿佛看着一个陌生的路人。

　　独孤剑忍不住顿住了脚步，轻轻的，飞红笑道：“你不要去了。”

　　独孤剑道：“为什么？这全是由于我的失误造成的，我一定要阻止这场战争！”

　　飞红笑惨然摇头：“不是你的错误，这都是他的安排，你只不过是受其利用而已。只要有他在，洞庭就决不可能与岳家军联合的！”

　　独孤剑动容道：“谁？他究竟为何要这样做？”

　　飞红笑道：“你不要管这些了，他恨你入骨，你赶紧走吧。洞庭水寨已与岳家军开战，你对他已没有任何用处，他一见到你，必定会杀了你的！”

　　独孤剑大叫道：“你一定要告诉我，究竟他是谁？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飞红笑急道：“你不必知道这些，再不走，就来不及了！”

　　独孤剑冷冷一笑道：“你不说，是因为你是他的同谋么？若不是，你又怎知道这些？”

　　飞红笑的心在滴血，他们始终是敌人啊，但她顾不得这么多，她忧心如焚，只想赶紧催促着独孤剑离开。但独孤剑的神色是那么坚决，使她悲凉地意识到，她无法说服他。她的心在向下沉，因为她知道，洞庭大局已定后，那人必定会尽全力赶到这里来，来为他称霸天下驱除最后一个障碍。

　　独孤剑猜的并不错，她是他的属下，所有人都是他的属下。但她不能眼看着独孤剑死，她决不能让独孤剑死！

　　独孤剑喃喃道：“我一定要阻止这场战争，我一定要阻止！”

　　他拔步向前，面前是飞红笑，这次，他决定，他再也不让这个女子阻止自己。

　　一个声音从他背后传了过来，那声音很温和，仿佛是在劝阻犯错的亲人一般：“你为什么不听她的呢？我来了之后，你真的就走不了了！”

　　独孤剑猝然回首，他实在想不到，眼前的竟然是金先生！

　　他惊讶，震惊。但他随即就已明白。

　　金先生为什么将他从王嵩与钟子义的魔掌下救出！

　　金先生为什么要带着他去说服杨幺及水寨群豪！

　　金先生为什么要跟他们相约以旌旗为暗号！

　　显然，那旌旗已被他动了手脚，无论独孤剑挂上的是什么旗帜，最后一定都会是蓝旗。飞红笑说的没错，有金先生在，洞庭就决不可能与岳家军联合。

　　这金先生又是谁？他花了如许精力，费了这么多时间，潜入洞庭内部，取得群豪的信任，终于一举粉碎了宋廷对洞庭的招安。心机如此深沉，他究竟是谁？

　　金先生微笑着，他显然从眸子中的变化看出了独孤剑的心思。他淡淡道：“我乃金国四皇子，宗弼。”

　　他张开双手，仿佛要将洞庭与君山全都覆盖在自己的羽翼之下：“这个江山，注定要是我的。”

　　他的目光深深凝注在独孤剑身上：“所以，我决不能让你将它送给宋廷。而且，我要践帝位，必须要杀了你。”

　　他的双手落下，萧然道：“你可知道，九韶阵法的奥妙？”

　　随着他的动作，凝结在洞庭上空的阴云仿佛被一股奇特的力量牵引着，轰然向这边移了过来。金先生傲然道：“这不是普通的阴云，此乃战云，是战死者不甘之意与杀戮者狂暴之气凝聚而成。能将战云布成阵法了，除了诸葛武侯，也只有我一人而已！”

　　他的手结成一个个繁复的手印，而那战云就随着他的手势急遽地变化着，奔马般窜了过来，轰然将整座君山都覆盖住。恍惚之中，万千染血的幻影在被笼住的黑暗中渐渐清晰。仿佛他们都是战死者不甘心的魂魄，却被金先生用秘法从幽冥地狱中重造了出来。

　　金先生凝视着飞红笑：“你是要跟他一起死，还是随我走？”

　　飞红笑没有回答，她的脚步也没有移动，金先生慢慢点头，道：“我早该知道的，你们注定要死在一起。”

　　他转身向外行去，悠然道：“只要阵云还在，这阵法就绝无破解，战争还要持续一段时间，而你们绝支撑不了那么久的！”

　　随着他的脚步踏出，那些幻影猛然齐声啸叫了起来，他们手中模糊的兵刃猛然变得雪亮，齐齐向独孤剑扑了过来。

　　飞红笑叫道：“不要上当，这些都是幻影！”

　　独孤剑手刚抬起，闻言不由一震，而此时，一个血红的影子窜到了他的身前。那是个战死的宋兵，他的左手被人斩断，面目、胸前被砍得血肉模糊，巨大的痛楚蹂躏着他的肉体，他一面前行，一面极为惨烈地号叫着，血红的大刀向独孤剑当头砍了下来。

　　独孤剑想到飞红笑的话，硬生生将宝剑收住，任由那一刀砍在身上。一股激烈的疼痛从他肩头迸发而出，他感受到自己的身躯似乎被这霸猛的一刀斩成两段，血肉横飞。但他的目光却看到，那大刀从他身体穿过，连衣服都没带起。感观与视觉的巨大分差让他错疑自己正处在两个世界的边缘，那痛苦是如此真实，仿佛要撕裂他的每一分神髓！

　　金先生笑道：“就算是幻影又如何？你们仍要承受他们临死时所感受到的一切痛苦，直至神魂被炼成粉末。”

　　一个淡淡的声音传了过来：“我却以为，你的阵云绝无可能取得了他们的性命！”

　　金先生猝然住步，战云凝成的幻象微微一乱，就见宸随云淡淡立在山水清光里，神态萧然，仿佛只是在欣赏君山幽雅的风物。

　　金先生忍不住呼道：“你……你没被杀死么？”

　　宸随云道：“区区道尸，还杀不死我。九韶之阵，也不是你才会用的！”

　　他的双手也徐徐张开，洞庭上的乱云竟随着他的驱赶，向这边再度奔涌而来。不同的是，金先生所驱使的，乃是靠近洞庭一方的云朵，而宸随云所摄，却取自岳家军上方。两股云团在君山上轰然冲撞，宸随云冷冷道：“看看你的水军吧，他们还能抵挡得了几时？”

　　黄诚大呼酣战，一铁锤将面前的一名宋兵砸得脑浆崩裂。但他发现，他居然被包围了。

　　战前他的估计绝没有错，洞庭水寨约有五万人，而岳家军只有三万余人，以多制少的是洞庭水寨，绝不可能是岳家军。所以他才一路冲杀，全然没有半分顾忌。但现在，他却被包围了。黄诚惊骇之下，一时忘了再战，转目仔细看了起来。这一看，他心中更惊。

　　岳家军不知何时已分成了十六队，两队各约一万余人，而剩余的十四队统共加起来也不过一万人。但这十四队却抗住了水寨四万余兵力，而一万余人的两大队，分别围住了水寨最小的两队。这两队各五千余人，正是黄诚与杨钦所率之队。就在黄诚注视观察的片刻，这两队人数大幅削减了一千。一千人，死在了岳家军强猛的攻击中。

　　而那负责抗住水寨主力的十四队岳家军，却隐约结成了一个古怪的阵型，水寨军数度冲击，却也无法将之冲乱。黄诚心中掠起了一阵不安，在强大的岳家军面前，他发现了水寨军最致命的一点！

　　那就是军纪的涣散。

　　水寨军各为其主，黄诚的军队归黄诚统率，杨钦的军队归杨钦统率。虽然他们都服从杨幺的节制，但杨幺却无法直接指挥他们。因此，在势均力敌的战场上，这一弱点就全部暴露。岳家军采取的是分而围之的战略，这黄诚已看出，但他却不知道该怎么对抗！

　　黄诚看出了这一点，杨幺显然也看了出来，他的脸色变了。猛地，他下了命令：“出动车船！”

　　车船便是上次俘获程昌禹的超级大船。水寨俘获之后，并没有销毁，反而在金先生的指点下，修缮一新，并迅速发现了车船的优点，在深广的湖面上，披挂铁甲的车船几乎是无敌的！这两艘巨大的车船被杨幺当成是反败为胜的秘密武器，而今，却已到了不得不出手的时机。

　　因为，他知道，涣散而各自为战的水军，是万万挡不住战力剽悍、军纪严明的岳家军的。

　　水寨大门轰然打开，两艘如洪荒巨兽般的车船，缓缓驶了出来。水寨兵都是一阵震天价的欢呼，勇悍的岳家军面上，也第一次出现了恐惧。他们本习于陆战，不善水战，凭着的不过是一腔悍勇与对统帅的信任。而今见到如此庞大的车船，再也掩饰不住心中的恐惧！

第四十二章 家国一梦

--------------------------------------------------------------------------------

　　金先生手下的战云轰然凝卷，他大笑道：“究竟是我们挡不住，还是岳家军挡不住？”

　　夜风呼啸，宸随云遍身缨络却凝然不动，一如他身前聚集的战云。他看了对手一眼，淡淡笑道：“你且试试。”一手轻轻弹出，大片战云顿时如狂涛般卷涌升腾！

　　岳家军的战鼓猛地密集了起来，几艘快艇倏然从阵后冲了出来，直向车船上撞去。那车船岿然不动，快艇却被撞得烂碎，洒了一湖都是。水军欢呼大笑，加倍勇猛地冲杀了起来。但他们的脸瞬间写满惊恐，因为他们看到，两艘巨大的车船竟摇摇晃晃地停住，再也动弹不了分毫！

　　湖面上撒满了一束一束的青草，尽皆是从那几艘快艇中洒出来的。这些水草堵塞了车船巨大的水轮，任凭水军再怎么用力踩踏，水轮连半点都不转动！水军尽皆惊恐，岳家军却迅捷地登上车船，向措手不及的水军冲杀过去。

　　杨幺狂吼一声，抢过一杆枪，冲进了战圈中。他知道，水军所有的王牌都已亮出，此时所能做的，就只有杀、杀、杀！

　　宸随云的脸色仍然那么平静，奇怪的是，金先生也绝不半点惊讶。他凝视着宸随云手下的战云，那团战云在迅速地增强着，压过了他所掌控的阵法。虽然洞庭水军仍数目众多，但败亡的结局已经注定。那为什么他的微笑仍如此自信？

　　宸随云也在注视着他，显然，他也有一样的疑问。慢慢地，金先生道：“岳家军果然骁勇善战，而且有你这样的英才辅佐，足以战败两倍于它的敌人。但，若是三倍、四倍呢？”

　　他猛然一挥手，远远一块云朵轰然向他飞来，那云朵极为庞大，比之方才两块阵云都要大出数倍。

　　金先生的笑声虽然温和，却显得那么刺耳：“若是再加上金国十万勇士，岳家军就算有通天之力，可能胜么？”

　　宸随云的脸色终于变了，真真正正地变了。他的目光锐利，赫然看到在洞庭湖岸，岳家军所扎营盘之后，出现了密密麻麻的军队。那正是金国最精锐的部队，此时已倾巢而出！

　　金先生淡淡道：“金国唯一的敌人，岳家军，岳帅，折翼于此，将再不能阻我大业。”

　　这是金先生图谋已久的大计。此日之后，金国的敌人将永久清除，而他的功勋也将无人能及！

　　他仰天发出一阵傲然长笑，两股阵云合而为一，天塌一般向宸随云罩了下来。宸随云修为虽高他很多，但面对这十五万精悍战士所凝成的战云，仍无力招架。

　　宸随云银发狂舞，目中杀气顿起，道：“我至少可以杀了你！”

　　他周身缨络凌风飘扬，化为一道银色长虹，向金先生飞纵而去。金先生没有一点惧色，笑道：“这样的阵云，你冲得破么？”

　　在他双手幻化下，两股阵云所合成的巨大黑暗中孳生出无边的幻境，每一个幻境，都充满了鲜血与杀戮，宛如地狱变相。宸随云身形飞不了一丈，已被这幻境硬生生阻挡住。

　　宸随云皱眉，反手一掌，将独孤剑与飞红笑击了出去：“走，免受波及！”

　　一语方罢，众人只觉四周的风云都瞬时被抽空，陷入一片无边的恶寒。宸随云身上渗出了重重血光，将他的银衫染得一片嫣红。杀气宛如长虹倒挂，盘旋着他的身体，最后化作一道狂飚，横扫长空。宸随云双指相叠，斜指向金先生，那无边浩瀚的阵云幻境，竟无法撼动他分毫！

　　金先生不由得惊惶起来，他狂啸一声：“杀了他们！”

　　一个尖锐的声音狂笑道：“遵命！”黑影翻舞中，黑衣人带着道尸大颠凭空出现，向独孤剑与飞红笑猛扑了过去！

　　宸随云冷冷道：“你也别想走！”他身上的阵云猛地汹涌弹开，血暗交叠的地狱幻象将黑衣人也裹了进来。

　　黑衣人大笑道：“杀他们是杀，杀你也是杀，杀了你，我更加兴奋！”

　　说着，狂风暴雨般向宸随云攻了过去。

　　金先生目注着独孤剑行去的方向，心中微微感到一丝不妥。他聚指一弹，一片战云蹑着他们行踪而去。杀宸随云虽然重要，但杀独孤剑，却无疑是重中之重。

　　独孤剑拖着伤重的身躯，向金国大军奔去。被战云幻境所困时日虽极短，但这种凶煞阵法却已重创了独孤剑的心神，比身体上的伤残还要严重十倍。但他的双目中却尽是决绝，他一定要尽自己的力量，阻挡住金军。

　　但如何阻挡十万大军，他一点主意都没有。

　　飞红笑看着他，眼中闪过一阵惊恐，她猛地挡在他身前，叫道：“你……你要做什么？”

　　独孤剑决断地道：“我要去挡住金军，岳家军决不能灭在此地！”

　　否则天下的百姓怎么办？独孤剑使劲咬住牙。

　　飞红笑眼中的惊恐更甚，她凄声道：“你……你会死的！”

　　独孤剑苦笑着，摇了摇头。死？死有什么可怕的？如果他的死可以消弭掉这场战争，那他甘愿死去。飞红笑看着他的神情，心中凄苦无比。她仿佛看到了自己的命运。自己与他那早就注定的命运。

　　你注定要背弃自己的国家，而我，则注定死在最快乐之时。

　　这宿命的沧桑感几乎将她击垮，她忍不住痛哭道：“你……你绝不能去，你……你不能背弃自己的国家！”

　　独孤剑身躯震了震，他惊讶地道：“我的国家？我是在拯救我的国家，怎么说是背弃呢？”

　　飞红笑痛哭道：“你以为你是宋人么？不！你是金人！你是金国的太子啊！”

　　独孤剑大吃一惊，忍不住抓住她的肩头，厉喝道：“你胡说！我怎么会是金国的太子？我是宋人！”

　　飞红笑吃力地张开手，惨笑道：“你难道不知道这是什么？”

　　她的手中是那枚玉牌，那枚独孤剑送给伍清薇，而伍清薇又送给飞红笑的玉牌。那头浮雕着的青狼，在飞红笑掌中，发出苍青色的光芒。

　　独孤剑道：“这玉牌是我爹娘留给我的啊。”

　　飞红笑摇了摇头，道：“不，这枚玉牌叫做金尊神令，乃是金太宗所制，分发给他的四位皇子。金族尚青，这枚青玉所雕的神令，赐给金国太子，也就是未来的金国皇帝。此令所至，一切金人皆当凛遵。”

　　独孤剑惊骇地看着这枚玉牌，他不能相信，他竟然是金国的太子，而这枚玉牌，也竟是权倾天下的金尊神令！

　　他本要一力保护的，竟是他的敌人；而他所戮力对抗的，却是他的亲族！这变化实在太大，无疑于一道晴天霹雳，几乎将独孤剑的心神震碎。

　　飞红笑啜泣道：“当年，由于朝中王储之争激烈，你的父皇希望你暂时离开宫廷，学到一身过人的武功，以图日后报效国家，于是，派了金国七大高手，护送你前往我父亲黄泉老人隐居之处。没想到，这个消息被中原武林得知。于是集结了十数位中原正道高手，在中途截击你们。那一战十分惨烈，最后两败俱伤，竟没有一个人活了下来。传说你也被打落山崖，死于非命。你父皇悲痛万分，多方寻找，却也不见你的踪迹。直到一年前，我父亲找到大觉上人，推算因果，才知道你并没有死，而是被武当掌门归隐子收养长大，于是我便迫不及待的离家去寻找你的下落……”

　　独孤剑似再也听不下去，厉啸道：“你……你又怎会知道这一切？你是骗我的！”

　　一个尖锐的声音怪笑道：“她自然知道，因为她从未出生起，就被两家指腹为婚，许给了你。她是你命中注定的新娘啊。”

　　黑衣人满身血迹，却又满脸兴奋地看着两人。这两人的彷徨与痛苦是他兴奋的源泉，他竟然舍不得杀掉他们，只想尽情享受他们在命运的夹缝中挣扎的乐趣。

　　他大睁着双眼，看独孤剑怎么回答。独孤剑注视着飞红笑。他明白了，飞红笑为什么远上武当来找自己，他也明白，为何飞红笑会奋不顾身地救他。飞红笑的眼中含着万缕情意，这一刻，他霍然明白，他们的确从未出生开始，都注定了要在一起。他忍不住伸出手去，握住了飞红笑的手。

　　那只手是如此的冰凉，仿佛握住的是洞庭的风露，无法温暖。飞红笑终于笑了，她知道，自己的命运也在悄悄来临，因为，她慢慢感觉到了快乐，感觉到了幸福。

　　你注定要背弃自己的国家，而我，则注定死在最快乐之时。

　　黑衣人咯咯笑道：“相信她吧，你的确是金国太子，要不宗弼也不用急着杀你了。只要有你在，他永远做不成金国皇帝！你知道么，你的名字叫宗元，而他跟二皇子的名字一个叫宗弼，一个叫宗辅，左辅右弼，你父王本就是要他们辅助你的，难怪他这么想杀你呢！”

　　他的笑声刺耳之极，但却让独孤剑相信了自己的身世。这或许也就是师父一直没将父母名字告诉自己的原因吧。

　　独孤剑轻轻抬起手，柔声对飞红笑道：“你在这里等我。”

　　他抓过飞红笑手中的金尊神令，运起轻功，向金军掠去。金尊神令被他高举过头顶，在凌晨的清光中，耀眼无比。

　　独孤剑大喝道：“金尊神令在此，所有金军，速速退走！”

　　既然金尊神令乃太子信物，可以命令一切金人，那也必将能令金军退走。这是拯救宋军的唯一机会，也是拯救天下的唯一机会！

　　金军将领全都看到了那道清光，他们齐齐挥手，止住了军队。显然，他们尽皆知道金太宗的命令，青色金尊神令乃太子信物，绝不可以冒犯！

　　黑衣人脸上变色，道：“你执意要背弃自己的国家么？”

　　独孤剑冷冷道：“我并不背弃任何人，我只是想要救他们。”他的目光越过重重山峦，落在洞庭湖面上，也落在洞庭旁边的大地上。那里，有奋战着的士兵，也有正在默默生长着，像青草一样的乡民。郢城的惨烈在他面前闪过，他忍不住喃喃道：“不管金人还是宋人，我都不愿他们死去。如果有可能，我愿这战争永不再发生。”

　　他静静地举着金尊神令，那只青狼举头看着他，仿佛也看向正在厮杀着的洞庭。战争，无论以什么目的而发动的，最终受苦的，都不过是虎子与王老爹这样的百姓。郢城的那间小院中，他答应过虎子，不会离开。

　　绝不会离开。

　　金军一时尽皆沉默，一缕阳光散下，正照在金尊神令之上，一声苍莽的狼嗥隐约而起，那金尊神令猛然炸出一团青光，轰然将独孤剑笼在了其中。青光盘旋，仿佛一头巨大的青狼，在昂头怒啸。众人错愕之间，青狼一闪而灭。

　　金军将领一齐耸然，这正是金尊神令的神异之处！金军忽然两边分开，一位老将军头戴乌金战盔，身披玄武战甲，须眉皓白，正是金国左副元帅完颜粘罕。

　　只听他扬声道：“对面果然是自幼就入山修行的太子宗元么？”

　　独孤剑默然片刻，道：“我不知道我是不是金国太子，我只知道，我手中所持的是金尊神令！”

　　完颜粘罕哈哈大笑道：“映日而显本族图腾，果然是狼神金尊神令。怎么令师归隐子没一起来？”

　　独孤剑听了，心中一片雪亮，果然，自己真的是金国太子啊！他缓缓道：“师父另有要事，不在此处。你既然认得我是金国太子，就该听我的命令，率着这十万大军折回去。”

　　完颜粘罕道：“太子真的要我们退兵么？”

　　独孤剑点了点头。完颜粘罕神色渐渐郑重起来：“太子可知道此事关系到金国国运？”

　　独孤剑摇了摇头，他只知道金国南侵宋廷，害得无数人家破人亡。

　　完颜粘罕道：“金国与宋廷已成不解之仇，战至今日，任何一方都无法轻易罢手。而宋廷军威最盛的一只军队便是岳家军。岳飞以仁义兵法治兵，战力勇悍，乃是我国心腹大病。只是岳家军人数素少，不过三万余人，尚不足动我国根基。但若是放任其攻下洞庭，得杨幺之余部，那么岳家军便可增至十万有余，此后金国再也无法制胜了！”

　　他目光炯炯，盯住独孤剑，森然道：“养虎为患这个道理，想必也不须我多说。今日太子阻住此路，难道想亡我金国么？”

　　独孤剑身子震了震，他只是不想让郢城的悲剧再度重演，却哪里想到竟会与一国国运相关？

　　完颜粘罕见他犹豫，神色稍霁，道：“太子，请归国吧，你看这十万勇士，以及将来的大好江山，都是你的。你父皇还等着你回国继承大位呢！”

　　十万金军一齐跪倒，轰然山呼道：“请太子归国！”

　　独孤剑慌忙跪倒还礼。他看着金国如许多的士兵，一时还无法适应。金国乃是他的亲族，他一直戮力以保的宋人却是他的敌人。他是否该驱马过去，加入他的亲族，以后就以金国的祸福唯力，帮着他们对抗、杀害宋人？

　　一瞬间，他茫然了。

　　原来，他所坚持的，不惜牺牲生命维护的，却只是一场空。

　　家国之思，江山之痛，却原来只是一场噩梦——他无论如何挣扎，都不会醒来的恶梦。

　　原来，那破碎飘摇的河山，那腐败孱弱的军旅，那危如悬卵的城池，都与他无关，他手中的，本应是十万铁甲峥嵘的将士，万丈饮马黄河的豪情，还有那一统中原的皇命。

　　然而，这些真的属于他么？

　　他回头望去，远处山峦起伏，似极了武当山上那终年不散的云霞，那曾一人练剑山中，与草木鸟兽为伴的日子，似在眼前，却又似越飘越远。

　　前方，晨风猎猎，战旗翻飞，十万金军跪倒，垂首以待。

　　金国皇威素著，他们既然跪倒，承认了独孤剑的地位，那他们的生命祸福，就全都系于独孤剑一身，生死一之。而独孤剑却无法承担起这一切。宋人？还是金人？他痛苦地皱起眉头，仰望青天。

　　天上风云裂卷，却没有答案！

　　黑衣人咯咯大笑道：“很难抉择，是不是？要不要我帮你？放下手中的金尊神令，这一切就与你无关了，而你的痛苦也将消失。”

　　他手里捧着一面小小的杏黄旗，大笑道：“像你这样山野中长成的村夫，是无法膺此重任的。我便是奉了四皇子的命令，来收缴你手中的神金尊神令！四皇子已集齐三枚，只差你这一枚了。就请你在四皇子亲手交付给我的阵法中，想清楚你的宿命吧！”

　　他用力一挥，连绵的战云翻涌而上，万千凄惨的幻影立时将独孤剑笼罩住，地狱变相隐然闪现。不过这次出现的并不是沙场那悲壮的惨况，而是城破之后，万千生灵遭受荼毒的人间惨剧。烈火熊熊怒烧着，将粗大的火舌舔在他身上，他能够真切地感受到亲人被杀，家园被毁，生机尽灭的痛楚。这痛楚被放大了千千万万倍，针一般生生刺在他的心上。独孤剑忍不住惨号着，想要奋起一切力气，将这些火舌扑灭。

　　但无论他怎么努力，这些火舌却越烧越猛，轰然怒发，转变为炽天裂云的战云，将整个天地都笼扩在其中。山川变为通红的火焰山，河流中溢流的都是猩红的岩浆。人们在火的世界中挣扎沐浴着，渐渐被烧成焦炭，撕心裂肺的惨叫混合在火焰的轰烧中，世界一片颓废。

　　独孤剑颤栗着，他弯曲着腰，整个心神都被这惨烈的一幕震慑住。而飞红笑、完颜粘罕、十万金军只能看见他承受痛苦，却都不知道这痛苦的原因——因为这一切幻像只为独孤剑而发，旁人无从得见。

　　黑衣人的厉笑在幻空中轻轻传来：“放弃金尊神令，你的痛苦就会止息！”

　　放弃么？独孤剑隐约地觉得，放掉手中拿着的这块玉牌，他就会再度成为那个武当山中无忧无虑的少年，想要游侠江湖就游侠江湖，想要尽忠报国就尽忠报国，无论他想效忠金国还是宋国都可以。

　　那么，他是否该放掉呢？

　　他的眼前闪现出虎子与王老爹的面容，这面容忽然与他方才感受到的火焰幻境重叠，独孤剑身子猛然一震。苍生都在战火中挣扎、呻吟，他为何还这么在乎自己的痛苦？

　　虎子，王老爹，郢城的百姓，洞庭周围的人们，只要他放弃神令，这些人就一定会陷入火焰地狱中，永久地被炼成焦炭。

　　不仅如此，金国的大地上，也一样有着无数的虎子，无数的王老爹，无数的降龙，无数的伍清薇。他们一样不必受这些痛苦的。

　　独孤剑惨然笑了笑，也许这就是他的宿命，他必须手握着金尊神令，他必须对抗自己的国家。

　　因为他要守护的，是黎民，是苍生。

　　无论宋廷还是金国，黎民就是黎民。这些无力为自己的安危争取的人，就是他要守护的。

　　他的手握紧了金尊神令，他的心中已有了决断。这决断，使他不再恐惧战云中的种种地狱变相，他望向它们，真诚地祝祷着：请安息吧，我一定会尽我的力量，守住这一方土地！

　　他挥起金尊神令，割破手腕，将热血洒向汹涌的战云。

　　鲜血汩汩流出，迸洒在战云中。他的信念也随着血液一齐流出。缓缓地，暗乌色的战云被他的鲜血染成赤红，凝绕在独孤剑身周，齐声发出了悲啸。

　　战云中隐藏的种种枉死的影子，在独孤剑血液浸渍下，变得越来越淡。它们脸上的凶狂暴戾之气渐渐消失，因为它们知道，他们的死，必然不会白费，有人会将他们的信念继承下去。

　　所以它们的心已安。

　　黑衣人的脸色越变越讶，他无法理解所看到的变化，他也绝不相信，他无比钦服的四皇子的阵法，竟然被独孤剑的鲜血破了！

第四十三章 湖山万里

--------------------------------------------------------------------------------

　　金先生微笑着，他施展的是最平凡的太祖长拳，但每一招击出，都会卷动一大片战云，形成凶烈的风暴，向宸随云袭了过去。宸随云身周的战云越来越稀薄，在金先生宛如刀砍斧凿一般的攻击下，似乎也有些难以为继。

　　他本想聚集全身力量，给金先生致命一击，哪知金先生城府极深，借黑衣人修成的道尸挡住了宸随云的第一击，再运用战云凝成的诸葛之阵，慢慢将他逼向死门。

　　宸随云空有无上的武功，明知这诸葛之阵在金先生仓促的摧动下，有一千处破绽，但在金先生聚合金国、洞庭两大战云的绝高威力下，也被逼得狼狈不堪！

　　战云不同于任何内力修为，它乃由千万人大战时所散发出的杀气聚合而成。如非绝世高手，所发出的杀气往往微不足道。但人若是多了，这杀气的集合就绝不可小觑。金先生与宸随云运用秘法将两方的战云拘了过来，出招所具威力，扃非人力可及。金先生眼见宸随云左支右绌，被阵法逼得离死门越来越近，不由得心下大喜。此战若能杀了宸随云，实在是大大的收获。就算十万金军终于败走，但宸随云死后，他便可轻易刺杀岳飞，岳家军灰飞烟灭也就指日可待。他越想越是得意，不禁大笑起来。

　　突地，他身周围凝绕的战云中，突然泛起了一丝目不可见的红色。金先生丝毫不觉，一掌摧出，向宸随云卷来。这一掌，本可让宸随云再后退一步，踏入惊门，但宸随云举掌一封，身形岿然不动，金先生的身子却晃了晃！

　　他大吃一惊，宸随云感知何等敏锐，一觉有异，双掌立即如影附形般追袭而来。金先生左分花右拂柳，两朵战云飞纵，向宸随云飙去。宸随云掌势如海，将这两朵战云包住，一齐向金先生轰卷而来。

　　金先生一退两丈，宸随云已完全脱出了战云的包围！

　　金先生厉声道：“为什么？”

　　他这时才赫然发现，他所掌控的两大战云，已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全都由浓暗变成了血红，刺眼的血红。他从未见过这种景况，忍不住心惊，大呼道：“为什么会这样！”

　　这变化显然出于他的意料，他的心开始乱了！

　　宸随云并没有抢着攻击，淡淡道：“你有没有听说过浩然之气？”

　　金先生叫道：“什么浩然之气？”

　　宸随云道：“一旦人完全放弃自我，因世人的痛苦而伤心，立誓要为世人救苦时，他悲天悯人的心怀就会摧发出浩然之气。这股气节乃是人间正气，更在杀气之上，你的战云就是被这股浩然之气瓦解的。”

　　他目注金军方向：“我想，那里一定发生了极大的变化！”

　　金先生的脸色变了，他身形纵起，闪电般掠了出去。他知道，自己的预感成真，独孤剑一定在阻碍着自己的大计！他绝不允许独孤剑破坏自己称霸天下，他要马上赶过去，用手中的三枚金尊神令力压青狼神令，必要时，不惜血染洞庭！

　　他一动，立即发现周围的景物变了，唯一不变的，是宸随云那淡淡的笑容：“你哪里都去不了，因为你已经败了！”

　　这笑容宛如天地风云般压了下来，第一次，金先生的心急速收缩，感受到前所未有的恐惧！

　　他鼓尽所有的战云，全力向前挡去。风云变幻，浓冽的战云忽然消散于无形，金先生一口鲜血喷出，向后狂跌。宸随云并没有急着追击，周身缨络如云飘动，仿佛闲庭信步一般向金先生走去。因为他深知，金先生已绝无可能逃离他的双手。

　　他已掌控了这一切。

　　奇异的是，金先生脸上还含着最后一丝微笑，他忽然探手入怀，拿出了一物。那是一朵残缺的赤莲。金先生盯着宸随云，笑道：“你可知道这是什么？”

　　宸随云淡淡道：“此乃七宝度劫香莲。”

　　金先生笑道：“果然有眼光。但这不是普通的七宝香莲，这是曾融合了舍利金丹的香莲，是以称为度厄金莲。凡人只要有一口气，便可以借此金莲之威力，起死还生。”

　　宸随云好整以暇的拥起檀香兽尾，微笑道：“你不需要它，因为就算你有九条命，也逃不出我的掌心。”

　　金先生道：“不错，但有人需要！”他转头，盯着树林中，笑道：“你需要不需要？”

　　降龙浑身浴血，慢慢从树林中显身而出，一手牢牢握着半截禅杖，一手抱着伍清薇，她温顺的偎依在他怀中，却只有了最后一口气。

　　降龙盯着金先生手中的度厄金莲，那是唯一能救伍清薇的东西么？一拂脸上的血迹，直直走了过去。

　　只要能救清薇，哪怕他入泥犁地狱。

　　金先生笑了，笑得意味深长，笑得悠悠淡淡：“想要这朵金莲么？那你用她的生命，向我许诺，在我走后的一刻钟内，尽你的全力，缠住这位宸先生。”

　　降龙想也不想：“我答应你！”

　　金先生笑着点了点头，手一挥，度厄金莲向降龙飞了过去。在他内力激荡下，黯淡的莲花忽然盛放了起来，发出的却不再是原来的赤红之光，而是淡淡的金光。一股祥和的气息从莲心中放出，本已呈现死灰色的伍清薇的脸，忽然有了一丝红润。降龙大喜，一抬手，将金莲接住。他的双目中迸出了激烈的光芒，盯住金先生。

　　现在，是该他入地狱的时候了！

　　金先生道：“金莲你已经得到，还不快动手。”

　　降龙大叫道：“好！”

　　陡然一声啸响宛如霹雳般炸开，千山魔乱所激起的万千杖影倏然从降龙身上急速扩展而开，轰然向宸随云罩住。他一出手，就是全力一击！

　　宸随云的瞳孔骤然收缩，肩上檀香兽的长毛受劲风所逼，根根竖起。降龙这拼命一击，就连他也不能小觑！

　　金先生满意地笑了，他脚尖一点，向后飘去。只要宸随云被缠住，而他及时赶到金军阵前，他便有足够的把握压下任何的变数。他的天下霸业，也不会有丝毫的改变！

　　他很满意自己的安排，尤其是留下了这朵度厄金莲。

　　他才一动，猛然眼前黑影翻飞，降龙的禅杖猛然扩大，竟将他也罩在其中。金先生又惊又怒，厉喝道：“你……你做什么！”

　　降龙大叫道：“我只答应你缠住宸随云，可没说过不留住你！”他一句话说完，疯魔杖法立即全力舞动，万重千重杖影铺天盖地而来，将宸随云、金先生一齐吞没！

　　他绝不能让伍清薇以这种方式活下去。他要她堂堂正正地活着，他要为她打出尊严来！

　　宸随云淡淡道：“哪要这么麻烦？你们，都死！”

　　他的身形猛地激烈地旋转起来，降龙跟金先生都觉身上一紧，一道狂烈的旋风从宸随云身上暴溅而出，两人的身子竟不由自主地被带动，就要跟着他一起旋转起来！

　　金先生大惊，极力想稳住身形，他眼前突然一花，竟满都是血色。

　　狂烈的血红随着旋风卷天而上，将天地都染得一片炽赤，这天地仿佛已失去了本来的颜色，变成了血池地狱。他的心骤然收缩，然后汇聚成一团极为狂烈的力量，猛地爆开。他大叫一声，一掌拍在一棵大树上。那棵大树轰然炸开，金先生满身浴血，借着木遁，仓惶逃走。他再也不敢停留片刻，也不敢回头多看一眼！

　　与此同时，降龙疯魔杖法被这股血红卷住，再也挥动不了分毫。他内息鼓起，想要将禅杖收回来，却发觉体内的真气热到无以复加的程度。他的心、肝、脾、肺都化作炽烈的火源，在体内熊熊燃烧起来。他一声厉啸，一口鲜血喷出！

　　但他没有逃走，他全力向伍清薇奔去。他要护住伍清薇。那股血红追着他袭了过来。五道强猛的力量从他心肝脾肺中炸开，降龙连惨叫都没发出来，热血飞溅，栽倒在伍清薇的身上。

　　他用尽最后的力气，握住度厄金莲，将全部功力都灌了进去。金莲忽然脱离了他的手，直直盛开在伍清薇的胸前。那柔和的金光贯穿了伍清薇的胸口，降龙恍惚中仿佛看到金光宛如有生命一般，钻入了伍清薇的体内，将那些碎裂的经脉一一接续。

　　于是他笑了，缓缓闭上了眼睛。

　　他已尽了全力。

　　宸随云的掌也在这时印上了降龙的背，无声无息，但这一掌却可将降龙的一切生机全都断绝。

　　因为这是宸随云的掌，灭绝一掌。

　　金莲的光芒已被伍清薇完全吸收完，萎然坠落在地上。叮的一声轻响，与金莲一起坠落的，是一面玉佩。

　　宸随云的掌刚粘上降龙的衣衫，他的所有动作却骤然停住。他的目光锁在那面玉佩上，双目中第一次露出了惊骇！

　　他顾不得再伤降龙，袍袖着地卷出，将玉佩纳在手中。他的目光再也无法离开玉佩。

　　这是一面碎成数瓣的玉佩，被丝线络了起来，勉强连成一面。他不知道，这就是伍清薇在武当后山用之掷他的玉佩，他也不知道，这面玉佩是独孤剑细心络起的。他却知道，这玉佩是他赠给菂菡的信物！

　　他的双目惊骇地抬起，为什么这信物竟在伍清薇的身上？

　　难道这就是大觉上人所说的，他要找到转世的菂菡，必须要依赖伍清薇的原因么？

　　他猛地将伍清薇抱在怀中，似乎要从她苍白如纸的脸上，寻觅出出些许菂菡的影子。

　　是的，那娇俏的秀眉，那微翘的嘴角，那浅浅绽开的梨涡……都与十七年前菂菡的影子渐渐重叠。

　　或许他应该早一点发现的。只是大觉上人告诉他，菂菡在一年前才刚刚转世，而伍清薇，却已经十七岁了。

　　难道，菂菡在漫漫幽冥中，也禁不起这岁月的折磨，为了早一刻见到他，在十七年前，就已提前转世了么？

　　但为何，她的记忆却已经消失，竟然完全不认得自己？

　　宸随云的手也忍不住颤抖起来。

　　这一切都不重要，只要她能活下去。

　　但他怀中的这具躯体，却已又一次气若游丝。难道十七年前的一幕又要重演？

　　难道他与菂菡又要失之交臂？

　　十七年，这是多么漫长的陵迟。

　　菂菡。

　　十七年的等待，我已为你白头，又岂能再禁得起下一个十七年？

　　凛冽的晨风扬起他银色的长发，他只觉眼前渐渐模糊，再也顾不得金先生，顾不得天下，紧紧抱住伍清薇，将全部功力都灌注到她的体内。

　　这是他的命运，他一定要自己把握！

　　所以伍清薇一定会醒来。

　　黑衣人震骇之中，独孤剑踏上一步，扬声道：“金尊神令在此，所有金国将士听真，速速退兵，再无延迟！”

　　他的声音中灌满了坚定，再无半分迟疑。完颜粘罕的瞳孔骤然收缩，冷声道：“太子已经考虑清楚了么？”

　　独孤剑点了点头，他的确考虑清楚了。这世间已遭受了太多战火，如果有可能，他愿意还世间永远的安宁。如果这个愿望太大，那就能消除一场战火，就消除一场战火。

　　他曾经自命侠义，想做一个天下闻名的大侠，这是个多么幼稚的愿望啊，现在，他只愿看着人们都和和乐乐地生活着，让他永远都没有做大侠的机会。

　　如果真有那么一天，他将死也瞑目。

　　完颜粘罕的眼睛里充满了失望，显然，他绝没想到独孤剑竟如此做答！倾国的权力，无上的荣耀，竟不能动这少年之心。他求的究竟是什么？

　　完颜粘罕冷冷道：“既然如此，你可知道金国祖训？”

　　独孤剑摇了摇头，他生长在宋地，自然不知道金国的祖训。刷的一声，完颜粘罕抽出腰间的佩剑，肃然道：“如想阻挡相关国运之大事，须用金国皇族之血进行血祭。”

　　血祭？独孤剑身子震了震。他用干涩的声音问道：“什么是血祭？”

　　完颜粘罕道：“我族祖先为防后世争执影响国之根基，设训如果关系到国运之大事，如须更改，则以一位尽管皇族之命作为带价，受十二金戈刺戮之刑，称为血祭。”

　　他挥了挥手，十二位雄壮的金国勇士齐齐踏出，每人手中执了一柄丈二长的金戈。那金戈乃是用纯金铸就，上面镂刻着金国图腾，狼的图案。每柄戈上的图案各异，栩栩如生。

　　十二柄长戈汇齐，大地中登时充满了肃杀之意。

　　完颜粘罕道：“这十二金戈有杀王之权力，所以大军出征时都会随军而行，如帝亲临。你若是真要大军退回，就须受这十二柄金戈刺戮，向青狼神献上自己的生命。”

　　独孤剑看着十二金戈，金戈的芒尖映日生辉，刺着他的双目。这将是止息他生命的利刃么？他忽然犹豫了起来，是啊，所谓的正义，道义，值得他陪上自己的生命么？如果没有了生命，那么正义、道义又有什么意义？

　　山中的茅舍中，师父曾经说过，止戈为武，或者，阻止天下干戈，才是习武者真正的使命吧。

　　独孤剑紧紧盯住金戈，淡淡地，他吐出三个字：“我愿意。”

　　十万金军，一齐耸然动容！

　　黑衣人眼中闪过一阵残忍的兴奋之光，大笑道：“十二柄金戈给我，我来刺！”

　　他一挥手，一阵乌光闪过，十二金国勇士都觉手上一疼，金戈脱手飞出，整整齐齐地插在了黑衣人的面前！黑衣人兴奋得双眼都红了，叫道：“粘罕老儿，你说，应该先刺哪里？”

　　完颜粘罕大叫道：“太子，你该慎重考虑一下！”

　　黑衣人大怒道：“要你来罗嗦！”他一道掌风击出，猛地风沙大作，向完颜粘罕扑出。完颜粘罕坐骑受惊，带着他向后狂奔而去，任粘罕如何喝骂，都止不住。黑衣人见他狼狈，哈哈大笑，伸手拔起了第一柄金戈。他的目光如刺，紧紧盯着独孤剑，脑海中已然出现独孤剑身上鲜血淋漓的情景。这一幕刺激着他的心神，让他兴奋得全身都颤抖起来。

　　独孤剑脸上却没有半点犹豫，他直视着黑衣人，道：“你答应我，杀了我之后，便不要再妄杀别人，包括她。”

　　他的手伸出，指向飞红笑。黑衣人笑道：“只要你乖乖地让我将这十二柄金戈刺进你的体内，什么要求我都听你的！你不知道，我最喜欢杀高尚的人，尤其是像你这样带着崇高感与使命感就义的人，简直就是无上的美餐，让我食指大动！”

　　独孤剑淡淡一笑，最后看了飞红笑一眼。这是他注定的新娘，却于红颜无缘，只能相约来生了。来生可再会遇到她呢？遇到那银铃一样的笑声？

　　于是他坦然面对金戈。黑衣人大叫道：“我要刺了？”他很喜欢这种虐杀的感觉，唯一遗憾的是，独孤剑并不挣扎求饶。

　　突地，一阵阴冷从独孤剑的背上闪电般沁入，雷轰电掣般地将他的丹田冻住！他大吃一惊，猝然回头，就见到了飞红笑的泪眼。

　　那是一双诀别的，坚定的泪眼。独孤剑目中充满了惊骇，他不明白，飞红笑为何会在这个时候攻击他！

　　飞红笑的手抬起，轻轻抚着他的脸庞，点点泪珠飞下，被风吹入他的眼睛中，于是他的眼睛也湿润了。

　　他的心忽然就被巨大的悲哀填满。他惊恐地看着飞红笑，想要说什么，却已连嘴唇都张不开了。

　　飞红笑轻轻道：“你不该死的，我知道你不会归于金国，所以我们永远都是敌人。那么，如果我死在此地，你是否生生世世都记得我呢？”

　　她捧起独孤剑的脸，仿佛想要将他的面容深印进自己的脑海里。她柔声叹息道：“你知道么，从我刚懂事起，我就知道，我的一生被许给了一个人，他是金国的主人，是一个注定了的大英雄。从那时开始，我就在想，我的夫君，究竟是什么样子的呢？我为你画了很多像，挂在我的房间里。我描摹着你的一切，想像你喜欢什么，性情怎样，有着多么伟大的抱负……你可知道，我见你虽然很晚很晚，但我却早就爱上你了呀。”

　　她引着独孤剑的手，放到自己胸口：“你可知道，虽然你和我所有的画像都不同，但是，我真的没有失望……”她的心勃勃跳着，仿佛那里有巨大的浪潮，要将所有的生命，所有的梦想，都尽情彭湃在此刻。

　　独孤剑忍不住颤抖起来，他努力地想大叫，但喉头如遭冰封，发不出任何声音。

　　飞红笑的笑容转为凄然：“你会记得我么？”

　　她慢慢地站起身来，面向黑衣人。黑衣人摇首道：“你是我的妹妹，我不能真的杀了你，你让开了。”

　　飞红笑不理他，对着完颜粘罕道：“我乃金太宗亲口所许的太子妃，不知我算不算金国皇族，有没有血祭的资格？”

　　完颜粘罕道：“但……”

　　飞红笑打断他，道：“你只说有没有？”

　　完颜粘罕叹了口气，道：“有。”

　　飞红笑脸上终于有了一丝笑容，她弯腰缓缓捡起了那些金戈。黑衣人叫道：“妹妹，不要！”

　　飞红笑的笑容是那么惨淡，但又那么满足：“哥哥，你可知道爱一个人的感觉么？你若知道，就不会疯狂地想要杀人了。”

　　她的话宛如焦雷一般轰进了黑衣人的心底，一瞬间，他也怔住了。爱一个人的感觉？那是什么？他的心忍不住颤栗起来，难道他心中这扭曲的杀人欲望，竟是在逃避着什么？

　　飞红笑慢慢将金戈一柄柄刺进自己的身体。

　　鲜血宛如十二彩虹，一道道在碧空狂舞。

　　她仰望苍穹，轻轻道：“父亲，你说得没错，我注定会死，死在我最幸福的时刻。能够代他一死，我真的很幸福……”

　　她的笑声再一次响彻碧空，而她的鲜血却缓缓淌出，将她血红的衣衫染得更加妖艳，宛如亭中那袭绯红的嫁衣。

　　中了耀雪寒辉掌的独孤剑，却无法回头，也看不到这一幕。

　　他的泪流了下来。

　　十万金军尽皆沉默，每个人的心灵都在剧烈地颤动着。呛啷一声响，一名金兵的兵刃落在地上。这声音似乎能传染，千千万万的金军兵刃脱手，但他们浑然不知，只是呆呆地看着满身浸满鲜血的飞红笑。一瞬之间，他们想到了自己的亲人，自己的母亲、妻子。那生死一之，无怨无悔的深情，难道还抵不过杀戮么？

　　又为什么，要染血洞庭，屠戮天下；又为什么，要夺取别人的生命，再献上自己的？

　　飞红笑委然倒地，仿佛一朵凋残的花，但独孤剑竟不能扶住她！他心底忽然涌起了一股巨大的力量，冲破了耀雪寒辉劲气的阻挠，仰天长嗥起来。他声音苍凉，遍及天地。

　　一道身影疾掠而来，金先生满身喋血，飞奔至独孤剑面前。他没看到地上的飞红笑，他只看到驻足的金国士兵。他厉声道：“你竟敢坏我大事！”

　　独孤剑猝然住啸，抱着飞红笑站了起来。他双目赤红，盯住金先生。金先生忽然觉得眼前的独孤剑陌生之极，一股凌厉的压力席卷而来，竟压得他透不过气来。这还是独孤剑么？金先生骇异之极！

　　独孤剑厉声道：“你究竟要的是什么？”

　　金先生狂笑道：“我要的是你手中的金尊神令！要的是天下霸主的地位！”

　　独孤剑看着手中的玉牌，苦涩道：“霸主？神令？”

　　他忽然伸手，将金尊神令交到了金先生的手上。金先生一怔，下意识地接了过来。独孤剑抱起飞红笑的尸体，紧紧抱住，企图用自己的体温，温暖她。他一面走，一面道：“这只不过是一面很普通的玉牌而已，你为何偏偏非要他不可？”

　　他越走越远，金先生握着手中的玉牌，心中忽然兴起了一股索然之意。他苦心争夺的宝物，在别人眼中，原来不过是一块普通的玉牌！但他随即便高兴起来，因为他终于集齐了四枚金尊神令，从此便是金国的皇储了！

　　他兴奋地从怀中掏出另外三枚金尊神令来，合着手中的这枚，高高举了起来，大声道：“我以金尊的名义，命令你们歼灭岳家军！”

　　金国士兵尽皆默然，金先生怒道：“你们竟敢抗命么？”

　　完颜粘罕摇头道：“这道命令已被血祭更改了，若是你想要金军再行，就请也进行血祭。”

　　金先生一愕，他四令在握，又岂能舍身血祭？

　　完颜粘罕叹了口气，喃喃道：“太宗看的没错，你始终不如太子啊！”

　　金先生脸色变了，望着独孤剑那几乎消失的身影，他的手颤抖了起来，几乎握不住金尊神令。——难道我真的不如他？

　　黑衣人咯咯笑了起来：“谁敢不遵号令，杀了就是！粘罕，你是第一个！”

　　他疯狂的身影飙了出去，疾冲粘罕！粘罕不擅武功，脸色一变，还未来得及躲闪，黑衣人已冲到了面前！

　　金、暗相生的曼荼罗花纹突然在他的手掌上闪现，他一掌向完颜粘罕拍了过来。

　　猛然一个苍老的声音叱道：“孽障！你还要作恶到几时？”

　　黑衣人脸色剧变，忍不住收掌疾退，一退就是十余丈！

　　一位瘦小的老头不知如何出现在了金军之前，他的双眼眯着，仿佛永远睡不醒。但偶尔眼睛睁开，所暴露的寒光却让黑衣人凛然心惊。他吃吃道：“老……老头子！”

　　黄泉老人一言不发，走向独孤剑，向他怀中的飞红笑伸出手去。

　　独孤剑如遭电击，将飞红笑紧紧护在怀中，双目都要喷出烈火，盯向眼前这个要夺走飞红笑的人。

　　黄泉老人长叹道：“她是我的女儿，难道不能让我见她最后一面么？”

　　独孤剑一怔，低下头，眼泪滴滴落了下来，却始终没有松开手。是的，再没有人能将他们分开，无论是谁！

　　黄泉老人只得伸出手，轻轻抚了抚飞红笑渐渐冰冷的脸，怆然道：“琳儿，我本不该告诉你的宿命的，我让你统帅金军，就是想让你远离武林，没想到天意难违……”他突然猛烈地一阵咳嗽，苍老的身躯一阵乱颤，似乎要将自己的心都呕了出来。

　　虽然众人皆知黄泉老人恶名，但此刻见他如此怆然，也不禁心生怜悯。

　　黑衣人的目光却盯在黄泉老人身上，厉笑道：“人死不能复生，好在你还有我这个儿子！”

　　黄泉老人霍然抬头，怒喝道：“你逼死自己的妹妹，还有脸说是我的儿子，给我滚！”

　　黑衣人被他这一喝惊得脸上变色，他本以为自己炼成道尸之后，就不必再怕任何人，但如今，他却发现那份恐惧已深入骨髓，再也无法洗去！他鼓了鼓勇气，仿佛是在为自己宽解：“那又怎样？我有了自己的道尸，我不必再怕你了！”

　　随着他的话音，大颠身形隐秘显出，站在他身边。黑衣人的胆量陡长！

　　黄泉老人看着大颠一眼，摇了摇头，声音中是掩不住的失望：“你永远无法理解，道尸并不是力量，而是痛苦。”

　　黑衣人大笑道：“痛苦？我有了道尸后，只会感受到快乐，哪里会有什么痛苦？你老糊涂啦！”

　　黄泉老人看着他，肃然道：“我修炼的道尸，没有一具是为自己炼的！我修炼它们，只不过是因为他们都有未了的心愿，不甘心就这样死去，所以我才帮助他们以这种方式重生。等他们愿望达成之后，自然会归于虚无……”他抬起头，看着悠远的天空，声音却低了下去：“你可知道，我练成的第一具道尸，便是我的妻子，芷君。”

　　众人正在惊讶，就听黄泉老人沉声道：“芷君身体孱弱，十月怀胎已耗尽了她所有生机，诞下琳儿后，更是气息恹恹，无药可救。但弥留之际，她死死抓住我的手，说不愿死去，因为她还没有看到琳儿长大成人……”黄泉老人又是一阵咳嗽，苍老的身体蜷得更小，似乎已经直不起腰来了：“二十年夫妻，我不忍与她生死离别，更不忍看她不甘地离开这个世界，于是，我冒着天遣，将她练为了第一具通天道尸。她一直暗中跟随琳儿身旁，保护她，直到十几年后，琳儿出落得花容月貌，冰雪聪明，芷君才了却心愿，化为烟尘而去。之后就有了第二具，第三具道尸。每一具道尸，都是心甘情愿与我交换，他们追随我左右，供我役使，但我却让他们在死后得以完成心愿……每一次我闭关修炼，并不是为了精进，而是帮他们承受痛苦。”

　　他目光陡然锐利，一字一字道：“你可了解他们所承受的痛苦？你可知道他们作为行尸走肉存活在这世上的悲哀？如果连这个都不知道，你又如何发挥出他们真正的力量来？”

　　黑衣人被这目光逼视着，不由得涔涔汗下。他始终无法比得上老头子么？这想法令他倍感屈辱，他大吼道：“我不相信，我的道尸是天下无敌的！”

　　他狞笑道：“老头子，你一定是嫉妒我炼成了曼荼罗道尸，比你的青鸟道尸更胜一筹，所以才如此说的么？”

　　黄泉老人缓缓摇头，道：“你错了，修习道尸乃是逆天行事，要经过七道大劫。第一道劫，将在道尸修成三个时辰内发作，现在只怕已经到了！”

　　他的话音刚落，大颠忽然发出一声悲啸，猛地扑了过来，一把卡住了黑衣人的脖子。他的力量绝大，黑衣人一身武功，竟然无法格挡，被大颠扑住，只觉狂猛的真力一波波涌来，将他的五脏六腑轰得几乎碎掉！他大骇道：“为什么？为什么他要攻击我？”

　　老头子淡淡道：“因为他并非心甘情愿与你交换，所以不认为你是他真正的主人。”

　　黑衣人狂吼着，他怒啸道：“我不信！我是最强的，我一定要成为最强的！”他使劲一掌擂在大颠的脑袋上，却不禁发出一声惨叫。老头子冷冷道：“他虽不认你做主人，但你与他声息相关，他所受到的痛苦，也就是你的痛苦！除非他自化尘埃，你是无法毁灭他的！”

　　黑衣人怒道：“我没有做不到的事情！我必定会成为天下第一！”

　　他猛然张口，一口咬在大颠的咽喉上。金色的血液立即灌入他的口中。大颠嘶声长吼着，使劲擂打黑衣人，但黑衣人却死都不松口，终于，两人全都静了下去，金色，黑色的血液流得满地都是。黑衣人只觉随着大颠的生命消亡，自己的功力也在慢慢流失，变得一无所有。他的记忆也越来越模糊，消失在洞庭的冷风中。

　　当日促使他炼成道尸的，是宸随云布下的九幽归罔阵，这阵法的最强之处，就是消去人的记忆，于是，他意识最深处的回忆就将被一件件，无比清晰地释放出来，飘散风中。

　　黑衣人仿佛看到了一个褴褛的身影，在吃力地劳作着。他看着她微笑喂给他饭，他看着她拙劣地掩藏着手上的伤痕。这是他生生世世都不能忘怀的景象，他忍不住喃喃道：“我一定会成为最强的，妈妈，那时，再没有人能欺负你！”

　　黄泉老人面容骤变，他凝视着黑衣人，心潮起伏。究竟是什么让他的脾性如此暴戾而扭曲？

　　若他欠芷君与飞红笑的太多，那么欠黑衣人母子的呢？

　　那个酒肆间的女子，没有得到过他一朝一夕的爱怜，在贫穷与屈辱中挣扎终生。

　　一夕酒后失德，本是他一生逃避的回忆，不想提起，也不想承认。

　　然而她，却将这一次过错视为生命中的珍宝，逃离了风月之地，含辛茹苦十数年，为他养大了他们的孩子。

　　他却始终没有给她一点名分。

　　难道他的一生，都是这样错过的，难道他的补偿，不过都是薄情寡意的借口？

　　“玄梧？”他眼中渐渐有些模糊，忍不住伸手去扶倒在地上的起黑衣人。

　　黑衣人笑嘻嘻的，从地上爬了起来。他的所有的记忆都消抹去了，他的眼神无比清澈，就像是一个什么都不懂的孩子。

　　黄泉老人忍不住叹息，将黑衣人拉到自己的身边。

　　他终于又成了一个一无所知的孩子。那么，就让一切从头开始，让他从此好好爱他，给他一个全新的温暖记忆。

　　十万大军静默地立着，看着黄泉老人，这金国曾经的统帅。他不动，他们也没有一人动。

　　洞庭烟波，终于渐渐平静下去。

尾声

--------------------------------------------------------------------------------

　　杨幺看着满湖尸体，他知道，自己无法挡住岳家军，他也无法扭转水寨覆灭的命运。五万水军已被歼灭一万余，而岳家军却仅仅伤了百人。再战下去，也只有死路一条，拼，还是不拼？

　　正在此时，岳家军身后突然响起了一阵锣声，鸣金为收兵，杨幺不禁一怔。岳家军闻听锣声，立即有条不紊地退后，杨幺心下惊疑，约束着部下，不让他们追赶攻击。突然，岳家军的大船们两下分开，一旗大纛迎风晃开，上绣一个“岳”字，乘舟缓缓驶了出来。只见船上坐了一人，面容清古，双目湛然有神。杨幺听说过岳飞相貌，知道此人正是岳飞，不由得心下震惊，只见船头只有寥寥几人，船夫摇橹，缓缓行了过来。

　　船直行到杨幺坐船前不远，方才停住，岳飞抱拳道：“岳某一片赤心，想要招安诸位，为朝廷效力，此后共抗金虏，名扬后世，诸位为何应承得好好的，却又临时翻悔，再启战端？”

　　杨幺听了岳飞之言，脸色立变。岳飞身后转出一人，仰天笑道：“只怕你现在还在相信那个金先生，你可知道他乃是金国四太子宗弼？若非我老人家从中调节，只怕洞庭数万壮士，都要化为妄死冤魂了。”

　　归隐子手捻长须，微笑看着杨幺。见他仙衣飘飘，意气风发，全然一幅挽大厦于立倒，平息干戈，拯救苍生的高人模样。身后红儿欢嘶了几声，也似在表示同意。

　　杨幺大吃一惊，猛然明白了，这是个精心安排的阴谋！他心中又羞又愧，抱拳道：“岳帅一片赤诚，在下感知肺腑。只是山野蒙昧，受人愚弄，折了这么多兄弟，实在愧见后人。”

　　他扬声道：“我杨幺今日率众归顺岳帅，可有不从的么？”

　　水寨众人一片默然。他们见识过岳家军的悍勇，心中不禁升起了一丝希望，能练兵如许的将领，也许真的值得他们投靠！

　　杨幺连问三声，无人反对。他冲着岳飞跪了下去。岳飞连忙吩咐摇船，想靠过去扶起杨幺。只见杨幺反手一掌，向自己胸口拍去。众人齐声惊呼，杨幺惨笑道：“我受钟父大恩，却眼见太子亡在我面前，早就该死。日后尽忠报国，就赖诸君了！”

　　他的身躯轰然倒下，倒在洞庭的长风中。岳飞抢上前来，却只看到了他含笑的遗容。

　　此后，也没有人知道独孤剑的下落，只知道他抱着飞红笑，去了个无人知道的地方。这个少年虽只在江湖中奔波数月，却经历了太多的风雨沧桑。也许，是该让他平静一下的时候了。但他的剑，他的缘，却在江湖传诵，增补着一段未了的传奇。

　　天下，始终未能太平。